

股票简称：京北方

股票代码：002987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NORTHKING INFORMATION TECHNOLOGY CO., LTD.

（北京市海淀区西三环北路25号7层）

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募集说明书
（修订稿）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1号国贸大厦2座27层及28层）

2024年7月

声 明

中国证监会、交易所对本次发行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申请文件及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作出保证，也不表明其对发行人的盈利能力、投资价值或者对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证券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投资者自主判断发行人的投资价值，自主作出投资决策，自行承担证券依法发行后因发行人经营与收益变化或者证券价格变动引致的投资风险。

重大事项提示

投资者在评价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时，应特别关注下列重大事项：

一、公司特别提请投资者关注“风险因素”中的下列风险

（一）业绩波动的风险

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 2024 年 1-3 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分别为 305,426.22 万元、367,328.40 万元、424,201.11 万元及 111,539.69 万元，实现净利润分别为 23,048.30 万元、27,695.71 万元、34,762.71 万元及 4,853.18 万元，2021-2023 年公司营业收入及净利润水平持续增长。

公司业绩受产业政策、下游市场景气度、行业竞争格局等诸多因素影响，如果金融机构的信息化建设速度放缓，或公司对技术和市场的变化未能快速响应，对行业关键技术的发展动态未及时掌控，将使公司的市场竞争能力下降，导致公司市场开拓、经营管理不及预期，公司可能存在营业收入增速下滑等业绩波动的风险。如出现上述风险因素或公司未预料到的其他风险，或因不可抗力导致出现个别极端情况或者多个风险叠加的情况，将有可能导致公司营业收入、营业利润、净利润等业绩指标发生较大波动，并可能出现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证券上市当年营业利润比上年下滑 50%以上甚至亏损的情形。

（二）前五大客户相对集中风险

公司一直深耕金融科技行业，经过多年发展，积累了一批以银行业为主，涉及保险、证券、信托、基金、资产管理公司等不同类型的金融机构客户。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 2024 年 1-3 月，公司前五大客户主要来自六家国有大型商业银行，收入占比分别为 59.57%、53.66%、52.84%及 51.57%，公司对前五大客户销售占比超过 50%，前五大客户集中度较高。如客户经营战略变化等原因导致国有大型商业银行 IT 投入规模降低，将可能导致对公司产品的需求大幅下降。

（三）客户行业集中风险

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 2024 年 1-3 月，公司银行类客户收入占比分别为 88.56%、86.65%、87.28%及 86.63%，公司来源于银行业客户的收入占比超过

85%，公司客户行业集中度较高。银行业整体的发展战略及客户自身的经营决策、IT 投资规模将对公司的经营状况及业务发展产生较大的影响，如银行业客户 IT 投入规模降低，将可能导致对公司产品的需求大幅下降。

（四）应收账款规模增加风险

截至 2021 年末、2022 年末、2023 年末及 2024 年 3 月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77,255.43 万元、77,718.69 万元、89,219.91 万元及 129,731.76 万元，分别占当期总资产的 31.95%、28.77%、29.03%及 41.59%。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呈持续上升趋势，应收账款占总资产的比例相对较高。2021-2023 年及 2024 年 1-3 月，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4.57 次/年、4.74 次/年、5.08 次/年及 4.08 次/年（年化），较为稳定。随着业务的不断拓展，销售规模的逐渐增加，未来如果回款周期相对较长的信息技术服务业务收入占比持续提升，公司应收账款规模可能会持续上升，存在现金流紧张的风险。

（五）应收账款回收及坏账风险

截至 2021-2023 年末及 2024 年 3 月末，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分别为 5.18%、5.06%、6.64%及 5.92%。2023 年末，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有所增长，主要是部分主要客户未回款导致 2 年以上应收账款账龄占比增加，公司按照会计政策计提坏账准备所致。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坏账比例低于可比公司。截至 2024 年 4 月 30 日，公司应收账款余额的回款比例分别为 94.19%、84.63%、43.47%及 21.00%。应收账款回款与客户的经营状况紧密相关，尽管公司目前应收账款回收状况正常，但报告期内受到客户付款审批流程较长及提升自身现金流水平等影响，公司部分客户实际回款时间超过信用期。金融机构有严格的内部控制，其在资金管理，包括从支付申请、审批、流转、复核和最终付款方面的环节较多，程序较为复杂，且银行在合作中一般处于强势地位，虽然合同约定了付款时间，但各客户实际付款时间往往比合同约定的结算周期推后数天甚至数月，部分客户由于自身资金预算考虑，实际付款期更长。若以后客户实际付款期继续延长、客户信用状况发生不利变化或客户经营情况发生不利变化，将可能导致坏账计提比例增加，应收账款不能按期收回或无法收回，发生大额坏账，公司资金压力增加，进而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六）合同资产快速增长的风险

截至 2021 年末、2022 年末、2023 年末及 2024 年 3 月末，公司合同资产账面余额分别为 32,239.76 万元、53,936.07 万元、71,842.82 万元及 85,550.22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4.11%、20.85%、27.39%及 32.07%，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0.56%、14.68%、16.94%及 19.17%（年化）。公司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比例分别为 3.33%、3.40%、3.78%及 3.63%，计提比例总体保持稳定，各期末发行人合同资产的计提比例较同行业保持在较低水平。

公司合同资产持续增长且占流动资产及营业收入比例持续提升，合同资产减值计提比例总体保持稳定水平。公司合同资产的形成与结算与客户的财务状况、经营状况以及公司自身的业务结构等紧密相关，报告期内因客户内部审批流程趋严，导致公司合同资产项目结算天数延长，若以后客户内部审批周期进一步延长或客户与公司签订合同的结算模式发生重大变化，或者结算周期较长的信息技术服务业务占比持续提升，均将会影响公司合同资产的正常结算、回收，从而可能产生公司合同资产规模持续上升或减值计提比例上升等不利影响。

（七）人工成本上涨的风险

公司主要依托大量专业人才为公司创造价值。人工成本是公司经营的主要成本，员工薪酬是营业成本的主要组成部分。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 2024 年 1-3 月，公司人工成本占总营业成本的比重分别为 95.01%、95.42%、97.27%及 97.74%，2023 年及 2024 年 1-3 月因外购商品及服务支出同比下降，导致人工成本相对占比提升。随着市场工资水平不断上涨，公司人工成本逐年上升。如果公司未来不能逐渐提高业务收入水平，提升产品化和服务标准化程度，将影响公司整体盈利能力。

（八）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波动的风险

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 2024 年 1-3 月，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4,948.90 万元、13,484.62 万元、13,102.55 万元及-49,273.19 万元。2022 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增加 18,433.52 万元，主要系公司加强应收账款管理，项目回款增速大于各类支出增速所致。2023 年及 2024 年 1-3 月，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上年同期基本持平。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 2024 年 1-3 月，公司经营性应收及应付项目持续增长，其中应收项目增长规模更大，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大幅低于净利润。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如未来出现较大波动，或者因经营性应收项目持续增长导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持续大幅低于净利润，都将对发行人未来偿还债务可能产生不利影响。

（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顺利实施的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经过严谨周密的可行性研究论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将全面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有助于扩大公司的业务规模，提升技术研发实力。

但鉴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需要一定的时间，期间行业竞争加剧、重要技术发生重大更替、市场容量发生不利变化等因素可能会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产生较大影响。如公司对下游行业的理解出现偏差，或下游行业的技术需求出现较大变化，可能导致公司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顺利实施的风险。

（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预期效果不能实现的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分析是在公司当前业务基础上，综合市场环境、发展趋势、技术水平等多种因素做出的。如出现募集资金不能及时到位、项目延期实施、竞争加剧、行业技术更新迭代加速等情况，可能导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预期效果不能完全实现。

二、关于本次可转债发行符合发行条件的说明

根据《证券法》《注册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符合法定的发行条件。

三、关于公司本次发行可转债的信用评级

本次可转债经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评级，根据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CCXI-20232720D-03），京北方主体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次可转债信用等级为 AA-。

根据相关监管规定、评级行业惯例以及评级机构评级制度相关规定，自首次评级报告出具之日（以评级报告上注明日期为准）起，评级机构将在信用评级结果有效期

内持续关注本次可转债发行人经营或财务状况变化等因素，对本次可转债的信用风险进行定期和不定期跟踪评级并根据监管要求或约定在评级机构网站（<https://www.ccxi.com.cn/>）和交易所网站予以公告。

四、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及上市后利润分配情况

（一）公司现行利润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现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为：

1、利润分配的基本原则

公司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情况下，实施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的利润分配应当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和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并兼顾公司长远利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具体原则如下：

- （1）按法定顺序分配原则；
- （2）存在未弥补亏损，不得分配原则；
- （3）同股同权、同股同利原则；
- （4）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利润分配原则；
- （5）优先采用现金分红方式分配原则；
- （6）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

2、利润分配的形式

公司可采取现金、股票或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或者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利润。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可以进行中期利润分配。

3、现金分红的条件、比例和期间间隔

（1）现金分红的条件

1）公司该年度或半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为正值，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

2）审计机构对公司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2）现金分红的最低金额或比例

公司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公司应当优先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公司在实施上述现金分配股利的同时，可以派发股票股利。

同时，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款规定处理。

（3）利润分配期间间隔

在满足利润分配条件前提下，原则上公司每年进行一次利润分配，主要以现金分红为主，但公司可以根据公司盈利情况及资金需求状况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4、发放股票股利的条件

公司在经营情况良好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的条件下，由公司董事会综合考虑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因素制定股票股利分配方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决定。

5、利润分配方案的决策程序

（1）定期报告公布前，公司董事会应在充分考虑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保证生产正常经营及发展所需资金和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的前提下，研究论证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比例等因素，制定利润分配的预案，利润分配预案中应当对留存的当年未分配利润的使用计划安排或原则进行说明。

（2）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

议。

（3）证券法务部应通过网络、电话、邮件等方式收集公众投资者的意见，汇总后提交董事会，以供董事会参考。董事会和监事会在有关决策和论证过程中应当充分考虑独立董事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

（4）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预案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前，公司应通过网络、电话、邮件等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股东大会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时，公司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方式。

（5）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派发事项。

6、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

（1）在遇到自然灾害、战争等不可抗力时或国家制定的法律法规及行业政策发生重大变化或发生其他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的情形时，或公司自身经营状况发生重大变化时，公司可对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调整。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

（2）确有必要对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调整的，公司董事会应当进行专题讨论，详细论证，同时应通过网络、电话、邮件等方式收集公众投资者的意见。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明确意见。公司董事会在充分考虑独立董事、公众投资者意见后形成议案，并经监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在审议利润分配政策调整议案时，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同意。

股东大会审议利润分配政策变更事项时，必须提供网络投票方式。

7、利润分配政策的披露

公司应当在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及执行情况，并对下列事项进行专项说明：

- （1）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 （2）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 （3）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4）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5）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等。

对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还应对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和透明等进行详细说明。

（二）公司最近三年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 2021 年、2022 年及 2023 年的利润分配情况如下：

分红实施年度	分红所属年度	实施分红方案	现金分红金额 (含税)
2022 年	2021 年度	以公司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224,927,334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10 元。同时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每 10 股转增 4 股。	24,742,006.74 元
2023 年	2022 年度	以公司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314,898,267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00 元。同时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每 10 股转增 4 股。	31,489,826.70 元
2024 年	2023 年度	以公司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441,277,573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70 元。同时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每 10 股转增 4 股。	75,017,187.41 元

根据《公司章程》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公司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公司应当优先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

2021 年度、2022 年度及 2023 年度，公司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均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公司最近三年现金分红符合《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公司最近三年现金分红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4,762.71	27,703.82	23,060.61
现金分红（含税）	7,501.72	3,148.98	2,474.20
当年现金分红占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的比例	21.58%	11.37%	10.73%
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配合计	13,124.90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最近三年年均可分配利润	28,509.05		
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配利润占年均可分配利润的比例	46.04%		

（三）公司最近三年未分配利润使用安排情况

为保持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公司扣除分红后的其余未分配利润作为公司业务发展的资金的一部分，用于公司的生产经营。

五、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的应对措施

公司对保证此次募集资金有效使用、防范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拟采取的措施如下：

（一）加强募集资金管理，保证募集资金合理规范使用

根据《注册管理办法》《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并结合《公司章程》和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相关的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专户存储、使用、管理和监管进行了明确的规定，保证募集资金合理规范使用，积极配合保荐机构和监管银行对募集资金使用的检查和监督、合理防范募集资金的使用风险。

（二）稳步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争取尽快实现预期效果

公司董事会已对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进行了充分论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行业发展趋势及公司未来整体战略发展方向。公司将积极推进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工作，积极调配资源，在确保项目质量的前提下，有计划地加快项目建设进度，力争实现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早日**完成建设**并达到预期**效果**。

（三）发展公司主营业务，提高公司持续盈利能力

公司经过多年发展，目前已经成长为国内行业领先的金融 IT 解决方案服务商之一。公司顺应金融行业变革和客户需求，坚持创新驱动发展，被认定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本次发行将增强公司的资金实力，募投项目的实施有助于进一步推进公司主营

业务的发展、巩固和提升公司的竞争优势。同时，公司将进一步提高研发投入，提升公司的研发和创新能力，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持续盈利能力。

（四）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升经营和管理效率

公司将严格遵循《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不断规范公司运作水平，确保股东能够充分行使权利，确保董事会能够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职权，做出科学、迅速和谨慎的决策，确保独立董事能够认真履行职责，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监事会认真履行监事会监督职能，对公司重大事项、关联交易、财务状况以及董事和高管人员履行职责情况进行监督，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五）完善利润分配政策，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

为完善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增强利润分配的透明度，公司已在《公司章程》中明确了利润分配政策，尤其是利润分配的形式及顺序、现金方式分红的具体条件和比例等有关内容，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2023年修订）》的要求和公司实际情况。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严格执行现行利润分配政策，注重对投资者利益的保护并给予投资者稳定回报。

上述填补回报措施的实施，有利于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持续盈利能力，增厚未来收益，填补股东回报。由于公司未来经营结果受多种宏观微观因素影响，上述填补回报措施的制定和实施，不等于对公司未来利润做出保证。

目 录

声 明	1
重大事项提示	2
一、公司特别提请投资者关注“风险因素”中的下列风险	2
二、关于本次可转债发行符合发行条件的说明	5
三、关于公司本次发行可转债的信用评级	5
四、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及上市后利润分配情况	6
五、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的应对措施	10
目 录	12
第一节 释义	15
一、普通术语	15
二、专业术语	17
第二节 本次发行概况	20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20
二、本次发行概况	21
三、承销方式及承销期	36
四、发行费用	36
五、主要日程与停复牌示意性安排	37
六、本次发行证券的上市流通	37
七、本次发行有关机构	37
八、发行人与本次发行相关机构的关系	39
第三节 风险因素	42
一、与发行人相关的风险	42
二、与行业相关的风险	48
三、其他风险	49
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54
一、发行人股本结构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54
二、公司组织结构及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55

三、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和最近三年的变化情况.....	69
四、重要承诺及其履行情况.....	71
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基本情况.....	81
六、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93
七、公司的主要业务及产品.....	109
八、公司主营业务的具体情况.....	121
九、公司主要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情况.....	149
十、公司拥有的特许经营权情况.....	167
十一、重大资产重组.....	167
十二、公司的境外经营情况.....	167
十三、报告期内的分红情况.....	168
十四、公司及子公司最近三年发行的债券和债券偿还情况.....	172
第五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	174
一、最近三年及一期财务报表审计情况.....	174
二、最近三年及一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会计差错更正.....	175
三、最近三年及一期财务报表.....	177
四、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范围及变化情况.....	203
五、最近三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指标及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204
六、财务状况分析.....	206
七、经营成果分析.....	249
八、现金流量分析.....	283
九、资本性支出.....	287
十、重大担保、诉讼、其他或有事项及重要期后事项.....	287
十一、技术创新分析.....	288
十二、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的未来趋势分析.....	289
十三、本次发行对公司的影响.....	290
第六节 合规经营与独立性	291
一、发行人合法合规经营及相关主体受到处罚情况.....	291
二、资金占用情况.....	291
三、同业竞争.....	291

四、关联方和关联关系.....	294
五、关联交易情况.....	296
第七节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	303
一、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计划.....	303
二、本次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原因及融资规模的合理性.....	354
三、本次募集资金对公司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356
第八节 历次募集资金运用	357
一、最近五年募集资金情况.....	357
二、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358
三、前次募集资金中用于认购股份的资产运行情况说明.....	364
四、会计师事务所对前次募集资金运用出具的专项报告结论.....	364
第九节 与本次发行相关的声明	365
一、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365
二、发行人控股股东声明.....	383
三、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声明.....	384
四、保荐机构声明.....	385
五、发行人律师声明.....	388
六、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389
七、资信评级机构声明.....	391
八、董事会关于本次发行的相关声明及承诺.....	392
第十节 备查文件	396
一、备查文件.....	396
二、查阅地点和查阅时间.....	396

第一节 释义

本募集说明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一、普通术语

发行人/公司/京北方	指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中金公司/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指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报告期各期/最近三年	指	2021年、2022年和2023年
最近三年及一期	指	2021年、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3月
最近一年及一期	指	2023年及2024年1-3月
最近一期	指	2024年1-3月
报告期各期末	指	2021年12月31日、2022年12月31日和2023年12月31日
可转债	指	可转换公司债券
本次发行	指	根据2023年6月26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2023年12月12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2024年4月24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2024年5月7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4年7月1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决议通过，并经2023年7月12日召开的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年5月7日召开的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 批准，发行人拟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行为
本募集说明书	指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公司章程/《公司章程》	指	经发行人股东大会通过的、按照《公司法》和《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中国相关法律法规修改的《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实际控制人	指	费振勇、刘海凝夫妇，系京北方实际控制人
永道投资/控股股东	指	拉萨永道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发行人股东
天津和道	指	和道（天津）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前身为拉萨和道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人股东
霍尔果斯同道	指	霍尔果斯同道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原名拉萨同道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同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原为发行人股东，已于2023年1月18日注销
大庆京北方	指	大庆京北方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深圳京北方	指	深圳京北方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山东京北方	指	山东京北方金融科技有限公司，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合肥京北方	指	合肥京北方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无锡京北方	指	无锡京北方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发行人全资子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31 日注销

金玥科技	指	北京金玥科技有限公司，原为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发行人已将持有的全部股权转让给其现股东，并于 2022 年 7 月 11 日办理完毕工商变更登记
中电金信	指	中电金信软件有限公司
高伟达	指	高伟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宇信科技	指	北京宇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长亮科技	指	深圳市长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安硕信息	指	上海安硕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科蓝软件	指	北京科蓝软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四方精创	指	深圳四方精创资讯股份有限公司
软通动力	指	软通动力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天阳科技	指	天阳宏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银雁科技	指	深圳市银雁科技有限公司
维度信息	指	维度信息技术（苏州）有限公司
邮储银行	指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工商银行	指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建设银行	指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	指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业银行	指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光大银行	指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	指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	指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恒丰银行	指	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民生银行	指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天职会计师	指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深交所、交易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原银保监会	指	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2023年3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了《党和国家机构改革方案》，决定在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基础上组建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不再保留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工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商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
中央网信办	指	中央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办公室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注册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
《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18号》	指	《〈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九条、第十条、第十一条、第十三条、第四十条、第五十七条、第六十条有关规定的适用意见——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18号》
《上市规则》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上市审核规则》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上市审核规则》

二、专业术语

IT	指	Information Technology，信息技术的英文缩写
IT 解决方案	指	由专业提供商为金融机构提供满足其渠道、业务、管理等需求的应用软件及相应技术服务
流程银行	指	以客户为中心再造业务流程，进而以业务流程为中心再造组织流程、管理流程和决策流程。业务流程再造已经成为商业银行提升金融产品层次和品质的必然选择，是银行业务的发展趋势之一
人月	指	工作量的计量单位，是项目管理中常用的概念。一个人月指一名服务人员提供一个月专业服务的工作量
人天	指	工作量的计量单位，是项目管理中常用的概念。一个人天指一名服务人员提供一天专业服务的工作量
元数据	指	中介数据，主要是描述数据属性的信息，用来支持如指示存储位置、历史数据、资源查找、文件记录等功能
系统集成	指	为客户采购与应用软件配套的计算机、服务器、存储、网络设备、操作系统、数据库、中间件等系统软件，并通过安装、调试等服务将设备与应用软件整合，形成应用软件运行环境的服务
核心业务系统	指	银行最基础的业务系统。一切关于存款、贷款账户的操作业务均是在核心业务系统中完成的。该系统完成与外部各类实时交易系统的交互以及与内部数据和管理类系统的联系，完成存款、贷款、支付清算、结算、会计核算等功能
信贷管理系统	指	实现银行贷款流程管理的业务系统。实现对商业银行信贷业务的全流程管理和风险监控管理
OCR	指	光学字符识别（Optical Character Recognition），是通过图像处理和模式识别技术对光学的字符进行识别，是自动识别技术研究和应用领域中的一个重要方面。只要用扫描仪、摄像头等成像方式将文本图像输入计算机，就能通过 OCR 软件技术自动将文本图像转化为文字的计算机编码
工作流引擎	指	支持企业业务流程的全部或部分自动化的计算机软件系统，在此过程中，文档、信息或任务按照一定的过程规则流转，实现组织成员间的协同工作，以达到业务的整体目标
规则引擎	指	是一种嵌入在应用程序中的组件，实现了将业务决策从应用程序代码中分离出来，并使用预定义的语义模块编写业务决策。它能降低实现繁复业务逻辑的组件的复杂性，降低应用程序的维护和可扩展性成本
云计算	指	基于互联网的商业计算模型。这种模式提供可用的、便捷的、按需的网络访问，进入可配置的计算资源共享池（资源包括网络、服务器、存储、应用软件、服务），使各种应用系统能够

		根据需要获取计算力、存储空间和信息服务
人工智能	指	英文为 Artificial Intelligence ，缩写为 AI 。它是研究、开发用于模拟、延伸和扩展人的智能的理论、方法、技术及应用系统的一门新的技术科学
机器学习	指	是一门多领域交叉学科，涉及概率论、统计学、逼近论、凸分析、算法复杂度理论等多门学科。机器学习专门研究计算机怎样模拟或实现人类的学习行为，以获取新的知识或技能，重新组织已有的知识结构使之不断改善自身的性能
区块链	指	分布式数据存储、点对点传输、共识机制、加密算法等计算机技术的新型应用模式，是一种新型去中心化协议，能安全地存储比特币交易或其它数据，信息不可伪造和篡改，可以自动执行智能合约，无需任何中心化结构的审核
TMMi 5	指	TMMi（ Test Maturity Model Integration ）由 TMMi 基金会于 2007 年创立，通过 5 级过程改进模型，独立衡量软件企业产品质量管理水平，是目前国际最权威的测试组织成熟度模型
RPA	指	Robotic Process Automation 的缩写，即机器人流程自动化，使用自动化技术模拟人类的后台任务，如提取数据、填写表单和移动文件等。它结合了 API 和用户界面互动，整合并执行企业与生产力应用之间的重复性任务。通过部署用于模拟人工流程的脚本， RPA 工具可以在各个不相关的软件系统中自动执行各项活动和事务
NLP	指	Natural Language Processing 的缩写，即自然语言处理，是一种机器学习技术，使计算机能够解读、处理和理解人类语言
Java	指	由 Sun Microsystems 公司推出的程序设计语言。 Java 是面向对象的程序设计语言，目标是满足在不同类型机器、不同操作系统平台的网络环境中开发软件
BPO	指	Business Process Outsourcing 的缩写，即业务流程外包，指企业将一些重复性的非核心或核心业务流程外包给供应商，以降低成本，同时提高服务质量
ITSS 2 级评估	指	信息技术服务标准（ Information Technology Service Standards ）是一套成体系和综合配套的信息技术服务标准库，全面规范了信息技术服务产品及其组成要素，用于指导实施标准化和可信的信息技术服务
ERP	指	Enterprise Resource Planning 的缩写，即企业资源计划，是指组织用于管理日常业务活动的一套软件，这些活动包括会计、采购、项目管理、风险管理和合规性、供应链运营等。完整的 ERP 套件还包括企业绩效管理软件，用于帮助企业针对财务结果制定计划和编制预算，以及预测和报告财务结果
CMMI	指	Capability Maturity Model Integration 的缩写，即软件能力成熟度集成模型，用于组织进行过程改进的成熟度模型， CMMI 认证是衡量软件企业软件过程能力的国际通用标准
CMMI-DEV-5 级评估	指	能力成熟度模型集成（ Capability Maturity Model Integration ），是一套世界级的绩效改进框架，适用于希望不断提升性能以及应对和解决业务挑战的组织和项目，共具备六个成熟度等级
CCRC	指	China Cybersecurity Review Technology and Certification Center 的缩写，即中国网络安全审查技术与认证中心
ISO9001	指	国际标准化组织发布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标准
ISO20000	指	国际标准化组织发布的专注于规范 IT 服务管理体系要求的国际标准

ISO27001	指	国际标准化组织发布的专注于规范信息安全管理国际标准

本募集说明书除特别说明外，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第二节 本次发行概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Northking Information Technology Co., Ltd.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三环北路 25 号 7 层

成立时间：2009 年 12 月 16 日

注册资本：44,127.7573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6976555404

法定代表人：费振勇

股票上市地：深交所

股票简称：京北方

股票代码：002987

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三环北路 25 号 7 层

邮政编码：100080

联系电话：010-82652688

传真：010-82652116

公司网址：www.northkingbpo.net

电子信箱：mail@northking.net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开发；软件销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大数据服务；数字技术服务；人工智能通用应用系统；人工智能公共数据平台；互联网数据服务；区块链技术相关软件和服务；物联网应用服务；物联网技术服务；物联网技术研发；数据处理服

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基于云平台的业务外包服务；软件外包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计算机及办公设备维修；承接档案服务外包；人力资源服务（不含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呼叫中心；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劳务派遣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二、本次发行概况

（一）本次发行的核准情况

本次发行已经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26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2023 年 7 月 12 日召开的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23 年 12 月 12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2024 年 4 月 24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2024 年 5 月 7 日召开的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 **2024 年 7 月 1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次发行尚需经深交所审核并报中国证监会履行发行注册程序，发行后上市尚需深交所同意。

（二）本次发行的背景和目的

1、发行的背景

（1）产业政策推动金融科技行业有序发展

近年来，金融科技正处在快速发展浪潮中，大数据、云计算、移动互联网等新兴技术正在改变银行传统的业务模式，各家银行将金融科技提升到了战略高度，持续加大资源投入，以推动数字化、智能化、生态化转型，构建敏捷的业务能力。银行的科技转型对底层信息技术企业提出了更高的系统构造要求，但同时也为金融信息技术服务业务提供了良好的经营环境。

为推动金融信息技术行业的发展，我国颁发了《“十四五”数字经济发展规划》《关于银行业保险业数字化转型的指导意见》《金融科技发展规划（2022-2025 年）》《关于发布金融行业标准做好个人金融信息保护技术管理工作的通知》《国民经济和

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等一系列政策法规，有效地促进了金融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的健康发展，为行业内企业提供了良好的发展环境，对我国金融信息技术服务企业的发展起到良好的推动作用。

（2）金融科技持续发展，传统金融迭代加速

2019 年 8 月，中国人民银行印发《金融科技（FinTech）发展规划（2019～2021 年）》，要将金融科技打造成为金融高质量发展的“新引擎”，鼓励支持包括商业银行在内的持牌金融机构在依法合规的前提下发展金融科技，提升金融服务质量和效率，将科技应用能力内化为金融竞争力。2021 年 3 月，全国人大通过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明确提出要培育壮大人工智能、大数据、区块链、云计算、网络安全等新兴数字产业，实施“上云用数赋智”行动，推动数据赋能全产业链协同转型。2021 年 12 月，中国人民银行印发《金融科技发展规划（2022-2025 年）》，提出“十四五”期间推动我国金融科技从“立柱架梁”全面迈入“积厚成势”新阶段；力争到 2025 年，整体水平与核心竞争力实现跨越式提升，数据要素价值充分释放、数字化转型高质量推进、金融科技治理体系日臻完善、关键核心技术应用更为深化、数字基础设施建设更加先进。在数字经济时代，商业银行积极主动迎接数字化浪潮带来的挑战，拥抱金融科技，加快数字化转型具有时代必要性。

近年来，我国商业银行积极响应时代号召，朝智能化、移动化、开放化方向加速发展，将数字化转型升级确定为未来发展的战略目标，运用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新型科技手段做出了一系列战略布局，包括加大金融科技投入、注重科技人才队伍建设、成立金融科技子公司、加速金融业务与技术融合等。金融科技从内部和外部分别对银行业务实现创新赋能。对内，金融科技从交易去中心化、信息透明化、平台集成化三个方面加强内控合规管理，并运用智能风控、智能反欺诈、智能预警等多种手段完善贷中、贷后控制，构建信贷全生命周期的全方位风控模式；对外，银行从资产端、负债端、支付端分别探索产品、服务、渠道及经营模式创新，实现了对客户需求的精准定位，打造“千人千面”的个性化、定制化产品和服务，加强多渠道场景建设，使金融服务融入日常生活，促进金融生态化建设，提升客户体验，增强客户黏性。在此背景下，我国以银行为首的金融业持续增加 IT 投入，凭借各式数字信息技术对业务进行全链路数字化改造。

2、发行的目的

（1）有利于公司抓住金融数字化转型的发展机遇，抢占市场发展先机

在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的背景下，人工智能、大数据、云计算等新一代信息技术与金融业务的深度融合，成为推动金融行业转型升级的新引擎。伴随着金融数字化转型进程的加快，银行在 IT 解决方案领域正逐步从购买“IT 软件产品”向购买“IT 服务”转型，对信息技术服务的需求日益增长，从而为金融 IT 解决方案服务商带来了新的发展机遇。公司作为行业领先的金融 IT 解决方案服务商，可为银行、保险、证券、信托等金融行业客户提供运营管理类系统、资产管理系统、风险管理系统、数字人民币统一接入与运管系统等一系列金融行业解决方案。

自成立以来，公司凭借良好的交付口碑以及不断提升的服务产品化能力，在金融 IT 解决方案领域建立了较强的市场竞争力，但由于该行业具有技术更新换代频繁、生命周期短等特点，公司需准确把握技术发展趋势，不断升级产品、技术和提升研发水平，才能抓住市场机遇，巩固并提高自身的竞争力。因此，为把握金融数字化转型带来的发展机遇，公司亟须进行业务的创新及拓展，抢占市场发展先机。在本次募投项目中，公司拟通过对六大专项课题进行持续性研究，并将获得的研究成果进行产品化，包括运营及流程类系统、金融业务类系统、数据资产类系统、风险合规类系统、营销结算类系统、ERP 类系统。本次项目的实施，将有助于公司逐步建立并完善相应的解决方案和产品体系以及服务范围，提升公司**产品竞争力**。

（2）有利于提升公司的自主创新能力，增强公司产品的数智化水平

随着金融行业的市场竞争日益激烈，传统金融面临着巨大的变革压力，金融科技作为推动金融业转型发展的核心动力，其发展对降低交易成本、提高服务效率具有革命性影响，能够帮助传统金融解决在升级转型过程中的一系列问题。创新技术是推动金融科技发展的关键因素之一，主要包括人工智能、隐私计算等前沿技术。此外，在全行业数字化升级的大背景下，随着数据规模的不断增大以及数据价值的不断提高，越来越多的企业和组织开始关注数据隐私和安全问题。隐私计算是一种新兴的计算模式，能够实现数据“可用不可见、可算不可识、可控可计量”，从而有效解决数据隐私性和安全性问题，目前被应用于普惠金融、联合风控、反欺诈等金融业务场景。

在本次募投项目中，公司拟通过引进高端的 IT 人才，同时配置相应的研发设备，

对不同研发方向的重点课题开展技术攻关，促进公司实现科研成果产业化，并将其应用到现有软件产品及解决方案中，以此更好地满足公司未来的市场战略布局需求，提升公司的自主创新能力，增强公司整体数智化水平。

（三）本次可转债基本发行条款

1、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

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为可转换为公司股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本次可转债及未来经本次可转债转换的公司股票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2、发行规模

本次可转债拟发行数量为不超过 **4,509,357** 张（含本数）。本次可转债发行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45,093.57 万元**（含 **45,093.57 万元**），具体发行规模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的人士）在上述额度范围内确定。扣除发行费用后预计募集资金净额为【】万元。

3、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本次可转债每张面值 100 元人民币，按面值发行。

4、债券期限

本次可转债期限为发行之日起六年。

5、债券利率

本次可转债的票面利率的确定方式及每一计息年度的最终利率水平，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的人士）在发行前根据国家政策、市场状况和公司具体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6、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本次可转债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到期归还本金和支付最后一年利息。

（1）计息年度的利息计算

计息年度的利息（以下简称“年利息”）指本次可转债持有人按持有的本次可转债票面总金额自本次可转债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可享受的当期利息。

年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B\times i$

I：指年利息额；

B：指本次可转债持有人在计息年度（以下简称“当年”或“每年”）付息债权登记日持有的本次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i：指本次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2）付息方式

①本次可转债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计息起始日为本次可转债发行首日。

②付息日：每年的付息日为自本次可转债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的当日。如该日为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付息。每相邻的两个付息日之间为一个计息年度。

③付息债权登记日：每年的付息债权登记日为每年付息日的前一个交易日，公司将在每年付息日之后的五个交易日内支付当年利息。在付息债权登记日前（包括付息债权登记日）申请转换成公司股票的本次可转债，公司不再向其持有人支付本计息年度及以后计息年度的利息。

④本次可转债持有人所获得利息收入的应付税项由持有人承担。

⑤公司将在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期满后五个工作日内办理完毕偿还债券余额本息的事项。

7、转股期限

本次可转债转股期自本次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本次可转债到期日止。可转债持有人对转股或者不转股有选择权，并于转股的次日成为公司股东。

8、转股价格的确定及其调整

（1）初始转股价格的确定依据

本次可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不低于募集说明书公告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若在该二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因除权、除息引起股价调整的情形，则对调整前交易日的交易价格按经过相应除权、除息调整后的价格计算）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

股票交易均价，具体初始转股价格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的人士）在本次发行前根据市场状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该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该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

（2）转股价格的调整方式及计算公式

在本次可转债发行之后，当公司因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派送现金股利等情况使公司股份发生变化时，将按下述公式进行转股价格的调整（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 $P_1 = P_0 / (1+n)$ ；

增发新股或配股： $P_1 = (P_0 + A \times k) / (1+k)$ ；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 $P_1 = (P_0 + A \times k) / (1+n+k)$ ；

派送现金股利： $P_1 = P_0 - D$ ；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 $P_1 = (P_0 - D + A \times k) / (1+n+k)$

其中： P_0 为调整前转股价， n 为送股或转增股本率， k 为增发新股或配股率， A 为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 D 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 P_1 为调整后转股价。

当公司出现上述股份和/或股东权益变化情况时，将依次进行转股价格调整，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和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的信息披露媒体（以下简称“符合条件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相关公告，并于公告中载明转股价格调整日、调整办法及暂停转股期间（如需）。当转股价格调整日为本次可转债持有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票登记日之前，则该持有人的转股申请按公司调整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当公司可能发生股份回购、合并、分立或任何其他情形使公司股份类别、数量和/或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从而可能影响本次可转债持有人的债权利益或转股衍生权益时，公司将视具体情况按照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以及充分保护本次可转债持有人权益的原则调整转股价格。有关转股价格调整内容及操作办法将依据当时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来制订。

9、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1）修正权限与修正幅度

在本次可转债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85%时，公司董事会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进行表决时，持有本次可转债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前项规定的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

（2）修正程序

如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向下修正转股价格，将在预计触发转股价格修正条件的 5 个交易日前在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相关提示性公告。触发转股价格修正条件当日，公司将召开董事会审议是否修正转股价格，在次一交易日开市前披露修正或者不修正可转债转股价格的提示性公告。公司决定修正转股价格的，将及时披露转股价格修正公告，公告修正前的转股价格、修正后的转股价格、修正转股价格履行的审议程序、转股价格修正的起始时间等内容。从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转股价格修正日）起，开始恢复转股申请并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若转股价格修正日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该类转股申请应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10、转股数量确定方式

本次可转债持有人在转股期内申请转股时，转股数量的计算方式为： $Q=V/P$ ，并以去尾法取一股的整数倍。

其中： V 为可转债持有人申请转股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P 为申请转股当日有效的转股价格。

本次可转债持有人申请转换成的股份须是整数股。转股时不足转换为一股的本次

可转债余额，公司将按照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登记机构等部门的有关规定，在本次可转债持有人转股当日后的五个交易日内以现金兑付该不足转换为一股的本次可转债余额。该不足转换为一股的本次可转债余额对应的当期应计利息（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方式参见第十一条赎回条款的相关内容）的支付将根据证券登记机构等部门的有关规定办理。

11、赎回条款

（1）到期赎回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期满后五个交易日内，公司将以本次可转债的票面面值上浮一定比例（含最后一期年度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赎回价格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的人士）根据发行时市场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2）有条件赎回条款

转股期内，当下述两种情形的任意一种出现时，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的人士）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①在转股期内，如果公司股票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含 130%）；

②当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未转股余额不足 3,000 万元时。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A=B \times i \times t/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

格和收盘价计算。

12、回售条款

（1）有条件回售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最后两个计息年度，如果公司股票在任何连续三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的 70%时，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全部或部分可转换公司债券按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回售给公司。

若在上述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因发生配股、增发、送股、派息、分立、减资及其他原因引起公司股份变动的情况（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股本）而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在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如果出现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情况，则上述“连续三十个交易日”须从转股价格调整之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重新计算。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方式参见第十一条赎回条款的相关内容。

最后两个计息年度，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在每年回售条件首次满足后可按上述约定条件行使回售权一次，若在首次满足回售条件而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未在公司届时公告的回售申报期内申报并实施回售的，该计息年度不能再行使回售权，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不能多次行使部分回售权。

（2）附加回售条款

若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情况与公司在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情况相比出现重大变化，且该变化被中国证监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为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享有一次回售的权利。

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全部或部分按债券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价格回售给公司。持有人在附加回售条件满足后，可以在公司公告后的附加回售申报期内进行回售，该次附加回售申报期内不实施回售的，不应再行使附加回售权。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方式参见第十一条赎回条款的相关内容。

13、转股年度有关股利的归属

因本次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公司股票享有与原股票同等的权益，在股利分配股权登记日当日登记在册的所有股东（含因本次可转债转股形成的股东）均享受当期股利。

14、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本次可转债的具体发行方式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的人士）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协商确定。本次可转债的发行对象为持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证券账户的自然人、法人、证券投资基金、符合法律规定的其他投资者等（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者除外）。

15、向现有股东配售的安排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向公司现有股东实行优先配售，现有股东有权放弃优先配售权。向现有股东优先配售的具体比例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的人士）在本次发行前根据市场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并在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发行公告中予以披露。现有股东享有优先配售之外的余额及现有股东放弃优先配售后部分采用网下对机构投资者发售及/或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余额由承销商包销。

16、债券持有人会议相关事项

公司制定并公告了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明确了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的决议生效条件、权利与义务，以及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权限范围、程序等。

（1）债券持有人的权利

- ①依照其所持有的本次可转债数额享有约定利息；
- ②根据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条件将所持有的本次可转债转为公司股份；
- ③根据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条件行使回售权；
- ④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转让、赠与或质押其所持有的本次可转债；
- ⑤依照法律、公司章程的规定获得有关信息；

⑥按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期限和方式要求公司偿付本次可转债本息；

⑦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等相关规定及持有人会议规则参与或委托代理人参与债券持有人会议并行使表决权；

⑧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所赋予的其作为公司债权人的其他权利。

（2）债券持有人的义务

①遵守公司发行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条款的相关规定；

②依其所认购的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数额缴纳认购资金；

③遵守债券持有人会议形成的有效决议；

④除法律、法规规定及募集说明书约定之外，不得要求公司提前偿付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本金和利息；

⑤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应当由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承担的其他义务。

（3）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权限范围如下：

①当公司提出变更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方案时，对是否同意公司的建议作出决议，但债券持有人会议不得作出决议同意公司不支付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本息、变更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利率和期限、取消募集说明书中的赎回或回售条款等；

②当公司未能按期支付可转换公司债券本息时，对是否同意相关解决方案作出决议，对是否委托债券受托管理人通过诉讼等程序强制公司和担保人（如有）偿还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本息作出决议，对是否委托债券受托管理人参与公司的整顿、和解、重组或者破产的法律程序作出决议；

③当公司减资（因员工持股计划、股权激励或公司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所必须回购股份导致的减资除外）、合并、分立、解散或者申请破产时，对是否接受公司提出的建议，以及行使债券持有人依法享有的权利方案作出决议；

④当担保人（如有）或担保物（如有）或者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如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时，对行使债券持有人依法享有权利的方案作出决议；

⑤对变更、解聘债券受托管理人或变更受托管理协议的主要内容作出决议；

⑥当发生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时，对行使债券持有人依法享有权利的方案作出决议；

⑦在法律规定许可的范围内对持有人会议规则的修改作出决议；

⑧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应当由债券持有人会议作出决议的其他情形。

（4）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开

在本次可转债存续期间内，当出现以下情形之一时，应当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

①公司拟变更募集说明书的重要约定；

②公司已经或预计不能按期支付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本金或者利息；

③公司因发生减资（因员工持股计划、股权激励或公司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所必需回购股份导致的减资除外）、合并、分立、被责令停产停业、被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被托管、解散、申请破产或者依法进入破产程序的；

④拟修改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⑤拟变更或解聘债券受托管理人、拟变更受托管理协议的主要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受托管理事项授权范围、利益冲突风险防范解决机制、与债券持有人权益密切相关的违约责任）；

⑥公司提出债务重组方案；

⑦根据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募集说明书及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规定，应当由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并决定的其他事项。

（5）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集

下列机构或人士可以提议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①公司董事会；

②债券受托管理人；

③单独或合计持有本次可转债未偿还债券面值总额 10%以上的债券持有人；

④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机构或人

士。

（6）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生效条件

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自表决通过之日起生效，但其中需经有权机构批准的内容，经有权机构批准后方能生效。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募集说明书和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规定，经表决通过的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对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全体债券持有人（包括未参加会议或明示不同意见的债券持有人）具有法律约束力。

任何与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有关的决议如果导致变更公司与债券持有人之间的权利义务关系的，除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募集说明书明确规定债券持有人作出的决议对公司有约束力外：

①如果该决议是根据债券持有人的提议作出的，该决议经债券持有人会议表决通过并经公司书面同意后，对公司和全体债券持有人具有法律约束力；

②如果该决议是根据公司的提议作出的，该决议经债券持有人会议表决通过后，对公司和全体债券持有人具有法律约束力。

17、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总额（含发行费用）不超过人民币 **45,093.57 万元**（含本数），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将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额
1	金融数字化解决方案研发及迭代项目	63,460.48	30,380.06
2	数智创新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33,596.51	14,713.51
合计		97,056.99	45,093.57

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规模将不超过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规模。若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则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在不改变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会可根据项目的实际需求，对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顺序和金额进行适当调整。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有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后按照相关法规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

在相关法律法规许可及股东大会决议授权范围内，董事会有权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所需金额等具体安排进行调整和确定。

18、评级事项

公司已聘请资信评级机构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出具资信评级报告。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后，该资信评级机构将在债券存续期内每年至少进行一次跟踪评级。

19、担保事项

本次可转债不提供担保。

20、募集资金存管

公司已经制定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将存放于公司董事会（或由董事会授权的人士）决定的专项账户中，具体开户事宜在发行前由公司董事会（或由董事会授权的人士）确定。

21、本次发行方案的有效期

公司本次可转债方案的有效期为十二个月，自发行方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公司于2024年4月2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2024年5月7日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本次可转债方案的有效期限拟自原有效期届满之日起延长12个月。

（四）债券评级情况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对本次可转债进行了信用评级，本次可转债主体信用评级为AA-级，债券信用评级为AA-级，评级展望为“稳定”。

（五）本次可转债的违约责任

1、债券违约情形

以下事件构成本次可转债项下的违约事件：

- （1）发行人已经或预计不能按期支付本次可转债的本金或者利息；
- （2）发行人已经或预计不能按期支付除本次可转债以外的其他有息负债，未偿金

额超过 2,000 万元，且可能导致本次可转债发生违约的；

（3）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重要子公司（指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总资产、净资产或营业收入占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科目 30%以上的子公司）已经或预计不能按期支付有息负债，未偿金额超过 2,000 万元，且可能导致本次债券发生违约的；

（4）发行人发生减资、合并、分立、被责令停产停业、被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且导致发行人偿债能力面临严重不确定性的，或其被托管/接管、解散、申请破产或者依法进入破产程序的；

（5）发行人管理层不能正常履行职责，导致发行人偿债能力面临严重不确定性的；

（6）发行人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因无偿或以明显不合理对价转让资产或放弃债权、对外提供大额担保等行为导致发行人偿债能力面临严重不确定性的；

（7）增信主体、增信措施或者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如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的；

（8）本次可转债存续期内，发行人违反《受托管理协议》项下的陈述与保证、未能按照规定或约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通知义务等义务与职责以致对发行人对本次可转债的还本付息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且一直持续二十（20）个连续工作日仍未得到纠正；

（9）发行人发生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不利影响的事项。

2、针对公司违约的违约责任及其承担方式

发行人保证按照本次可转债发行条款约定的还本付息安排向债券持有人支付本次可转债利息及兑付本次可转债本金，若不能按时支付本次可转债利息或本次可转债到期不能兑付本金，对于延迟支付的本金或利息，发行人将根据逾期天数按逾期利率向债券持有人支付逾期利息，逾期利率为本次可转债票面利率上浮百分之二十（20%）。

当发行人未按时支付本次可转债的本金、利息和/或逾期利息，或发生其他违约情况时，债券持有人有权直接依法向发行人进行追索。债券受托管理人将依据相应约定在必要时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授权，代表债券持有人提起、参加民事诉讼或参与整顿、和解、重组或者破产的法律程序。

3、争议解决方式

本次可转债发生违约后有关的任何争议，首先应在争议各方之间协商解决。如果协商解决不成，任何一方可以向发行人所在地法院提起诉讼。

（六）本次可转债的受托管理人

公司与中金公司签订了《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之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以下简称“《受托管理协议》”），同意聘任中金公司作为本次可转债的受托管理人。凡通过认购、交易、受让、继承、承继或其他合法方式取得并持有本次可转债的投资者，均视同同意《受托管理协议》中关于发行人、受托管理人、可转债持有人权利义务的相关约定。

三、承销方式及承销期

本次发行由主承销商以余额包销方式承销，承销期的起止时间：自【】年【】月【】日至【】年【】月【】日。

四、发行费用

本次发行费用预计总额为【】万元，具体包括：

项目	金额（万元）
保荐及承销费用	【】
律师费用	【】
会计师费用	【】
资信评级费用	【】
发行手续费用	【】
信息披露费用	【】
受托管理费用	【】
合计	【】

注：以上各项发行费用可能会根据本次发行的实际情况有所增减。

五、主要日程与停复牌示意性安排

本次发行期间的主要日程示意性安排如下：

日期	事项	停牌时间
T-2 日 (【】月【】日)	刊登募集说明书及摘要、发行公告、网上路演公告	正常交易
T-1 日 (【】月【】日)	网上路演；原股东优先配售股权登记日	正常交易
T 日 (【】月【】日)	刊登发行方案提示性公告；原股东优先配售日；网上、网下申购日	正常交易
T+1 日 (【】月【】日)	刊登网上中签率及网下发行配售结果公告；进行网上申购的摇号抽签	正常交易
T+2 日 (【】月【】日)	刊登网上申购的摇号抽签结果公告；网上投资者根据中签结果缴款；网下投资者根据配售结果缴款；网上、网下到账情况分别验资	正常交易
T+3 日 (【】月【】日)	根据网上网下资金到账情况确认最终配售结果	正常交易
T+4 日 (【】月【】日)	刊登发行结果公告	正常交易

上述日期均为交易日，如遇重大事项影响本次可转债发行，公司将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后修改发行日程并及时公告。

六、本次发行证券的上市流通

本次可转债上市流通，所有投资者均无持有期限限制。本次发行结束后，公司将尽快办理本次可转债在深交所挂牌上市交易。

七、本次发行有关机构

（一）发行人：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费振勇

联系人：王潇

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三环北路 25 号 7 层

电话：010-82652688

传真：010-82652116

（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受托管理人：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亮

保荐代表人：周银斌、江昊岩

项目协办人：杨桐

项目组其他成员：刘华欣、陈雪、徐晧、陈彬彬、吴窑、戴安娜、王汉钧、敖蕴、戎静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1号国贸大厦2座27层及28层

电话：010-65051166

传真：010-65051156

（三）发行人律师：北京金诚同达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杨晨

经办律师：赵力峰、熊孟飞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1号国贸大厦10层

电话：010-57068585

传真：010-85150267

（四）承销商律师：北京市通商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孔鑫

经办律师：肖晋卿、华一格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1号国贸写字楼2座12至14层

电话：010-65637181

传真：010-65693838

（五）审计机构：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邱靖之

经办注册会计师：袁刚、田慧先、周睿、王娇、贾璐、尹录（已离职）

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 19 号 68 号楼 A-1 和 A-5 区域

电话：010-88827799

传真：010-88018737

（六）资信评级机构：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岳志岗

经办人员：贾晓奇、王都、刁慧然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内大街南竹杆胡同 2 号银河 SOHO 5 号楼

电话：010-66428877

传真：010-66426100

（七）申请上市的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2012 号

电话：0755-88668888

传真：0755-82083295

（八）证券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2012 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广场 25 楼

电话：0755-21899999

传真：0755-21899000

（九）主承销商收款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国贸支行

户名：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账号：11001085100056000400

八、发行人与本次发行相关机构的关系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金公司与发行人的关系情况如

下：

（一）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和受托管理人中金公司及其子公司衍生品业务自营性质账户持有发行人 597,106 股，中金公司融资融券专户持有发行人 18,100 股，中金公司子公司中金基金管理的账户持有发行人 26,420 股，中金公司及其子公司资管业务管理的账户持有发行人 147,320 股，中金公司子公司 CICC Financial Trading Limited 持有发行人 73,562 股，中金公司及其子公司合计持有发行人 862,508 股，占发行人总股本的 0.1955%。除上述情况外，中金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存在持有发行人或其控股股东、重要关联方股份的情况。

（二）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持有保荐机构权益的情况。由于中金公司为 A 股及 H 股上市公司，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重要关联方可能存在少量、正常二级市场证券投资，但不存在持有保荐机构 1%以上权益的情况。

上述情形不违反《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第四十一条的规定，不存在利益冲突，不会影响保荐机构公正履行保荐职责。

（三）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保荐代表人及其配偶和保荐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在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持股及任职的情况。

（四）中金公司第一大股东为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央汇金”或“上级股东单位”），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中央汇金直接持有中金公司约 40.11%的股权，同时，中央汇金的下属子公司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建投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中国投资咨询有限责任公司共持有中金公司约 0.06%的股权。中央汇金为中国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中央汇金根据国务院授权，对国有重点金融企业进行股权投资，以出资额为限代表国家依法对国有重点金融企业行使出资人权利和履行出资人义务，实现国有金融资产保值增值。中央汇金不开展其他任何商业性经营活动，不干预其控股的国有重点金融企业的日常经营活动。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资料及公开信息资料显示，中金公司上级股东单位与发行人或其控股股东、重要关联方之间不存在相互持股的情况，中金公司上级股东单位与发行人控股股东、重要关联方之间不存在相互提供担保或融资的情况。

（五）中金公司与发行人之间不存在影响保荐机构公正履行保荐职责的其他关联关系。

除前述情形外，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保荐机构、承销机构、证券服务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其他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权益关系。

第三节 风险因素

一、与发行人相关的风险

（一）经营风险

1、前五大客户相对集中风险

公司一直深耕金融科技行业，经过多年发展，积累了一批以银行业为主，涉及保险、证券、信托、基金、资产管理公司等不同类型的金融机构客户。**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 2024 年 1-3 月**，公司前五大客户主要来自六家国有大型商业银行，收入占比分别为 59.57%、53.66%、52.84%及 **51.57%**，公司对前五大客户销售占比超过 50%，前五大客户集中度较高。如**客户经营战略变化**等原因导致**国有大型商业银行 IT 投入规模降低**，将可能导致对公司产品的需求大幅下降。

2、客户行业集中风险

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 2024 年 1-3 月，公司银行类客户收入占比分别为 88.56%、86.65%、87.28%及 **86.63%**，公司来源于银行业客户的收入占比超过 85%，公司客户行业集中度较高。银行业整体的发展战略及客户自身的经营决策、IT 投资规模将对公司的经营状况及业务发展产生较大的影响，如银行业客户 IT 投入规模降低，将可能导致对公司产品的需求大幅下降。

3、业务规模快速增长的管理风险

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 2024 年 1-3 月，公司业务规模呈增长势头，营业收入分别为 305,426.22 万元、367,328.40 万元、424,201.11 万元及 **111,539.69 万元**；员工人数由 2021 年底的 24,800 人增加至 **2024 年 3 月末的 30,739 人**。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增长和募投项目的实施，公司经营规模和业务总量将再上台阶，公司将面临管理模式、组织架构、内部控制等诸多方面的挑战。如果公司管理水平不能适应业务规模的快速增长，将不利于公司业务的健康发展和持续高效运营。

4、项目管理风险

公司重视项目运营和管理体系建设，已通过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ISO27001 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ISO20000 信息技术服务管理认证以及 ISO22301 业务连续性管理体系认证，通过 CMMI5 级认证，实现了对项目的全生命周期，包括项目质量、过程、进度、资源、风险、成本、信息安全、服务等各方面的有效管理。但由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技术革新较快，且金融软件信息化产品复杂，对项目管理的要求越来越高，公司面临一定的项目管理风险。

5、合规经营风险

公司客户主要为银行保险机构，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出于对金融行业外包风险管理的需要，要求银行保险机构对供应商实行准入、评价和退出机制；银行保险机构应在签订合同前，对重要外包的服务提供商深入开展尽职调查；银行保险机构应当对服务提供商的财务、内控及安全管理进行持续监控；应当开展信息科技外包及其风险管理的审计工作，定期对信息科技外包活动进行审计。

公司行业经验丰富、内部控制健全、管理能力较强、持续经营状况良好，驻场服务严格遵守金融机构信息安全的相关规定。公司熟知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关于金融机构服务外包的相关规定，并严格按照要求建立健全了有效的风控体系，配备了相应的风险检查人员，以确保风控措施落实到位。尽管如此，由于公司规模大、服务内容多，如果未来公司风险控制落实不当，公司仍存在合规经营的风险。

6、人力资源不足的风险

公司业务规模大、辐射区域广，近三万名员工分布于公司总部北京及全国几百个城市和地区的超千家金融机构的服务中心。无论是信息技术服务还是业务流程外包服务，在项目的启动、日常运营交付环节均需要大量的员工。尤其是大项目的启动，短时间内可能需要数百名员工。项目稳定运营期因员工流失还需要不断补充人员。另外，由于服务中心分布于全国各地，各地项目的差异性导致对员工的技术和知识要求各不相同，这就需要公司总部与区域人力资源部门在招聘环节有效协同。公司在招聘、录用、培训、考核以及辞退这一系列环节中已建立规范的人力资源管理体系，保障了公司各项业务的有效运行和整体稳固发展。但随着市场竞争的加剧、人力资源的争夺、员工职业规划调整、客户对员工素质要求的不断提升，公司存在因人力资源不足无法满足经营业务快速发展的风险。

7、专业人才短缺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属于人力资源密集型行业，软件开发与测试、业务流程外包等多个业务环节需要经验丰富的专业人才。其中，在信息技术服务领域，开发测试及研发团队不仅需要精通软件开发技术，还需要熟悉金融机构的业务流程和特点；在业务流程外包领域，外包服务人员需要具备很强的业务操作能力；在销售环节，需要具备较强的市场分析和谈判能力的业务拓展团队以及经验丰富的客户关系维护人员。

公司目前已培养一支融合 IT 技术、金融业务知识及行业管理经验的复合型人才队伍，并拥有大量熟悉银行业务流程且具备专业技能的人员，能够及时有效地满足客户各类相关的业务需求。但是，随着公司规模的不不断扩大以及人力资源竞争的日益激烈，公司在未来对专业人员的需求将进一步增加。因此，若公司核心研发技术人员、关键管理人员、营销人员及其他专业人才集中流失且不能及时补充，将会给公司持续竞争力及未来经营发展造成负面影响。

8、租赁房产瑕疵的风险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分公司租赁的部分房产未办理租赁备案，部分房产未取得权属证书，具体情况参见本募集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九、公司主要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情况”之“（一）主要固定资产”之“3、房屋租赁情况”。上述房产可替代性较强，且搬迁不存在较大困难，但若发行人无法继续租赁上述房产，仍可能对发行人的经营带来一定的不利影响。

9、劳动纠纷风险

发行人员工较多且分子公司遍布全国。报告期内，发行人员工数量增长较快。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可能会存在因劳动纠纷等潜在事由引发诉讼或争议的风险。如果遭遇诉讼或争议事项，发行人可能需要应对、处理纠纷并执行相关的裁决结果，进而对发行人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二）财务相关风险

1、业绩波动的风险

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 2024 年 1-3 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分别为 305,426.22 万元、367,328.40 万元、424,201.11 万元及 111,539.69 万元，实现净利润

分别为 23,048.30 万元、27,695.71 万元、34,762.71 万元及 **4,853.18 万元**，**2021-2023** 年公司营业收入及净利润水平持续增长。

公司业绩受产业政策、下游市场景气度、行业竞争格局等诸多因素影响，如果金融机构的信息化建设速度放缓，或公司对技术和市场的变化未能快速响应，对行业关键技术的发展动态未及时掌控，将使公司的市场竞争能力下降，导致公司市场开拓、经营管理不及预期，公司可能存在营业收入增速下滑等业绩波动的风险。如出现上述风险因素或公司未预料到的其他风险，或因不可抗力导致出现个别极端情况或者多个风险叠加的情况，将有可能导致公司营业收入、营业利润、净利润等业绩指标发生较大波动，并可能出现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证券上市当年营业利润比上年下滑 50%以上甚至亏损的情形。

2、应收账款规模增加风险

截至 2021 年末、2022 年末、2023 年末及 **2024 年 3 月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77,255.43 万元、77,718.69 万元、89,219.91 万元及 **129,731.76 万元**，分别占当期总资产的 31.95%、28.77%、29.03%及 **41.59%**。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呈持续上升趋势，应收账款占总资产的比例相对较高。2021-2023 年及 **2024 年 1-3 月**，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4.57 次/年、4.74 次/年、5.08 次/年及 **4.08 次/年（年化）**，较为稳定。随着业务的不断拓展，销售规模的逐渐增加，**未来如果回款周期相对较长的信息技术服务业务收入占比持续提升**，公司应收账款规模可能会持续上升，存在现金流紧张的风险。

3、应收账款回收及坏账风险

截至 2021-2023 年末及 2024 年 3 月末，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分别为 5.18%、5.06%、6.64%及 **5.92%**。2023 年末，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有所增长，主要是部分主要客户未回款导致 2 年以上应收账款账龄占比增加，公司按照会计政策计提坏账准备所致。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坏账比例低于可比公司。截至 **2024 年 4 月 30 日**，公司应收账款余额的回款比例分别为 **94.19%、84.63%、43.47%及 21.00%**。应收账款回款与客户的经营状况紧密相关，尽管公司目前应收账款回收状况正常，但报告期内受到客户付款审批流程较长及提升自身现金流水平等影响，公司部分客户实际回款时间超过信用期。金融机构有严格的内部控制，其在资金管理，包括

从支付申请、审批、流转、复核和最终付款方面的环节较多，程序较为复杂，且银行在合作中一般处于强势地位，虽然合同约定了付款时间，但各客户实际付款时间往往比合同约定的结算周期推后数天甚至数月，部分客户由于自身资金预算考虑，实际付款期更长。若以后客户实际付款期继续延长、客户信用状况发生不利变化或客户经营情况发生不利变化，将可能导致坏账计提比例增加，应收账款不能按期收回或无法收回，发生大额坏账，公司资金压力增加，进而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4、合同资产快速增长的风险

截至 2021 年末、2022 年末、2023 年末及 2024 年 3 月末，公司合同资产账面余额分别为 32,239.76 万元、53,936.07 万元、71,842.82 万元及 85,550.22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4.11%、20.85%、27.39%及 32.07%，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0.56%、14.68%、16.94%及 19.17%（年化）。公司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比例分别为 3.33%、3.40%、3.78%及 3.63%，计提比例总体保持稳定，各期末发行人合同资产的计提比例较同行业保持在较低水平。

公司合同资产持续增长且占流动资产及营业收入比例持续提升，合同资产减值计提比例总体保持稳定水平。公司合同资产的形成与结算与客户的财务状况、经营状况以及公司自身的业务结构等紧密相关。报告期内因客户内部审批流程趋严，导致公司合同资产项目结算天数延长，若以后客户内部审批周期进一步延长或客户与公司签订合同的结算模式发生重大变化，或者结算周期较长的信息技术服务业务占比持续提升，均将会影响公司合同资产的正常结算、回收，从而可能产生公司合同资产规模持续上升或减值计提比例上升等不利影响。

5、人工成本上涨的风险

公司主要依托大量专业人才为公司创造价值。人工成本是公司经营的主要成本，员工薪酬是营业成本的主要组成部分。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 2024 年 1-3 月，公司人工成本占总营业成本的比重分别为 95.01%、95.42%、97.27%及 97.74%，2023 年及 2024 年 1-3 月因外购商品及服务支出同比下降，导致人工成本相对占比提升。随着市场工资水平不断上涨，公司人工成本逐年上升。如果公司未来不能逐渐提高业务收入水平，提升产品化和服务标准化程度，将影响公司整体盈利能力。

力。

6、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波动的风险

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 2024 年 1-3 月，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4,948.90 万元、13,484.62 万元、13,102.55 万元及**-49,273.19 万元**。2022 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增加 18,433.52 万元，主要系公司加强应收账款管理，项目回款增速大于各类支出增速所致。2023 年及 2024 年 1-3 月，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上年同期基本持平。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 2024 年 1-3 月，公司经营性应收及应付项目持续增长，其中应收项目增长规模更大，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大幅低于净利润。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如未来出现较大波动，或者因经营性应收项目持续增长导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持续大幅低于净利润，都将对发行人未来偿还债务可能产生不利影响。

7、营业收入与毛利率、净利率增长情况不一致的风险

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 2024 年 1-3 月，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305,426.22 万元、367,328.40 万元、424,201.11 万元及 **111,539.69 万元**，同比分别增长 33.22%、20.27%、15.48%及 **11.55%**。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 2024 年 1-3 月，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23.58%、22.50%、23.32%及 **20.93%**，净利率分别为 7.55%、7.54%、8.19%及 **4.35%**。2022 年，公司毛利率及净利率下滑，与当期营业收入的快速增长情况不一致。公司主要依托大量专业人才为客户和公司创造价值，伴随着全行业数字化转型带来的澎湃需求，公司基于在手订单情况以及对行业持续稳定发展的坚定信心，为满足客户需求、扩大市场份额，提高了人均薪酬，加大了人才招聘力度，2022 年营业成本同比分别上升 21.96%，超过了当期营业收入的增长幅度，导致毛利率及净利率有所下降。2023 年，公司毛利率、净利率分别为 23.32%、8.19%，较 2022 年有所增长，主要系 2022 年公司受部分区域的部分项目停工影响，叠加人力成本刚性支出导致利润下滑；2023 年，公司经营全面恢复且业务规模持续增长，当期毛利率、净利率有所上升。2024 年 1-3 月，公司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11.55%**，营业成本同比增长 **12.78%**，主要系一季度员工社保基数调增且存在股份支付，公司刚性人工成本支出增长超过收入增长，导致公司 2024 年 1-3 月毛利率、净利率有所下滑。未来若公司不能持续开拓高附加值项目、及时优化业务结构、有效控制人力成本、不断

提升市场竞争力，公司存在毛利率、净利率波动的风险。

8、政府补助波动的风险

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 2024 年 1-3 月，公司计入非经常性损益的政府补助分别为 820.31 万元、1,199.89 万元、704.76 万元及 **52.62 万元**，占公司利润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3.56%、4.27%、2.06%及 **1.16%**。政府补助具有较大的不确定性，政府补助的波动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和利润水平产生一定的影响。

二、与行业相关的风险

（一）行业政策变化风险

公司是金融科技驱动的金融 IT 综合服务提供商，主要向以银行为主的金融机构提供信息技术服务和业务流程外包服务。发行人在自身业务开展的过程中，严格遵守行业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及市场规则。但若未来公司所处行业法律法规或行业政策发生变化，公司不满足新的政策要求或未能及时根据相关政策变化调整以满足新的要求，公司可能面临需要接受调查、影响公司业务开展，甚至被监管部门处罚的风险，并对公司声誉和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二）下游行业波动及增长放缓风险

公司主要向以银行为主的金融机构提供服务，公司的业务开展依赖于下游行业的发展和需求，下游行业的景气度将会影响公司服务的需求量。银行等金融机构作为与国内外宏观经济发展状况及金融市场密切相关的市场主体，随着中国经济进入新常态，结构调整和发展模式转型带来的压力有所增加，银行等金融机构经营难度提高，利率市场化改革和金融脱媒也在一定程度上压缩了银行的利润空间。若未来下游行业出现波动或增长放缓，可能会对公司的经营状况和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三）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我国信息技术服务业和业务流程外包服务业市场化程度高，市场竞争较为充分。经过多年发展，公司虽然在行业内具有一定的市场地位，但随着用户对 IT 服务需求的不断变化，行业内竞争对手竞争力的不断提高，公司面临行业原有竞争对手、市场新入者的竞争也将加剧。如果公司不能及时把握行业发展趋势和客户需求变化，提前布

局新的业务发展方向、不断提升自身技术与服务水平，以满足客户日趋多样化和个性化的需求，公司将难以适应日趋激烈的行业竞争，可能导致公司出现客户开拓不足甚至客户流失、市场地位下降的风险，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三、其他风险

（一）与本次可转债发行相关的主要风险

1、本息兑付风险

在可转债存续期限内，公司需对未转股的可转债偿付利息及到期时兑付本金。此外，在可转债触发回售条件时，若投资者提出回售，公司将在短时间内面临较大的现金支出压力，将对企业生产经营产生负面影响。因此，若公司经营活动出现未达到预期回报的情况，可能影响公司对可转债本息的按时足额兑付，以及在投资者回售时的承兑能力。

2、可转债到期未能转股的风险

本次可转债在转股期内是否转股取决于转股价格、公司股票价格、投资者偏好等因素。如果本次可转债未能在转股期内转股，公司则需对未转股的可转债偿付本金和利息，从而增加公司的财务费用负担和资金压力。

此外，在本次可转债存续期间，如果发生可转债赎回、回售等情况，公司将面临较大的资金压力。

3、可转债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

本次可转债发行完成后、转股前，公司需按照预先约定的票面利率对未转股的可转债支付利息。本次可转债发行有助于公司增强盈利能力、提高抗风险能力。如可转债持有人在转股期开始后的较短期间内将大部分或全部可转债转换为公司股票，公司净资产将大幅增加，总股本亦相应增加，公司将面临当期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被摊薄的风险。

4、可转债交易价格波动的风险

可转债是一种具有债券特性且附有股票期权的混合型证券，其市场价格受市场利率、债券剩余期限、转股价格、公司股票价格、赎回条款、向下修正条款、投资者的

预期等诸多因素的影响。

可转债在上市交易、转股等过程中，可转债的价格可能会出现波动，从而影响投资者的投资收益。为此，公司提醒投资者必须充分认识到债券市场和股票市场中可能遇到的风险，以便作出正确的投资决策。

5、可转债存续期内转股价格向下修正导致公司原有股东股本摊薄程度扩大的风险

在本次可转债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85%时，公司董事会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进行表决时，持有本次可转债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前项规定的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

可转债存续期内，若公司股票触发上述条件则本次可转债的转股价格将向下做调整，在同等转股规模条件下，公司转股股份数量也将相应增加。这将导致原有股东股本摊薄程度扩大。因此，存续期内公司原有股东可能面临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实施导致的股本摊薄程度扩大的风险。

6、可转债存续期内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不实施及修正幅度存在不确定性的风险

本次发行设置了公司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在本次可转债存续期间，由于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前项规定的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因此本次可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可能无法实施。此外，在满足可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的情况下，公司董事会仍可能基于公司的实际情况、股价走势、市场因素等多重考虑，不提出转股价格向下调整方案。并且，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本次可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可能未能通过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因此，存续期内可转债持有人可能面临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不能

实施的风险。此外，即使公司决议向下修正转股价格，修正幅度亦存在不确定性。

7、可转债提前赎回的风险

本次可转债设有有条件赎回条款，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内，如果公司股票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含 130%），或当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未转股余额不足 3,000 万元时，公司有权按照本次可转债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本次可转债。如果公司在获得相关监管部门批准（如需）后，行使上述有条件赎回的条款，可能促使可转债投资者提前转股，从而导致投资者面临可转债存续期缩短、未来利息收入减少的风险。

8、可转债转换价值降低的风险

公司股票的交易价格可能因为多方面因素发生变化而出现波动。转股期内，如果因各方面因素导致公司股票价格不能达到或超过本次可转债的当期转股价格，则本次可转债投资者的投资收益可能会受到影响。

公司股价走势取决于公司业绩、股票市场总体状况等多种因素影响。本次可转债发行后，公司股价可能持续低于本次可转债的转股价格，因此可转债的转换价值可能降低，可转债持有人的利益可能受到不利影响。

本次发行设置了公司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如果公司未能及时向下修正转股价格或者即使公司向下修正转股价格但公司股票价格仍低于转股价格，仍可能导致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换价值降低，可转债持有人的利益可能受到不利影响。

9、可转债评级风险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经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评级，根据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编号：CCXI-20232720D-03），公司主体信用评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信用评级为 AA-。

在本次可转债存续期间，若出现任何影响公司主体信用评级或本次可转债信用评级的事项，评级机构可能调低公司的主体信用等级或本次可转债的信用级别，从而将会对本次可转债投资者的利益产生不利影响。

（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相关风险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顺利实施的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经过严谨周密的可行性研究论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将全面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有助于扩大公司的业务规模，提升技术研发实力。

但鉴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需要一定的时间，期间行业竞争加剧、重要技术发生重大更替、市场容量发生不利变化等因素可能会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产生较大影响。如公司对下游行业的理解出现偏差，或下游行业的技术需求出现较大变化，可能导致公司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顺利实施的风险。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预期效果不能实现的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分析是在公司当前业务基础上，综合市场环境、发展趋势、技术水平等多种因素做出的。如出现募集资金不能及时到位、项目延期实施、竞争加剧、行业技术更新迭代加速等情况，可能导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预期效果不能完全实现。

3、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增折旧摊销影响未来经营业绩的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资规模较大，且存在一定的资本性支出，项目建成后形成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按照公司的折旧及摊销政策进行折旧和摊销。虽然公司对募投项目进行了充分论证，但募投项目的实施受市场环境、竞争情况、技术进步等多方面因素影响，若未来募投项目无法实现预期效果，则募投项目新增的折旧、摊销将可能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甚至导致公司利润出现下滑。

4、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研发风险

本次募投项目实施过程中，若出现项目研发布局与下游行业的技术路线或应用需求不匹配、研发进度落后竞争对手、产品技术指标未达预期或研发过程中未来市场发生不可预料的变化等不利情形，可能发生研发失败的情况，进而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负面影响。

5、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管理风险

公司的研发和管理人才储备较为充足，相关人员具有丰富的研发经验和技術积累，能够对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起到较好的支撑和支持作用。但本次募集资

金投资项目拟大量新增研发及研发辅助人员，且存在日常研发项目、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同时进行的情况，对于各个项目及各部门工作之间的协调性、严密性、连续性及人员管理也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在一定程度上增大了公司的经营管理风险，可能出现项目进展不及预期或项目实施效果不理想的情况。

6、本次募集资金对开发实施费用投入较低的风险

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募集资金总额调减为不超过人民币 45,093.57 万元（含本数），其中，募集资金对开发实施费用投入 7,470.00 万元，占比为 16.57%，占比相对较低。从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资总额看，开发实施费用投入合计 52,151.00 万元，超出本次募集资金对开发实施费用投入的部分，将由公司自筹解决，如公司未能及时自筹该部分资金，将可能对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产生负面影响。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相关风险

1、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风险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存在变更实施方式及延期情况，虽然目前已取得相关审批和备案手续并按照变更后的计划实施，但若再次出现影响项目实施进度的不利因素或受到其他不可抗力因素的影响，前次募投项目可能再次出现短期内实施进度不及预期，甚至发生延期的风险。

2、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预期效益不能实现的风险

前次募投项目系公司上市前基于当时的情况和需求确定的，前次募投的效益预测系公司根据测算时点的行业环境、市场趋势、市场竞争情况、硬件市场价格等因素，针对项目完整投入前提下所做的测算，但近年来受到外部环境及公司自身业务规划因素影响，发生了变更。虽然“金融 IT 技术组件及解决方案的开发与升级建设项目”变更实施方式后的预期效益不低于变更前，但考虑到项目尚未结项，若市场环境出现超预期的重大不利变化，或者公司未能成功实施上述产品的市场推广，将可能导致销售受阻，“金融 IT 技术组件及解决方案的开发与升级建设项目”存在无法达到承诺效益，影响公司经营业绩的风险。此外，由于前次募投项目“金融后台服务基地建设项目”终止后不再产生效益，仅“金融 IT 技术组件及解决方案的开发与升级建设项目”产生效益，从整体上看，前次募投项目存在无法达到预期效益的风险。

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股本结构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为 441,277,573 股，股本结构如下：

股份类别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13,107,806	2.97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428,169,767	97.03
股份总数	441,277,573	100.00

注：2024 年 5 月 7 日，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合计转增 176,511,029 股，转增股本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617,788,602 股。2024 年 5 月 23 日，公司就此次注册资本变更办理完毕工商变更登记。

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公司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股东类别	持股总数（股）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股）	质押或冻结的情况（股）
1	永道投资	境内一般法人	226,881,411	51.41	0	/
2	天津和道	境内一般法人	30,023,585	6.80	0	/
3	丁志鹏	境内自然人	14,210,083	3.22	10,657,562	/
4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创新未来 18 个月封闭运作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理财产品等	7,117,688	1.61	0	/
5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电子信息产业沪港深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理财产品等	5,433,141	1.23	0	/
6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3,607,314	0.82	0	/
7	友邦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分红	基金、理财产品等	2,383,181	0.54	0	/
8	曹萍	境内自然人	1,351,500	0.31	0	/
9	北京恒业电子	境内一般法人	1,211,573	0.27	0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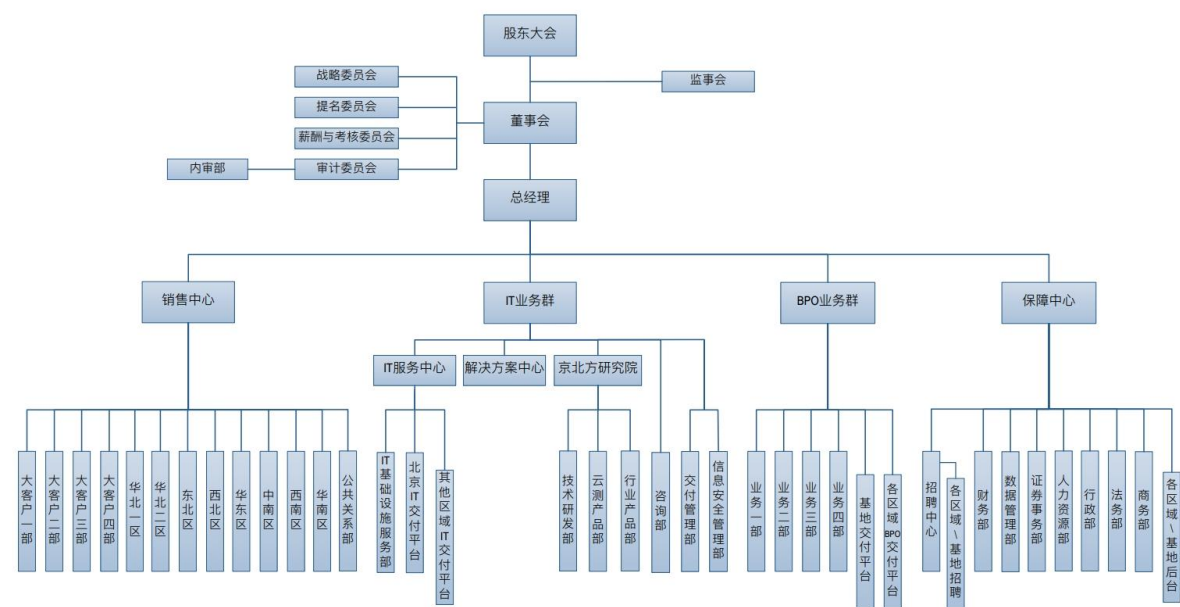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股东类别	持股总数 (股)	持股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 件股份数 (股)	质押或冻结 的情况 (股)
	科技有限公司					
10	赵龙虎	境内自然人	1,177,746	0.27	963,309	/
合计		/	293,397,222	66.49	11,620,871	0

上述股东中，永道投资、天津和道均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费振勇、刘海凝夫妇控制的企业。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创新未来 18 个月封闭运作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电子信息产业沪港深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均为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的证券投资基金产品。

二、公司组织结构及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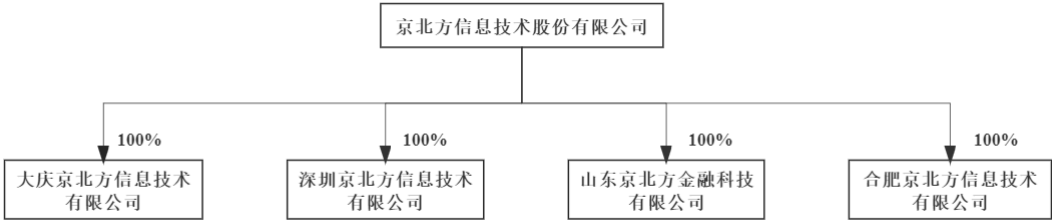
（一）公司的组织结构

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发行人组织结构情况如下：



（二）公司的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发行人对外投资情况如下：



1、控股子公司

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公司共有 4 家控股子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企业名称	持股比例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万元）	实收资本（万元）	住所/注册地	经营范围/主营业务
1	大庆京北方	100%	2011.09.15	1,000	1,000	黑龙江省大庆高新区智能制造孵化建设工程 B 座-501 室	一般项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计算机系统服务；数据处理服务；计算机及办公设备维修；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软件开发；接受金融机构委托从事信息技术和流程外包服务（不含金融信息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软件销售；人力资源服务（不含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
2	深圳京北方	100%	2014.02.21	1,000	1,000	深圳市罗湖区笋岗街道笋西社区梨园路 6 号物资控股置地大厦十二层 06-08 单元	一般经营项目：计算机系统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计算机技术培训；数据处理；计算机维修；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开发；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机械设备、电子产品的销售；接受金融机构委托从事金融信息技术外包服务、接受金融机构委托从事金融业务流程外包服务、接受金融机构委托从事金融知识流程外包服务。 许可经营项目：人力资源服务（不含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3	山东京北方	100%	2017.04.13	2,000	2,000	山东省潍坊市坊子区正泰路 1369 号 8 号楼 101	一般项目：人力资源服务（不含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计算机系统服务；软件开发；数据处理服务；软件销售；接受金融机构委托从事信息技术和流程外包服务（不含金融信息服务）；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序号	企业名称	持股比例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万元）	实收资本（万元）	住所/注册地	经营范围/主营业务
							许可项目：职业中介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4	合肥京北方	100%	2020.04.03	2,000	2,000	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区经济开发区汶水路1201号电商园2栋AB区4层、5层、6层	计算机软硬件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数据处理服务；商务信息咨询；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计算机系统集成服务；计算机修理服务；行业应用软件开发；软件外包服务；家用电器及电子产品、机械设备、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计算机整机零售（含互联网零售）；职业中介服务；软件设计；互联网数据服务；人工智能公共服务平台；受托从事信息技术外包、业务流程外包、知识流程外包服务（以上除许可项目）；业务流程外包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上述子公司最近一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公司名称	2024 年 3 月 31 日/2024 年 1-3 月				2023 年度/2023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1	大庆京北方	1,284.28	1,060.03	683.96	17.07	1,358.29	1,042.97	2,000.00	13.73
2	深圳京北方	21,303.71	758.52	15,161.15	-154.68	20,572.52	913.20	70,505.75	125.39
3	山东京北方	3,168.77	1,744.10	1,452.35	-153.97	3,188.30	1,898.07	6,555.05	181.38
4	合肥京北方	2,809.83	1,080.57	1,371.80	69.54	3,451.05	1,011.04	15,491.27	730.67

注：2023 年度/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主要财务数据已经天职会计师审计，2024 年 1-3 月/2024 年 3 月 31 日的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2、参股企业

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参股企业。

3、分支机构

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公司共设立了 76 家分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日期	住所/注册地	经营范围/主营业务
1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	2011.03.15	天津市红桥区西青道65号金兴科技大厦1204	计算机软硬件、银行专业设备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转让、技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新疆分公司	2011.07.07	新疆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头屯河区）浦东街3号1层102室357工位	专业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公司	2011.08.22	南京市雨花台区软件大道109号3幢207-1	在隶属公司经营范围内从事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4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公司	2011.12.08	江西省南昌市西湖区广场南路205号恒茂国际华城12栋A单元425室（第4层）	为隶属公司联系业务（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除外）
5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公司	2012.01.04	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高新区吉泰五路88号3栋27层2号	计算机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计算机系统集成、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开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公司	2012.05.07	武汉市江汉区新华路316号良友大厦6楼CD型	计算机软件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数据处理；计算机维修；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开发；以承接服务外包方式从事银行后台服务及业务流程外包服务。（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项目经审批后或凭有效的许可证方可经营）；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呼叫中心业务（经营期限与许可证核定的一致）。
7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2012.05.31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新城路2号24幢1924室	自动化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除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的研发及销售，计算机系统集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8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公司	2012.06.11	山东省济南市历城区华信路15号凯贝特大厦B座303	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计算机技术培训；计算机系统服务；数据处理；计算机维修；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开发；销售开发后产品、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机械设备、电子产品；接受金融机构委托从事银行网点引导员、银行后台集中作业业务记账处理、银行专业设备技术研发、银行现金清分整点管理、自助银行设备运营管理维护、数据处理、档案数字化加工及保管；货物进出口、业务进出口、代理进出口；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呼叫中心业务（凭许可证经营）；人才中介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日期	住所/注册地	经营范围/主营业务
9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公司	2012.06.27	辽宁省沈阳市和平区胜利南街 61 号第 8 层 801 房间	计算机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数据处理、维修；计算机软硬件及外辅设备、机械电子设备、电子产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公司	2012.07.20	厦门市软件园二期观日路 24 号 104 室之二	计算机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数据处理；基础软件服务。
11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2012.07.26	广州市天河区车陂路 113 号第十三层 1307 室（仅限办公）	联系总公司业务
12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分公司	2012.08.03	河北省石家庄市桥西区裕华西路 66 号海悦天地 D 座 1114-1116	计算机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服务；计算机数据处理；计算机维修；计算机软件开发及技术服务。
13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公司	2013.11.25	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舟山东路 198 号宸创大厦 1202 室	服务：计算机软件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成果转让，成年人的非证书计算机技能培训（涉及前置审批项目的除外）；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机械设备，电子产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4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公司	2015.02.09	河南省郑州市中原区建设西路 10 号 5 层 503 号	计算机维修；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机械设备、电子产品。
15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公司	2015.05.19	合肥市蜀山区经济开发区汶水路 1201 号电商园三期 2 栋 AB 区 4 层	在总公司授权范围内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6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2016.07.06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山社区滨河大道 5022 号联合广场 A 座 29 层	一般经营项目是：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计算机技术培训；计算机系统服务；数据处理；计算机维修；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开发；销售开发后产品、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机械设备、电子产品。（以上项目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需前置审批和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许可经营项目是：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呼叫中心业务；劳务派遣。
17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公司	2017.12.04	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唐延路 11 号禾盛京广中心 1 幢 3 单元 32204 号	计算机系统服务；数据处理；计算机维修；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开发；销售开发后产品、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机械设备、电子产品；接受金融机构委托从事金融信息技术外包服务、接受金融机构委托从事金融业务流程外包服务、接受金融机构委托从事金融知识流程外包服务、接受金融机构委托从事银行网点引导员、银行后台集中作业业务记账处理、银行专业设备技术研发、自助银行设备运营管理维护、数据处理、档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日期	住所/注册地	经营范围/主营业务
				案数字化加工及保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国家限制、禁止和须经审批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呼叫中心业务；人才中介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8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山东分公司	2018.03.09	山东省潍坊市坊子区正泰路 1369 号 8 号楼 401	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计算机技术培训；计算机系统服务；数据处理；计算机维修；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开发；接受金融机构委托从事金融信息技术外包服务、接受金融机构委托从事金融业务流程外包服务、接受金融机构委托从事金融知识流程外包服务、接受金融机构委托从事银行网点引导员、银行后台集中作业业务记账处理、银行专业设备技术研发、银行现金清分整点管理、自助银行设备运营管理维护、数据处理、档案数字化加工及保管、金融业务咨询、柜员业务、劳务服务的外包服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呼叫中心业务（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 2023 年 05 月 18 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9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公司	2018.06.27	珠海市高新区唐家湾镇软件园路 1 号会展中心 1#五层 4 单元	申请表记载的经营范围：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计算机技术培训；计算机系统服务；数据处理；计算机维修；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开发；销售开发后产品、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机械设备、电子产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呼叫中心业务（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 2018 年 06 月 27 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公司	2019.04.26	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钟公庙街道钟王路 55 号 1812 室	计算机系统服务；数据处理；计算机维修；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开发；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机械设备、电子产品的销售；自营或代理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制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人才中介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1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公司	2019.09.26	苏州市姑苏区西园路 47 号	计算机系统服务；数据处理；计算机维修；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开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2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贵阳分公司	2019.11.05	贵州省贵阳市云岩区渔安安井片区 H6 组团第 H6 地下室负 5 层 4 号房	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日期	住所/注册地	经营范围/主营业务
				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计算机系统服务；数据处理；计算机维修；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开发；销售开发后产品、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机械设备、电子产品；接受银行委托从事银行后台集中作业业务记账处理、银行专业设备技术研发、银行现金清分整点管理、自助银行设备运营管理维护、数据处理、档案数字化加工及保管、柜员业务、劳务服务的外包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
23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公司	2019.11.11	福州市马尾区湖里路27号2#楼2X-11G室（自贸试验区内）	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数据处理；计算机维修；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开发；销售开发后产品、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机械设备、电子产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4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大庆分公司	2020.06.23	黑龙江省大庆高新区智能制造孵化建设工程B座-601室	以总公司名义承揽业务（金融业务咨询、劳务派遣除外）。
25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西宁分公司	2020.07.16	青海省西宁市东川工业园区中小企业创业园C区8幢5楼5-202室	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计算机技术培训；计算机系统服务；数据处理；计算机维修；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开发；销售开发后产品、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机械设备、电子产品；接受金融机构委托从事金融信息技术外包服务、接受金融机构委托从事金融业务流程外包服务、接受金融机构委托从事金融知识流程外包服务、接受金融机构委托从事银行网点引导员、银行后台集中作业业务记账处理、银行专业设备技术研发、银行现金清分整点管理、自助银行设备运营管理维护、数据处理、档案数字化加工及保管、金融业务咨询、柜员业务、劳务服务的外包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人才中介服务；劳务派遣（劳务派遣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2023年5月25日）；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呼叫中心业务（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2023年5月18日）（以上经营范围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6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韶关分公司	2021.01.08	韶关市武江区沐溪大道168号韶关市辉越科技创业服务有限公司科研服务楼B502	联系总公司业务。（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7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公司	2021.01.21	长春市朝阳区西安大路6号安华大厦12层1203号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计算机系统服务；数据处理；计算机维修；基础软件服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日期	住所/注册地	经营范围/主营业务
				务、应用软件开发服务；销售开发后产品、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机械设备、电子产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8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公司	2021.01.25	重庆市江北区建新北路 38 号 3 幢 12-9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开发，软件销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数据处理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9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湖南分公司	2021.02.08	湖南省长沙市芙蓉区朝阳街道五一大道 249 号湘域中央花苑 2 号栋 1901	在隶属企业经营范围内开展下列经营活动：软件技术转让；软件技术服务；基础、应用的软件开发；软件、计算机软件、计算机、计算机辅助设备的销售；数据加工预处理服务；计算机数据处理；数据及信息资料的处理和保管；计算机网络平台的开发及建设；计算机技术咨询；计算机技术开发、技术服务；现金清分、清点；银行自助设备清洗、加钞、维护；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未经批准不得从事 P2P 网贷、股权众筹、互联网保险、资管及跨界从事金融、第三方支付、虚拟货币交易、ICO、非法外汇等互联网金融业务）
30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海口分公司	2021.09.09	海南省海口市江东新区江东大道 187 号 1.5 级企业港 B-101-149 号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计算机系统服务；数据处理服务；计算机及办公设备维修；软件外包服务；软件销售；互联网设备销售；机械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31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分公司	2021.09.10	甘肃省兰州市兰州新区汾河街 274 号 22#-B 兰州新区众创空间 ZCXG-97 号	许可项目：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劳务派遣服务；对外劳务合作。（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技术进出口；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软件开发；软件外包服务；计算机及办公设备维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数据处理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安全系统监控服务；货物进出口；进出口代理；人力资源服务（不含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电子产品销售；融资咨询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档案整理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日期	住所/注册地	经营范围/主营业务
				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32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分公司	2021.09.22	辽宁省大连市沙河口区五一路福祥园2号(58)号(仅限办公使用)	许可项目：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呼叫中心，劳务派遣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计算机系统服务，数据处理服务，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计算机及办公设备维修，接受金融机构委托从事信息技术和流程外包服务（不含金融信息服务），机械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销售，档案整理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33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济阳分公司	2021.09.22	山东省济南市济阳区济北开发区澄波湖路100号达沃智慧产业园24号楼-北219室	许可项目：呼叫中心；互联网信息服务；货物进出口；进出口代理；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职业中介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人力资源服务（不含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计算机系统服务；数据处理服务；计算机及办公设备维修；接受金融机构委托从事信息技术和流程外包服务（不含金融信息服务）；档案整理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在总公司经营范围内从事经营活动）
34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分公司	2021.10.29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南岗区东大直街259号15层E号（住宅）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计算机系统服务；数据处理服务。
35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太原分公司	2022.01.04	山西省太原市万柏林区千峰南路1号4幢1-6层-0233（入驻邮拓企业孵化园）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计算机系统服务；数据处理；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6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商丘分公司	2023.05.15	商丘市睢阳区神火大道与珠江路交叉口西南角联合大厦2106室	一般项目：计算机系统服务；电子产品销售；机械设备销售；软件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37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05.15	河南省新乡市卫滨区平原路52号新大新	一般项目：凭总公司授权开展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日期	住所/注册地	经营范围/主营业务
	司新乡分公司		商厦 6 层 OF390	主开展经营活动)
38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分公司	2023.05.15	广州市天河区车陂路 113 号第十三层 1307 室	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软件开发
39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南阳分公司	2023.05.16	河南省南阳市卧龙区梅溪街道建设中路南阳新经济产业园 967 号 411-135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计算机系统服务；电子产品销售；机械设备销售；软件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40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鹤壁分公司	2023.05.16	河南省鹤壁市淇滨区天山办事处淇水大道莲鹤大厦 7011 室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计算机系统服务；电子产品销售；机械设备销售；软件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41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周口分公司	2023.05.17	河南省周口市川汇区八一路与新闻街交叉口向南 50 米路东 176 号	一般项目：计算机系统服务；电子产品销售；机械设备销售；软件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42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三门峡分公司	2023.05.17	河南省三门峡市陕州区店子乡店子街二排 36 号	一般项目：凭总公司授权开展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43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濮阳分公司	2023.05.24	河南省濮阳市中原路与安凯路交叉口南 100 米电子商务产业园 D 区 A1 楼 5 层 6504 号	一般项目：计算机系统服务；电子产品销售；机械设备销售；软件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44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洛阳分公司	2023.05.25	河南省洛阳市涧西区湖北路街道安徽路 12 号万国银座 2 幢 1006-2	一般项目：计算机系统服务；电子产品销售；机械设备销售；软件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45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许昌分公司	2023.05.29	河南省许昌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魏武大道智慧信息产业园（一期）1 号厂房 2 层 288 室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数据处理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电子产品销售；机械设备销售；软件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46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焦作分公司	2023.05.31	河南省焦作市山阳区艺新街道办事处院内 1 楼 109 号	一般项目：计算机系统服务；电子产品销售；机械设备销售；软件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47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陕西分公司	2023.06.08	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唐延路 11 号禾盛京广中心 1 幢 3 单元 32204 号	一般项目：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软件开发；软件外包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数据处理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日期	住所/注册地	经营范围/主营业务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48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分公司	2023.07.03	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高新区吉泰五路88号3栋27楼2号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计算机系统服务；数据处理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49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分公司	2023.07.04	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中河北路16号3960室（自主申报）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计算机系统服务；数据处理服务；安全系统监控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50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福建分公司	2023.07.20	厦门火炬高新区软件园二期观日路24号104室之三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计算机系统服务；电子产品销售；机械设备销售；软件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51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江苏分公司	2023.07.21	南京市秦淮区高新园区永智路6号南京白下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四号楼A栋305-5室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52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广西分公司	2023.07.24	南宁市江南区亭洪路48-1号南宁江南万达广场C16号楼十层1017号房A003号	一般项目：凭总公司授权开展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53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湖北分公司	2023.07.25	湖北省武汉市江汉区台北路316号良友大厦6楼D室-2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接受金融机构委托从事信息技术和流程外包服务（不含金融信息服务），接受金融机构委托对信贷逾期户及信用卡透支户进行提醒通知服务（不含金融信息服务）。（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54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西青分公司	2023.07.28	天津西青汽车工业区中联产业园11号楼310-9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销售；软件开发；软件外包服务；承接档案服务外包；人力资源服务（不含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55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安徽分公司	2023.08.09	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滨湖高速时代广场C3栋15A03室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接受金融机构委托从事信息技术和流程外包服务（不含金融信息服务）；接受金融机构委托对信贷逾期户及信用卡透支户进行提醒通知服务（不含金融信息服务）（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日期	住所/注册地	经营范围/主营业务
				的项目)
56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徐州分公司	2023.08.11	江苏省徐州市泉山区湖滨街道二环西路18号C1-645室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57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盐城分公司	2023.08.15	江苏省盐城市盐都区龙冈镇凤凰居委会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58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公司	2023.08.17	江苏省南通市崇川区虹桥街道跃龙南路66号2幢208室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59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公司	2023.08.18	无锡市梁溪区惠山街道锡惠园22-9-238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60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泰州分公司	2023.08.18	泰州市海陵区九龙镇东兴南路18号院内1幢（泰州邦创商务秘书有限公司内A036号）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61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公司	2023.08.21	山东省青岛市李沧区兴华路30号2-16-105室	一般项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数据处理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软件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62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保定分公司	2023.08.21	河北省保定市莲池区东金庄乡复兴东路777号新华劲园区F座6326室商用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开发；软件销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数字技术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物联网技术服务；数据处理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计算机及办公设备维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63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分公司	2023.08.25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丽正路1628号4幢1-2层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计算机系统服务；数据处理服务；安全系统监控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64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08.29	扬州市开发区扬子江中路186号智谷科技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日期	住所/注册地	经营范围/主营业务
	司扬州分公司		综合体 D 座 5 楼 501-616	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65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公司	2023.09.01	江苏省常州市钟楼区 北港街道玫瑰路 88 号（401-28）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66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分公司	2023.09.08	江苏省宿迁市宿豫区 红星凯盛酒店式公寓 1-1129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67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镇江分公司	2023.09.12	丹阳市云阳街道振兴 路喜来乐大药房二楼 201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68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淮安分公司	2023.09.19	江苏省淮安市清江浦 区北京北路 97 号楼 二楼东侧 202 室	许可项目：呼叫中心；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开发；软件销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大数据服务；数字技术服务；人工智能通用应用系统；人工智能公共数据平台；互联网数据服务；区块链技术相关软件和服务；物联网应用服务；物联网技术服务；物联网技术研发；数据处理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基于云平台的业务外包服务；软件外包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计算机及办公设备维修；承接档案服务外包；人力资源服务（不含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69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连云港分公司	2023.09.28	中国（江苏）自由贸易试验区连云港片区 经济技术开发区综合 保税区综合楼 418- 3607 号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70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云南分公司	2023.10.08	云南省昆明市盘龙区 东华街道白龙路 19 号金平果大厦 4 楼 403、404、407 室	一般项目：凭总公司授权开展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71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公司	2023.10.25	广东省东莞市东城街 道东城光明路 8 号 4 栋 6203 室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开发；软件销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大数据服务；数字技术服务；人工智能通用应用系统；人工智能公共数据平台；互联网数据服务；区块链技术相关软件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日期	住所/注册地	经营范围/主营业务
				和服务；物联网应用服务；物联网技术服务；物联网技术研发；数据处理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基于云平台的业务外包服务；软件外包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计算机及办公设备维修；承接档案服务外包；人力资源服务（不含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呼叫中心；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72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公司	2023.11.09	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夏西大围工业区二路 22 号五层 573 办公室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开发；软件销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大数据服务；数字技术服务；人工智能通用应用系统；人工智能公共数据平台；互联网数据服务；区块链技术相关软件和服务；物联网应用服务；物联网技术服务；物联网技术研发；数据处理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基于云平台的业务外包服务；软件外包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计算机及办公设备维修；承接档案服务外包；人力资源服务（不含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呼叫中心；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劳务派遣服务（须办理劳务派遣备案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73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廊坊分公司	2023.11.17	河北省廊坊市广阳区光明东道 19 号金属大厦五层 513 室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开发；软件销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数字技术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物联网技术服务；数据处理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计算机及办公设备维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74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河南分公司	2023.11.15	河南省郑州市中原区建设西路 10 号 5 层 503 号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数据处理服务；软件开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75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01. 04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南岗区东大直街 259 号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开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日期	住所/注册地	经营范围/主营业务
	司黑龙江省分公司		15 层 E 号	发；软件销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大数据服务；数字技术服务；人工智能通用应用系统；人工智能公共数据平台；互联网数据服务；区块链技术相关软件和服务；物联网应用服务；物联网技术研发；物联网技术服务；数据处理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人力资源服务（不含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基于云平台的业务外包服务；软件外包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计算机及办公设备维修；承接档案服务外包许可项目劳务派遣服务
76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湛江分公司	2024. 01. 16	湛江市霞山区椹川大道中 189-2 号桃园商务楼第二层 B001	一般项目：凭总公司授权开展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三、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和最近三年的变化情况

（一）控股股东

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永道投资为公司控股股东，持有公司 226,881,411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1.41%。

永道投资成立于 2013 年 12 月 27 日，注册资本为 3 万元，经营范围为“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不含金融和经纪业务）【依法需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经营该项目】”。

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永道投资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1	费振勇	2.22	74%
2	刘海凝	0.78	26%
合计		3.00	100%

永道投资最近一年及一期母公司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报告期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2024 年 1-3 月/2024 年 3 月 31 日	7,671.67	7,671.35	-	3.20
2023 年度/2023 年 12 月 31 日	7,668.46	7,668.14	-	1,620.57

注：上述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公司控股股东所持股份无质押或冻结情况。

（二）实际控制人

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公司实际控制人为费振勇、刘海凝夫妇。费振勇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861,088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0.20%；费振勇、刘海凝夫妇通过永道投资、天津和道间接控制公司 256,904,996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58.21%。费振勇、刘海凝夫妇合计直接及间接控制公司 257,766,084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58.41%。

综上，费振勇和刘海凝合计控制公司 257,766,084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58.41%，共同构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费振勇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69 年 10 月 4 日生，身份证号码为 11010519691004****，住所为北京市海淀区。

刘海凝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2 年 7 月 23 日生，身份证号码为 11010819720723****，住所为北京市海淀区。

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实际控制人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或者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三）最近三年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变化情况

最近三年，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除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分公司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情况如下：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发行股本	主要经营地	持股情况	经营范围
1	天津和道	2013-12-27	950 万元	天津自贸试验区（中心商务区）金昌道 637 号宝正大厦 15 层 G 区 1502-013	费振勇担任其执行事务合伙人且持有其 68.132% 合伙份额、刘海凝持有其 0.105% 合伙份额	企业管理；商务信息咨询；财务咨询服务；工程管理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四、重要承诺及其履行情况

（一）已作出的重要承诺及其履行情况

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作出的重要承诺及其履行情况具体如下：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减持	天津和道、永道投资	本公司/本合伙企业对发行人的未来发展充满信心，愿意长期持有发行人股票。在满足以下条件的前提下，本公司/本合伙企业可减持发行人的股份：（1）在承诺的持有发行人股份锁定期届满且没有延长锁定期的相关情形；（2）如发生需向投资者进行赔偿的情形，本企业已经全额承担赔偿责任。在本公司/本合伙企业承诺的锁定期满后，如果拟减持股票，将遵守中国证监会、深交所关于股份减持的相关规定，结合稳定股价的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在股票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减持股份应符合相关规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减持股份前，应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按照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持有公司股份低于 5%以下时除外。	2019.03.11-长期	是	是
	避免同业竞争	费振勇、刘海凝	本人目前不存在从事与京北方及其控制的企业相同、相似并构成竞争的业务。在对京北方拥有控制权期间，本人及控制的企业将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京北方及其控制的企业相同、相似并构成竞争的业务，亦不会直接或间接对与京北方及其控制的企业从事相同、相似并构成竞争业务的企业进行收购或进行有重大影响（或共同控制）的投资，亦不会以任何方式为上述企业提供任何业务上的帮助。本人及控制的企业如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京北方及其控制的企业经营的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则本人及控制的企业将立即通知京北方，并尽力将该商业机会让予京北方。若本人控制的企业从事与京北方及其控制的企业经营的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本人将在最短时间内采取适当方式解决，以防止可能存在的对京北方利益的侵害。本人将利用对所控制的企业控制权，促使该企业按照同样的标准遵守上述承诺。	2019.03.14-长期	是	是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避免同业竞争	永道投资	本公司目前不存在从事与京北方及其控制的企业相同、相似并构成竞争的业务。在对京北方拥有控制权期间，本公司及控制的企业将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京北方及其控制的企业相同、相似并构成竞争的业务，亦不会直接或间接对与京北方及其控制的企业从事相同、相似并构成竞争业务的企业进行收购或进行有重大影响（或共同控制）的投资，亦不会以任何方式为上述企业提供任何业务上的帮助。本公司及控制的企业如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京北方及其控制的企业经营的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则本公司及控制的企业将立即通知京北方，并尽力将该商业机会让予京北方。若本公司控制的企业从事与京北方及其控制的企业经营的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本企业将在最短时间内采取适当方式解决，以防止可能存在的对京北方利益的侵害。本公司将利用对所控制的企业控制权，促使该等企业按照同样的标准遵守上述承诺。	2021.03.14-长期	是	是
	规范关联交易、不占用资金	永道投资	1、不利用控股股东地位及与公司之间的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2、本企业在最近三年内从未以任何理由和方式占用过公司的资金或其他资产，且自本承诺函出具日起本企业及控制的其他企业亦将不会以任何理由和方式占用公司的资金或其他资产。 3、尽量减少与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如关联交易无法避免，将按照公平合理和正常的商业交易条件进行，将不会要求或接受公司给予比在任何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第三者更优惠的条件。 4、将严格和善意地履行与公司签订的各种关联交易协议，不会向公司谋求任何超出上述规定以外的利益或收益。 5、本企业将通过对所控制的其他企业的控制权，促使该等企业按照同样的标准遵守上述承诺。 6、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企业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包括但不限于由此给公司及其他股东造成的全部损失。	2019.03.11-长期	是	是
	规范关联交易、不占用资金	费振勇、刘海凝	1、不利用实际控制人地位及与公司之间的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2019.03.11-长期	是	是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2、本人在最近三年内从未以任何理由和方式违规占用过公司的资金或其他资产，且自本承诺函出具日起本人及控制的其他企业亦将不会以任何理由和方式占用公司的资金或其他资产。 3、尽量减少与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如关联交易无法避免，将按照公平合理和正常的商业交易条件进行，将不会要求或接受公司给予比在任何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第三者更优惠的条件。 4、将严格和善意地履行与公司签订的各种关联交易协议，不会向公司谋求任何超出上述规定以外的利益或收益。 5、本人将通过对所控制的其他企业的控制权，促使该等企业按照同样的标准遵守上述承诺。 6、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包括但不限于由此给公司及其他股东造成的全部损失。			
	规范关联交易、不占用资金	天津和道、丁志鹏	1、不利用股东地位及与公司之间的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2、本企业在最近三年内从未以任何理由和方式占用过公司的资金或其他资产，且自本承诺函出具日起本企业及控制的其他企业亦将不会以任何理由和方式占用公司的资金或其他资产。 3、尽量减少与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如关联交易无法避免，将按照公平合理和正常的商业交易条件进行，将不会要求或接受公司给予比在任何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第三者更优惠的条件。 4、将严格和善意地履行与公司签订的各种关联交易协议，不会向公司谋求任何超出上述规定以外的利益或收益。 5、本企业将通过对所控制的其他企业的控制权，促使该等企业按照同样的标准遵守上述承诺。 6、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企业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包括但不限于由此给公司及其他股东造成的全部损失。	2019.03.11-长期	是	是
	招股说明书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	京北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管理办法》、《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推进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意见》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本公司就公开发行股票事宜，特作如下承诺： 1、对本次发行申请文件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法律责任。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	2019.03.14-长期	是	是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公司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公司董事会应当在前述行为被中国证监会依法认定后 10 日内制定股份回购预案（预案内容包括回购股份数量、价格区间、完成时间等信息），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并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若公司在该期间内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应相应作除权除息处理。股份回购需在股东大会作出决议之日起 3 个月内完成。在实施上述股份回购时，如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3、公司若违反上述承诺，将及时、充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本公司并就未履行承诺事宜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因未履行相关公开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本公司将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权益。			
	招股说明书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	永道投资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管理办法》、《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推进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意见》、《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暂行规定》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本公司就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事宜，特作如下承诺： 1、对本次发行申请文件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法律责任。发行人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利用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地位促成发行人董事会在中国证监会认定有关违法事实后 10 日内制定股份回购预案（预案内容包括回购股份数量、价格区间、完成时间等信息），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发行人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在有关违法事	2019.03.14-长期	是	是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实被中国证监会认定后 30 天内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3、公司若违反上述承诺，将由发行人及时、充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本公司并就未履行承诺事宜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因未履行相关公开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本公司将尽快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权益。			
	招股说明书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	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认真审核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全套申请文件，确认这些文件的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诺对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对本次发行申请文件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法律责任。发行人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在有关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认定后 30 天内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若违反上述承诺，由发行人及时、充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报刊上公开披露未能履行的具体原因，本人并就未履行承诺事项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本人未履行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对投资者进行赔偿；发行人未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依法承担连带赔偿责任；本人将尽快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权益。	2019.03.14-长期	是	是
	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京北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管理办法》、《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推进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意见》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本公司将严格履行就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如本公司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接受如下约束措施： 1、本公司及时、充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披露未能履行承诺的原因，并就未履行承诺事宜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本公司未履行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对投资者进行赔偿； 3、本公司将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	2019.03.11-长期	是	是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权益。			
	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永道投资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管理办法》、《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推进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意见》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本公司将严格履行就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所做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如本公司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接受如下约束措施： 1、由发行人及时、充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报刊上公开披露未能履行承诺的原因，本公司并就履行事宜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本公司未履行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对投资者进行赔偿；发行人未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依法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3、本公司将尽快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权益。	2019.03.11-长期	是	是
	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实际控制人及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管理办法》、《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推进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意见》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本人将严格履行就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所做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如本人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接受如下约束措施： 1、本公司及时、充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披露未能履行承诺的原因，并就履行事宜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本公司未履行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对投资者进行赔偿； 3、本公司将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权益。	2019.03.11-长期	是	是
	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	京北方	根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管理办法》的规定，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京北方”、“公司”）就公司上市制订了《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 （一）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	2019.03.11-长期	是	是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1、强化募集资金管理公司已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募集资金到位后将存放于董事会指定的专项账户中，公司将定期检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从而加强对募投项目的监管，保证募集资金得到合理、规范、有效的使用。2、加快募投项目投资进度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调配内部各项资源，加快推进募投项目实施，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争取募投项目早日达产并实现预期效益，以增强公司盈利水平。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为尽快实现募投项目盈利，公司拟通过多种渠道积极筹措资金，积极调配资源，开展募投项目的前期准备工作，增强未来几年的股东回报，降低发行导致的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3、提高本公司盈利能力和水平公司将不断提升服务水平、扩大品牌影响力，提高本公司整体盈利水平。公司将积极推行成本管理，严控成本费用，提升公司利润水平。此外，公司将加大人才引进力度，通过完善员工薪酬考核和激励机制，增强对高素质人才的吸引力，为本公司持续发展提供保障。4、强化投资者回报体制公司实施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已根据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及监管要求，制订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就利润分配政策事宜进行详细规定和公开承诺，并制定了公司股东未来分红回报规划，充分维护公司股东依法享有的资产收益等权利，提供公司的未来回报能力。 （二）填补被摊薄及其回报的承诺 公司承诺将积极履行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如违反前述承诺，将及时公告违反的事实及理由，除因不可抗力或其他非归属于公司的原因外，将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利益，并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			
	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	发行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根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管理办法》的规定，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京北方”、“公司”）就公司上市制订了《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 （一）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 1、强化募集资金管理公司已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募集资金到位后将存放于董	2019.03.11-长期	是	是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事会指定的专项账户中，公司将定期检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从而加强对募投项目的监管，保证募集资金得到合理、规范、有效的使用。2、加快募投项目投资进度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调配内部各项资源，加快推进募投项目实施，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争取募投项目早日达产并实现预期效益，以增强公司盈利水平。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为尽快实现募投项目盈利，公司拟通过多种渠道积极筹措资金，积极调配资源，开展募投项目的前期准备工作，增强未来几年的股东回报，降低发行导致的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3、提高本公司盈利能力和水平公司将不断提升服务水平、扩大品牌影响力，提高本公司整体盈利水平。公司将积极推行成本管理，严控成本费用，提升公司利润水平。此外，公司将加大人才引进力度，通过完善员工薪酬考核和激励机制，增强对高素质人才的吸引力，为本公司持续发展提供保障。4、强化投资者回报体制公司实施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已根据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及监管要求，制订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就利润分配政策事宜进行详细规定和公开承诺，并制定了公司股东未来分红回报规划，充分维护公司股东依法享有的资产收益等权利，提供公司的未来回报能力。 （二）填补被摊薄及其回报的承诺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并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对公司填补即期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做出如下承诺：1、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方案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若公司将实施股权激励，则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其他承诺	费振勇、刘海凝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管理办法》、《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推进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意见》、《首次公	2019.03.14-长期	是	是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开发行股票时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暂行规定》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本人就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事宜，特作如下承诺： 1、对本次发行申请文件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法律责任。发行人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将利用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地位促成发行人董事会在中国证监会认定有关违法事实后 10 日内制定股份回购预案（预案内容包括回购股份数量、价格区间、完成时间等信息），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发行人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在有关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认定后 30 天内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3、本人若违反上述承诺，将由发行人及时、充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本人并就未履行承诺事项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因未履行相关公开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本人将尽快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权益。			
	其他承诺	费振勇、刘海凝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管理办法》、《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推进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意见》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本人将严格履行就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所做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	2019.03.11-长期	是	是

（二）本次发行的相关承诺事项

1、关于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的承诺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 号）、《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4]17 号）和《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

项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5]31号）等规定的要求，为保障中小投资者利益，公司就本次发行对即期回报摊薄的影响进行了认真分析，并提出了具体的填补回报措施，相关主体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了承诺，具体情况如下：

（1）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永道投资，实际控制人费振勇、刘海凝对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事宜作出以下承诺：

①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②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发行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该等规定时，承诺人承诺届时将按照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③承诺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承诺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承诺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承诺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法律责任。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承诺

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事宜作出以下承诺：

①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②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③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④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⑤若未来公司实施股权激励，则未来股权激励方案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⑥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愿意依法承担对公

司或者投资者的法律责任；

⑦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基本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简要情况

1、董事

根据《公司章程》，发行人董事会由 9 名成员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名，公司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任期三年，可连选连任。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列表如下：

序号	姓名	公司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起始时间	任期终止时间
1	费振勇	董事长	男	55	2023 年 12 月 28 日	2026 年 12 月 27 日
2	丁志鹏	副董事长	男	61	2023 年 12 月 28 日	2026 年 12 月 27 日
3	刘海凝	董事	女	52	2023 年 12 月 28 日	2026 年 12 月 27 日
4	赵龙虎	董事	男	54	2023 年 12 月 28 日	2026 年 12 月 27 日
5	樊湄筑	董事	女	42	2023 年 12 月 28 日	2026 年 12 月 27 日
6	刘颖	董事	女	45	2023 年 12 月 28 日	2026 年 12 月 27 日
7	索绪权	独立董事	男	67	2023 年 12 月 28 日	2026 年 12 月 27 日
8	郜卓	独立董事	男	61	2023 年 12 月 28 日	2026 年 12 月 27 日
9	瞿建耀	独立董事	男	66	2023 年 12 月 28 日	2026 年 12 月 27 日

公司董事简历如下：

费振勇先生，196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4 年毕业于北京理工大学基础数学专业，获理学硕士学位；2011 年获清华大学 EMBA 学位。历任中国科学研究院空间中心助理研究员、北京奥德映真计算机技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京北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北京京北方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等职务。现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永道投资监事、天津和道执行事务合伙人。目前，费振勇先生担任中国信息技术服务产业联盟常务副理事长、北京软件和信息服务

业协会副会长。

丁志鹏先生，196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8 年毕业于大连理工大学内燃机专业，获硕士学位。历任大连东方通导技术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香港恒裕国际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长白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北京京北方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兼副总经理等职务，现任公司副董事长，大庆京北方、深圳京北方、山东京北方、合肥京北方执行董事。

刘海凝女士，197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7 年获对外经贸大学 EMBA 学位。历任中国科学研究院科学仪器进出口公司贸易代表、俄罗斯拖拉机进出口公司贸易经理等职务。现任永道投资执行董事、总经理，公司董事。

赵龙虎先生，197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2 年毕业于中国科学院空间中心空间物理学专业，获硕士学位；2001 年获美国俄勒冈大学物理及计算机专业硕士学位。历任中国科学院空间中心助理研究员、北京科优软件公司工程师、北京京北方信息技术有限公司部门经理等职务，现任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

樊湄筑女士，198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7 年毕业于北京交通大学交通信息工程及控制专业，获硕士学位。历任北京京北方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大客户三部总经理、销售总监等职务。现任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

刘颖女士，197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6 年毕业于中国政法大学经济法专业，获法学硕士学位，持有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历任北京市道和律师事务所律师助理、中国永拓咨询管理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主任、北京京北方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行政与法律部总经理、证券事务代表，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索绪权先生，1957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央党校函授学院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索绪权先生曾在中国人民银行陕西省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陕西省分行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从事银行信贷管理工作，先后任副处长、处长、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工商信贷管理部副总经理、授信审批部总经理。现任公司独立董事、中国光大环境（集团）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中信银行国际（中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郇卓先生，196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4 年 7 月毕业于太原工业大学，获工学学士学位；1989 年 7 月毕业于西南财经大学，获经济学硕士学位；

1997 年 7 月毕业于财政部财政科学研究所，获会计学博士学位，持有高级会计师职称。历任太原汽车制造厂技术员、山西省财政税务专科学校教师、中国成套设备进出口（集团）总公司股改办副主任、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中弘卓业集团有限公司总裁。现任公司独立董事、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北京合众思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中央财经大学客座教授、北京国家会计学院兼职教授、深圳市东方中量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董事。

瞿建耀先生，195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陕西省委党校，研究生学历。瞿建耀先生曾先后担任中国农业银行勉县支行副行长，中国农业银行汉中市支行行长，中国农业银行陕西省分行干部学校、中国农业银行陕西省信用卡部、财务会计处处长，中国农业银行内蒙古分行副行长、行长，中国农业银行河北省分行行长，中国农业银行运营管理部、结算现金管理部、运营中心总经理，中国农业银行总行运营部高级专家。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2、监事

根据《公司章程》，发行人本届监事会由 3 名成员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 1 名，以上人员均为中国国籍且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职工代表监事由发行人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列表如下：

序号	姓名	公司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起始时间	任期终止时间
1	王岩	监事会主席	女	59	2023 年 12 月 28 日	2026 年 12 月 27 日
2	于昕	监事	女	42	2023 年 12 月 28 日	2026 年 12 月 27 日
3	陈怡	监事	女	42	2023 年 12 月 28 日	2026 年 12 月 27 日

公司监事简历如下：

王岩女士，196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南开大学金融学专业，获经济学学士学位。曾任职新疆国际信托投资公司、北京农商银行、华夏银行，2020 年 12 月自中国邮政储蓄银行退休。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于昕女士，198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北京交通大学会计学专业，获管理学学士学位。历任北京北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主管会计，现任公司会计主管、监事。

陈怡女士，198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北方工业大学工商管理专业，获管理学学士学位。曾任北京主语城世邦物业管理有限公司行政专员，现任公司 IT 业务群部门助理职位、监事。

3、高级管理人员

根据《公司章程》，发行人设总经理 1 名，设副总经理若干名，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发行人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为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发行人现任 10 名高级管理人员均为中国国籍且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如下：

序号	姓名	公司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起始时间	任期终止时间
1	费振勇	总经理	男	55	2023 年 12 月 28 日	2026 年 12 月 27 日
2	赵龙虎	副总经理	男	54	2023 年 12 月 28 日	2026 年 12 月 27 日
3	樊涓筑	副总经理	女	42	2023 年 12 月 28 日	2026 年 12 月 27 日
4	刘颖	副总经理	女	45	2023 年 12 月 28 日	2026 年 12 月 27 日
5	马志刚	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男	46	2023 年 12 月 28 日	2026 年 12 月 27 日
6	高昊江	副总经理	男	43	2023 年 12 月 28 日	2026 年 12 月 27 日
7	曹景广	副总经理	男	47	2023 年 12 月 28 日	2026 年 12 月 27 日
8	颜志顺	副总经理	男	42	2023 年 12 月 28 日	2026 年 12 月 27 日
9	成帅	副总经理	男	42	2023 年 12 月 28 日	2026 年 12 月 27 日
10	王潇	董事会秘书	男	34	2023 年 12 月 28 日	2026 年 12 月 27 日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简历如下：

费振勇先生、樊涓筑女士、赵龙虎先生、刘颖女士的简历参见公司董事简历的相关内容。

高昊江先生，198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7 年毕业于华中科技大学材料工程与计算机应用系，获博士学位。清华大学自动化系联合培养博士后，2010 年博士后出站。历任公司技术管理部总经理、首席架构师、产品研发部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曹景广先生，1977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9 年毕业于山东大学经济信息管理系，获本科学位，2002 年毕业于对外经济贸易大学产业经济学专业，

获硕士学位。历任用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项目经理，用友金融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实施总监、ABU 总经理、保险信托事业部总经理、助理总裁，公司大客户四部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马志刚先生，197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1 年毕业于吉林大学商学院会计学专业，获管理学学士学位。中国注册会计师（CPA）、高级会计师。历任北京京粮物流有限责任公司会计主管、资产财务部副部长、部长；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副总经理、财务部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颜志顺先生，198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6 年毕业于福州大学工商管理（信息管理与处理）专业，获管理学学士学位。历任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客户经理、区域经理，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客户经理、西南区总经理、西区客户总监、销售总监兼华南区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成帅先生，198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5 年毕业于东北大学会计学专业，获管理学学士学位。历任中国建设银行青岛市分行业务副经理，中国建设银行总行业务处理中心经理，中国建设银行总行渠道与运营管理部经理，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BPO 业务群总监，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王潇先生，199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3 年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经济专业，获经济学学士学位；2016 年毕业于悉尼大学会计学专业，获会计学硕士学位，持有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历任华商银行总行财务分析员、中国银行新加坡分行财务主管、北京丰硕诚信财务顾问有限公司财务经理，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主管、财务部副总经理、数据管理部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4、其他核心人员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核心技术人员共 7 人，分别为赵龙虎先生、李林江先生、高昊江先生、周俊辉先生、孙刚先生、陈昊天先生、杨飞先生，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公司职务	性别	年龄
1	赵龙虎	核心技术人员	男	54
2	李林江	核心技术人员	男	46
3	高昊江	核心技术人员	男	43

序号	姓名	公司职务	性别	年龄
4	周俊辉	核心技术人员	男	43
5	孙刚	核心技术人员	男	54
6	陈昊天	核心技术人员	男	36
7	杨飞	核心技术人员	男	38

注：公司核心技术人员任期无时间限制。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简历如下：

赵龙虎先生、高昊江先生的简历参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简历的相关内容。

李林江先生，197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5 年毕业于电子科技大学计算机软件与理论专业，获硕士学位。李林江先生具有 19 年 IT 行业软件开发管理经验，12 年金融行业信息系统实施经验，获得“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资质证书。历任广州金鹏集团有限公司软件工程师、中国农业银行软件开发中心软件工程师、上海协讯科技有限公司工程师、北京京北方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软件一部总经理、解决方案一部总经理。现任 IT 业务群总监，兼任解决方案中心总经理。

周俊辉先生，198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2007 年毕业于北京交通大学计算机软件理论专业，获硕士学位。周俊辉先生具有 11 年 IT 行业软件开发与管理经验。历任泰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团险核心业务系统软件开发主管、北京京北方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保险业务专家、健医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北京京北方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产品经理、交付经理、解决方案一部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解决方案中心副总经理。

孙刚先生，197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2 年毕业于北京大学核物理专业，获学士学位。孙刚先生具有 17 年 IT 项目经验，11 年金融项目经验，获得两项国内发明专利。历任北京京北方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软件开发工程师、产品经理、资深程序员，现任公司技术专家。

陈昊天先生，198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1 年毕业于南开大学软件工程专业，获学士学位；2014 年毕业于南开大学计算机应用技术专业，获硕士学位；2020 年毕业于南开大学软件工程专业，获博士学位。陈昊天先生主要研究方向为智能机器人，曾在国际权威期刊、国家核心期刊上发表多篇学术论文，并获得了多

项发明专利。历任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产品研发部架构师、技术研发部首席架构师，现任公司京北方研究院技术研发部总经理。

杨飞先生，198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6 年毕业于中国传媒大学通信与信息系统专业，获博士学位。杨飞先生具有 10 年 IT 项目经验，6 年金融项目经验，获得过“青年岗位能手”等荣誉证书，在国内外核心期刊上发表过多篇学术论文，并获得多项发明专利和参与专著一部。历任北京京北方信息技术有限公司高级算法工程师、项目经理，现任公司架构师。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的薪酬、激励计划及兼职情况

1、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的薪酬情况

2023 年度公司时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从公司领取的薪酬具体如下：

姓名	职务	是否在发行人处领取薪酬	是否在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单位领取报酬津贴	2023 年度在发行人处领取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费振勇	董事长、总经理	是	否	119.71
丁志鹏	副董事长	是	否	100.42
樊湄筑	董事、副总经理	是	否	124.33
赵龙虎	董事、副总经理	是	否	119.71
刘颖	董事、副总经理	是	否	99.21
刘海凝	董事	是	否	2.73
索绪权	独立董事	是	否	9.98
郜卓	独立董事	是	否	9.98
瞿建耀	独立董事	是	否	-
沈寓实	独立董事（已离任）	是	是	9.98
王岩	监事会主席	是	否	43.32
于昕	监事	是	否	24.77
陈怡	监事	是	否	12.32
张敬秀	监事会主席（已离任）	是	否	49.01
张喆	监事（已离任）	是	否	41.37
张涛	监事（已离任）	是	否	16.99
徐静波	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已离任）	是	否	45.40

姓名	职务	是否在发行人处领取薪酬	是否在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单位领取报酬津贴	2023 年度在发行人处领取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郭强	副总经理（已离任）	是	否	69.52
马志刚	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是	否	40.07
高昊江	副总经理	是	否	89.81
曹景广	副总经理	是	否	86.15
颜志顺	副总经理	是	否	72.33
成帅	副总经理	是	否	77.13
王潇	董事会秘书	是	否	42.00
李林江	核心技术人员	是	否	67.00
周俊辉	核心技术人员	是	否	61.59
孙刚	核心技术人员	是	否	62.69
陈昊天	核心技术人员	是	否	55.64
杨飞	核心技术人员	是	否	65.54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

2、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的兼职情况

（1）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在股东单位的主要兼职情况如下：

姓名	公司名称	担任职务	任期	是否在该单位领取报酬津贴
费振勇	永道投资	监事	2019.01.09 至今	否
费振勇	天津和道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3.12.27 至今	否
刘海凝	永道投资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9.01.09 至今	否

（2）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在其他单位的主要兼职情况如下：

姓名	公司名称	担任职务	任期	是否在该单位 领取报酬津贴
丁志鹏	霍尔果斯同耀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2023 年 4 月至今	否
索绪权	中信银行国际（中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8 年 12 月至今	是
	中国光大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8 年 8 月至今	是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 年 2 月至今	是
郜卓	北京合众思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 年 2 月至今	是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 年 4 月至今	是
	深圳市东方中量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2011 年 3 月至今	是

注：霍尔果斯同耀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已于 2024 年 1 月 4 日注销。

经核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均未在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

3、发行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员工的激励情况

（1）2023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

2023 年 7 月 26 日，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同意实施 2023 年股票期权和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拟授予 116 名激励对象 5,757,384 份股票期权，首次拟授予 2 名激励对象 420,000 股限制性股票，并预留 1,544,346 份权益用于后续授予。

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情况如下：

1）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情况

姓名及职务	获授的股票期权数量 （份）	占授予权益总 量的比例	占本激励计划草案公 告时总股本的比例
中层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 人员（116 人）	5,757,384	74.56%	1.31%

2）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情况

姓名	职务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份）	占授予权益总 量的比例	占本激励计划草案公 告时总股本的比例

赵龙虎	董事、副总经理	320,000	4.14%	0.073%
曹景广	副总经理	100,000	1.30%	0.023%
合计（2人）		420,000	5.44%	0.095%

（2）2023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

2023 年 7 月 26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 2023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和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以 2023 年 7 月 26 日作为 2023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日，向符合授予条件的 116 名激励对象授予 5,757,384 份股票期权，向符合授予条件的 2 名激励对象授予 420,000 股限制性股票。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13 日完成股票期权首次授予登记；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上市日期（授予登记完成日）为 2023 年 10 月 12 日。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持有发行人股份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持有公司股份情况如下表：

姓名	职务	持股情况（股）
费振勇	董事长、总经理	861,088
丁志鹏	副董事长	14,210,083
刘海凝	董事	-
樊湄筑	董事、副总经理	-
赵龙虎	董事、副总经理	1,177,746
刘颖	董事、副总经理	-
索绪权	独立董事	-
郜卓	独立董事	-
瞿建耀	独立董事	-
王岩	监事会主席	-
于昕	监事	-
陈怡	监事	-
马志刚	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
高昊江	副总经理	-
曹景广	副总经理	100,000

姓名	职务	持股情况（股）
颜志顺	副总经理	-
成帅	副总经理	-
王潇	董事会秘书	-
李林江	核心技术人员	-
周俊辉	核心技术人员	-
孙刚	核心技术人员	-
陈昊天	核心技术人员	-
杨飞	核心技术人员	-

注：发行人已于 2023 年 7 月 26 日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议案。发行人拟实施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激励，其中激励对象包括赵龙虎、曹景广及 116 名中层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人员。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上市日期（授予登记完成日）为 2023 年 10 月 12 日。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变动情况

1、报告期内发行人董事变动情况

2021 年 1 月 1 日，公司董事会成员为 9 人，分别为费振勇先生、丁志鹏先生、赵龙虎先生、石晓岚女士、樊涓筑女士、金红梅女士、索绪权先生、郜卓先生、沈寓实先生；其中索绪权先生、郜卓先生、沈寓实先生为独立董事，费振勇先生为董事长。

2022 年 3 月 31 日，石晓岚女士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职务。2022 年 5 月 10 日，公司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董事的议案》，同意选举刘颖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因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任期届满，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8 日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和《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意选举费振勇先生、丁志鹏先生、刘海凝女士、赵龙虎先生、樊涓筑女士、刘颖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同意选举索绪权先生、郜卓先生、瞿建耀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2、报告期内发行人监事变动情况

2021年1月1日，公司监事会成员为3人，分别为张敬秀女士、张喆先生、张涛先生；其中张涛先生为职工代表监事，张敬秀女士为监事会主席。

因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任期届满，公司于2023年12月28日召开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同意选举王岩女士、于昕女士为监事，与公司职工代表于2023年12月28日召开的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职工代表监事陈怡女士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3、报告期内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2021年1月1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为6人，分别为总经理费振勇先生，副总经理赵龙虎先生、樊涓筑女士、石晓岚女士，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刘颖女士，副总经理兼财务负责人徐静波先生。

2022年2月22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增聘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议案》，同意聘任高昊江先生、曹景广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2022年3月31日，石晓岚女士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职务。

2023年1月16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增聘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议案》，同意聘任郭强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2023年6月21日，徐静波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职务。

2023年6月26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财务负责人的议案》，同意聘任马志刚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2023年12月28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同意聘任费振勇先生为公司总经理，樊涓筑女士、赵龙虎先生、刘颖女士、高昊江先生、曹景广先生、颜志顺先生、成帅先生为公司副经

理，马志刚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负责人，王潇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4、报告期内发行人其他核心人员变动情况

2021年1月1日，公司认定的核心技术人员为5人，分别为赵龙虎先生、李林江先生、高昊江先生、周俊辉先生、孙刚先生。

2023年12月31日，公司认定的核心技术人员为7人，分别为赵龙虎先生、李林江先生、高昊江先生、周俊辉先生、孙刚先生、陈昊天先生、杨飞先生。

经核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的上述变动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任免程序和内部人事聘用制度、程序，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干预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已经作出的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况。

六、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一）行业概述

公司是金融科技驱动的金融IT综合服务提供商，向以银行为主的金融机构提供信息技术服务和业务流程外包服务。

公司所属行业是信息技术和服务业高度融合的行业，信息技术是公司业务赖以持续发展的核心，服务是公司业务的主要表现形式。根据国家统计局《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所处行业属于“I65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二）行业监管体制及最近三年监管政策的变化

1、行业监管体制

公司所处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的行业主管部门为工信部，工信部的相关职责包括：拟定产业发展战略、方针政策、总体规划和法规；组织起草信息化法律、法规草案和规章；拟订信息通信行业技术规范和标准；拟订推动传统产业技术改造相关政策并组织实施；推进信息化和工业化融合发展；促进电信、广播电视和计算机网络融合；指导行业技术创新和技术进步，以先进适用技术改造提升传统产业，组织实施有关国家科技重大专项，推进相关科研成果产业化，推动软件业、信息服务业和新兴产业发展等。

公司提供的业务流程外包服务的行业主管部门为商务部，商务部的相关职责包括：拟订国内外贸易和国际经济合作的发展战略、政策，拟订国内贸易发展规划；牵头拟订服务贸易发展规划并开展相关工作，会同有关部门制定促进服务出口和服务外包发展的规划、政策并组织实施，推动服务外包平台建设等。

中国软件行业协会及各地方协会、各领域分会是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的自律性管理机构，自觉接受政府领导、行业主管部门指导，努力服务于软件企业和用户。中国软件行业协会主要负责宣传、贯彻国家鼓励软件产业的政策，向政府业务主管部门提出本行业发展的咨询意见和建议；组织举办本行业国内外研讨会和展览会，开拓国内外市场；积极开展团体标准的制定，努力参与行业标准、国家标准的制定，推动各项标准的贯彻执行；组织行业各类专业技术人员、管理人员的培训；推荐优秀软件产品，培育中国优秀软件品牌；开展中国软件服务业企业信用评价工作；开展企业个人信息保护体系评价工作等。

此外，公司客户主要是以银行为主的金融机构，金融监管机构出于对金融行业科技外包风险管理的考虑，出台了针对相关外包的指引性文件。公司作为相关外包服务提供商，需遵守相关指引和要求。如公司在为银行提供的服务中，需遵守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相关规定并接受其组织或公司客户实施的现场检查或第三方审计。

2、行业政策

（1）近年来行业主要法律法规、政策和规划

序号	法律法规及政策	颁布部门	颁布时间	主要相关内容
1	《关于银行业保险业数字化转型的指导意见》	原银保监会	2022 年	要求银行保险机构加强自身科技能力建设，一是要加大数据中心基础设施弹性供给；二是提高科技架构支撑能力，推进传统架构向分布式架构转型；三是推动科技管理敏捷转型；四是不断提高自主研发能力，加强技术供应链安全管理
2	《金融科技发展规划（2022-2025 年）》	中国人民银行	2021 年	《规划》指出，要坚持“数字驱动、智慧为民、绿色低碳、公平普惠”的发展原则，以加强金融数据要素应用为基础，以深化金融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目标，以加快金融机构数字化转型、强化金融科技审慎监管为主线，将数字元素注入金融服务全流程，将数字思维贯穿业务运营全链条，注重金融创新的科技驱动和数据赋能，推动我国金融科技从“立柱架梁”全面迈入“积厚成势”新阶段，力争到

序号	法律法规及政策	颁布部门	颁布时间	主要相关内容
				2025 年实现整体水平与核心竞争力跨越式提升
3	《“十四五”数字经济发展规划》	国务院	2021 年	明确提出，以数字技术与实体经济深度融合为主线，加强数字基础设施建设，完善数字经济治理体系，协同推进数字产业化和产业数字化
4	《“十四五”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发展规划》	工信部	2021 年	推动软件产业链升级，提升产业基础保障水平，强化产业创新发展能力，激发数字化发展新需求，完善协同共享产业生态
5	《“十四五”服务贸易发展规划》	商务部、中央宣传部、中央网信办等 24 个部门	2021 年	推进服务外包数字化高端化，实施服务外包转型升级行动，培育龙头企业，加强对外发包，助力构建稳定的国际产业链供应链
6	《关于加快推动区块链技术应用和产业发展的指导意见》	工信部、中央网信办	2021 年	提出将区块链技术应用与工业互联网的标识解析、边缘计算、协同制造等环节，培育新模式、新业态；建设基于区块链的大数据服务平台，促进数据合规有序的确权、共享和流通，利用云计算构建区块链应用开发测试验证和运行维护环境
7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	全国人大	2021 年	加强通用处理器、云计算系统和软件核心技术一体化研发；培育壮大人工智能、大数据、区块链、云计算、网络安全等新兴数字产业，提升通信设备、核心电子元器件、关键软件等产业水平；并实施“上云用数赋智”行动，推动数据赋能全产业链协同转型
8	《中国银保监会办公厅关于印发银行保险机构信息科技外包风险监管办法的通知》	原银保监会	2021 年	进一步加强银行保险机构信息科技外包风险监管，促进银行保险机构提升信息科技外包风险管控能力，从信息科技外包治理、准入、监控评价、监督管理等方面提出了具体要求
9	《关于加快推进国有企业数字化转型工作的通知》	国务院国资委	2020 年	运用 5G、云计算、区块链、人工智能、数字孪生、北斗通信等新一代信息技术，探索构建适应企业业务特点和发展需求的“数据中台”“业务中台”等新型 IT 架构模式，建设敏捷高效可复用的新一代数字技术基础设施，加快形成集团级数字技术赋能平台，提升核心架构自主研发水平，为业务数字化创新提供高效数据及一体化服务支撑
10	《国务院关于印发新时期促进集成电路产业和软件产业高质量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	国务院	2020 年	进一步优化软件产业发展环境，在财税政策、投融资政策、研究开发政策、进出口政策、人才政策、知识产权政策、市场应用政策和国际合作政策等方面给予支持
11	《关于推进“上云用数赋智”行动培育新经济发展实施	国家发改委、中央网信办	2020 年	加快数字化转型共性技术、关键技术研发应用。支持在具备条件的行业领域和企业范围探索大数据、人工智能、云计算、数

序号	法律法规及政策	颁布部门	颁布时间	主要相关内容
	方案》			字孪生、5G、物联网和区块链等新一代数字技术应用和集成创新。加大对共性开发平台开源社区、共性解决方案、基础软硬件支持力度，鼓励相关代码、标准、平台开源发展
12	《关于推动服务外包加快转型升级的指导意见》	商务部、国家发改委、教育部等 8 个部门	2020 年	加快外包服务数字化转型、推动重点领域发展、构建全球服务网络体系、加强人才培养，培育壮大市场主体、推进贸易便利化。支持业务运营服务外包。各级政府部门要在确保安全的前提下，不断拓宽购买服务领域。鼓励企业特别是国有企业依法合规剥离非核心业务，购买供应链、呼叫中心、互联网推广、金融后台、采购等运营服务
13	《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推进贸易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	中共中央、国务院	2019 年	加快服务外包转型升级，加快服务外包向高技术、高附加值、高品质、高效益方向发展，促进服务外包产业向价值链中高端转型升级；积极发展设计、维修、咨询、检验检测等领域服务外包，促进生产性服务贸易发展

（2）最近三年监管政策的变化以及对发行人生产经营的影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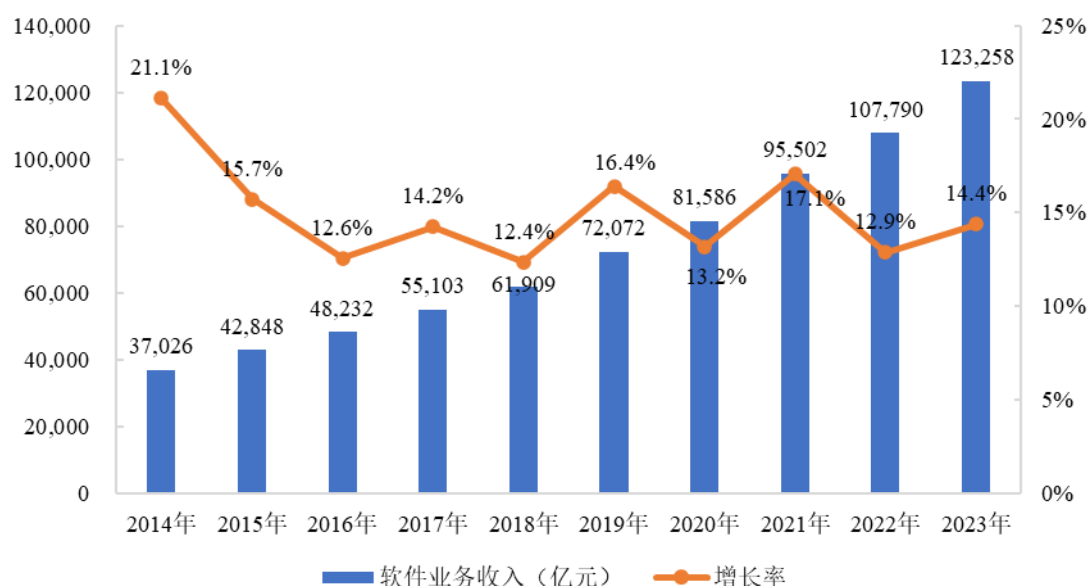
近年来，我国出台了《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推进贸易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国务院关于印发新时期促进集成电路产业和软件产业高质量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十四五”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发展规划》《关于银行业保险业数字化转型的指导意见》等多项行业监管政策和发展规划，为行业发展创造了良好的环境，有利于行业持续、健康、规范发展。

（三）发行人所在行业基本情况

1、软件行业概况

近年来，随着我国工业化进程的加速发展和产业结构的优化升级，信息技术逐渐成为推动经济社会发展和提高生产效率的重要动力，在社会和经济发展中扮演着重要作用。作为信息技术产业的核心和基础，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持续快速发展，产业规模不断扩大，技术水平和创新能力不断增强。根据工信部公布的数据，2014-2023 年，我国软件行业的收入从 3.70 万亿元增长到 12.33 万亿元，增幅 233%，年均复合增长率达到 14.30%。

2014-2023 年软件业务收入增长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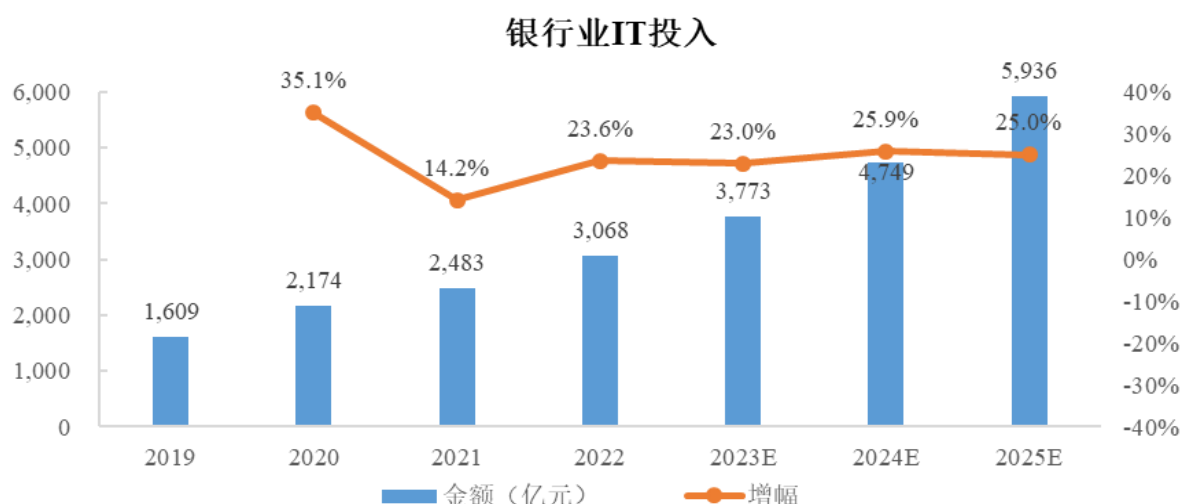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工信部

根据工信部发布的《2023 年软件业经济运行情况》，截至 2023 年末全国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规模以上企业超 3.8 万家，2023 年累计完成软件业务收入 123,258 亿元，同比增长 14.4%；软件业利润总额 14,591 亿元，同比增长 13.6%，增速较上年同期提高 7.9 个百分点。其中，软件产品实现收入 29,030 亿元，占比为 23.6%；信息技术服务实现收入 81,226 亿元，占比为 65.9%。

2021 年 12 月，国务院印发《“十四五”数字经济发展规划》提出，我国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增加值占 GDP 的比重，将由 2020 年的 7.8%增加到 2025 年的 10%。软件是新一代信息技术的灵魂，是数字经济发展的基础，“十四五”期间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迎来新的发展机遇，规模将由 2020 年的 8.16 万亿元增加至 2025 年的 14 万亿元，增长 71.6%。

2、银行业 IT 投入情况

根据艾瑞咨询发布的《中国银行业数字化转型研究报告》，2019-2022 年，我国银行业 IT 投入规模分别为 1,609 亿元、2,174 亿元、2,483 亿元和 3,068 亿元，累计增幅和年均复合增长率分别为 90.7%和 24.0%；预计到 2025 年，我国银行业 IT 投入规模将达到 5,936 亿元，较 2022 年增长 93.5%，2022-2025 年年均复合增长率将达到 24.6%，仍保持快速增长态势。



数据来源：《中国银行业数字化转型研究报告》

银行业 IT 投入的持续较快增长预计将带来对上游相关产品和服务的持续旺盛的采购需求。作为主要为以银行为主的金融机构提供 IT 综合服务的企业，公司将凭借突出的竞争优势和行业地位从中获益。

3、金融服务外包产业发展概况

随着互联网和新技术的应用，以及受利率市场化、竞争加剧、降本提效要求提高等因素的影响，我国金融服务外包业快速发展，并形成较为完整的外包服务产业链。目前，我国金融服务外包以信息技术服务外包和业务流程外包为主，知识流程外包相对较少。

金融业务主要涵盖银行、保险、证券（基金）、信托、担保以及期货等领域。随着中国金融业发展，金融机构不断壮大，金融外包市场逐步成熟。根据商务部发布的《中国服务外包发展报告 2021》，2021 年中国企业承接金融服务外包合同额 75.4 亿美元，同比增长 25.3%；执行额 51.0 亿美元，同比增长 15.0%。与金融业在全球服务外包市场中 20%以上的发包比重相比，中国金融业服务外包的市场规模有进一步扩大的空间。

2016-2021 年中国金融服务外包规模及增速



数据来源：《中国服务外包发展报告 2021》

4、数字经济发展情况

当前，数字技术创新加速，数字经济成为重塑全球经济结构和改变全球竞争格局的重要力量。我国高度重视数字经济，发布多项战略政策，积极引导和促进数字经济的繁荣发展。

2021 年 12 月，国务院印发《“十四五”数字经济发展规划》，强调发展数字经济是抓住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机遇的战略选择。到 2025 年，我国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增加值占 GDP 的比重将从 2020 年的 7.8% 提升至 10%，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规模将达到 14 万亿元。2023 年 2 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发布了《数字中国建设整体布局规划》，指出数字中国建设是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重要引擎，是构筑国家竞争新优势的支撑。《数字中国建设整体布局规划》明确指出，数字中国建设将按照“2522”的整体框架进行布局，即夯实数字基础设施和数据资源体系“两大基础”，推进数字技术与经济、政治、文化、社会、生态文明建设“五位一体”深度融合，强化数字技术创新体系和数字安全屏障“两大能力”，优化数字化发展国内国际“两个环境”。2023 年 5 月，国家网信办发布的《数字中国发展报告（2022 年）》显示，2017 年到 2022 年，我国数字经济规模从 27.2 万亿元增长至 50.2 万亿元，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13.0%，占国内生产总值的比重从 32.9% 提升至 41.5%。数字经济正为中国经济高质量发展注入强劲动力。

5、金融科技厚积薄发，数字化转型+金融信创需求旺盛

金融科技作为技术驱动的金融创新，是深化金融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增强金融服务实体经济能力的重要引擎。数字化转型和金融信创是金融行业中长期保持高速增长的核心内驱力。

数字化转型是金融机构提供“个性化、差异化、定制化”产品、增强服务开发能力、提高金融服务质量和效率的必由之路。2022年初，原中国银保监会印发了《关于银行业保险业数字化转型的指导意见》，要求银行业保险业要深化金融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以数字化转型推动银行业和保险业高质量发展，构建适应现代经济发展的数字金融新格局，到2025年，银行业保险业数字化转型要取得明显成效。2021年，中国人民银行印发《金融科技发展规划（2022-2025年）》，明确了金融数字化转型的总体思路、发展目标、重点任务和实施保障。在加快数字经济发展、建设数字中国的过程中，金融机构数字化转型将显著加速。中国银行业在未来五年的发展主旋律是加速数字化转型，实现高质量发展。

自2020年中国人民银行成立金融信创实验室以来，金融行业的信创试点逐渐启动。2022年以来，金融信创建设在政策引导下全面提速。国务院《“十四五”数字经济发展规划》明确提出将“加快金融领域数字化转型”列为七大重点行业数字化转型提升工程之一。《金融科技发展规划（2022-2025年）》强调要“注重金融创新的科技驱动和数据赋能，推动我国金融科技从‘立柱架梁’全面迈入‘积厚成势’新阶段，力争到2025年实现整体水平与核心竞争力跨越式提升”。数字化转型离不开信息技术的支持，而信创作为数字“新基建”的重要组成部分，也成为推动我国经济数字化转型的关键力量，金融信创已正式进入全面推广阶段。

数字经济和金融科技的蓬勃发展促使包括金融机构在内的各类市场主体加大信息技术相关投入，进而带动对上游产品和服务的采购需求，公司所处行业未来发展前景广阔。

（四）行业壁垒

1、行业经验壁垒

金融业关系国家金融安全和社会经济稳定，且金融业体系庞大、业务种类繁多、交易量大、交易频次高，对于IT系统的要求较高，IT系统运行出现故障可能给金融

机构造成大额损失，甚至引起监管处罚，影响业务开展。随着金融业务的不断发展、创新和数字化的深入推进，金融机构对于 IT 系统及服务的稳定性、功能性、安全性、可扩展性和快速反应能力提出更高的要求。IT 服务商必须深刻理解金融行业及金融业务，并具备丰富的行业实践经验及良好的项目实施能力，才能更容易获得客户信任。新进入者短时间内很难深刻理解金融行业和相关业务，而缺乏成功的行业和项目经验，也将难以获得客户认可。

2、技术研发壁垒

金融行业 IT 系统的复杂性及对稳定性、功能性、安全性、可扩展性和快速反应能力的较高要求，决定了金融 IT 服务商必须拥有较强的技术实力和研发能力。金融业 IT 服务涵盖范围广、客户需求多元，金融 IT 服务商需要能够综合运用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新技术，以满足客户需求。同时，金融行业是信息化和信息技术水平最高的行业之一，金融科技发展也要适应业务发展和监管政策的变化和调整，金融 IT 服务商必须随时掌握最新的行业动态并对相关技术进行前瞻性投入，以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继续保持领先地位。新进入者难以获得足够的技术和研发积累，且对于新技术、新业务的敏感性及开发成果难以达到现有行业主要服务商的水平。

3、人才壁垒

金融 IT 服务企业的发展，离不开优秀人才的支持。近年来，随着金融行业 IT 服务业的快速发展，对于人才的需求始终处于较为旺盛的状态。而金融 IT 服务要求相关人员具备较强的软件开发和服务能力、并熟悉金融行业相关业务，能够根据业务特点和客户需求提供客户满意的产品和服务，这种复合型的人才培养需要一定时间。对于行业的新进入者，自行培养相关研发和技术人员需要较长时间的积累，很难在短时间内建立起一支专业的研发团队；通过外部招聘方式虽然可以在短期内完成团队搭建和人员积累，但此种做法成本高且员工忠诚度相对较低，难以对行业内具有显著行业地位和竞争优势的企业造成明显不利影响。此外，金融业 IT 服务企业管理人员还需要具备较强的团队管理能力，能够带领团队成员高质高效完成项目并准确把握行业发展趋势；金融企业影响力大、项目合同金额较大，在获取订单的过程中存在较为激烈的竞争，这就要求营销人员具备良好的市场开拓和客户维护能力。新的行业进入者很难在短期内搭建完整的人才队伍。

4、客户粘性壁垒

金融机构的业务特点决定了其在 IT 系统开发、运维过程中会特别重视稳定性和可持续性。因此，客户愿意持续选择与其有长期良好合作关系的供应商以控制风险、降低成本。在产品开发和服务过程中，客户付出的不仅是设备采购费用等显性支出，还包含巨大的业务流程改造、制度建设、整体协调、用户培训等隐性投入，并且随着系统的使用，系统本身所沉淀的数据信息量越来越大、客户的熟悉程度越来越高，转换成本也就越来越高。一般而言，金融 IT 服务商会通过长期的技术服务和市场推广形成规模化的、稳定成熟的客户群，新的行业进入者很难在短期内开拓出稳定的市场。

5、资质壁垒

现阶段公司客户主要为银行业金融机构，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出于对金融行业外包风险管理的需要，要求银行业金融机构对供应商实行准入、评价和退出机制，并定期对外包服务商进行全面审计；对重要的外包服务提供商需进行定期风险评估，签订合同前还应当对服务提供商深入开展尽职调查，并对外包服务过程进行持续监控。非驻场集中式外包服务商还应当接受监督机构和银行的实地检查、风险评估或审计等。在信息技术服务环节，外包服务商需入围各业务条线的供应商名录。银行金融机构通常以招标方式选择 IT 服务供应商，对供应商的资质、规模、技术水平、行业经验和过往案例等有着严格的要求。新进入企业短时间内无法取得相关资质，并与行业内优势企业形成有力竞争。

（五）行业竞争格局及发行人市场地位

1、行业竞争格局

公司是金融科技驱动的金融 IT 综合服务提供商，主要向以银行为主的金融机构提供服务。金融机构尤其是银行的信息系统需要持续投入和建设，市场规模大、细分领域多、且技术差异大，服务于银行的 IT 厂商在业务上也各有侧重。整体而言，公司所处行业企业数量多，竞争较为充分，但多数企业规模较小，技术水平、人才储备、项目经验、软硬件投入等相对较弱，难以满足全国性银行或部分头部区域性银行的要求，通常集中服务某几家银行或某个区域。在行业多年发展过程中，也出现了一批具有相对完整的服务链、综合服务能力较强的大型综合服务商。该类综合服务商组织体系完整、规模大、内控体系及基础设施配备符合银行业监管要求，在行业内具有一定

的优势和行业地位。

2、行业内主要竞争对手简介

在信息技术服务领域，公司主要竞争对手包括：

（1）中电金信

中电金信软件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1 年，是中国电子旗下成员企业，通过持续研发创新，参与国家重大工程，依托行业场景，打造全栈全域解决方案，提供领先的咨询、软件产品及开发、质量安全保障及运营服务，为金融及重点行业数字化转型及安全发展提供强大动能，并以中国数字化转型最佳实践服务全球。

（2）高伟达（300465.SZ）

高伟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3 年，2015 年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高伟达专注于以银行业为主的金融信息化领域，对于银行业科技需求拥有成熟的、成体系的解决方案，经过多年的技术研发和服务创新，形成了信贷及风控管理系统、核心业务系统等具有较强市场竞争力和较高市场占有率的解决方案。

（3）宇信科技（300674.SZ）

北京宇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6 年，2018 年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宇信科技是国内规模最大的银行 IT 解决方案提供商之一，主要从事向以银行为主的金融机构提供 IT 咨询规划、软件产品、解决方案和实施、运维与测试系统集成、业务运营等形态丰富的金融科技服务和产品。

（4）长亮科技（300348.SZ）

深圳市长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2 年，2012 年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长亮科技是全球领先的金融数字化咨询及方案服务商，以大数据、人工智能、区块链等数字技术融合应用为支撑，打造数字化安全底座，提供咨询、金融科技产品、金融 IT 服务，以及覆盖数字金融、智慧金融、智慧财务等业务的全栈领先解决方案，全面满足不同类型金融机构数字化转型的目标。

（5）安硕信息（300380.SZ）

上海安硕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1 年，2014 年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安硕信息是我国金融资产风险管理整体解决方案提供商之一，拥有系列化的

信贷管理系统、风险管理系统、信托管理系统、P2P 网贷系统、供应链融资系统等自主可控的软件产品，为各类金融及非金融客户提供业务咨询、系统开发与实施、数据服务等服务。

（6）科蓝软件（300663.SZ）

北京科蓝软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9 年，2017 年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科蓝软件作为国内主要移动金融、金融互联网解决方案供应商，在引领和推动移动银行和互联网银行的普及和建设方面一直处于领军地位，已形成完善的产品和解决方案交付能力。公司在银行数字化业务大类、渠道业务类、互联网银行、网络银行、移动银行等业务领域市占率居于前列。

（7）四方精创（300468.SZ）

深圳四方精创资讯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3 年，2015 年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四方精创是具备国际视野、技术领先的金融科技公司，以中国智慧为全球金融机构提供新一代分布式基础平台，以及面向 BANK4.0 的软件产品和解决方案，持续为客户创造价值，为全球金融科技发展注入新动力。

（8）软通动力（301236.SZ）

软通动力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5 年，2022 年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软通动力是一家拥有深厚行业积累和全面技术实力的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商，主营业务是为通讯设备、互联网服务、金融、高科技与制造等多个行业客户提供端到端的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和数字化运营服务。

（9）天阳科技（300872.SZ）

天阳宏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3 年，2020 年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天阳科技服务于以银行为主的金融行业客户，围绕银行的资产（信贷、交易银行和供应链金融）风险管理、核心业务系统等业务领域，向客户提供业务系统建设相关的全生命周期的服务，致力于提升关键业务环节的效率，保障银行金融业务的安全稳定运行，助力银行解决企业融资、零售业务转型和普惠金融等产业热点、难点问题。

在业务流程外包服务领域，公司主要竞争对手包括：

（1）银雁科技

深圳市银雁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6 年，是一家主要为金融机构提供专业化配套服务的金融服务公司。银雁科技主营业务为向银行、保险等金融机构提供以金融物流、数据处理、网点管理、信贷服务、现金管理、文档管理等为主的业务流程外包服务。

（2）维度信息

维度信息技术（苏州）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1 年，专业从事金融服务业务，对金融行业业务需求和服务运营管理有着深刻的理解。维度信息围绕中国金融业网点转型、渠道再造、线上营销及业务拓展等新需求，通过业务流程梳理、平台化集中作业、云端边缘计算、大数据精准营销、异构区块链互通等技术手段，为客户提供万链互联的金融服务整体解决方案。

3、发行人的市场地位

公司成立于 2009 年，是金融科技驱动的金融 IT 综合服务提供商，主要向以银行为主的金融机构提供服务。公司已实现中国人民银行、政策性银行、国有大型商业银行和股份制商业银行的全覆盖，并持续扩大对中小银行、非银金融机构和非金融机构客户的开拓和服务。

公司顺应金融行业变革和客户需求，坚持创新驱动发展，被认定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设有北京市企业技术中心、博士后工作站。公司掌握多项金融 IT 行业核心技术，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其子公司、分公司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国家专利 30 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221 项。凭借极强的综合服务能力，公司连续四年入选中国电子信息行业联合会发布的“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竞争力百强企业”，排名由 99 名提升至 62 名；连续八年入选北京软件和信息服务业协会发布的“北京软件和信息服务业综合实力百强企业”，近四年排名由 41 名提升至 35 名；连续四年入选北京市工商联发布的“北京民营企业科技创新百强”；入选中国科学院《互联网周刊》、中国社会科学院信息化研究中心、eNet 研究院、德本咨询联合发布的“2023 信创产业领军企业 100 强”和“2023 年度软件创新企业 100 强”。公司在行业内具有较强的竞争力和较高的市场地位。

4、发行人的竞争优势

公司业务规模大、覆盖面广、服务产品类型多，在客户资源、综合服务能力、商

业模式、精益运营、研发创新、客户开拓等方面形成了较强的竞争优势。

（1）客户结构和属性优质

公司创立以来，一直深耕金融科技行业，经过多年发展，积累了一批以银行业为主，涉及保险、证券、信托、基金、资产管理公司等不同类型的金融机构客户。国有大型商业银行和股份制商业银行科技投入占银行业整体科技投入的主要部分，6 家国有大行和 12 家股份制商业银行是公司的核心客户，该类客户资金实力雄厚、需求稳定、资信良好、回款及时，公司来自核心客户收入贡献率超过 77%。6 家国有大行是公司稳健发展的基石，12 家股份制商业银行是公司未来增长的重要动力，众多的中小商业银行、非银行金融机构及非金融机构客户是公司未来长远持续发展的储备力量。2023 年度，公司来自银行业客户收入贡献率为 87.28%，来自金融机构客户收入贡献率为 94.27%。2023 年，公司新增法人客户 49 家，其中中小银行客户 14 家，非银行金融机构客户 23 家，非金融机构客户 12 家。公司客群范围日益扩展，综合竞争力稳步增强。

（2）两大业务板块协同发展

公司业务包括信息技术服务板块和业务流程外包板块，两大板块相互支持，协同发展，深度融合，客户高度一致，形成了相对完整的服务供应链。

公司在信息技术服务板块拥有核心技术产品并将该软件产品应用于银行业务运营的部分环节，实质上参与了银行的业务流程再造，使业务流程外包服务 IT 化。如公司数据处理业务应用了自主研发的图像处理、模式识别、RPA、机器学习等软件和技术，客户服务和数字化营销应用了呼叫系统、大数据、人工智能等软件和技术。IT 产品在业务流程外包业务中的应用不仅提高了交付效率、降低了交付成本，也提高了竞争门槛，使公司与银行客户间形成了较强的业务粘性。公司凭借业务流程外包业务开拓的客户，在信息技术服务领域可以共享，反之亦然。公司多年来深度参与业务流程外包服务，对深入理解客户业务逻辑，在软件开发时准确把握客户需求起到至关重要的作用。

（3）商业模式可持续性

在信息技术服务板块，银行 IT 是高度非标行业，行业内主流的采购模式是采购 IT 服务。公司通过参加客户招投标入围供应商名单，签订框架协议后在两到三年内持

续获得项目订单或合同。目前公司与 6 家国有大行等核心客户的框架协议均在合作周期中，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信息技术服务板块在执行合同的合同金额同比增长 43.20%，为未来两到三年的持续稳健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在业务流程外包板块，公司执行的是客户业务流程的一部分，客户需要保证服务的稳定性和连续性，业务黏性强，合同到期后续签率超过 95%。

（4）精益运营降本增效

经过多年探索和实践，公司于 2022 年初推出了自研的企业数字化管理系统（EDM 系统），该系统采用企业统一架构、互联网业务中台、数据中台、“一个统一系统”的设计思想，基于分布式微服务技术、DevOps、人工智能、云计算、大数据技术构建，功能涵盖公司所有部门的办公和业务处理分析需要，建设了包括流程中心、组织中心、员工中心、客户中心、项目中心、运营中心、财务中心、绩效中心、资产中心等在内的 15 大业务组件和管理驾驶舱，统一的手机 APP 办公界面和 Web 办公界面，是以经营数据数字化、自动化、智能化为管理导向的企业级数字化管理系统。通过该系统，公司实现软件化、算法化、模型化、智能化生产调度，可实现对所有项目进行实时监控和全生命周期管理，通过大数据对每个项目各项指标进行分析，在不牺牲交付品质和客户口碑前提下，持续提升整个公司的经营效率。公司“总部一体化管理、区域落地实施”的矩阵式管理架构，健全的预算管理和项目制度，强有力的监督执行体系，智能化的管理工具，使得公司管理效率不断提升，管理费用率和销售费用率低于行业可比公司平均水平。

（5）研发驱动发展

公司作为国内领先的金融科技服务提供商，在新一轮政策机遇和科技进步的持续推动下，踏浪而行、积极布局，持续加大对先进通用技术和行业应用产品及解决方案的研发投入。技术方面，公司设有博士后工作站，专注于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隐私计算等领域的前沿技术研究，以及这些技术在公司产品中的应用推广。产品和解决方案方面，公司自 2015 年起每年举办“创新大赛”，聚焦金融行业创新热点，结合实际应用场景选拔出具有市场前景、契合公司技术和资源优势的前沿产品和解决方案，作为公司研发投入的方向。2023 年初，公司正式成立了京北方研究院，进一步加深在“硬科技”领域的研究，并加大与科研院所、高校的合作，专注于人工智能、

大数据、隐私计算等先进技术赛道，持续进行技术跟进和研发，保持技术前瞻性，旨在持续强化产品孵化能力、产品标准化能力，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其子公司、分公司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国家专利 30 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221 项，连续四年入选北京市工商联发布的“北京民营企业科技创新百强”。

（6）客户群体渐次丰富

公司自设立之初即将银行业作为最主要的客户群体，将国有六大商业银行作为最主要的业务拓展对象。

经过十余年不断深耕，公司在国有大行市场上占据了优势地位，来自 6 家国有大行的收入占比接近公司总收入的 60%。近年来，公司为扩大业务规模，大力拓展股份制银行业务。同时，公司聚焦国有大行转型创新业务，从服务大行客户过程中抽象、提炼软件产品和解决方案，主要以擅长领域的产品及解决方案包括服务产品为突破口，向中小银行、非银金融机构、非金融机构客户（重点为政府机构和央企）加速渗透，形成降维输出。2023 年公司来自中小银行的收入增速约 27%、非银行金融机构的收入增速约 25%，客户谱系更加完整。

5、发行人的竞争劣势

公司所处的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为技术密集型、人才密集型行业，行业经营特点与模式决定了企业的技术开发、人才引进、市场开拓、项目实施、经营管理等方面均需要大量的资金投入。随着行业的快速发展，技术的不断更新迭代，公司亦需全面提升资金储备、研发投入等以应对行业变化，满足客户多元化需求，并持续保持竞争优势。公司亟须通过外部融资方式募集资金以满足公司战略布局和业务发展的需要。

（六）行业与上、下游行业之间的关联性

公司所处行业的上游行业为计算机和网络设备提供商及基础软件提供商，下游行业主要为以银行业为代表的金融机构。

1、上游产业

公司所属行业的上游主要为 IT 设备和基础软件提供商，IT 设备和基础软件供应市场成熟，处于充分竞争状况，本行业对其不存在重大依赖。上游行业对本行业的影响主要体现在两个方面：一是技术更新导致上游行业的产品升级替换，要求企业及时

采用最新技术以保持产品和服务的先进性；二是上游产品和服务的价格波动会对企业的采购成本产生影响。然而，由于上游行业市场成熟，处于充分竞争状态，公司所处行业有充足的采购渠道，对上游行业不存在重大依赖。

2、下游行业

公司所处行业的下游主要为以银行为代表的金融机构，金融行业信息化建设对本行业有明显的带动作用。从目前我国政策导向来看，未来银行业的发展存在利率市场化、金融服务移动化、业务处理大数据化等特点。上述特点对银行的业务能力和创新能力提出更高的要求，未来竞争将日益激烈。为了应对上述竞争，银行业参与者需要在业务创新、成本控制、精细化管理及风险管控等方面做出较大的改善和突破。而上述运营环节的优化无疑都需要 IT 系统的支持，这将直接推动银行 IT 服务提供商的服务范围及服务水平的进一步提升。

七、公司的主要业务及产品

（一）发行人主营业务

公司是一家金融科技驱动的金融 IT 综合服务提供商，主要向以银行为主的金融机构提供信息技术服务及业务流程外包服务。在信息技术服务领域，公司有软件及数字化转型服务、软件产品及解决方案、IT 基础设施服务三条产品线；在业务流程外包领域，公司有客户服务及数字化营销、数据处理及业务处理两条产品线。

公司自设立以来，一直将银行为主的金融机构作为主要服务对象。多年来，公司凭借业内领先的规模、较高的客户覆盖率、丰富的案例经验、众多的入围资质、多品种的综合服务优势以及对行业需求的深入研究与准确把握，在金融机构客户和同行业中具有较高的知名度和较强的竞争力，并已积累大量具有长期稳定合作关系的客户。目前已与中国人民银行、政策性银行、国有大型商业银行、全国性股份制商业银行、城市商业银行、农村商业银行及农信社（农信联社）、外资银行、民营银行、其他银行、保险、证券、其他金融机构、非金融机构等多个行业中的众多客户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发行人主要产品与服务

公司信息技术服务和业务流程外包两大业务板块协同发展、深度融合，客户高度

一致，形成了相对完整的服务供应链。一方面，公司在信息技术板块拥有核心技术产品并将该软件产品应用于银行业务运营的部分环节，实质上参与了银行的业务流程再造，使业务流程外包服务 IT 化；另一方面，公司凭借业务流程外包业务开拓的客户，在信息技术服务领域共享，公司多年深度参与业务流程外包业务，深入理解客户业务逻辑，对软件开发时准确把握客户需求起到至关重要的作用。

1、信息技术服务

公司信息技术服务包括软件及数字化转型服务、软件产品及解决方案、IT 基础设施服务。

（1）软件及数字化转型服务

软件及数字化转型服务是基于客户数字化转型需求而实施的软件开发和软件测试服务。软件开发服务是基于客户需求提供的开发新软件产品或升级原有软件产品功能的服务，包括：需求分析、系统设计、程序编码、系统测试、项目管理等过程。软件测试服务是通过专业的测试工作验证已开发软件的质量、发现问题并查出漏洞的服务。

1）软件开发服务

公司拥有覆盖 IT 全生命周期的服务能力，公司的软件开发服务涵盖项目咨询服务、需求分析服务、系统开发服务、项目管理服务、系统设计服务及质量管理服务内容。其中，项目咨询服务主要指为客户提供咨询数据和方法论，确保客户在 IT 系统建设方向上的前瞻性和先进性；需求分析服务主要指为银行、保险等提供包括核心业务类、信贷业务类、中间业务类、渠道类、基础平台类、信息管理类等在内的需求分析服务；系统开发服务主要指为客户提供基础语言开发类、移动与互联网开发类、数据应用开发类、前端开发类等在内的开发技术服务；项目管理服务主要指为客户提供项目主导管理服务、管理人才外包服务；系统设计服务主要指为客户提供包括总体架构设计、运行环境设计、安全机制设计在内的独立设计体系；质量管理服务主要指为客户提供软件能力提升服务咨询与实施、IT 服务管理能力提升咨询与实施以及独立的项目级 QA 人员外包等服务。

2）软件测试服务

随着信息产业的蓬勃发展以及软件企业的快速发展，市场对软件要求的不断提

高，软件质量越来越受到业界重视。很多企业都存在软件测试的需求，需要根据项目周期、人员配备以及基于对软件质量的要求，引入第三方测试机构来更好地保证软件质量，满足客户需求。

公司一直关注金融 IT 面临的挑战，关注金融 IT 系统的质量弱点，通过量身定制的测试方案，提升客户对重要复杂系统的支持，具体服务内容主要包括测试咨询服务、测试项目服务及测试人力资源服务。其中，测试咨询服务主要指为客户提供从测试开发、管理、执行、部署、保障、处理一体化的测试全周期管理咨询服务，主要包括为客户提供测试系统体系结构的规划与建立、实验室的搭建方案以及全程专家咨询服务等完整的测试方案；测试项目服务主要指为客户提供从需求测试到用户测试的全程测试服务，除了覆盖传统的单元测试、集成测试、用户验收测试外，还可以结合专业测试工具为用户提供性能测试、安全测试、自动化测试等测试服务；测试人力资源服务主要指根据客户需求，提供金融业务测试工程师、高级性能测试工程师，以及高级自动化测试工程师、白盒测试工程师、资深专家等不同级别的测试工程师参与客户项目的建设。

（2）软件产品及解决方案

软件产品及解决方案是公司自主研发的软件产品和解决方案的定制化实施和交付。公司凭借全方位的国有大型商业银行服务经验，及对大数据、人工智能、云计算、区块链、隐私计算等技术的持续研发，形成了包括集中运营系统、资产管理系统、电子档案及内容管理系统、全流程信贷系统、供应链金融系统、运营风险监控系統、云测试管理平台等在内的优势软件产品与解决方案，根据应用领域可分为通用软件产品及金融行业应用解决方案两大类。

1) 通用软件产品

通用软件产品主要包括测试平台类、企业综合管理类、影像及档案管理类、AI 人工智能类、大数据类及区块链类。

测试平台类主要包括测试管理平台、自动化测试平台、数据测试平台、真机管控平台、性能测试平台、众测服务平台、安全测试平台等部分。其中，测试管理平台可帮助客户快速建立完善的测试体系并实施落地从而规范测试流程；自动化测试平台通过支持桌面、移动、web 应用以及技术插件，为全渠道、多设备和多语言环境场景提

供了统一的解决方案；数据测试平台可用来辅助测试人员以更高的效率来完成数据测试任务；真机管控平台可以极大缓解测试过程中移动设备不足的问题，提高资源的利用率、共享资源，进而提升银行工程研发测试效率；性能测试平台是集管理过程（规划、实施、监控、总结等）与实施过程（脚本设计、场景管理等）为一体进而能轻松支持高并发、分布式的全链路性能测试的自动化性能测试平台；众测服务平台可为客户提供总分行众测、功能测试、兼容性测试、场景测试、探索测试、体验测试等测试服务；安全测试平台为用户提供静态应用安全测试、动态应用安全测试、交互式应用安全测试、软件组成分析、移动安全、知识库、安全测试案例管理等全方位安全服务。

企业综合管理类主要包含企业数字化管理系统、流程平台、科技信息管理系统及绩效管理系统等。其中，企业数字化管理系统功能涵盖公司所有部门的办公和业务处理分析需要，建设了包括流程中心、组织中心、员工中心、客户中心、项目中心、运营中心、财务中心、绩效中心、资产中心等在内的业务组件和管理驾驶舱；流程平台是一款全谱系智能流程平台，支持包括表单定制、流程编排、流程仿真、任务队列、流程办理、流程计算、流程监控、流程挖掘八大核心功能；科技信息管理系统能够将预算管理、项目管理、供应商管理、资源管理、知识管理、生产运行、合规与风险等信息功能进行整合及优化，通过统一部署、分步实施、可模块化组装的思路，实现对企业信息化建设的全面管理和支持，提高技术人员工作效率，助力科技信息管理由粗放式向精细化转型；绩效管理系统构建了全面绩效管理体系，涵盖客户不同的绩效维度，包括分支机构绩效体系、部门及条线绩效体系、团队及员工绩效体系和产品绩效体系等。

影像及档案管理类服务主要包括统一影像管理平台及综合档案管理系统。其中，统一影像管理平台是为客户提供支撑多业务系统影像管理的软件和解决方案平台，可以为同一机构多个业务系统提供统一的影像数据采集、传输、存储和加工等功能，实现影像集中、统一的全生命周期管理；综合档案管理系统可以为客户提供一整套从档案采集、档案管理、档案利用的一体化解决方案，并结合前沿的科技手段，将 NFC 近场通讯、智能档案柜接入、基于大数据的内容管理、基于智能 OCR 技术的全文检索功能，整合到档案管理体系中。

AI 人工智能类服务主要包括 OCR 智能识别服务平台及 RPA 机器人流程自动化平

台。其中，OCR 智能识别服务平台可以为客户提供具有多种场景下的图像分类、文字检测、定位、识别等功能的 OCR 智能识别服务，可大规模用于通用文字、票据、身份证、银行卡、标准化证照等场景，为银行、保险等多个行业提供高速度、低成本的数据采集工具；RPA 机器人流程自动化平台是为客户提供虚拟数字员工的智能化平台，通过模拟并增强人类与计算机的交互过程，执行基于一定规则的大批量、可重复性任务，实现工作流程自动化。

大数据类服务主要包括数据资产管控平台服务、数据治理平台服务及历史数据查询平台服务。其中，数据资产管控平台产品可以通过元数据管理能力对字段进行规范和精细化管理，通过数据字典对数据码值进行规范、公共域的数据值定义规范，以实现对于数据全要素的展示、管控和治理；数据治理平台产品可以提供数据各阶段的标准性解决方案，来解决体系性的数据治理问题；历史数据查询平台是一款通用的解决企业大数据量查询需求的系统软件产品，拥有页面低代码生成、简单易用以及满足数据安全需求等主要特点，可作为企业各部门统一的历史数据查询平台，大幅降低研发成本。

区块链类主要包括区块链公共服务平台，涵盖实现区块链分布式账本、加密算法、数据存储、网络协议、共识机制、智能合约、应用 API 接口等核心模块。可以支撑业务信息上链、金融交易、合同文件和金融数据存证服务，优化业务流程，提升金融系统运行效率。可以支持金融业特别是银行业应用，保障安全可信的金融服务，支撑基于区块链的供应链金融、票据管理、跨境结算、工资代发等应用。基于区块链公共服务平台利用加密算法、公私钥体系、共识算法、时间戳等，出具金融区块链证书，提升金融安全。

2）金融行业应用解决方案

金融行业应用解决方案类主要包括运营管控、资产管理、风险合规及监管报送、供应链金融及信贷管理、同业业务、数字人民币、租赁业务及中间业务。

运营管控类主要包括集约化运营系统、智慧运营管理平台、运营风险监控系统及事后监督系统。其中，集约化运营系统可以将分散的作业活动中的人员、系统、数据、规则等进行聚合，以提升工作效率、质量，降低成本，增强客户体验，帮助商业银行构建以客户为中心、以市场为导向、业务垂直运作管理；智慧运营管理平台定位

于面向全行的运营人员、岗位、业务的分析与管理，实现相似、同类业务整合及运营管理一体化；运营风险监控系統针对銀行集中运营体系业务需要，以大数据技术为依托，通过实时、批量的风险模型对銀行的运营风险进行监控和管理，同时内置模型实验室及模型管理模块可供用户自定义风控模型并在模型实验室验证相关模型效能，并完善组织架构、整合运营资源、重构监督监控、交易分析、非现场检查等风险监控处理流程，打造“全行级”的运营风险监控管理系统；事后监督系統在设计上充分使用了先进的中间件技术和工作流管理技术，利用扫描技术将票據实物转化为电子档案，利用数据库技术、网络技术、OCR 识别技术、AI 技术，自动识别记账凭证要素，实现业务监督的流水勾对。

资产管理系统随着资管转型应运而生，旨在实现金融机构内多部门、多机构（子公司）对资产管理业务的综合需求，形成“四平台、两中心”的业务应用架构。各平台可作为子系统独立部署，能够实现其所承载的业务内容的完整流转与作业，同时在风控中心和数据中心的支撑下，各平台又相互关联，通过系统之间的数据交互实现资产管理业务的高效管理。該系統在技术上使用基于自主研发的智能数据中台产品，并采用大数据采集、清洗分流技术、实时计算引擎等，为平台的智能化运转提供有效保障，显著提升金融机构投研能力、产品设计能力、销售能力、风控能力、运营能力。

风险合规及监管报送类主要包括操作风险管理系统、统一监管报送系统、反洗钱监测分析系统。其中，操作风险管理系统拥有全面的操作风险管理框架，包括风险识别、风险评估、风险控制与缓释、风险监控、资本计量和风险报告，操作风险管理解决方案在支持新巴塞尔协议合规及监管要求的同时，还能贴合本土金融机构管理模式，有效协助用户开展风险管理活动，并促进风险管理水平的持续提升；统一监管报送系统采用数据中台理念作为设计基础，采用配置化、集市化、智能化的数据采集、加工整理、格式化数据手段，充分利用大数据、机器学习等前沿科技，为金融行业监管报送提供一揽子解决方案；反洗钱监测分析系统包括各类有助于风险评估的主客观分析工具，支持建立贯穿各个业务条线/流程、跨地域、跨机构、跨渠道、跨产品的上下协调、整体联动的企业级反洗钱监测管理系统。

供应链金融及信贷管理主要包括供应链金融服务平台、统一授信管理系统及额度与限额管控系统。其中，供应链金融服务平台结合区块链、大数据、人工智能等科技应用，通过核心企业信用多级传递，以贸易背景真实为前提，将资金有效整合到供应

链管理过程中，帮助更多真正需要资金的优质中小企业解决融资难、融资贵的问题，覆盖各类业务场景，支持应收类、预付类、存货类等主流业务模式；公司的统一授信管理系统可以提升客户审查审批的管控精细化水平，使业务操作更加智能、高效、便捷；额度与限额管控系统是在银行对授信业务全面精细化管理的大背景下提出的全行企业级集中统一的额度与限额管控解决方案。

同业业务主要包括同业合作平台和同业业务管理系统。其中，同业合作平台可作为银行资金资管业务的对客门户，向同业机构输入和输出各自的综合金融服务，兼备沟通交流、产品营销、意向撮合、交易达成和内容资讯等功能；同业业务管理系统可以实现同业业务前中后台一体化管理，支持客户管理、交易对手管理、资产及负债类业务管理、报表统计及其他配套管理功能。

数字人民币类主要包括数字人民币统一接入系统、数字人民币智慧运管平台、数字人民币收单系统等。公司参与了多家国有大行数字人民币生态系统、智能合约平台、货币桥、合作方营销、数币中台等系统的建设。涉及发行流通、智能合约预付款模式定向支付、跨境支付结算等多种生态领域，在数字货币领域形成了完整的解决方案。

租赁业务主要包括综合管理平台，是为金融租赁和融资租赁企业打造的一体化服务系统，集租赁业务处理、风险管理、财务核算为一体，实现客户管理、报价信息、项目管理、合同管理、放款起租、租后管理等核心功能，提升业务运营能力，实现全流程监控。同时内置会计核算模块，实现业务财务一体化。

中间业务主要包括中间业务开发平台，可为银行与商家提供快速对接，支持多样化的报文转换和交易转发。平台采用配置数据流程，实现交易流程与数据分离，业务流程动态配置，组装子流程实现整个交易。该平台可以按商家个性化配置，仅需极少量的代码开发，快速搭建商家与银行的数据转换一体化开发平台。

（3）IT 基础设施服务

IT 基础设施服务包括基础设施服务、应用软件系统运维服务、桌面/柜面及机房运行监控服务等。其中基础设施服务主要指为客户提供主机、存储、网络、操作系统等基础设施的实施与运维以及应用系统的运行维护；应用软件系统的运维服务主要指为保障客户业务应用系统的稳定、高效运行而提供的技术、管理支持服务，包括应用系

统、中间件软件、云平台等应用软件的运维服务；桌面/柜面运维及机房运行监控服务主要指为客户提供办公/柜面桌面 IT 设备的系统软件、硬件、网络进行的现场维护服务，以及数据中心机房的 7×24 运行监控服务。

2、业务流程外包

在业务流程外包领域，公司有客户服务及数字化营销、数据处理及业务处理两条产品线。

（1）客户服务及数字化营销

数字化营销业务是指金融企业为了生存与发展的需要，以金融市场为媒介，以客户需求为核心，以大数据平台为依托，根据客观环境条件和金融企业自身的能力，借助互联网络、电脑通讯技术和数字交互式媒体，创造与交换金融产品（包括权利和价值），从而满足客户需求的社会行为和经营性管理活动的过程。

客户服务是指通过传统电话服务渠道，依托电子客服系统、电话语音系统、短信平台及传真邮件等多形式，为客户提供全面业务咨询，或通过在线方式，为移动终端、互联网终端客户提供一对多的咨询服务。

客户服务及数字化营销包括为银行客户提供账户查询、业务咨询、业务办理与支持、投诉处理、电话回访、信息核实、还款提醒、营销、用户促活等服务，可以分为呼入业务和呼出业务两部分，主要情况如下：

业务种类		业务类型	业务内容
呼入	电话客服 在线客服 视频客服	综合客服	通过电话、WEB 接入形式等，为客户提供账户类以及非账户类业务的咨询、查询、建议、操作指导等，具体包含个人业务、理财业务、自助设备、信贷业务、代理托管、国际业务、公司业务、信用卡、电子银行等业务
		理财客服	为代销渠道客户经理进行答疑解惑、产品业绩跟踪回顾、信息发布、协调沟通、处理客户投诉等
		投诉专席	处理客服中心或上级单位流转的客户投诉，协调辖内相关机构及时处理解决投诉问题，并将处理结果按照要求反馈上级，定时回访等
		信用卡分期	针对信用卡客户，在处理客户呼入咨询后，为客户推荐分期业务
		商品营销	在处理客户呼入咨询后，向客户营销指定商品
		客户促活	包括但不限于销卡挽留、续卡重寄、续卡改址、沉睡户唤醒、冻结户唤醒、存量户促活、长尾客户促活等

业务种类		业务类型	业务内容
		增值服务	短信通知、手机银行、网上银行、理财产品、大额存单、贷款营销、指定业务回访等
呼出	服务类	客户关怀	邀请客户参加活动、获奖通知、服务通知等
		客户回访	投诉处理结果回访、服务满意度回访、保单回访、保费续期提醒
		反欺诈	当客户通过电子渠道（网上银行、移动银行终端）发生大额交易时进行身份核实、交易真实性核实
		征信核实	针对申请信用卡客户进行风险类数据比对，通过电话外呼方式进行客户身份核实、信息确认及补全、图像核对等
	营销类	信用卡发卡营销	开拓信用卡新客户
		信用卡激活	针对未激活的信用卡客户数据，提供电话激活服务
		信用卡升级	针对信用卡客户提供电话升级服务
		信用卡分期	为银行信用卡客户办理当月已出账单消费总交易或未出账单的单笔消费交易、取现进行分期逐月还款的业务
		信用卡销户挽留	对进行销户处理的客户进行电话挽留
		催收	针对逾期欠款客户进行催收
		产品营销	为客户提供银行理财产品、保险产品及专属商品的营销
		增值服务	短信通知、手机银行、网上银行、理财产品、大额存单、贷款营销等

1) 客服业务类

客服业务是指客户委托第三方全面管理或部分管理客服中心的业务。该业务通常利用计算机通讯技术，处理来自企业、顾客的电话垂询。处理该类业务，要求企业需具备同时处理大量来话的能力，可将来电自动分配给具备相应技能的人员处理，并能记录和储存所有来话信息。客服业务可以有效提高客户的核心竞争力，提升客户的服务价值，实现资源的合理配置。

从介入渠道划分，主要为三类：电话客服、在线客服、视频客服；

从客户覆盖层面划分，可分为：金融业客服、运营商客服、互联网客服、政府及央企客服、3C 产品客服、商旅客服等；

从业务类型划分，可分为：综合客服、理财客服、投诉专席、信用卡分期、商品营销、客户促活及相关增值服务等。

公司具备丰富的大型客服项目运营、实施经验，具备提供全国、全时（7×24 小时）交付的能力。

2) 呼出分期类

呼出分期是指通过电话外呼的形式邀请客户对消费金额办理分期形式还款，达到获得手续费收入的目的。分期业务的种类主要包括账单分期、交易分期以及现金分期，可通过在线沟通了解客户消费习惯以及财力情况，判断客户消费及还款习惯，根据情况推荐分期的期数以满足客户需求。该项业务的服务对象主要包括国有商业银行、股份制商业银行、城商行等各级银行。

公司可提供的呼出分期类服务主要包括：信用卡账单分期、信用卡交易分期、信用卡现金分期、商品分期、辅助营销分销等。

3) 产品营销类

呼入产品营销，是指在客户电话呼入的过程中，根据客户本身的意愿或者是通过经营分析系统事先分析的客户属性，实时提供与之匹配的营销项目，向客户提供其所需业务的营销过程。

呼出产品营销，是指以电话为主要沟通手段，完成客户产品的推介、咨询、报价、以及产品成交条件确认等业务。

公司可提供的产品营销类服务主要包括：金融产品营销、互联网产品营销、保险类产品营销、实物产品营销、增值服务产品营销等。

4) 电话催收类

电话催收是指通过电话、短信等方式，对逾期欠款的客户申明欠款事项，依法进行催要的业务。电话催收可以有效为银行及互联网金融机构提高回款率，减少坏账损失，规避资金风险。

公司可提供的电话催收类服务主要包括：银行信用卡电话催收、银行个贷电话催收、互联网金融电话催收、汽车金融电话催收等。

5) 征信核实类

信用卡及互联网金融征信核实服务，是指客户委托第三方按照权威机构征信数据，对客户个人客户征信信息进行全面核实的业务，该业务可以有效提高客户的核心竞争力，提升客户的服务价值，实现资源的合理配置。

公司可提供的征信核实类服务主要包括：个人征信审核、个人信息补全、个人信

息核实、贷款意愿核查等。

6) 发卡营销类

发卡营销业务，是指银行或互联网金融机构通过使用现有客户数据，通过电话、驻点、上门等渠道推荐客户办理借记卡、贷记卡、非实物卡业务。

公司可提供的发卡营销类服务主要包括：个人客户信用卡邀约申办工作、个人客户储蓄卡邀约申办工作、个人客户非实物卡邀约申办工作等。

7) 卡片激活类

呼出卡片激活通常指在发卡后，对未激活信用卡的睡眠客户进行电话呼出邀请激活。发卡量的规模能体现出每家银行市场占有率，活卡客户量才能体现出各家银行信用卡产品的核心竞争力，大量的睡眠客户的激活可深度挖掘存量客户价值，以低成本达成高收益。

公司可提供的卡片激活类服务主要包括：信用卡睡眠客户激活、信用卡客户激活、信用卡客户激活加促消费等。

8) 卡片升级类

呼出卡片升级是指通过呼出的方式为各银行持卡人客户提供卡片类型的提升，随着发卡环境的稳定，各家银行的策略重心转移到对存量优秀持卡人的服务提升上，通过卡片种类的提升为优秀持卡人提高授信额度、增值服务、贵宾礼遇等，可全面提升银行卡年费收入，扩大高端卡片市场占有率。

公司可提供的卡片升级类服务主要包括：信用卡普卡升金卡、信用卡金卡升白金及钛金卡、信用卡白金卡及钛金卡升无限卡等。

9) 客户挽留类

客户挽留是指对有取消与企业合作意愿的客户，通过电话沟通的方式，在确认客户意愿后，成功将其挽留的业务。客户挽留业务可以有效地延长客户生命周期，保持企业市场份额和运营效益。

公司可提供的客户挽留类服务主要包括：信用卡客户挽留、借记卡客户挽留、会员客户挽留、潜在客户挽留等。

（2）数据处理及业务处理

数据与业务处理是指公司提供工具及人员协助客户进行数据的采集、存储、检索、加工、变换和传输，以及协助客户完成业务处理、运营、营销等服务，满足多样化、个性化的客户需求。数据处理及业务处理包括档案数字化、集约化运营、线下营销与服务以及现金服务等。

1）档案数字化

档案数字化是利用扫描、存储等软硬件技术，将物理档案转化为数字化的信息资源，以数字化的形式存储，网络化的形式联结，利用索引灵活的管理，实现信息库资源共享。

公司可提供的档案数字化服务主要围绕档案的生命周期，为客户提供档案的传送、影像化处理、数字化处理、整理、保管、调阅、销毁以及信息技术等全流程服务。

2）集约化运营

集约化运营是金融机构基于工厂化生产、“前店后厂”运营理念，通过业务流程再造，变革网点业务处理模式，即以网点为生产单位的封闭串行、逐笔处理的作业模式，转变为同步并行处理、工厂化流水线集中生产模式。通过集约化运营，实现降本增效，促进网点从交易核算向营销服务转型，提高核心竞争力。集约化运营以电子影像信息流、数据流为主要载体，通过新技术应用、集中生产创新等举措，实现提高效率、控制风险、降低成本三大目标。

公司可提供的集约化运营服务主要包括：集中录入、集中对账、集中验印、印鉴卡维护、业务及身份审核、业务授权与稽核、账户管理与维护、信贷处理及审核、财务集中报账审核、双录质检、保险理赔核赔、数据标注等。

3）线下营销与服务类

金融机构受限于市场竞争压力、产品同质化以及人力成本提升，不断优化营销模式与方式，营销模式由产品导向向客户导向转变，营销方式由单个、单兵作战向综合、团队联动作战转变；强调“大堂制胜”，在网点为全行各条线客户和产品搭建“三个平台”，即产品展示与销售平台、客户体验与互动平台、客户交流与咨询平

台。在此过程中，金融机构亟需与专业合作方协同开展驻点营销、外拓营销，弥补其人力不足、服务覆盖面窄的问题，不断拓展市场份额，提升核心竞争力。

公司可提供的线下营销与服务主要包括：大堂服务、厅堂营销、外拓营销、公积金服务、客户经理助理、商户拓展与维护、服务规范检查、数据运维监控、行政文员等，以及互联网运营有关的商户拓展及上架、商户活动配置与推广、页面及栏位配置、内容发布与用户评价审核等平台运营支持类业务。

4) 现金服务类

现金服务业务是为客户提供现金清分、自助设备运维及现金综合辅助处理等业务流程解决方案，以专业化服务提高客户现金处理效率，减轻客户运营管理压力，有效降低经营成本与风险。

公司多方吸纳专门从事现金运营管理的人才，拥有一支经验丰富、效率高超、专业性强的现金项目管理团队。严格执行 ISO27001 信息安全标准，全方位、多角度制定安全管控措施，有效降低了现金业务外包风险，确保客户资金的安全。

公司可提供的现金处理业务主要包括：人民币现金清分整点、外币现金清分整点、现金/重要单证配包、自助设备运维、递解业务服务、金库业务管理等。

八、公司主营业务的具体情况

京北方是一家金融科技驱动的金融 IT 综合服务提供商，公司业务包括信息技术服务板块和业务流程外包板块，两大板块相互支持，协同发展，深度融合，客户高度一致，形成了相对完整的服务供应链。

京北方以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区块链、隐私计算及 5G 应用为引领，将前沿科技与金融业务场景深度耦合，成为行业发展的新引擎。目前，公司可为客户提供测试平台类、影像及档案管理类、AI 人工智能类、企业综合管理类、大数据类、区块链类等通用软件产品，还可为银行、保险、证券、信托、基金、理财子公司、金融租赁等金融行业客户提供运营管控类、供应链金融及信贷管理类、资产管理及同业业务类、风险合规及监管报送类、数字人民币类、租赁业务类、业务支撑类等金融行业解决方案。凭借良好的交付口碑，不断提升的服务产品化能力，公司还可满足客户对软件开发服务、软件测试服务、IT 运维服务、数据及业务处理服务、数字化营销及客

户服务在内的多层次服务需求。

（一）公司营业收入的结构分析

1、主营业务收入产品类别构成

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 2024 年 1-3 月，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类别统计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3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信息技术服务	70,703.98	63.39%	279,012.08	65.77%	232,135.17	63.20%	182,578.38	59.78%
其中：软件及数字化转型服务	41,493.24	37.20%	168,624.97	39.75%	140,690.33	38.30%	121,612.21	39.82%
软件产品及解决方案	23,746.35	21.29%	93,511.34	22.04%	75,120.41	20.45%	49,236.71	16.12%
IT 基础设施服务	5,464.39	4.90%	16,875.77	3.98%	16,324.43	4.44%	11,729.47	3.84%
业务流程外包	40,835.71	36.61%	145,189.03	34.23%	135,193.23	36.80%	122,847.84	40.22%
其中：数据处理及业务处理	20,665.03	18.53%	79,877.02	18.83%	70,885.20	19.30%	70,787.56	23.18%
客户服务及数字化营销	20,170.68	18.08%	65,312.01	15.40%	64,308.04	17.51%	52,060.28	17.05%
合计	111,539.69	100.00%	424,201.11	100.00%	367,328.40	100.00%	305,426.22	100.00%

公司持续进行产品结构转型，大力发展软件产品及解决方案、客户服务及数字化营销产品线，取得了显著成效。2023 年度及 2024 年 1-3 月，软件产品及解决方案实现营业收入 9.35 亿元及 2.37 亿元，同比增长 24.48%及 11.88%，占公司总收入的 22.04%及 21.29%；客户服务及数字化营销产品实现营业收入 6.53 亿元及 2.02 亿元，同比增长 1.56%及 35.93%。

2、主营业务收入区域构成

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 2024 年 1-3 月，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照区域统计如下：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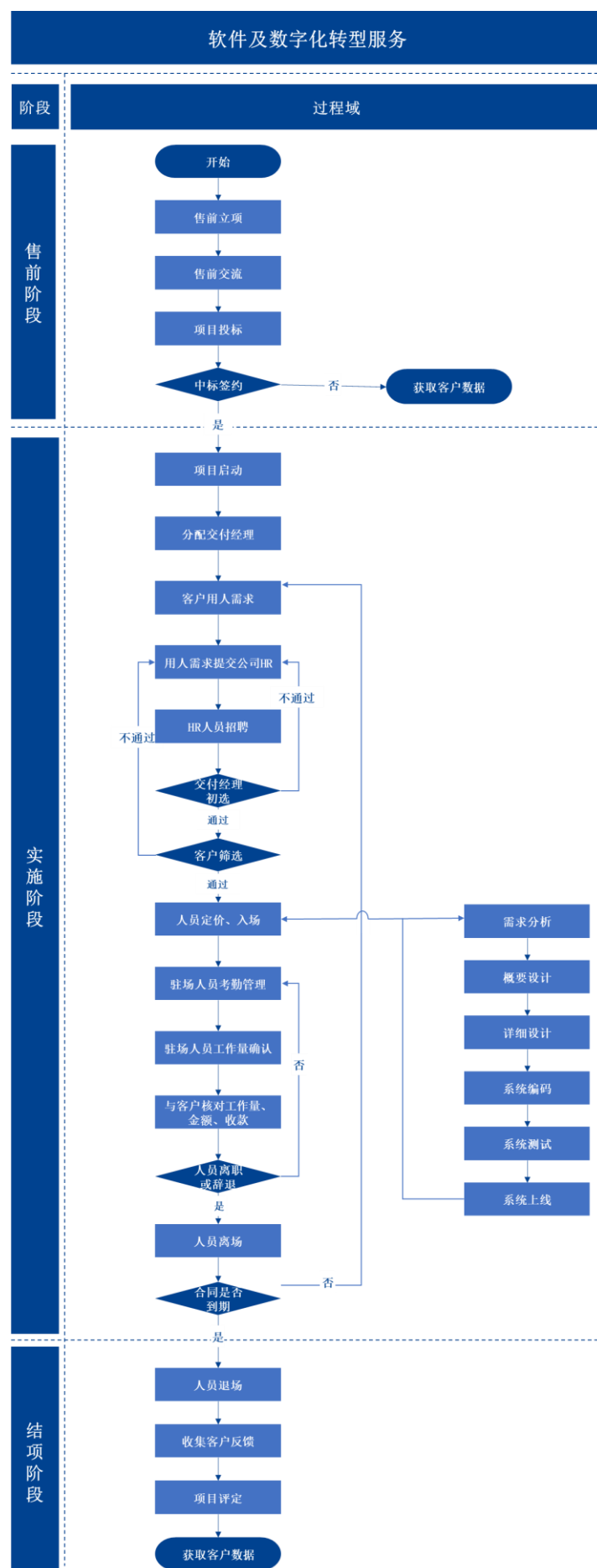
项目	2024 年 1-3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华北区	49,680.93	44.54%	197,297.10	46.51%	175,191.62	47.69%	137,106.01	44.8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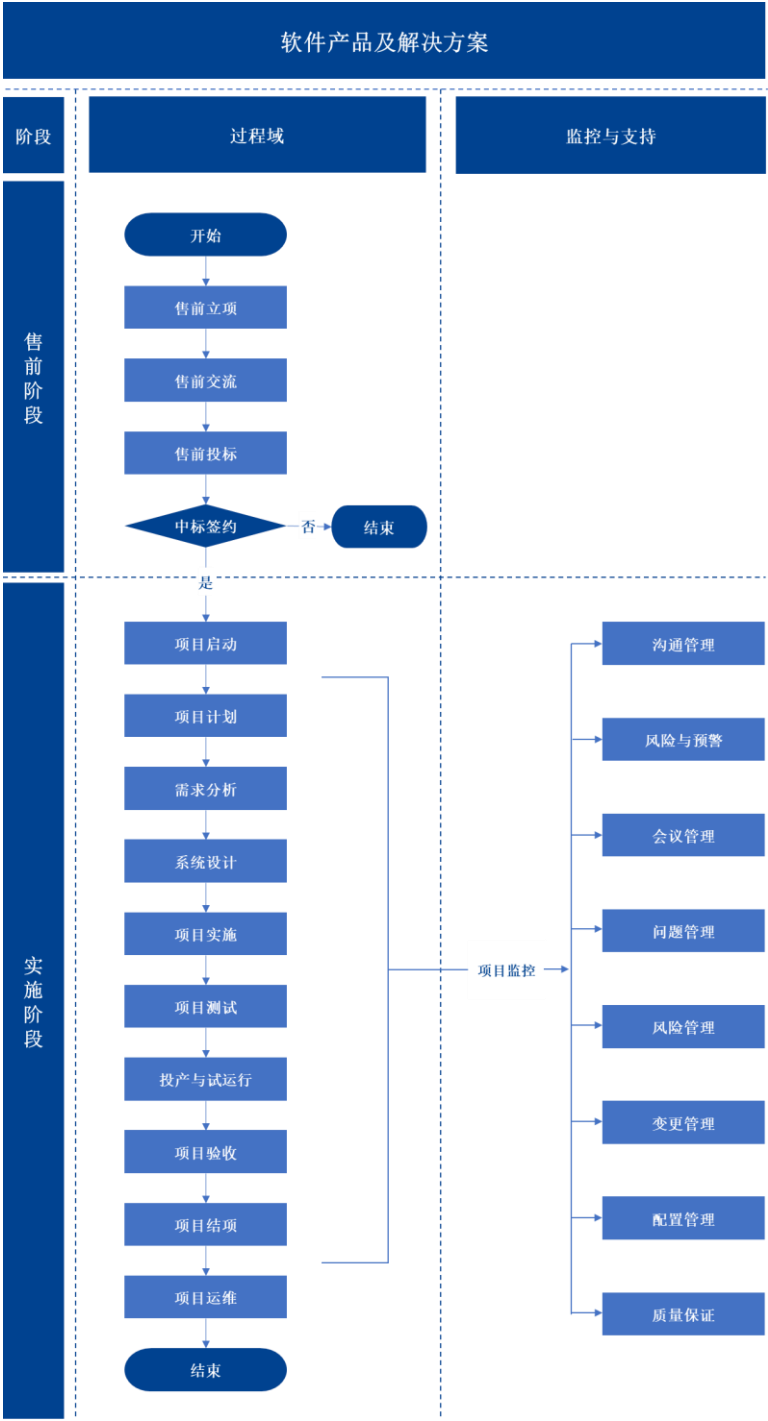
项目	2024 年 1-3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华东区	18,790.27	16.85%	72,146.50	17.01%	63,014.18	17.15%	50,908.71	16.67%
华南区	14,280.82	12.80%	54,884.32	12.94%	48,143.81	13.11%	44,278.87	14.50%
中南区	10,460.00	9.38%	35,757.41	8.43%	29,515.73	8.04%	28,527.56	9.34%
西南区	8,099.73	7.26%	29,883.48	7.04%	25,371.03	6.91%	23,766.25	7.78%
东北区	5,214.55	4.68%	17,759.05	4.19%	15,664.08	4.26%	12,437.72	4.07%
西北区	4,847.35	4.35%	16,004.16	3.77%	10,167.25	2.77%	8,248.88	2.70%
境外	166.05	0.15%	469.09	0.11%	260.69	0.07%	152.23	0.05%
合计	111,539.69	100.00%	424,201.11	100.00%	367,328.40	100.00%	305,426.22	100.00%

（二）主要产品生产流程

1、信息技术服务流程图

公司信息技术服务业务板块主要包括软件及数字化转型服务、软件产品及解决方案产品线，业务流程图分别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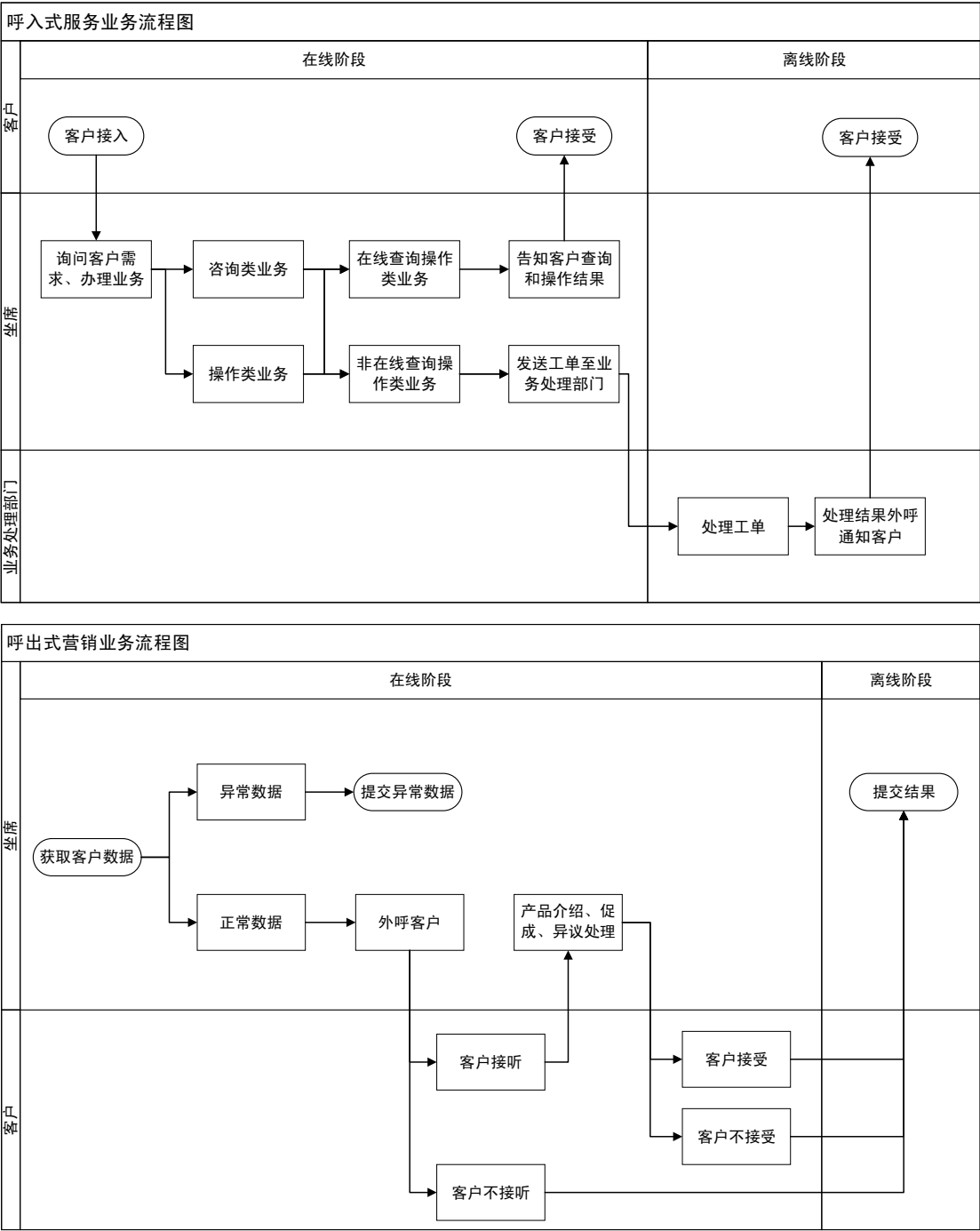




2、业务流程外包流程图

(1) 客户服务及数字化营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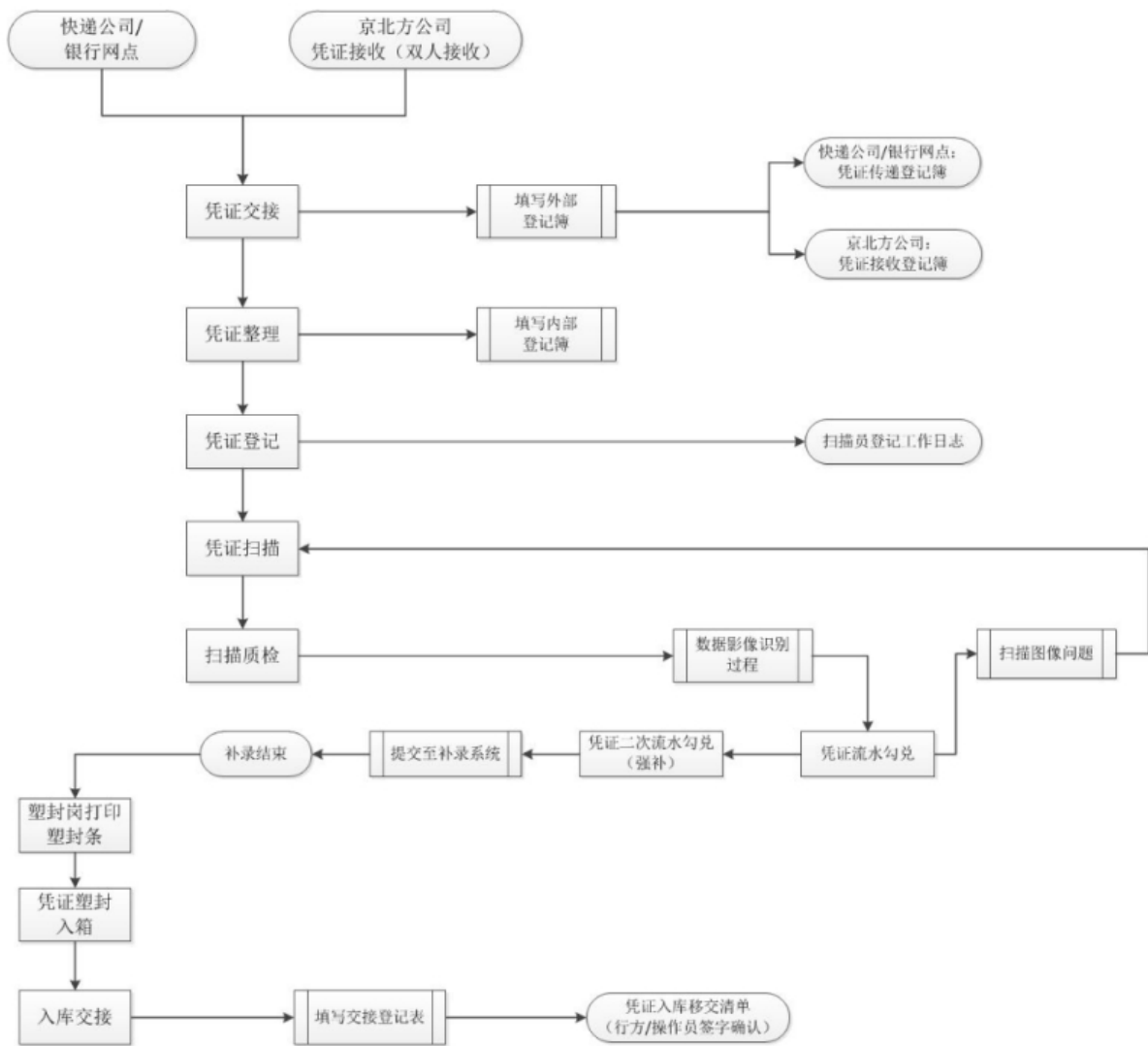
客户服务及数字化营销服务主要包括呼入业务和呼出业务两部分，业务流程图分别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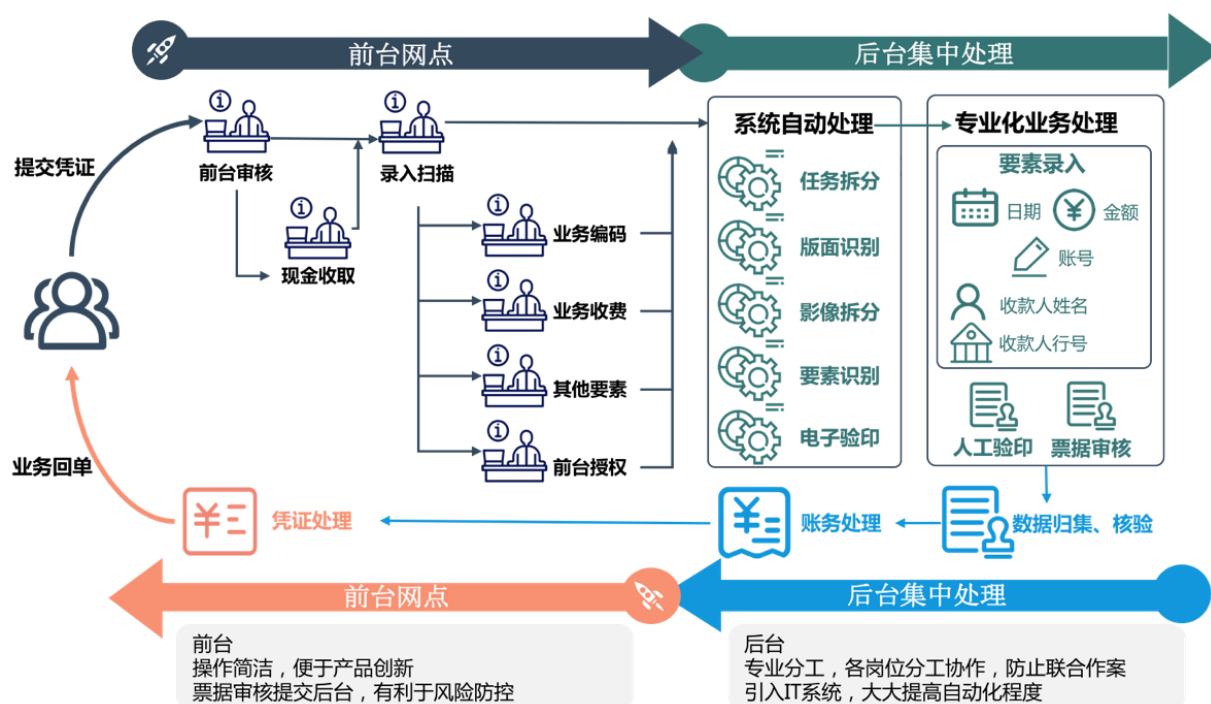
(2) 数据处理及业务处理

数据处理及业务处理主要包括档案数字化、集约化运营、线下营销与服务类以及现金服务类。具体业务流程分别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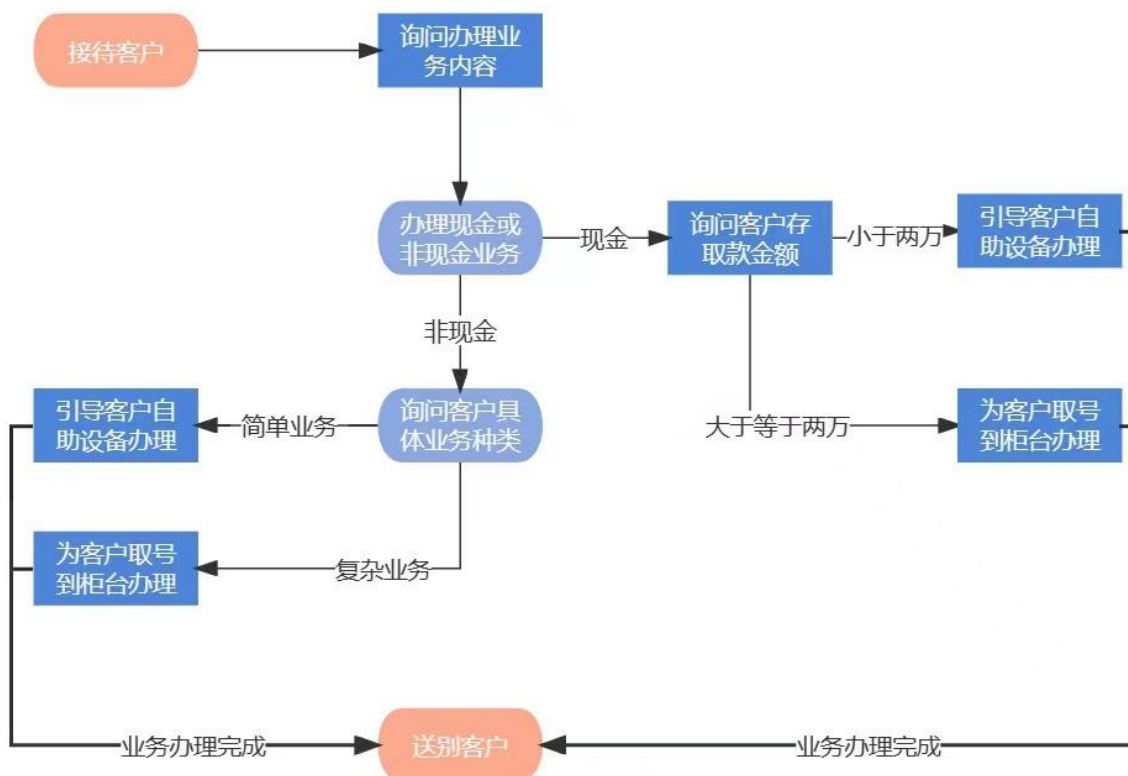
档案数字化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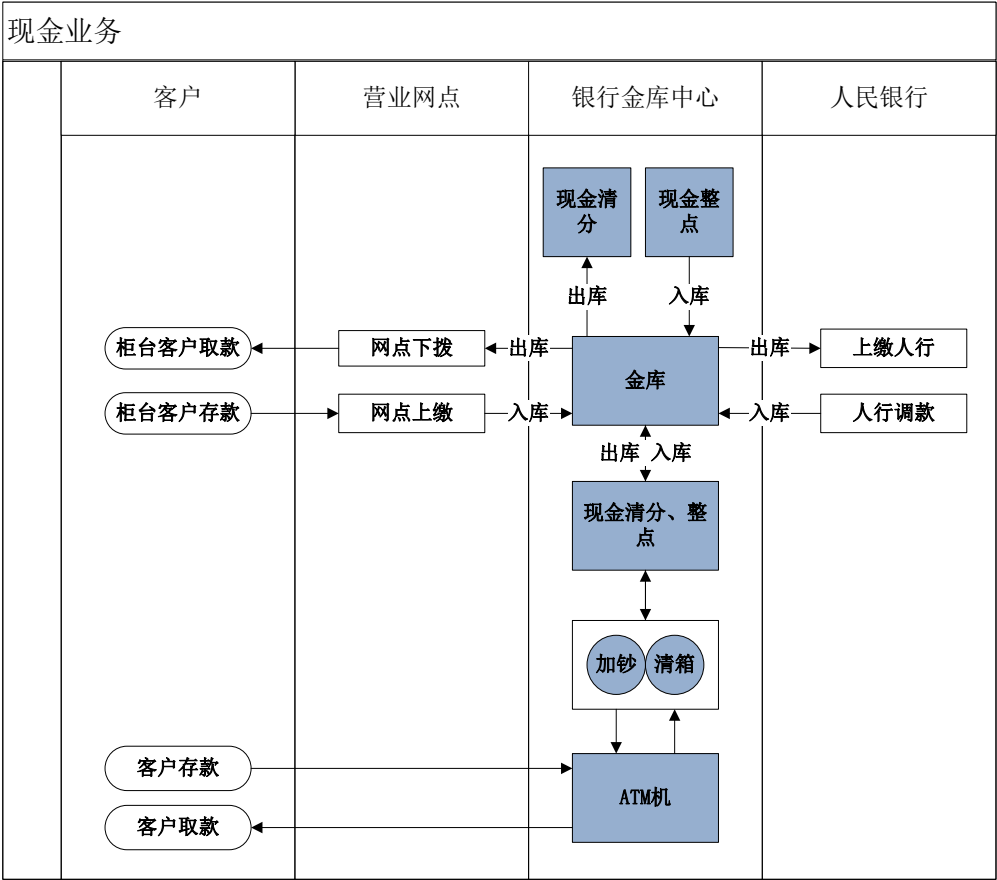
集约化运营流程图



线下营销与服务类流程图



现金服务类流程图



（三）发行人主要经营模式

1、销售模式

（1）销售体系及营销方式

公司两大业务板块建立了覆盖全国的统一销售体系，由大客户一部、大客户二部、大客户三部、大客户四部（华北一区）、华北二区、东北区、华东区、华南区、中南区、西南区、西北区组成，公司采取直销方式向银行等金融机构提供产品与服务。其中，大客户一至三部负责总部设立在北京的金融行业客户业务；大客户四部（华北一区）负责在北京除大客户一部、大客户二部、大客户三部所辖范围以外的客户，天津及内蒙古的所有客户；其他七大区域销售部门负责总部设立在所辖区域的金融机构以及各大银行的区域分行的业务。

（2）销售方式

目前，我国各大银行分支行的服务采购具有相对独立性，各分支行可在监管范围

内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服务采购形式，通常采取招标和单一来源采购的方式进行服务采购。招标又分为公开招标和邀标，公开招标的要约向不特定对象发出，邀标则向限定范围内的一类投标方发出。单一来源采购是双方就合同内容、周期、价格等进行谈判并达成一致，这种方式在互信度较高、已有成功合作历史的合作方较为多见。各大银行在何种情况下采用单一来源采购均有自己的标准和规定。

报告期内，对于新客户或新项目，公司主要通过参与客户招标方式进行销售。一旦进入该客户的供应商体系，客户对公司服务会具有较高的黏性，希望公司服务具有连续性和稳定性，故对于老客户的延续性项目，各大银行在符合自身单一来源采购标准和规定的情况下，往往优先采取单一来源采购的方式与公司续签销售合同。若老客户的延续性项目，因涉及合同主要条款变更并且根据各大银行规定需重新进行招标，公司仍然通过参与客户的招标进行销售。

大量的已入围项目使公司未来的营业收入得到可靠保障，稳定的客户资源保证了公司业务的持续成长。

1) 信息技术服务

对于软件及数字化转型服务类项目，客户主要通过公开招标形式进行供应商入围采购，其考量因素主要包括公司资质、行业地位、案例数量、服务能力、价格等，通过综合评议选择一家或多家入围供应商。在入围之后的项目执行过程中，公司通过领先的交付能力、服务管理水平、团队技术能力来实现市场份额的扩大。

对于软件产品及解决方案类项目，客户往往先选择行业内口碑较好、案例较多的几家软件提供商，通过方案交流、案例考察、系统试用等方式进行初步了解，然后从中选择几家供应商进行邀标，或根据前期沟通情况制定评议标准、进行公开招标，最终选择一家供应商。

对于软件开发结束后的 IT 基础设施服务，客户往往通过单一来源的方式进行采购。

2) 业务流程外包服务

对业务流程外包类项目，客户往往通过公开招标或邀标的方式进行供应商选择，其考量因素主要包括公司资质、业务专业性、同类服务项目案例、服务管理水平、业务连续性保障能力、价格等。对于既有项目的延续性采购，因为金融机构对业务连续

性要求高，也可通过单一来源方式进行采购。

销售体系对客户的全面覆盖，保证了项目信息和商业机会的及时获取。而公司多年耕耘赢得的良好口碑，以及在银行相关外包服务领域的全面覆盖，又带来了招投标过程中资质、案例经验、服务能力等方面的优势，形成了连续稳定的业务来源。

2、结算模式

公司采用的结算模式主要以工作量为基础，经合同双方协商确认。公司不同业务类型通常采取不同的结算模式，具体如下：

业务类型		结算模式	结算周期
信息技术服务	软件及数字化转型服务	以人月或人天为计量单位，根据人员级别、按照实际提供服务的时间，双方按照结算周期确认金额之后进行结算。	按月或季度结算
	软件产品及解决方案	按照合同约定，分阶段支付或者服务期结束后一次性支付。通常的付款节点包括签订合同时、服务期中点、服务期满经验收通过后、运维期。	按照合同约定分阶段付款
	IT 基础设施服务	以人月或人天为计量单位，根据人员级别、按照实际提供服务的时间，双方按照结算周期确认金额之后进行结算。	按月或季度结算
业务流程外包	客户服务及数字化营销、数据处理及业务处理	按计件工作量结算：呼叫服务以呼叫数量或成功营销数量为单位，按照客户确认的当期实际工作量和合同约定的服务单价进行结算。 人月模式：以人月或人天为计量单位，根据人员级别、按照实际提供服务的时间，双方按照结算周期确认金额之后进行结算。 按计件工作量结算：数据处理以每张或字节为单位，现金清分以每捆为单位，按照客户确认的当期实际工作量和合同约定的服务单价进行结算。 人月模式：以人月或人天为计量单位，根据人员级别、按照实际提供服务的时间，双方按照结算周期确认金额之后进行结算。	按月或季度结算

各客户实际付款时间往往比合同约定的结算周期推后 1-2 个月。部分客户由于自身审批流程复杂，实际付款期稍长。

3、采购模式

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已形成一套完善的采购体系，制定了《采购管理制度》《招投标管理制度》和《单一来源采购管理制度》等相关制度，并与主要供应商形成良好稳定的长期合作关系。

公司采购实行统分结合的管理原则，由商务部统一负责执行，各采购需求部门共

同参与选型、供应商选择、招投标等。商务部负责每年定期组织供应商的重新评估和选择工作，及时通报评估结果，建立《合格供应商名单》。

4、服务模式

（1）信息技术服务

公司信息技术服务主要为软件及数字化转型服务、软件产品及解决方案，相关业务由公司总部统一组织实施。该业务通常在客户指定的现场开展工作，公司根据与客户签订的合同配备必要的高、中、初级工程师，并根据与客户约定的时间进度和服务内容开展相应的服务工作。具体涉及软件开发的需求分析、系统设计、编码、测试、运行维护等多个环节以及软件维护和查找漏洞的软件测试工作等。

（2）业务流程外包服务

公司服务实行“总部统一管理、区域负责执行”的服务管理模式。项目承接后，公司首先组建项目管理团队，并根据项目情况对项目人员进行制度和操作规范培训，尤其是信息安全和保密方面的培训，人员经考核合格后上岗。

公司业务流程外包主要包括驻场服务和离场服务。

驻场服务是客户提供工作场所和工作平台，公司提供人员、管理、考核方法等，设备和软件系统根据不同项目由客户或公司提供，在合同约定的工作范围内共同完成客户业务外包工作。驻场服务需遵守公司及客户有关操作规范、信息安全和保密制度的相关规定。同时，公司实行巡检服务制度，设立了三级服务支持体系架构：第一级为一线驻场服务团队，第二级为公司区域交付管理团队，第三级为公司总部业务部门，以满足客户不同需求。

离场服务不在客户工作现场，由公司提供人员和工作场所。离场服务首先需遵守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有关外包服务商逻辑隔离、信息安全和保密管理等风险控制的相关规定，其次也需遵守公司风控体系的相关规定。具体主要有两种服务方式：一是利用自有场地、设备、系统、运维、技术创新能力和人力资源为客户提供一体化服务，自有系统与客户系统无缝对接，在为客户提供高品质服务的同时，利用集约化优势降低单位成本；二是利用客户提供的系统、设备、运维为客户提供高附加值服务。

公司为客户提供信息技术服务和业务流程外包服务，在完成规定的工作量或者一

定期间的服务后，客户为公司出具相应工作量或者人月（人天）确认单，作为结算依据。

5、管理模式

公司业务规模大、辐射区域广，上万名员工分布于公司总部北京及全国几百个城市的超千家服务中心。公司已建立完善的矩阵化管理架构和有效的组织体系，在业务和人员管理方面，采取“总部统一管理、各区域具体执行”的管理模式。

（1）业务管理模式

在销售管理方面，公司业务由总部统一管理，销售合同、策略、报价、服务等各方面由公司总部统一管控、统一推进。公司销售中心下属的行业客户部和区域销售中心，在分管销售副总经理的统一管理下，根据不同客户需求，进行个性化匹配。

在服务执行管理方面，公司信息技术服务和业务流程外包两大业务板块采取不同的管理模式。在信息技术服务板块，公司管理流程整齐划一，通过 IT 系统审批，公司解决方案中心、IT 服务中心（包括 IT 基础设施服务部、北京 IT 交付平台、其他区域 IT 交付平台）、交付管理部统一执行公司预算管理和交付管理的要求；在业务流程外包板块，公司按产品线予以分类管理，总部业务线负责制定标准的业务流程和规则，全国八个区域及离场作业基地结合当地客户、政府要求、劳动力市场特点具体执行项目交付，交付执行情况接受总部业务线的监督。

在后台管理方面，公司招聘中心、财务部、行政部、人力资源部等部门根据公司管理制度，采用一体化管理，监督各区域执行。各区域后台人员在汇报线上归属区域总经理，业务上接受总部后台的指导和监督。

（2）人力资源管理模式

在人力资源管理方面，公司在招聘、录用、培训、考核以及辞退这一系列环节中已建立规范的人力资源管理制度。

在员工招聘方面，公司总部的招聘中心负责整体招聘制度、流程、渠道建设与全国招聘资源的统筹，区域招聘人员负责本区域项目的人员招聘。

在员工培训方面，公司经过多年积累已建立全面的培训体系。培训内容涵盖管理理念、行业知识、岗位技能、职业素养等多个方面。公司人力资源部每年初根据当年

的培训需求调研结果，制定年度培训计划，分不同部门、岗位、人员特点统筹组织有针对性的培训；同时监督业务部门内部、区域组织培训执行情况，抽查培训记录、进行结果评估。公司通过外聘专家、内部讲师选拔大赛等多种渠道，选择优秀的培训师，以面授、工作中辅导、线上交流、线下一对一传帮带等多种形式开展培训，达到良好的学习效果。

在员工关系方面，员工的入、转、调、离手续使用总部制定的各类文件模板并采用统一的人事流程。客户有特殊要求的，如需要单独签订的驻场保密协议、背景调查资料，亦会按照与客户的具体约定，由所在项目具体落实。

在薪酬计算与发放方面，各区域服务人员的薪酬由各区域人力资源专员核算，报送至总部人力资源部复核，总部审批后执行发放。

在考核方面，公司对年薪制员工和非年薪制员工采用不同的考核方式。年薪制员工采用 KPI 考核方式，按不同岗位设定不同的考核标准，统一计算绩效奖金。非年薪制员工，例如一线的业务流程外包人员，多数采用保底加月度绩效的方式，根据月度工作量计算绩效奖金。

综上，公司业务和人员管理方式属于“总部统一管理、区域具体执行”的模式。公司制度与流程高度集中，各区域根据客户特点具体执行商务合同，二者有机结合，保障公司内控体系的有效运行，也保障了公司业务整体稳固与健康的可持续发展。

（四）主要产品的生产和销售情况

公司是金融科技驱动的金融 IT 综合服务提供商，向以银行为主的金融机构提供信息技术服务和业务流程外包服务，其业务能力主要取决于技术开发人员的数量和业务水平。因此公司产品和服务不存在传统意义上的“产能”、“产量”、“销量”概念。

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 2024 年 1-3 月，公司对前 5 名客户的销售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年份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占销售总额比例
2024 年 1-3 月	1	邮储银行	18,387.02	16.48%
	2	工商银行	13,085.50	11.73%
	3	建设银行	11,737.04	10.52%
	4	交通银行	7,282.67	6.53%
	5	农业银行	7,029.05	6.30%
	合计		57,521.27	51.57%
2023 年度	1	邮储银行	73,540.78	17.34%
	2	工商银行	50,865.56	11.99%
	3	建设银行	42,119.14	9.93%
	4	中国银行	29,383.02	6.93%
	5	农业银行	28,239.02	6.66%
	合计		224,147.51	52.84%
2022 年度	1	邮储银行	61,009.92	16.61%
	2	工商银行	47,501.78	12.93%
	3	建设银行	41,720.04	11.36%
	4	中国银行	26,256.62	7.15%
	5	农业银行	20,612.85	5.61%
	合计		197,101.21	53.66%
2021 年度	1	邮储银行	53,774.38	17.61%
	2	建设银行	46,593.40	15.26%
	3	工商银行	43,750.69	14.32%
	4	中国银行	20,305.43	6.65%
	5	农业银行	17,505.85	5.73%
	合计		181,929.74	59.57%

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 2024 年 1-3 月，公司前五大客户包括邮储银行、建设银行、工商银行、中国银行、农业银行和交通银行。2024 年 1-3 月，交通银行新进入前五大客户，主要系交通银行总行及分行的业务需求增加所致。整体而言，公司前五大客户较为稳定，2021 年、2022 年、2023 年及 2024 年 1-3 月，前五大客户销售金额合计分别为 181,929.74 万元、197,101.21 万元、224,147.51 万元及 57,521.27 万元。公司凭借业内领先的规模、丰富的案例经验、众多的入围资质、多品种的综合

服务优势以及对行业需求的深入研究与准确把握，在金融机构客户和同行业中具有较高的知名度和较强的竞争力，与上述银行等优质客户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

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 2024 年 1-3 月，公司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均未超过 30%；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上述客户中均未占有权益。

（五）公司采购情况

1、主要产品的原材料

公司主要营业成本为人工成本，对外采购相对较少。公司根据业务需求采购设备、耗材、第三方劳务服务等产品及服务，例如信息技术服务的第三方运维服务，业务流程外包的设备及维护、呼叫席位租赁费等。2021 年、2022 年、2023 年及 2024 年 1-3 月，公司采购总额分别为 9,546.01 万元、11,604.54 万元、9,108.69 万元及 1,824.64 万元。

2、主要能源的采购及耗用情况

公司生产或服务耗用的能源主要为办公用水、用电，均由市政供应，价格稳定，消耗量较小，占发行人成本和费用的比例低，不会对发行人的经营业绩造成重大影响。

3、公司前五大供应商

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 2024 年 1-3 月，公司对前 5 名供应商的采购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年度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采购总额比例
2024 年 1-3 月	1	中国青年政治学院	193.12	10.58%
	2	北京京东世纪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91.06	10.47%
	3	沈阳蓬勃盛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90.92	10.46%
	4	软通动力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15.41	6.32%
	5	中电金信软件有限公司	113.88	6.24%
		合计	804.38	44.08%
2023 年度	1	中国青年政治学院	772.46	8.48%
	2	北京京东世纪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644.05	7.07%

年度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采购总额比例
	3	中电金信软件有限公司	532.48	5.85%
	4	沈阳蓬勃盛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479.47	5.26%
	5	上海致友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401.95	4.41%
	合计		2,830.41	31.07%
2022 年度	1	日立数据管理（中国）有限公司	1,067.00	9.19%
	2	北京中科希望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896.80	7.73%
	3	中国青年政治学院	850.77	7.33%
	4	北京京东世纪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720.34	6.21%
	5	中电金信软件有限公司	433.98	3.74%
	合计		3,968.89	34.20%
2021 年度	1	日立数据管理（中国）有限公司	1,085.82	11.37%
	2	北京京东世纪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970.11	10.16%
	3	北京百思特捷迅科技有限公司	452.75	4.74%
	4	上海致友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445.01	4.66%
	5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	367.82	3.85%
	合计		3,321.52	34.79%

公司前五大供应商较为稳定，2021 年、2022 年、2023 年及 2024 年 1-3 月，前五大供应商采购金额合计分别为 3,321.52 万元、3,968.89 万元、2,830.41 万元及 804.38 万元，公司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均未超过 30%；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上述供应商中均未占有权益。

（六）安全生产和环保情况

1、安全生产情况

公司的主要产品不属于《环境保护综合名录（2021 年版）》中的高污染、高环境风险产品。

公司设有信息安全管理部，负责制定公司及各业务线的信息安全方针、策略，及信息安全管理体系文件，对信息安全相关知识进行宣导、培训，对信息安全规范执行情况进行检查，对不符合信息安全管理规定的事项进行处理、监督整改，确保信息安

全管理有效、可控。公司制定了《信息安全管理制度》《机房管理制度》《事件管理制度》等信息安全相关管理制度，有效保护客户和公司信息资产的安全，保障公司业务正常持续运行。公司行政部宣传贯彻执行国家安全生产、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消防法等法律法规，并提出公司贯彻落实方案和意见；负责公司消防管理工作，配合各级安监、公安和消防等行业主管部门进行监督检查。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过重大安全事故，不存在重大安全隐患，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2、环保情况

公司向以银行为主的金融机构提供信息技术服务和业务流程外包服务，其生产经营过程中不产生污染物，不会对环境产生污染影响。

（七）发行人的研发情况

1、报告期内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研发投入	39,391.77	34,643.03	28,093.92
营业收入	424,201.11	367,328.40	305,426.22
研发投入占比	9.29%	9.43%	9.20%

2、研发团队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核心技术人员 7 人，占公司总人数的 0.02%；研发人员共计 2,003 人，占公司总人数的 6.54%。核心技术人员简历情况参见本募集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基本情况”之“（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简要情况”之“4、其他核心人员”。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团队人员数量及变化情况如下：

单位：人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研发人员	2,003	2,020	1,858

员工总数	30,626	27,404	24,800
研发人员占比	6.54%	7.37%	7.49%

3、核心技术来源及其对发行人的影响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主要产品和服务的核心技术均为公司技术骨干原始创新、自主研发取得，公司运用自身核心技术生产的产品和提供的服务是公司主要收入来源。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形成的授权专利参见本募集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九、公司主要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情况”之“（二）主要无形资产”之“2、专利”。

4、技术先进性及具体表现

目前，公司可为客户提供云测试管理平台、智能 OCR 平台、RPA 机器人流程自动化平台、数据资产管控及查询平台、企业数字化管理系统、影像及档案管理平台等通用解决方案，还可为银行、保险、证券、信托、基金、理财子公司、金融租赁等金融行业客户提供运营管理类系统、资产管理系统、同业业务管理系统、供应链金融服务平台、授信及额度管理系统、风险管理系统、数字人民币统一接入与运管系统等金融行业解决方案。凭借良好的交付口碑，不断提升的服务产品化能力，公司还可满足客户对软件开发服务、软件测试服务、IT 运维服务、数据及业务处理服务、数字化营销及客户服务在内的多层次服务需求。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拥有的主要核心技术如下表所示：

序号	核心技术/组件名称	技术内容	技术优势	应用领域	对应专利和软件著作权名称
1	智能 OCR	依托于业界领先的人工智能技术和计算机视觉技术，为企业提供高速度、低成本的数据采集工具，支持多场景下的图像文本识别、自动训练以及识别结果自动校正	该技术能够不断对预设语料库进行更新，有利于提高基于更新后的语料库对文字进行识别的精度、效率及适应性，可大规模应用于通用文字、凭证、票据、证件、卡片等代替用户输入的场景。该技术可以精准识别业务办理过程中的复杂背景情况下的图片。可自动完成自然场景下的文本图片识别，相比	无纸化办公、流程银行、OCR	发明专利：语料库更新方法、装置、存储介质及终端； 软件著作权：京北方 OCR 识别处理软件 V1.0、京北方数据标注和自动训练系统 V1.0、京北方智能 OCR 软件 V2.0

序号	核心技术/组件名称	技术内容	技术优势	应用领域	对应专利和软件著作权名称
			传统的印刷体扫描识别方式具有准确率高、鲁棒性强的特点		
2	流程引擎集群调度技术	通过将调度分散化，有效地解决了传统负载均衡集群的单口瓶颈以及单点失效问题的一种分散调度自治的流程引擎负载均衡集群系统及方法	有效地解决了传统负载均衡集群的单口瓶颈以及单点失效问题，提高了集群的响应速度和处理能力	商业银行流程银行建设、大数据集中调度处理任务控制台、BPM 工作流引擎	发明专利：一种分散调度自治的流程引擎负载均衡集群系统及方法； 软件著作权：高效流程管理系统 V1.0
3	影像采集处理技术	影像采集处理技术是一种可以驱动扫描仪将纸质材料转为电子影像资料，可对影像进行对比度调整、去边、旋转等处理，对影像进行缩略图或单图显示，还可以完成文件的上传和下载等传输操作的技术。集成了影像采集、影像展现、影像预处理、影像传输等功能	能够实现银行凭证自动化采集和加工处理；与各种型号的扫描仪接入	无纸化办公、银行综合柜面、流程银行	外观专利：带影像采集应用界面的显示器； 软件著作权：京北方银行凭证影像采集及监控运用系统 V1.0
4	图像像素颜色分类技术	图像像素颜色分类技术是一种能够对图像所包括的像素进行黑白像素和彩色像素的快速分类的技术	能够实现图像的自动快速识别及分类	无纸化办公、流程银行、OCR	发明专利：一种对图像的像素进行颜色分类的方法及装置； 软件著作权：京北方银行凭证影像采集及监控运用系统 V1.0
5	工作流引擎队列调度技术	工作流引擎队列调度技术是一种工作流队列服务器或者说是一种工作流调度系统和一种工作流调度方法	实现多任务、多并发的流程引擎调度；突破了传统流程引擎设计思路，实现了工作流单任务多节点和多任务多节点的流程调度算法；帮助流程引擎可视化的流程配置方法	工作流引擎、任务调度控制台、流程银行	发明专利：一种工作流队列服务器、工作流调度系统及其方法； 软件著作权：流程银行集中作业系统 V1.0
6	声纹识别方法	基于改进 Gammatone 滤波器的声纹特征提取方法，通过对采集的待识别语音信号进行自适应地语音加强，提高语音信号的信噪比，然后得	该技术解决了现有技术中由于语音的高频部分信息丢失导致的识别效果较差的问题，提高了滤波器对语音高频部分的分辨率，提高了对语音的高频部分的识别准确率，并且降低了声纹识别涉及的运算复	互联网金融、语音质检	发明专利：一种声纹识别方法和装置、服务器、存储介质

序号	核心技术/组件名称	技术内容	技术优势	应用领域	对应专利和软件著作权名称
		到语音信号的能量谱，根据至少一个改进的伽马通滤波器，进行分频段的声纹特征提取，最后基于提取的声纹特征，确认语音信号的识别结果	杂度。此外，利用基于改进的伽马通滤波器提取的声韵母、音速和音节等语音基元的语音特征预先训练好的隐马尔可夫模型进行语音识别，得到了较好的语音识别效果		
7	NLP 及大模型	基于自然语言处理的智能推荐技术，通过大规模语言模型实现对双边资源文本数据的深度解析，将其转化为可计算的特征向量，提高对双边资源需求的语义理解，实现双边资源的优化匹配	利用大规模语言模型的语义理解能力，解决传统基于标签方法的准确性差、成本高的问题，提供高效、精准的匹配和撮合服务	互联网金融、智能撮合、智能匹配	发明专利：合同条款风险智能识别方法、装置、电子设备及存储介质和合同的风险表述定位方法、装置，计算机设备及存储介质； 外观专利：带有合同风险审核规则配置图形用户界面的电脑； 软件著作权：智能合同风险审核控制系统 V1.0
8	RPA 智能化元素识别和定位技术	RPA 智能化元素识别和定位技术提供了一套统一的界面元素探测识别和定位的方法，能够自动识别出当前鼠标或键盘操作的焦点处于哪个元素，并将元素访问信息按照专门设计的统一的结构化格式组织起来，作为具体操作组件的属性保存在脚本中。组件执行时，能够解析统一格式的元素访问信息，按照解析出的信息对指定的元素进行操作	利用了机器学习和机器视觉技术，与公司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 OCR 产品和 NLP 产品高度集成。同时支持跨平台应用，全面支持国产操作系统	数字员工、流程机器人、RPA	发明专利：一种界面元素探测识别方法、装置、存储介质及电子设备；一种安全键盘的自动化识别方法、装置、介质及电子设备 软件著作权：京北方 RPA 流程设计器软件 V1.0、京北方 RPA 机器人软件 V1.0

5、正在从事的研发项目及进展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正在进行的新技术开发及产品化项目主要如下：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云测试管理平台	该平台以建设卓越的测试中心为理念，强化各子平台功能，运用图像识别、OCR 识别、AIGC 等新技术，集成性能监控工具，适配信创改造，实现完全自主地打造专属测试中心	1、围绕操作系统、中间件、数据库、浏览器等的信创适配，进行国产化改造； 2、补充环境和数据管理模块，完善自动化测试功能； 3、加强智能化分析功能，AI 智能测试助手助力降本增效； 4、统一移动端、PC 端的录制方式，提高元素识别能力，增加图像识别、OCR 识别等技术，提升脚本稳定性	平台实现了测试的全生命周期管理，可以为客户提供全新的测试服务体验，助力金融服务提质增效。同时帮助客户解决传统测试工作所面临的各种问题，为公司带来较大的测试服务经济收益
数字人民币接入和结算系统	数字人民币接入和结算系统，依托各银行内 API 服务体系，采用 API、H5、互联互通对接等方式，构建“资源共享、互联互通、生态共建”的数字人民币生态，为合作机构提供个人钱包和对公钱包的一体化运营和营销服务，并通过智慧运营管理后台，进行自动对账管理及调整，提供查询、统计、监控、活动配置、风险监控等各项服务，同时支持消费券、红包活动等多种精准营销模式，实现数字钱包的管理、服务和运营，助力消费场景创新应用	1、数字人民币接入和结算系统内置接口平台和报文转换平台，可灵活、方便、高效地支持多种模式和多家运营机构的快速接入，完成数币基本功能建设； 2、为合作银行提供一体化的个人钱包和对公钱包管理和服务，实现开立、绑卡、管理、支付等功能； 3、实现红包营销、市场推广等运营服务，提供友好的操作界面，方便运营人员新建、发布、查询红包营销活动情况，延伸业务触角，助力机构接触和获得客户； 4、通过微服务架构和扩展网关，进行灵活性设计和易于扩展性设计，将标准化接口转为各业务渠道的应用场景接口，实现商户收单、公共事业、交通出行、智慧园区、智慧出行、智慧财税、智慧政务、供应链金融、智慧乡村等场景建设，帮助机构增强客户黏性	1、业务需求分析团队在完整参与项目研发全过程后，可形成数字人民币的专业售前能力与咨询分析能力，可产生一定的解决方案销售与咨询收益； 2、完成项目研发后，可形成 POC 能力，从而实现解决方案+人月外包收益； 3、根据客户要求进行定制化开发，收取产品+定制化开发费用； 4、系统上线后，为银行提供数字人民币系统运维服务； 5、数币智慧营销，可对有推广需求的银行提供单独的红包精准营销服务； 6、配合数字人民币可加载智能合约的技术，探索更多创新应用场景建设，发掘更多业务增长点
资产管理系统	京北方资产管理系统以打造最契合银行理财发展要求的资管平台为愿景，通过多期建设逐步完善资管业务功能，通过探索 OCR、RPA、大模型等智能 AI 技术在资管行业的应用场景，形成组件智能资管业务助手，该组件可提高系统智能化水平，全	1、通过梳理整合资源，实现大资管平台+自营理财销售系统+智能资管业务助手组件输出的资管产品线扩展； 2、通过引入 OCR 图像识别等技术赋能资管业务，在运营端帮助客户实现增效降本； 3、通过引入大模型等新技术，探索在资管业务的应用落地，形成组件智能资管业务助手，提高资管平台的智能化水平	京北方资产管理系统在多期的优化升级后，京北方资产管理产品成功实施了某银行理财销售系统等多个项目。通过整合优势资源，扩展丰富资管业务产品线。未来将结合公司优势资源，助力客户在资管全生命周期管理、理财销售、业务智能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面迎合银行资管业务探索数智资管之路，帮助客户增效降本		化、自动化等方面实现提质增效，为公司扩展资管行业客户范围，提升公司在资管行业的产品竞争力
基于区块链的供应链金融平台	基于区块链技术通过将链属企业之间贸易形成一套不可篡改的数字凭证，基于核心企业的信用开具已确权数字信用凭证在平台多级流转、融资，从而提高企业的融资效率，降低融资成本，促进企业两金压降，同时助力金融机构融资风控管理的提升	1、信票业务配置与流程的结合优化，更好的符合企业用户需求； 2、支持电票类业务（出票、收票、承兑、保证、质押、追索、贴现）功能	平台更好地满足金融机构和核心企业的需求，拓宽平台的目标客户
大数据风险监控系统	针对银行集中运营体系业务需要，以大数据技术为依托，通过实时、批量的风险模型对银行的风险进行监控和管理，并完善组织架构、整合运营资源、重构监督监控、交易分析、非现场检查等风险监控处理流程，打造“全行级”的运营风险监控管理系统	收集基于银行业务运营风险管理过程中的需求，进行有针对性的客户推广，并进行产品的落地实施工作	大数据风险监控系统是公司银行业集中运营体系产品的重要组成部分。银行业软件业务占公司整体业务较大的比例，该系统的推广能够完善公司银行业集中运营体系产品，助力公司提高市场竞争力、提升市场份额
金融综合运营管理系统	为提升运营管理工作效率，分析运营全貌，集约系统资源，银行运营管理部门亟需建设一个全行的运营数据采集和基础工作管理平台。运营管理系统作为面向全行的运营人员、岗位、业务的监控、分析与管理的系统，系统定位满足业务需求	基于京北方统一开发架构改造一期功能，为运营精细化管理、强化风险防控提供及时、准确的数据支撑	通过为中小型银行提供高集成度智慧运营系统，降低银行客户的前期投入及后期对接和拓展成本，在提高公司口碑和满意度的同时确保了用户粘性
智能 OCR 平台	针对金融机构对各种票据、证件、文案等业务数据的自动录入需求，结合 AI 深度学习算法的图像处理模块打破了传统图像处理	1、图像数字化智能平台上扩展低代码训练组件、OCR 识别组件； 2、搭建 OCR 云服务、移动端 OCR，同时满足在线和终端识别场景； 3、研发高可靠性 OCR 算法，提高手写识别性能和精度	智能 OCR 平台提供基于位置模板的自定义 OCR 训练能力、深度学习 OCR 训练能力，可有效支持图像、文档的信息抽取建模，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理的工作方式，将人们从繁杂的图像处理 and 计算中解脱出来，帮助企业实现运营成本的减少以及工作效率的提升		大大缩短 OCR 领域的建模周期，与传统 OCR 建模相比，极大提升智能感知平台的敏捷能力。同时，图像数字化智能平台与已有 OCR 服务平台形成有效互补，全面覆盖全行垂直类 OCR 应用场景
租赁平台	在国家租赁法律法规的指引下，为了更好地顺应租赁市场发展，更贴合租赁企业的真实需求，京北方致力研发租赁平台，从而打造出符合租赁市场的基于租前、租中、租后的全流程租赁服务平台，以全新的流程和业务功能更好地服务租赁市场	京北方在租赁业务背景的前提下，致力于打造一套租前、租中和租后管理的一体化服务系统。业务涵盖租前管理、租中管理和租后管理。租前管理包括：客户管理、定价管理、报价管理、项目管理；租中管理包括：资产管理、反洗钱管理、合同管理和起租管理；租后管理包括：租金管理、发票管理、资产出让、租后分析和资金管理。形成全周期的一体化服务管理，实现线上的准入及准出，降低项目运营成本；实现外围数据线上对接，形成无纸化流程；为公司提供配置化管理，以实现租赁业务操作的简单化及可拓展，为租赁业务发展提供核心支撑能力	弥补公司在租赁行业的短板，为公司创造更多的收益及合作模式： 1、咨询服务收益：为企业提供租赁需求咨询服务； 2、开发服务收益：为企业提供租赁技术研发服务； 3、产品销售收益：为企业提供一体化租赁服务平台； 4、租赁产品定制化、增值服务收益：根据客户定制化要求，收取定制化或增值服务费用； 5、租赁系统运维服务收益：系统上线后，系统运维服务
同业管理系统	建设以主体银行为中心的产品自营平台（1 to N）；打造以主体银行自营产品为主的平台，实现同业业务“自营”线上化	收集基于银行同业业务的真实需求，进行有针对性的客户推广，实现同业业务“自营化”，并进行产品的落地实施工作	通过建立同业管理系统，为公司沉淀积累同业市场的真实需求，为公司开拓同业业务市场，提升市场竞争力
数据资产治理平台	建设京北方自有的大数据产品体系，能够将产品应用于客户的大数据相关项目，为项目提供完整的解决方案，并能够在项目中快速实施，降低项目成本	1、完成数据资产治理平台的整体产品建设并应用于客户项目； 2、完成数据资产治理平台与数据分析平台的打通，形成整体性的数据平台能力	通过建设和沉淀大数据产品以及相应的解决方案，能够让公司有能力参与甲方大数据相关领域的项目，成为新的业务增长点。同时对内也可以通过应用大数据工具提升数据加工分析的效率，实现高效的数据驱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协同办公系统	1、基于流程平台建设一套以规范企业办公管理、提高办公效率、降低办公成本、实现跨时间与空间办公环境的企业管理工具； 2、建设以企业管理赋能为核心的综合办公平台，支撑企业综合管理业务和企业自扩展应用，打造综合协同办公应用生态； 3、助力企业数字化转型、实现精细管理	1、搭建丰富的组件引擎，帮助企业快速、低成本搭建业务： 1) 实现可视化的流程定义以支持企业个性化的流程管理需求； 2) 实现拖拉拽自定义表单的绘制，快速支持新需求线上化； 2、打通企业各部门数据孤岛，建立企业全景视图，通过数字化管理助力企业开展精细化管理与运营； 3、提升产品二次开发需求定制化能力，满足定制化需求，快速、敏捷、高质量交付	通用型的管理系统为公司开拓更多的客户，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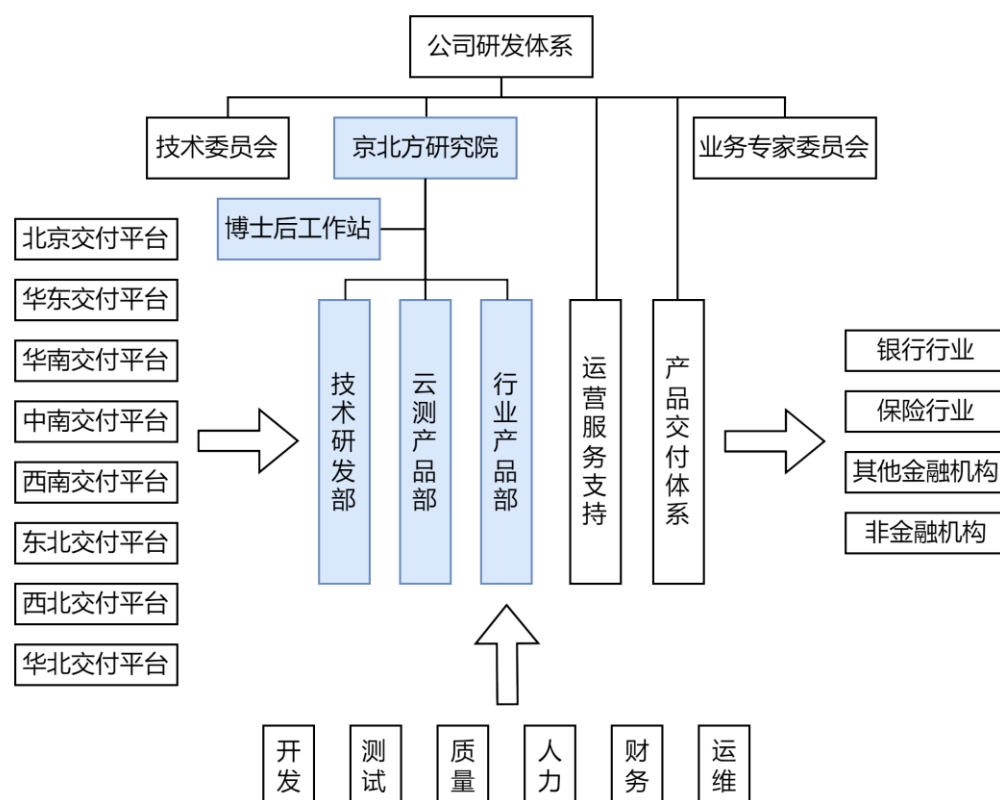
6、保持持续技术创新的机制和安排

（1）研发组织体系

公司研发旨在确保公司业务发展的可持续性、产品的先进性，以及储备技术的前瞻性，以使公司保持核心竞争力。

公司研发体系主要包括技术研发整体规划，制定具体的实施计划及预算，开展新技术的需求采纳、需求分析、设计、开发、测试、评审验收及发布工作，支持产品的售前及售后工作，对新技术与新盈利模式进行孵化，以满足客户需求并顺利交付。

公司研发体系如下图所示：



在公司研发体系中，京北方研究院（包含博士后工作站）、技术委员会和业务专家委员会构成了三大核心机构，它们共同决定研发工作的总体方向、提供技术指导。京北方研究院专注于市场需求分析、IT 核心技术、通用产品以及行业产品（解决方案）的规划和研发，其中博士后工作站是其重要组成部分。

京北方研究院下设三个部门：技术研发部、云测产品部和行业产品部。技术研发部主要负责核心技术和战略产品的研发，覆盖各种常用技术领域，制定公司的软件开发标准、技术架构规范，进行技术攻关，并管理专利申报。云测产品部则负责云测平台、测试工具和 RPA 等相关产品的规划、研发和交付。行业产品部主要负责行业应用软件产品（解决方案）的研发、升级迭代，以及内部管理系统和基地软件系统的开发维护。

公司的运营服务由后台部门提供支持，产品交付体系则负责根据产品进行客户化交付，服务对象包括银行、保险以及其他金融和非金融机构。

此外，公司的八个交付平台，包括北京、华北、华东、华南、中南、西南、东北和西北，也参与到研发的市场需求分析中，部分产品的研发工作由这八个交付平台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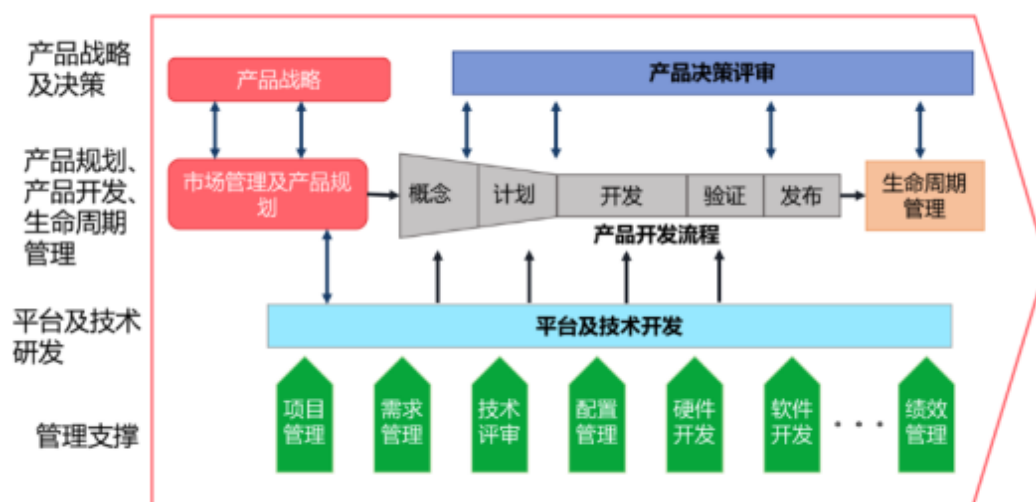
责。

（2）研发模式

目前，公司研发模式既包括解决方案应用性研发又包括以市场前瞻性需求为主的基础研发。通过销售部门及客户的反馈，研发团队密切关注我国金融体制改革的动态，紧跟国内外同行业服务的竞争趋势，深度分析未来市场需求的演变，积极以市场为导向研发储备相关技术。工作流程为：由研发部门立项，公司管理层批准，确定研发项目负责人，进行一系列软件原型和前瞻技术的储备研发工作。

（3）研发流程

公司建立了完整的产品研发管理体系，包括从产品战略管理、产品规划到产品研发过程管理的产品研发全生命周期管理流程。



（4）技术创新机制

技术创新是公司赖以生存的基础，因此，为保持技术不断创新的活力，促进技术储备和技术创新，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重视激励机制的管理创新，公司建立了完善有效的激励机制，主要如下：

1) 先进的研发管理机制

公司研发管理以 ISO9001、ISO27001、ISO20000 及 CMMI5 级标准为基础，颁布了项目管理手册、技术专家委员会管理制度、构件管理规范、项目经理任职资格管理制度、内部研发产品定价办法、基于 Java 平台的应用系统技术架构规范等管理办法，

研发项目均按照以上管理办法进行管理与监督。

2) 人才创新与激励机制

公司建立了灵活的内部创新机制来保障研发与创新能力的不断提升。公司注重技术及研发人才梯队建设，以优秀的企业文化吸引并留住核心技术骨干，坚持不断为人才提升与发展创造机会，增强员工对企业的认同感和忠诚度。公司制定了较为完善的员工薪酬分配制度和考核办法，完善了人才招聘、培训考核、薪酬激励等管理措施。

（八）现有业务发展安排及未来发展战略

自成立以来，公司坚持走自主创新的产品和服务发展思路，坚持“专注、专业、专家”的经营思想，坚持打造技术型、服务型、业务连续型企业，形成了“客户满意、员工支持、股东默契、价值链协同、社会认可”的核心价值理念，立志成为国际一流的金融信息化综合服务提供商。

1、总体规划：坚持双轮驱动，持续提升高附加值业务占比

未来，公司将坚持双轮驱动战略：信息技术服务板块和业务流程外包板块双轮驱动，产品和服务双轮驱动，内生式增长和外延式扩张双轮驱动。

公司将从传统的 IT 服务型公司向产品和解决方案型公司转型，这是公司的第二增长曲线。同时，持续打磨面向全行业的通用型软件产品及解决方案，积极部署第三增长曲线。

2、产品战略：持续加大研发投入，不断丰富产品矩阵

公司将持续加大在大数据、人工智能、区块链、隐私计算等领域的研发投入，支撑产品优化迭代，不断丰富产品矩阵。同时运用新技术不断提升业务流程外包板块的人均能效，巩固该领域的优势地位。

3、客户战略：深化与核心客户的合作范围，挖掘长尾客户市场

国有大型商业银行、股份制商业银行是公司发展的基石，公司将继续巩固和扩大国有大型商业银行及股份制商业银行的合作范围和规模；同时，基于国有大行的服务经验，持续抽象、提炼解决方案和服务产品，大力拓展中小银行业务。公司还将凭借信息技术服务、业务流程外包产品和解决方案的优势，积极响应保险、证券、信托等非银行金融客户的服务需求。在非金融领域，公司将通过产品创新、定制化实施、并

购重组等方式进军央国企等客户领域，开拓新的市场空间。

九、公司主要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情况

（一）主要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总体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主要固定资产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序号	资产名称	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价值	成新率	折旧年限 (年)
1	房屋及建筑物	3,706.60	1,027.04	2,679.56	72.29%	20
2	电子设备	10,180.44	8,104.43	2,076.02	20.39%	3-5
3	运输工具	814.11	571.89	242.21	29.75%	5
4	房屋装修	1,143.61	1,143.61	0.00	0.00%	5
5	其他	432.40	250.53	181.87	42.06%	5-10
合计		16,277.16	11,097.50	5,179.66	31.82%	-

2、不动产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其子公司、分公司拥有的主要不动产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权利人	权证号	坐落	用途	面积（m ² ）	他项权利
1	京北方	鲁（2018）潍坊市坊子区不动产权第 0060048 号	坊子区正泰路 1369 号 8 号楼 401	工业用地/车间	56,683/4,627.61	无
2	京北方	鲁（2018）潍坊市坊子区不动产权第 0060058 号	坊子区正泰路 1369 号 8 号楼 301	工业用地/车间	56,683/4,627.61	无
3	京北方	鲁（2018）潍坊市坊子区不动产权第 0060061 号	坊子区正泰路 1369 号 8 号楼 101	工业用地/车间	56,683/4,529.59	无
4	京北方	鲁（2018）潍坊市坊子区不动产权第 0060052 号	坊子区正泰路 1369 号 8 号楼 201	工业用地/车间	56,683/4,627.61	无

3、房屋租赁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其子公司、分公司的主要房屋租赁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承租人	出租人	权属证书	坐落	面积（m ² ）	用途	租期	租赁备案
1	京北方成都分公司	谷爱春	川（2021）成都市不动产权第0023907号	成都市高新区吉泰五路88号3栋27楼2号	449.16	办公	2023.03.25-2025.03.24	是
2	京北方成都分公司	刘英、叶成福、王敏	川（2023）成都市不动产权第0058133号、成房权证监证字第3631485号	成都市高新区吉泰五路88号香年广场T3-2703-2704	129.51	办公	2023.04.13-2024.07.12	是
3	京北方	杜士义	郑房权证字第1201159828号	郑州市中原区建设西路118路号1号楼1单元13层1301号	166.00	办公	2023.01.01-2023.12.31	否
4	大庆京北方	大庆高新技术创业服务中心	（2021）大庆市不动产权第0008320号	大庆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服务外包园A-7号B座	6,016.88	办公	2024.01.01-2024.12.31	是
5	京北方	广州东合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粤（2013）广州市不动产权第02400067号	广州市天河区车陂路113号写字楼第十七层1706单元	260.00	办公	2022.04.16-2024.04.30	是
6	京北方广州分公司	广州东合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粤（2013）广州市不动产权第02400067号	广州市天河区车陂路113号写字楼第十三层1307单元	311.00	办公	2022.04.16-2024.04.30	是
7	京北方杭州分公司	杭州东宸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浙（2020）杭州市不动产权第00192114号	杭州市拱墅区舟山东路198号宸创大厦1202室、1203-1室	486.00	办公	2023.10.19-2026.10.18	否
8	合肥京北方	合肥蜀弘资产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皖（2016）合不动产权第0157799号	花峰路1201号电商园三期2号楼AB区4层	2,084.86	办公	2023.05.01-2026.04.30	是
9	合肥京北方	合肥市蜀弘物业服务有限公司（现更名为合肥蜀弘资产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皖（2016）合不动产权第0157799号	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区经济开发区汶水路（现已更名为花峰路）1201号电商园三期2栋AB区6层	2,051.68	办公	2021.03.01-2024.02.29	是
10	合肥京北方	合肥市住房租赁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皖（2021）合肥市不动产权第11072737号	合肥市蜀山区雪霁路与花峰路交口电商产业园三期旁10间房屋	503.00	员工宿舍	2024.01.01-2024.12.31	是

序号	承租人	出租人	权属证书	坐落	面积（m ² ）	用途	租期	租赁备案
11	京北方	山东吉美乐有限公司	济房权证高字第 0306233 号	济南市历城区华信路凯贝特大厦 B 座三层 303 房间	122.00	办公	2023.05.01-2026.04.30	否
12	合肥京北方	合肥市住房租赁服务管理中心	/	蜀山区悠然居四期小区 6#栋 3 套	177.18	宿舍类公租房	2022.07.23-2025.07.22	否
13	合肥京北方	合肥市住房租赁服务管理中心	/	蜀山区悠然居四期小区 6#栋 9 套	531.54	宿舍类公租房	2022.06.01-2025.05.31	否
14	合肥京北方	合肥市住房租赁服务管理中心	/	蜀山区卓然居三期小区 9#栋 1 套	42.66	宿舍类公租房	2022.04.01-2025.03.31	否
15	合肥京北方	合肥市住房租赁服务管理中心	/	蜀山区卓然居三期小区 9#栋 1 套	42.66	宿舍类公租房	2022.04.25-2025.04.24	否
16	合肥京北方	合肥市住房租赁服务管理中心	/	蜀山区卓然居三期小区 9#栋 3 套	176.59	宿舍类公租房	2022.07.23-2025.07.22	否
17	合肥京北方	合肥市住房租赁服务管理中心	/	蜀山区卓然居三期小区 9#栋 6 套	362.21	宿舍类公租房	2022.10.01-2025.9.30	否
18	合肥京北方	合肥市住房租赁服务管理中心	/	蜀山区产业园三期 9#栋 9 套	536.53	宿舍类公租房	2023.04.01-2026.03.31	否
19	京北方	彭兰	长房权证芙蓉字第 708062279 号	长沙市芙蓉区五一大道 249 号湘域中央花苑 2 号楼 1901	65.49	办公	2023.04.01-2024.03.31	否
20	京北方	蔡英珠、黄金龙	苏（2016）宁雨不动产权第 0013386 号	南京市雨花台区软件大道 109 号 3 幢 207-1 室	176.00	办公	2023.11.16-2026.11.15	否
21	京北方	厦门市中软科技有限公司	厦地房证第 00546276 号	厦门软件园二期观日路 24 号 104 室	260.59	办公	2019.09.16-2024.09.15	是
22	京北方上海分公司	上海鑫陇实业有限公司	沪（2021）浦字不动产权第 028867 号	上海市浦东新区源深路 355 号（商城路 1418 号）A 座 801-03 单元（实际楼层	635.49	办公	2021.04.16-2024.04.15	否

序号	承租人	出租人	权属证书	坐落	面积（m ² ）	用途	租期	租赁 备案
				第 7 层 06、07、08 单元）				
23	深圳京北方	中孚泰文化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粤（2022）深圳市不动产权第 0059094 号	深圳市福田区滨河路与彩田路交汇处联合广场 A 栋塔楼大厦（工业区）A 栋 29 层 06 号	233.77	办公	2023.09.01-2025.08.31	是
24	京北方深圳分公司	中孚泰文化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粤（2022）深圳市不动产权第 0059091 号	深圳市福田区滨河路与彩田路交汇处联合广场 A 栋塔楼大厦（工业区）A 栋 29 层 07 号	137.38	办公	2023.09.01-2025.08.31	是
25	深圳京北方	深圳市物资集团有限公司	深房地字第 2000633172 号	深圳市罗湖区笋岗东路北侧物资控股置地大厦 12 层 1206-08 单元	492.00	办公	2023.12.20-2027.01.02	是
26	京北方沈阳分公司（后变更为京北方）	沈阳爱思开汽车客运站有限公司	沈房权证中心字 NO60539865 号	沈阳市和平区胜利南街 61 号 SK 大厦第 8 层 801 号	303.00	办公	2022.01.01-2026.01.31	否
27	京北方	石家庄麦子房地产经纪有限公司	/	石家庄市桥西区裕华西路（街）66 号海悦天地大厦 D1114-1116 室	269.31	办公	2023.01.01-2024.12.31	否
28	京北方天津分公司	天津市金兴大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房地证津字第 106031514166 号	天津市红桥区金兴经济联合大厦（西青道 65 号）1201-1206 内 1204 室	274.42	办公	2023.09.16-2024.09.30	否
29	京北方	武汉鑫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武房权证岸字第 2008002520 号	武汉市新华路 316 号良友大厦六楼 CD 型 2 间	247.88	办公	2023.01.25-2024.01.24	是
30	京北方	杨帆	103 房地证 2011 字第 65230 号	重庆市江北区建新北路 38 号 3 幢 12-9	60.06	办公	2023.01.12-2025.01.11	是
31	京北方	中国青年政治学院	X 京房权证海字第 291423 号	北京市海淀区西三环北路 25 号青政大厦（71 幢）5、7、8、9 层	4,600.44	办公	2021.09.01-2025.12.31	是
32	京北方	雒静	/	西安市高新区唐延路 11 号禾盛京广中心 C 座	319.00	办公	2023.05.05-2025.05.04	是

序号	承租人	出租人	权属证书	坐落	面积（m ² ）	用途	租期	租赁 备案
				2204 室房屋				
33	京北方	张晓雪	黑（2018） 哈尔滨市不 动产权第 0220078 号	黑龙江省哈尔滨 市南岗区东大直 街 259 号 15 层 E 座	89.24	办公	2023.09.06- 2024.09.05	否
34	京北方	吉林省安 华通信集 团有限公 司	房权证长房 权字第 1120000259 号	长春市朝阳区西 安大路 6 号安华 大厦 12 层 1203 房间	145.40	办公	2023.05.06- 2024.05.05	否
35	京北方珠海 分公司	珠海南方 软件园发 展有限公 司	/	广东省珠海市软 件园路 1 号教学 区 1#四层 412- 413 室	152.24	办公	2023.05.01- 2026.04.30	否
36	大庆京北方	大庆高新 技术创业 服务中心	黑（2023） 大庆市不动 产权第 0007748 号	开发区新凤路 4-5 号大庆服务 外包产业园 B-7 座 301、302、 303、305、 306、307、 308、309、 310、311、 312、313、 315、316、 317、318、319- 321、322、 323、325、 326、327、 328、329、 330、331、 332、333、335 室	1,475.16	宿舍	2024.01.01- 2024.12.31	是
37	京北方新疆 分公司	新疆信和 创客企业 管理有限 公司	乌房权证经 济技术开 发区字第 2010421237 号	新疆乌鲁木齐经 济开发区（头屯 河区）上海路浦 东街 3 号众创空 间 1-102-357 号	/	办公	2023.05.25- 2024.11.24	否
38	京北方	韶关市科 创科技风 险投资有 限公司	/	韶关市武江区沐 溪大道 168 号韶 关市辉越科技创 业服务有限公司 科研服务楼 A306 室	43.46	办公	2023.08.12- 2024.08.11	否
39	京北方	陈蕴、吴 云	皖（2018） 合不动产权 第 0020823 号	合肥市滨湖新区 （县）滨湖高速 时代广场 C2- 1702	133.80	办公	2023.09.01- 2024.08.31	否
40	京北方	南通市崇 川区虹桥	/	南通市崇川区虹 桥街道跃龙南路	50.00	商业	2023.07.26- 2024.07.25	否

序号	承租人	出租人	权属证书	坐落	面积（m ² ）	用途	租期	租赁备案
		街道办事处		66号2幢208室				
41	京北方	无锡市梁溪区惠山街道办事处	/	无锡市梁溪区惠山街道锡惠园22-9-238	20.00	办公	2023.07.28-2024.07.27	否
42	京北方廊坊分公司	赵长江	/	河北省廊坊市广阳区光明东道19号金属大厦513室	/	办公	2023.11.01-2024.10.31	否
43	京北方	福州鼓楼区瑞茨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	福州市鼓楼区温泉街道五四路9号宁德大厦10层1009室	46.00	办公	2023.11.22-2024.11.21	否
44	京北方	海南江东智慧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	海南省海口市江东新区江东大道187号1.5级企业港B-101-149号	3.00	办公	2023.09.18-2024.09.17	否

注：

-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上表序号 4 房屋租赁的出租方已变更为大庆高新技术创业服务中心，产权人大庆应用技术研究院已同意将租赁房产继续出租给大庆京北方；
-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上表序号 36 房屋租赁的产权人已变更为大庆市国弘农业创新有限公司，出租方已变更为大庆高新技术创业服务中心，新产权人已同意将租赁房产继续出租给大庆京北方；
-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上表序号 3 和序号 19 房屋租赁租期已届满，公司已另行与出租人签订租赁合同；上表序号 9、序号 6 房屋租赁租期已届满，公司正在与出租人签订租赁续期合同；上表**序号 5、序号 6、序号 22、序号 29、序号 34**房屋租赁租期已届满，公司已与出租人签订租赁续期合同。

经核查，上述部分租赁事项未办理租赁登记备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七百零六条，当事人未依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办理租赁合同登记备案手续的，不影响合同的效力。上述部分租赁房屋的出租方未提供房屋权属证书，该等房屋并非发行人的主要生产经营场所，周边有较多可替代性房产。

综上，上述房屋租赁系双方真实意思表示，合法有效，部分租赁事项未办理租赁登记备案不影响合同效力，公司及其子公司、分公司可依约占有、使用相关房屋。公司实际控制人已就京北方及其各子公司、分公司房屋租赁瑕疵事宜出具承诺函，上述事项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不对本次发行构成实质性法律障碍。

（二）主要无形资产

1、土地使用权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其子公司、分公司拥有的土地使用权情况如下：

序号	权利人	权属证书	坐落	权利性质	面积（m ² ）	取得时间	权利期限	他项权利
1	京北方	京（2024）海不动产权第 0001207 号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东升科技园二期 1813-L18 地块	出让	6,998.83	2024.01.09	2073.05.21	无

2、商标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其子公司、分公司拥有的注册商标情况如下：

序号	商标权人	标识	注册号	类别	取得时间	有效期至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1	京北方		11918520	35	2014.06.07	2024.06.06	原始取得	无
2	京北方		11680455	36	2014.06.07	2024.06.06	原始取得	无
3	京北方		304098358	42	2017.04.02	2027.04.01	原始取得	无

注：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正在办理上述序号 1、序号 2 商标的续期手续。

3、专利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其子公司、分公司拥有专利 30 项，具体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权人	专利号	类型	专利申请日	取得方式
1	电脑的流程路由条件可视化配置图形用户界面	京北方	ZL2022307649545	外观设计	2022.11.16	原始取得
2	带有合同风险审核规则配置图形用户界面的电脑	京北方	ZL2021306632152	外观设计	2021.10.09	原始取得
3	RPA 流程调整方法、装置、电子设备及存储介质	京北方	ZL2020115859403	发明	2020.12.28	原始取得
4	基于分词的全称匹配搜索方法、装置、设备及存储介质	京北方	ZL2020108731778	发明	2020.08.26	原始取得
5	语料库更新方法、装置、存储介质及终端	京北方	ZL2019104099555	发明	2019.05.16	原始取得
6	基于区块链的票据管理方法、装置、服务器和存储介质	京北方	ZL2018107098757	发明	2018.07.02	原始取得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权人	专利号	类型	专利申请日	取得方式
7	语音检测分析方法、装置、计算机设备及存储介质	京北方	ZL2018106479592	发明	2018.06.19	原始取得
8	电脑的云测平台测试需求分析导图显示界面	京北方	ZL2018303086677	外观设计	2018.06.15	原始取得
9	电脑的云测平台测试用例设计显示界面	京北方	ZL2018303096838	外观设计	2018.06.15	原始取得
10	电脑的云测平台显示界面	京北方	ZL2018303086696	外观设计	2018.06.15	原始取得
11	电脑的云测平台界面	京北方	ZL2018303092432	外观设计	2018.06.15	原始取得
12	一种测试任务分派方法、装置及服务器	京北方	ZL2018102707706	发明	2018.03.29	原始取得
13	一种声纹识别方法和装置、服务器、存储介质	京北方	ZL2018102531516	发明	2018.03.26	原始取得
14	一种基于支持向量机的复选框选择状态的识别方法及装置	京北方	ZL2017113529055	发明	2017.12.15	原始取得
15	带全景参数配置和展现界面的显示器	京北方	ZL2017306223563	外观设计	2017.12.08	原始取得
16	带影像采集应用界面的显示器	京北方	ZL2014303394114	外观设计	2014.09.15	原始取得
17	一种图像二维离散小波变换的扫描方法和装置	京北方	ZL2014104211228	发明	2014.08.25	原始取得
18	一种检测票据中正多边形印章的方法和装置	京北方	ZL2013103571429	发明	2013.08.15	原始取得
19	基于颜色分类与聚类的图像压缩方法	京北方	ZL2013102748807	发明	2013.07.02	原始取得
20	一种针对单张图像的压缩和解压方法	京北方	ZL2012105904751	发明	2012.12.28	原始取得
21	一种针对印章影像的矩形检测方法及装置	京北方	ZL2012102394545	发明	2012.07.11	原始取得
22	一种工作流队列服务器、工作流调度系统及其方法	京北方	ZL2012102282060	发明	2012.07.02	原始取得
23	一种嵌入和提取数字水印的方法和装置	京北方	ZL201210189886X	发明	2012.06.08	原始取得
24	一种分层带回溯查找机制的票据类型识别方法	京北方	ZL2011103744024	发明	2011.11.22	原始取得
25	一种分散调度自治的流程引擎负载均衡集群系统及方法	京北方	ZL2011102424067	发明	2011.08.23	原始取得
26	海量图像数据压缩方法	京北方	ZL2009101439994	发明	2009.06.04	受让取得
27	一种分配工作任务的方法及装置	合肥京北方	ZL2015106742118	发明	2015.10.16	原始取得
28	辨别复选框的选定结果的方法及装置	合肥京北方	ZL2015102434921	发明	2015.05.13	原始取得
29	一种对图像的像素进行颜色分类的方法及装置	山东京北方	ZL2013105287111	发明	2013.10.30	原始取得
30	一种针对印章影像的矩形检测方法及装置	山东京北方	ZL2012102394210	发明	2012.07.11	原始取得

注：上表第 26 项专利系京北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转让给京北方，其中京北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系京北方实际控制人费振勇曾经控制的企业，该企业已于 2014 年 9 月 5 日注销。

4、著作权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其子公司、分公司拥有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221 项，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软件著作权名称	权利人	登记号	取得方式	发表日	登记日	他项权利
1	信用卡申请预筛选系统	大庆京北方	2015SR082533	原始取得	2012.06.10	2015.05.15	无
2	机构员工管理系统	大庆京北方	2015SR082629	原始取得	2014.09.28	2015.05.15	无
3	金融业外包职场管理平台	山东京北方	2020SR1506124	原始取得	未发表	2020.09.29	无
4	金融业运营管理平台	山东京北方	2020SR1506065	原始取得	未发表	2020.09.29	无
5	企业无纸化贷后管理系统	山东京北方	2020SR1601457	原始取得	未发表	2020.11.18	无
6	保险公司电子档案管理系统	山东京北方	2020SR1600212	原始取得	未发表	2020.11.18	无
7	银行客户电子回单系统	山东京北方	2020SR1600543	原始取得	未发表	2020.11.18	无
8	京北方贷前审核系统	山东京北方	2020SR1675502	原始取得	未发表	2020.11.28	无
9	京北方贷后审核系统	山东京北方	2020SR1670301	原始取得	未发表	2020.11.28	无
10	京北方金融小额贷款线上审核系统	山东京北方	2020SR1673826	原始取得	未发表	2020.11.28	无
11	招聘及入职管理系统	山东京北方	2021SR0934102	原始取得	未发表	2021.06.23	无
12	任务队列管理系统	山东京北方	2021SR0934085	原始取得	未发表	2021.06.23	无
13	京北方社保权责管理系统	山东京北方	2021SR0934075	原始取得	未发表	2021.06.23	无
14	云众包平台	山东京北方	2021SR0934076	原始取得	未发表	2021.06.23	无
15	工单管理系统	山东京北方	2021SR0934078	原始取得	未发表	2021.06.23	无
16	电话营销系统	山东京北方	2021SR0934077	原始取得	未发表	2021.06.23	无
17	企业人员调度及考勤管理系统	山东京北方	2021SR0934074	原始取得	未发表	2021.06.23	无
18	影像切割软件	山东京北方	2021SR0934084	原始取得	未发表	2021.06.23	无
19	银行同业业务管理系统	山东京北方	2022SR1622086	原始取得	未发表	2022.12.28	无
20	智能感知决策平台	山东京北方	2022SR1622991	原始取得	未发表	2022.12.28	无

序号	软件著作权名称	权利人	登记号	取得方式	发表日	登记日	他项权利
21	京北方中小融平台系统	山东京北方	2022SR1622087	原始取得	未发表	2022.12.28	无
22	云影像分布式管理系统	山东京北方	2022SR0799486	原始取得	未发表	2022.06.21	无
23	京北方银行事后监督检查整改系统	京北方	2015SR184834	原始取得	2013.05.17	2015.09.22	无
24	电商大数据分析平台	京北方	2015SR164041	原始取得	2014.08.15	2015.08.24	无
25	IOS 版财务报销信息系统	京北方	2015SR136985	原始取得	2015.03.04	2015.07.17	无
26	参数统一管理平台	京北方	2015SR136570	原始取得	2015.01.24	2015.07.17	无
27	人力资源管理系统	京北方	2015SR136321	原始取得	2014.11.13	2015.07.17	无
28	信用卡即时发卡征信审批系统	京北方	2015SR136317	原始取得	2010.05.21	2015.07.17	无
29	基于大数据分析的银行绩效综合管理平台	京北方	2015SR136237	原始取得	2015.05.22	2015.07.17	无
30	安卓版财务报销信息系统	京北方	2015SR092675	原始取得	2015.03.04	2015.05.28	无
31	客户关系管理系统	京北方	2015SR083383	原始取得	2015.03.18	2015.05.15	无
32	现金管理系统	京北方	2015SR249705	原始取得	2015.09.08	2015.12.08	无
33	京北方云录入平台	京北方	2015SR287954	原始取得	2015.08.03	2015.12.29	无
34	商业银行对公额度与限额管控系统	京北方	2016SR267692	原始取得	2016.07.25	2016.09.20	无
35	银行反洗钱大数据分析系统	京北方	2016SR267687	原始取得	2015.10.08	2016.09.20	无
36	京北方批量图像压缩软件	京北方	2016SR351727	原始取得	2014.04.20	2016.12.04	无
37	银行现场审计管理系统	京北方	2016SR360233	原始取得	2015.02.15	2016.12.08	无
38	银行定价管理系统	京北方	2016SR389493	原始取得	2015.04.20	2016.12.23	无
39	银行非现场审计系统	京北方	2016SR396683	原始取得	2015.04.23	2016.12.26	无
40	采购管理信息系统	京北方	2017SR111051	原始取得	2015.03.30	2017.04.12	无
41	京北方银行柜面交易报文监测分析系统	京北方	2014SR162718	原始取得	2014.08.20	2014.10.29	无
42	大型企业财务共享系统	京北方	2014SR126517	原始取得	2014.05.18	2014.08.25	无

序号	软件著作权名称	权利人	登记号	取得方式	发表日	登记日	他项权利
43	京北方 BPO 工资核算系统	京北方	2014SR095706	原始取得	2013.11.18	2014.07.11	无
44	京北方项目管理系统	京北方	2014SR073688	原始取得	2013.04.01	2014.06.06	无
45	京北方日志报送系统	京北方	2014SR073576	原始取得	2013.06.03	2014.06.06	无
46	京北方云档案管理平台	京北方	2013SR136745	原始取得	2013.07.18	2013.12.02	无
47	流程银行集中作业系统	京北方	2013SR047349	原始取得	2013.01.09	2013.05.20	无
48	京北方流程银行业务综合处理前端系统	京北方	2013SR043804	原始取得	2013.02.14	2013.05.14	无
49	京北方源代码自动生成软件	京北方	2013SR036311	原始取得	2013.01.03	2013.04.23	无
50	京北方商业银行供应商管理系统	京北方	2012SR097644	原始取得	2012.08.02	2012.10.17	无
51	京北方银行营运管理系统	京北方	2012SR095935	原始取得	2012.06.28	2012.10.13	无
52	京北方银企对账系统	京北方	2012SR095931	原始取得	2012.07.26	2012.10.13	无
53	京北方后台业务集中处理系统	京北方	2012SR095636	原始取得	2012.06.08	2012.10.12	无
54	京北方银行凭证影像采集及监控运用系统	京北方	2012SR095290	原始取得	2012.07.06	2012.10.11	无
55	京北方个人账户管理集中处理系统	京北方	2012SR095153	原始取得	2012.06.29	2012.10.11	无
56	京北方银行绩效管理系统	京北方	2012SR094388	原始取得	2012.06.29	2012.10.10	无
57	京北方银行托收承付业务集中处理系统	京北方	2012SR078785	原始取得	2012.06.14	2012.08.24	无
58	京北方银行票据交换提出业务集中处理系统	京北方	2012SR078782	原始取得	2012.06.06	2012.08.24	无
59	京北方银行汇票业务集中处理系统	京北方	2012SR078758	原始取得	2012.06.21	2012.08.24	无
60	京北方知识管理系统	京北方	2012SR078756	原始取得	2012.06.04	2012.08.24	无
61	京北方商业银行会计档案管理及会计稽核系统	京北方	2012SR078675	原始取得	2012.06.21	2012.08.24	无
62	京北方银行对公账户业务集中处理系统	京北方	2012SR078671	原始取得	2012.07.06	2012.08.24	无

序号	软件著作权名称	权利人	登记号	取得方式	发表日	登记日	他项权利
63	京北方商业银行风险控制与自评估系统	京北方	2012SR078517	原始取得	2012.05.18	2012.08.24	无
64	京北方银行本票业务集中处理系统	京北方	2012SR078471	原始取得	2012.06.06	2012.08.24	无
65	京北方银行委托收款业务集中处理系统	京北方	2012SR078406	原始取得	2012.06.14	2012.08.24	无
66	京北方银行个人理财卡业务集中处理系统	京北方	2012SR078397	原始取得	2012.06.25	2012.08.24	无
67	京北方保险公司新契约数据录入系统	京北方	2012SR078177	原始取得	2012.06.06	2012.08.23	无
68	京北方商业银行关键风险指标管理系统	京北方	2012SR078174	原始取得	2012.06.22	2012.08.23	无
69	京北方模板打印软件	京北方	2012SR059888	原始取得	2012.05.15	2012.07.05	无
70	京北方派驻管理系统	京北方	2012SR058227	原始取得	2012.04.20	2012.07.03	无
71	高效流程管理系统	京北方	2012SR027148	原始取得	2012.01.10	2012.04.10	无
72	影像切分与外包分发管理系统	京北方	2011SR091399	原始取得	2011.09.16	2011.12.07	无
73	京北方银行营运作业与管理系统	京北方	2011SR040141	原始取得	2011.04.14	2011.06.23	无
74	京北方打印外包平台支撑软件	京北方	2011SR040012	原始取得	2011.03.17	2011.06.23	无
75	京北方银行汇兑业务集中处理系统	京北方	2011SR031723	原始取得	2011.02.11	2011.05.25	无
76	京北方电子档案管理系统	京北方	2011SR016518	原始取得	2010.11.05	2011.03.31	无
77	京北方流程银行业务支撑平台	京北方	2011SR016515	原始取得	2010.10.28	2011.03.31	无
78	京北方影像平台	京北方	2011SR013642	原始取得	2010.10.28	2011.03.18	无
79	京北方 OCR 识别处理软件	京北方	2010SR074892	原始取得	2010.06.16	2010.12.30	无
80	京北方分布式工作流系统	京北方	2010SR074829	原始取得	2010.11.16	2010.12.30	无
81	全流程信贷管理系统	京北方	2017SR407393	原始取得	2016.08.22	2017.07.28	无
82	京北方影像平台	京北方	2017SR573820	原始取得	2017.07.15	2017.10.18	无
83	企业客户信息管理系统	京北方	2017SR641112	原始取得	2016.08.02	2017.11.22	无

序号	软件著作权名称	权利人	登记号	取得方式	发表日	登记日	他项权利
84	基于区块链的银行票据提入提出系统	京北方	2017SR711023	原始取得	2017.08.23	2017.12.20	无
85	基于音视频的员工可疑行为监测预警分析平台	京北方	2017SR711034	原始取得	2017.11.28	2017.12.20	无
86	集中授权系统	京北方	2018SR131828	原始取得	2017.10.13	2018.02.28	无
87	云测试管理平台	京北方	2018SR239281	原始取得	2018.02.13	2018.04.10	无
88	测试需求分析与设计平台	京北方	2018SR234450	原始取得	2018.02.13	2018.04.08	无
89	测试用例执行平台	京北方	2018SR234006	原始取得	2018.02.13	2018.04.08	无
90	京北方智能语音质检平台	京北方	2018SR338110	原始取得	2018.03.01	2018.05.15	无
91	银行资产管理系统	京北方	2018SR591001	原始取得	2018.04.30	2018.7.27	无
92	银行同业业务管理系统	京北方	2018SR616493	原始取得	2018.04.30	2018.08.03	无
93	云测试管理平台	京北方	2019SR1180269	原始取得	2019.09.24	2019.11.20	无
94	UI 自动化测试系统	京北方	2019SR1161415	原始取得	2019.09.23	2019.11.18	无
95	移动端自动化测试系统	京北方	2019SR1166670	原始取得	2019.09.24	2019.11.18	无
96	接口自动化测试系统	京北方	2019SR1161423	原始取得	2019.09.23	2019.11.18	无
97	商业银行实时风控系统	京北方	2019SR1115526	原始取得	2019.09.10	2019.11.04	无
98	基于大数据技术的银行运营风险监控	京北方	2019SR1115531	原始取得	2019.09.10	2019.11.04	无
99	商业银行集中运营系统	京北方	2019SR1115362	原始取得	2019.09.02	2019.11.04	无
100	商业银行结构性存款系统	京北方	2019SR1115338	原始取得	2019.08.29	2019.11.04	无
101	数字人民币收单系统	京北方	2023SR0389998	原始取得	未发表	2023.03.23	无
102	数字人民币智慧运管平台	京北方	2022SR1622474	原始取得	未发表	2022.12.28	无
103	数字人民币统一接入系统	京北方	2022SR0652718	原始取得	2022.04.18	2022.05.26	无
104	金融区块链公共服务平台	京北方	2022SR0440178	原始取得	2022.02.21	2022.04.07	无
105	基于区块链的供应链金融管理系统	京北方	2021SR1424420	原始取得	未发表	2021.09.24	无
106	企业数字化管理	京北方	2021SR1171999	原始取得	未发表	2021.08.09	无

序号	软件著作权名称	权利人	登记号	取得方式	发表日	登记日	他项权利
	系统						
107	京北方云桌面管理系统	京北方	2021SR0153175	原始取得	未发表	2021.01.27	无
108	ETL 自动化生成平台	京北方	2021SR0032886	原始取得	2020.10.31	2021.01.07	无
109	京北方云测（众测）移动端软件	京北方	2021SR0018033	原始取得	未发表	2021.01.05	无
110	京北方众测平台	京北方	2021SR0018034	原始取得	未发表	2021.01.05	无
111	京北方数据自动化测试系统	京北方	2020SR1730335	原始取得	2020.09.11	2020.12.03	无
112	校园生活综合服务平台	京北方	2020SR1571604	原始取得	未发表	2020.11.12	无
113	校园数字一卡通系统	京北方	2020SR1571732	原始取得	未发表	2020.11.12	无
114	银行操作风险管理系统	京北方	2020SR1571734	原始取得	2020.09.10	2020.11.12	无
115	基于大数据的智能监管报送平台	京北方	2020SR1555744	原始取得	未发表	2020.11.09	无
116	商业银行中央代理财政授权支付系统	京北方	2020SR1555823	原始取得	2020.07.25	2020.11.09	无
117	基于金审三期的现场审计作业云平台	京北方	2020SR1555745	原始取得	未发表	2020.11.09	无
118	商业银行单位大额存单系统	京北方	2020SR1555894	原始取得	2020.06.01	2020.11.09	无
119	京北方数据服务与管控平台系统	京北方	2020SR1555893	原始取得	2020.08.15	2020.11.09	无
120	系统板块布局界面设计配置系统	京北方	2020SR1239550	原始取得	2020.07.31	2020.10.22	无
121	项目运营管理系统	京北方	2020SR1156282	原始取得	未发表	2020.09.24	无
122	司法查控类分行特色业务处理系统	京北方	2020SR1033036	原始取得	2020.03.01	2020.09.03	无
123	智能收单类分行特色业务处理系统	京北方	2020SR1033044	原始取得	2020.03.01	2020.09.03	无
124	烟草类中间业务处理系统	京北方	2020SR1033956	原始取得	2020.03.01	2020.09.03	无
125	银行中间业务平台	京北方	2020SR1032321	原始取得	2020.03.01	2020.09.02	无
126	国库财政类中间业务处理系统	京北方	2020SR1032119	原始取得	2020.03.01	2020.09.02	无
127	京北方数据标注和自动训练系统	京北方	2020SR0912465	原始取得	2020.06.09	2020.08.12	无

序号	软件著作权名称	权利人	登记号	取得方式	发表日	登记日	他项权利
128	智能合同风险审核控制系统	京北方	2020SR0759948	原始取得	未发表	2020.07.13	无
129	租赁平台	京北方	2022SR1622496	原始取得	未发表	2022.12.28	无
130	物业租赁缴费管理系统	京北方	2022SR1624779	原始取得	未发表	2022.12.29	无
131	京北方房屋交易资金监管系统	京北方	2022SR1622473	原始取得	未发表	2022.12.28	无
132	工单管理和运维系统	京北方	2022SR1624083	原始取得	未发表	2022.12.29	无
133	视频异常行为智能监测分析系统	京北方	2023SR0216992	原始取得	未发表	2023.02.09	无
134	跨浏览器影像采集软件	京北方	2023SR0236767	受让取得	未发表	2023.02.14	无
135	京北方智能 OCR 平台	京北方	2023SR0341463	原始取得	未发表	2023.03.15	无
136	历史数据查询平台	京北方	2023SR0402835	原始取得	未发表	2023.03.28	无
137	商业银行集约化运营平台	京北方	2023SR0389997	原始取得	未发表	2023.03.23	无
138	供应链金融系统	京北方	2023SR0507791	原始取得	未发表	2023.04.27	无
139	银行资产管理系统	京北方	2023SR0507792	原始取得	未发表	2023.04.27	无
140	通用区块链公共服务平台	京北方	2023SR0507793	原始取得	未发表	2023.04.27	无
141	京北方真机管控平台	京北方	2022SR0737759	原始取得	2020.04.29	2022.06.10	无
142	影像采集处理富客户端插件	京北方	2022SR0814433	原始取得	未发表	2022.06.22	无
143	京北方通用流程平台	京北方	2022SR0814434	原始取得	未发表	2022.06.22	无
144	规则管理系统	京北方	2022SR1013901	原始取得	未发表	2022.08.04	无
145	押品管理系统	京北方	2022SR1013902	原始取得	未发表	2022.08.04	无
146	京北方统一开发平台	京北方	2022SR1274913	原始取得	未发表	2022.08.25	无
147	人力资源数字化管理系统	京北方	2022SR1441373	原始取得	未发表	2022.11.01	无
148	京北方科技信息管理（IT-MIS）系统	京北方	2022SR1622475	原始取得	未发表	2022.12.28	无
149	京北方统一授信管理系统	京北方	2022SR1621732	原始取得	未发表	2022.12.28	无
150	京北方影像平台	京北方	2022SR1621737	原始取得	未发表	2022.12.28	无
151	商业银行企业级运营中台管理系统	京北方	2022SR1624058	原始取得	未发表	2022.12.29	无

序号	软件著作权名称	权利人	登记号	取得方式	发表日	登记日	他项权利
152	京北方期货交易所入金系统	京北方	2022SR1622497	原始取得	2022.09.05	2022.12.28	无
153	京北方性能测试平台	京北方	2021SR0634556	原始取得	未发表	2021.05.06	无
154	京北方 RPA 管理控制平台	京北方	2021SR0842652	原始取得	未发表	2021.06.07	无
155	京北方 RPA 流程设计器软件	京北方	2021SR0842653	原始取得	未发表	2021.06.07	无
156	京北方 OA 流程管理系统	京北方	2021SR0969669	原始取得	未发表	2021.06.30	无
157	京北方智能 OCR 软件	京北方	2021SR1081521	原始取得	未发表	2021.07.22	无
158	京北方 RPA 机器人软件	京北方	2021SR0903123	原始取得	未发表	2021.06.16	无
159	理财销售管理系统	京北方	2021SR0967241	原始取得	未发表	2021.06.30	无
160	京北方大资产管理系统	京北方	2021SR0967408	原始取得	未发表	2021.06.30	无
161	公司贷款事前效益测算系统	京北方	2021SR1172058	原始取得	未发表	2021.08.09	无
162	京北方呼叫中心	京北方	2021SR1178016	原始取得	未发表	2021.08.10	无
163	商业银行同业管理系统	京北方	2023SR0680509	原始取得	2023.05.06	2023.06.16	无
164	京北方元数据管理平台	京北方	2023SR0736794	原始取得	2023.05.16	2023.06.28	无
165	京北方商业银行授信管理系统	合肥京北方	2022SR1058097	原始取得	未发表	2022.08.09	无
166	热线客服管理系统	合肥京北方	2022SR1058096	原始取得	未发表	2022.08.09	无
167	京北方工资代发管理系统	合肥京北方	2022SR1058098	原始取得	2021.12.02	2022.08.09	无
168	商业银行外包合作厂商综合管理系统	合肥京北方	2022SR1080100	原始取得	未发表	2022.08.10	无
169	京北方数字快捷响应平台	合肥京北方	2022SR1080099	原始取得	未发表	2022.08.10	无
170	京北方基金销售管理系统	合肥京北方	2022SR1141174	原始取得	未发表	2022.08.16	无
171	信用卡贷后催收管理系统	合肥京北方	2022SR1141173	原始取得	未发表	2022.08.16	无
172	电话审核业务管理系统	合肥京北方	2022SR1141187	原始取得	未发表	2022.08.16	无
173	信用卡发卡激活管理系统	合肥京北方	2022SR1267222	原始取得	未发表	2022.08.24	无
174	招标信息审核系统	合肥京北方	2022SR1258345	原始取得	未发表	2022.08.24	无
175	京北方商业银行	合肥京北方	2022SR1267221	原始取得	未发表	2022.08.24	无

序号	软件著作权名称	权利人	登记号	取得方式	发表日	登记日	他项权利
	信用额度使用管理系统						
176	信用卡分期营销业务管理系统	合肥京北方	2022SR1345524	原始取得	未发表	2022.09.06	无
177	商业银行智慧运营管理系统	合肥京北方	2022SR1622990	原始取得	未发表	2022.12.28	无
178	机构管理系统	合肥京北方	2022SR1622477	原始取得	未发表	2022.12.28	无
179	融资服务平台	合肥京北方	2023SR0531438	原始取得	未发表	2023.05.10	无
180	供应链管控平台	合肥京北方	2023SR0531439	原始取得	未发表	2023.05.10	无
181	核心智能合约系统	合肥京北方	2023SR0538314	原始取得	未发表	2023.05.15	无
182	语音检测系统	合肥京北方	2022SR1622476	原始取得	未发表	2022.12.28	无
183	汽车贷款业务集中录入系统	大庆京北方	2021SR2113210	原始取得	未发表	2021.12.23	无
184	集中作业考勤管理系统	大庆京北方	2021SR2113217	原始取得	未发表	2021.12.23	无
185	集中作业监控预警系统	大庆京北方	2021SR2113233	原始取得	未发表	2021.12.23	无
186	运营管理平台	京北方	2023SR1201077	原始取得	2023.06.01	2023.10.09	无
187	数字锁管理系统	京北方	2023SR1074988	原始取得	未发表	2023.09.15	无
188	网点业务运营支持平台	京北方	2023SR1082183	原始取得	未发表	2023.09.15	无
189	积分管理系统	京北方	2023SR1074652	原始取得	未发表	2023.09.15	无
190	IT 运维监控大屏系统	京北方	2023SR1078098	原始取得	2022.09.21	2023.09.15	无
191	京北方轻量级流程引擎系统	京北方	2023SR1074129	原始取得	2023.04.29	2023.09.15	无
192	风险内控管理地图系统	京北方	2023SR1076110	原始取得	未发表	2023.09.15	无
193	JBF-IM 客户端	京北方	2023SR1074406	原始取得	2023.04.24	2023.09.15	无
194	运维工作台系统	京北方	2023SR1077387	原始取得	2022.09.19	2023.09.15	无
195	融媒体系统	京北方	2023SR1074752	原始取得	未发表	2023.09.15	无
196	京北方数字人系统	京北方	2023SR1076953	原始取得	未发表	2023.09.15	无
197	京北方 EDM App	京北方	2023SR1076944	原始取得	2021.09.27	2023.09.15	无
198	DevOps 开发运维一体化平台	京北方	2023SR1196851	原始取得	2022.10.20	2023.10.08	无
199	测试用例执行平台	京北方	2023SR1407528	原始取得	2023.05.25	2023.11.09	无
200	移动端自动化测试系统	京北方	2023SR1413167	原始取得	2023.05.25	2023.11.09	无
201	京北方性能测试平台	京北方	2023SR1416055	原始取得	2023.05.25	2023.11.10	无

序号	软件著作权名称	权利人	登记号	取得方式	发表日	登记日	他项权利
202	数字人民币系统	京北方	2023SR1397048	原始取得	2023.08.18	2023.11.07	无
203	测试需求分析与设计平台	京北方	2023SR1433166	原始取得	2023.05.25	2023.11.14	无
204	UI 自动化测试系统	京北方	2023SR1424529	原始取得	2023.05.25	2023.11.14	无
205	盘庚测试云平台	京北方	2023SR1424575	原始取得	2023.05.25	2023.11.14	无
206	京北方众测平台	京北方	2023SR1423497	原始取得	2023.05.25	2023.11.14	无
207	接口自动化测试系统	京北方	2023SR1548906	原始取得	2023.05.25	2023.12.01	无
208	京北方云测（众测）移动端软件	京北方	2023SR1541874	原始取得	2023.05.25	2023.11.30	无
209	数据自动化测试系统	京北方	2023SR1539501	原始取得	2023.05.25	2023.11.30	无
210	京北方真机管控平台	京北方	2023SR1539633	原始取得	2023.05.25	2023.11.30	无
211	云信贷工厂平台	京北方	2023SR1467698	原始取得	2023.06.30	2023.11.20	无
212	数据资产治理平台	京北方	2023SR1682107	原始取得	2023.09.16	2023.12.19	无
213	新一代监管报送系统	京北方	2023SR1712937	原始取得	未发表	2023.12.21	无
214	基于 NLP 的智能推荐平台	京北方	2023SR1701967	原始取得	未发表	2023.12.20	无
215	基于分布式架构的个人手机银行系统	京北方	2023SR1702001	原始取得	未发表	2023.12.20	无
216	基于银行业务的零售全渠道前端系统	京北方	2023SR1701935	原始取得	未发表	2023.12.20	无
217	京北方自营理财销售系统	京北方	2023SR1702049	原始取得	未发表	2023.12.20	无
218	区块链平台	山东京北方	2023SR1695783	原始取得	2023.09.23	2023.12.20	无
219	大数据质量校验平台	山东京北方	2023SR1695777	原始取得	2023.09.21	2023.12.20	无
220	新一代风控模型配置系统	山东京北方	2023SR1695778	原始取得	未发表	2023.12.20	无
221	可信云档案管理平台	山东京北方	2023SR1695693	原始取得	未发表	2023.12.20	无

注：

- 1、上表序号 134 软件著作权系受让自公司全资子公司山东京北方；
- 2、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上表序号 187、195 软件著作权已转让至合肥京北方；序号 191 软件著作权已转让至山东京北方。

5、域名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分公司拥有域名 5 项，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域名	权利人	到期日	备案情况
1	northkingbpo.net	京北方	2026-01-13	京 ICP 备 13020631 号-3
2	northking.net	京北方	2026-03-05	京 ICP 备 13020631 号-2
3	chinabpo.cn	京北方	2025-11-21	京 ICP 备 13020631 号-1
4	bpochina.cn	京北方	2025-11-21	-
5	northkingbpo.com	京北方	2025-11-09	-

十、公司拥有的特许经营权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其子公司、分公司无特许经营权。

十一、重大资产重组

报告期内，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所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十二、公司的境外经营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境外子公司或分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为大型商业银行的海外分支机构提供服务，但公司不拥有境外资产。2021 年、2022 年和 2023 年，公司境外业务收入占全年销售收入比分别为 0.05%、0.07%和 0.11%，占比较低。

随着国内银行海外业务的迅速扩张，公司也将积极推广境外业务，将为国内银行海外分支机构和国外金融机构提供信息技术服务及业务流程外包服务。

十三、报告期内的分红情况

（一）公司现行利润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现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为：

1、利润分配的基本原则

公司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情况下，实施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的利润分配应当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和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并兼顾公司长远利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具体原则如下：

- （1）按法定顺序分配原则；
- （2）存在未弥补亏损，不得分配原则；
- （3）同股同权、同股同利原则；
- （4）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利润分配原则；
- （5）优先采用现金分红方式分配原则；
- （6）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

2、利润分配的形式

公司可采取现金、股票或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或者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利润。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可以进行中期利润分配。

3、现金分红的条件、比例和期间间隔

（1）现金分红的条件

1）公司该年度或半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为正值，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

2）审计机构对公司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2）现金分红的最低金额或比例

公司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公司应当优先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公司在实施上述现金分配股利的同时，可以派发股票股利。

同时，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款规定处理。

（3）利润分配期间间隔

在满足利润分配条件前提下，原则上公司每年进行一次利润分配，主要以现金分红为主，但公司可以根据公司盈利情况及资金需求状况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4、发放股票股利的条件

公司在经营情况良好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的条件下，由公司董事会综合考虑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因素制定股票股利分配方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决定。

5、利润分配方案的决策程序

（1）定期报告公布前，公司董事会应在充分考虑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保证生产正常经营及发展所需资金和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的前提下，研究论证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比例等因素，制定利润分配的预案，利润分配预案中应当对留存的当年未分配利润的使用计划安排或原则进行说明。

（2）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3）证券法务部应通过网络、电话、邮件等方式收集公众投资者的意见，汇总后提交董事会，以供董事会参考。董事会和监事会在有关决策和论证过程中应当充分考

虑独立董事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

（4）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预案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前，公司应通过网络、电话、邮件等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股东大会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时，公司应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方式。

（5）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派发事项。

6、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

（1）在遇到自然灾害、战争等不可抗力时或国家制定的法律法规及行业政策发生重大变化或发生其他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的情形时，或公司自身经营状况发生重大变化时，公司可对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调整。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

（2）确有必要对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调整的，公司董事会应当进行专题讨论，详细论证，同时应通过网络、电话、邮件等方式收集公众投资者的意见。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明确意见。公司董事会在充分考虑独立董事、公众投资者意见后形成议案，并经监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在审议利润分配政策调整议案时，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同意。

股东大会审议利润分配政策变更事项时，必须提供网络投票方式。

7、利润分配政策的披露

公司应当在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及执行情况，并对下列事项进行专项说明：

- （1）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 （2）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 （3）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 （4）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 （5）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是否得到

了充分保护等。

对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还应对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和透明等进行详细说明。

（二）公司最近三年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 2021 年、2022 年及 2023 年的利润分配情况如下：

分红实施年度	分红所属年度	实施分红方案	现金分红金额 (含税)
2022 年	2021 年度	以公司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224,927,334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10 元。同时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每 10 股转增 4 股。	24,742,006.74 元
2023 年	2022 年度	以公司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314,898,267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00 元。同时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每 10 股转增 4 股。	31,489,826.70 元
2024 年	2023 年度	以公司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441,277,573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70 元。同时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每 10 股转增 4 股。	75,017,187.41 元

根据《公司章程》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公司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公司应当优先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

2021 年度、2022 年度及 2023 年度，公司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均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公司最近三年现金分红符合《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公司最近三年现金分红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4,762.71	27,703.82	23,060.61
现金分红（含税）	7,501.72	3,148.98	2,474.20
当年现金分红占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的比例	21.58%	11.37%	10.73%
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配合计	13,124.90		
最近三年年均可分配利润	28,509.05		
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配利润占年均可分配利润的比例	46.04%		

（三）现金分红的能力及影响因素

2021 年度、2022 年度及 2023 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为 23,060.61 万元、27,703.82 万元及 34,762.71 万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4,948.90 万元和 13,484.62 万元及 13,102.55 万元。公司净利润较为稳定，具有较强的现金分红能力。

公司基于实际经营情况及未来发展需要，依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制定利润分配方案，影响公司现金分红的主要因素有：盈利规模、现金流量状况、发展所处阶段、战略投资需求、未来资金需求、银行信贷及债权融资环境等。

（四）实际分红情况与公司章程及资本支出需求的匹配性

1、现金分红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

公司该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为正值；公司现金分红金额达到《公司章程》要求的最低标准；公司现金分红均由董事会拟定利润分配方案，独立董事、监事会均发表了同意意见，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公司现金分红决策程序合规。

2、现金分红与盈利水平、现金流状况及业务发展需要相匹配

公司现金分红所属年度经营情况良好，业绩稳定，同时考虑到公司未来的成长性，为持续回报股东，与所有股东分享公司经营发展的成果，公司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利润实现情况和公司发展对资金的需要，在兼顾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和公司中远期发展规划相结合的基础上，制定利润分配方案。公司实施现金分红前，已综合考虑了公司现金分红与盈利水平、现金流状况及业务发展需要因素，公司现金分红与业务发展需要具有匹配性。

综上，公司实际分红情况符合《公司章程》规定，与公司的资本支出需求较匹配。

十四、公司及子公司最近三年发行的债券和债券偿还情况

（一）公司最近三年发行债券的情况

最近三年，公司及子公司未发行债券。

（二）公司最近三年主要偿债指标

公司最近三年主要偿债能力指标如下：

期间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利息保障倍数（倍）	85.89	42.61	66.49
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100.00%
利息偿付率	100.00%	100.00%	100.00%

注：利息保障倍数 = （利润总额 + 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费用） / （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费用 + 资本化利息）

（三）最近三年平均可分配利润足以支付公司债券一年的利息

2021 年度、2022 年度及 2023 年度，公司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 23,060.61 万元、27,703.82 万元及 34,762.71 万元，最近三年实现的平均可分配利润为 28,509.05 万元。

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按募集资金 **45,093.57 万元** 计算，参考近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市场的发行利率水平并经合理估计，公司最近三年平均可分配利润足以支付可转换公司债券一年的利息。

（四）本次可转债资信评级情况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经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评级，根据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编号：CCXI-20232720D-03），公司主体信用评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信用评级为 AA-。

第五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

一、最近三年及一期财务报表审计情况

（一）审计意见

公司 2021 年度、2022 年度和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已经审计机构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分别出具了天职业字[2022]10365 号、天职业字[2023]23420 号和天职业字[2024]25320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为未追溯调整前数据。**2024 年 1-3 月财务报表未经审计。**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公司提醒投资者阅读财务报告和审计报告全文，以获取全部的财务信息。

（二）重要性水平的判断标准

公司根据自身业务特点和所处行业，从项目性质及金额两方面判断与财务会计信息相关的重大事项或重要性水平。在判断项目性质重要性时，公司主要考虑该项目的性质是否属于日常活动、显著影响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是否会引起特别的风险。在判断项目金额大小的重要性时，公司主要综合考虑该项目金额占总资产、净资产、营业收入、净利润等直接相关项目金额的比重是否较大或占所属报表单列项目金额的比重是否较大。

二、最近三年及一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会计差错更正

（一）最近三年及一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

1、2021 年度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2018 年 12 月 7 日，财政部修订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财会〔2018〕35 号），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根据上述文件的要求，公司需对原采用的相关会计政策进行相应调整。	不适用

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采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财会〔2018〕35 号）相关规定，根据累计影响数，调整使用权资产、租赁负债、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公司选择仅对 2021 年 1 月 1 日尚未完成的租赁合同的累计影响数进行调整，公司租赁事项不涉及对首次执行当期期初（即 2021 年 1 月 1 日）的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的调整。

对于首次执行日之前的经营租赁，公司根据剩余租赁付款额按首次执行日的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计量租赁负债，同时每项租赁按照与租赁负债相等的金额，并根据预付租金进行必要的调整确定使用权资产。执行新租赁准则对 2021 年 1 月 1 日财务报表项目的影响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使用权资产	-	12,024,287.00	12,024,287.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3,786,847.47	3,786,847.47
租赁负债	-	7,496,838.09	7,496,838.09
预付款项	2,091,188.19	1,350,586.75	-740,601.44

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 日采用《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财会〔2021〕1 号）相关规定，根据累计影响数，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本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无影响。

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 日采用《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中“关于资金集中管理相关列报”相关规定，解释发布前企业的财务报表按照上述规定列报，本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无影响。

2021 年度，公司未发生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2、2022 年度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1、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1 日采用《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中“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相关规定，根据累计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本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无影响。 2、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1 日采用《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中“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相关规定，解释发布前企业的财务报表按照上述规定列报，本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无影响。	不适用

2022 年度，公司未发生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3、2023 年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2022 年 11 月 30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该准则解释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的规定。对于在首次施行该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因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公司按照该规定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的规定，将累计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	不适用

具体影响科目及金额见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291,400.53	17,350,983.41	5,059,582.88
递延所得税负债	2,536,852.28	7,390,286.37	4,853,434.09
盈余公积	115,881,696.20	115,902,311.08	20,614.88
未分配利润	897,178,590.88	897,364,124.79	185,533.91

2023 年，公司未发生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4、2024 年 1-3 月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变更

2024 年 1-3 月，公司未发生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变更。

（二）会计差错更正

2021 年、2022 年、2023 年及 2024 年 1-3 月，公司无前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三）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2021 年、2022 年、2023 年及 2024 年 1-3 月，公司不存在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三、最近三年及一期财务报表

（一）最近三年及一期合并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3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9,792.23	80,981.47	65,324.48	86,120.50
交易性金融资产	7,501.90	16,511.41	57,713.51	28,083.83
应收账款	129,731.76	89,219.91	77,718.69	77,255.43
预付款项	438.84	160.49	299.03	212.54
其他应收款	3,892.23	3,665.00	3,192.15	2,906.89
存货	2,559.15	2,102.15	1,880.76	2,330.25
合同资产	82,445.04	69,129.80	52,100.70	31,167.30
其他流动资产	405.57	541.14	507.95	428.33
流动资产合计	266,766.72	262,311.37	258,737.27	228,505.07
非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4,996.07	5,179.66	5,666.48	6,376.40
在建工程	889.50	380.51	10.48	-
使用权资产	2,494.59	2,717.51	3,702.45	4,972.94
无形资产	33,869.73	33,977.42	62.79	66.53

项目	2024 年 3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长期待摊费用	490.21	551.58	705.73	920.57
递延所得税资产	2,444.52	2,169.50	1,229.14	983.93
非流动资产合计	45,184.63	44,976.17	11,377.07	13,320.37
资产合计	311,951.34	307,287.54	270,114.34	241,825.4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	-	-
应付账款	172.24	226.07	285.81	283.33
预收款项	-	-	-	0.07
合同负债	1,472.89	1,664.70	1,634.35	3,384.96
应付职工薪酬	32,032.78	32,952.65	27,765.23	24,329.87
应交税费	13,248.48	11,880.20	11,347.42	9,279.47
其他应付款	1,847.53	2,371.62	2,569.70	1,656.7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488.61	1,483.14	1,395.67	1,592.16
其他流动负债	88.37	99.88	98.06	203.10
流动负债合计	50,350.90	50,678.27	45,096.24	40,729.70
非流动负债：				
租赁负债	1,158.82	1,371.20	2,458.00	3,480.17
递延所得税负债	575.14	626.97	253.69	301.08
非流动负债合计	1,733.96	1,998.17	2,711.69	3,781.25
负债合计	52,084.87	52,676.44	47,807.92	44,510.9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4,127.76	44,127.76	31,489.83	22,492.73
资本公积	78,425.23	78,023.03	89,510.56	98,507.65
减：库存股	480.06	480.06	-	-
盈余公积	14,936.98	14,936.98	11,588.17	8,655.71
未分配利润	122,856.57	118,003.39	89,717.86	67,420.7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59,866.48	254,611.10	222,306.42	197,076.80
少数股东权益	-	-	-	237.69
所有者权益合计	259,866.48	254,611.10	222,306.42	197,314.4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311,951.34	307,287.54	270,114.34	241,825.44

2、合并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3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11,539.69	424,201.11	367,328.40	305,426.22
其中：营业收入	111,539.69	424,201.11	367,328.40	305,426.22
二、营业总成本	104,998.26	389,345.28	341,696.20	282,367.43
其中：营业成本	88,191.42	325,279.32	284,675.57	233,416.57
税金及附加	765.32	3,027.09	2,566.40	2,141.98
销售费用	1,772.38	7,480.33	6,863.19	6,753.77
管理费用	3,667.97	14,112.47	12,672.15	12,013.74
研发费用	10,817.17	39,391.77	34,643.03	28,093.92
财务费用	-216.01	54.31	275.85	-52.55
其中：利息费用	26.24	402.14	675.38	352.11
利息收入	260.06	448.99	504.82	434.12
加：其他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82.32	1,885.83	2,210.86	1,470.4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7.52	670.20	930.33	1,230.49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51	-102.09	29.68	83.8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69.47	-815.19	-647.41	-616.11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856.67	-2,333.89	-29.09	-2,073.2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42	15.59	4.74	-18.58
三、营业利润	4,546.04	34,176.28	28,131.33	23,135.57
加：营业外收入	24.46	9.59	8.90	3.27
减：营业外支出	38.40	46.67	36.47	78.78
四、利润总额	4,532.10	34,139.20	28,103.76	23,060.07
减：所得税费用	-321.08	-623.51	408.05	11.76
五、净利润	4,853.18	34,762.71	27,695.71	23,048.30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853.18	34,762.71	27,695.71	23,048.30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853.18	34,762.71	27,703.82	23,060.61

项目	2024 年 1-3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 少数股东损益	-	-	-8.11	-12.3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4,853.18	34,762.71	27,695.71	23,048.3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853.18	34,762.71	27,703.82	23,060.6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8.11	-12.31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	0.11	0.79	0.88	1.03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	0.11	0.79	0.88	1.03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3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1,954.29	424,533.22	365,379.22	289,348.13
收到的税费返还	1.38	19.54	33.32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56.95	8,221.16	7,203.92	6,065.3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4,212.62	432,773.92	372,616.46	295,413.5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886.10	11,379.99	9,941.79	9,255.8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3,181.98	368,923.44	316,766.55	259,140.64
支付的各项税费	4,645.86	25,317.98	21,141.44	17,593.8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771.87	14,049.97	11,282.05	14,372.0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3,485.82	419,671.37	359,131.84	300,362.4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273.19	13,102.55	13,484.62	-4,948.9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1,500.00	177,700.00	319,800.00	421,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0.98	710.42	980.08	1,678.6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0.05	10.41	7.26	3.4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561.03	178,420.82	320,787.34	422,682.0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21.13	35,048.91	719.11	1,361.14
投资支付的现金	22,500.00	136,600.00	349,400.00	389,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213.66	-

项目	2024年1-3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021.13	171,648.91	350,332.76	390,361.1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39.89	6,771.91	-29,545.42	32,320.9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480.06	-	25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25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18,000.00	25,700.00	13,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15	193.59	191.56	168.2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5	18,673.65	25,891.56	13,418.2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18,000.00	25,700.00	13,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3,428.82	2,959.51	3,455.6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68.05	1,742.36	1,971.99	847.5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8.05	23,171.18	30,631.50	17,303.2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4.90	-4,497.53	-4,739.94	-3,885.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1,198.20	15,376.94	-20,800.74	23,487.0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9,831.68	64,454.74	85,255.48	61,768.4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633.49	79,831.68	64,454.74	85,255.48

4、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3 月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4,127.76	-	-	-	78,023.03	480.06	-	-	14,936.98	-	118,003.39	-	254,611.10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44,127.76	-	-	-	78,023.03	480.06	-	-	14,936.98	-	118,003.39	-	254,611.1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402.20	-	-	-	-	-	4,853.18	-	5,255.38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4,853.18	-	4,853.1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402.20	-	-	-	-	-	-	-	402.20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402.20	-	-	-	-	-	-	-	402.20
4.其他	-	-	-	-	-	-	-	-	-	-	-	-	-

项目	2024 年 1-3 月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6. 其他	-	-	-	-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项目	2024 年 1-3 月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六）其他	-	-	-	-	-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44,127.76	-	-	-	78,425.23	480.06	-	-	14,936.98	-	122,856.57	-	259,866.48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1,489.83	-	-	-	89,510.56	-	-	-	11,590.23	-	89,736.41	-	222,327.03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31,489.83	-	-	-	89,510.56	-	-	-	11,590.23	-	89,736.41	-	222,327.0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637.93	-	-	-	-11,487.53	480.06	-	-	3,346.75	-	28,266.98	-	32,284.07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34,762.71	-	34,762.71

项目	202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2.00	-	-	-	1,108.40	480.06	-	-	-	-	-	-	670.34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42.00	-	-	-	438.06	480.06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670.34	-	-	-	-	-	-	-	670.34
4.其他	-	-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3,346.75	-	-6,495.74	-	-3,148.98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3,346.75	-	-3,346.75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3,148.98	-	-3,148.98
4.其他	-	-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2,595.93	-	-	-	-12,595.93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2,595.93	-	-	-	-12,595.93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项目	202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6.其他	-	-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44,127.76	-	-	-	78,023.03	480.06	-	-	14,936.98	-	118,003.39	-	254,611.10

注：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对于在首次施行该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因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公司按照该规定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的规定，将累计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从而导致 2023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期初数与 2022 年度所有者权益期末数存在差异。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项目	2022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2,492.73	-	-	-	98,507.65	-	-	-	8,655.71	-	67,420.71	237.69	197,314.49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22,492.73	-	-	-	98,507.65	-	-	-	8,655.71	-	67,420.71	237.69	197,314.4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997.09	-	-	-	-8,997.09	-	-	-	2,932.46	-	22,297.15	-237.69	24,991.92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27,703.82	-8.11	27,695.7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229.58	-229.58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229.58	-229.58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2,932.46	-	-5,406.66	-	-2,474.20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2,932.46	-	-2,932.46	-	-

项目	2022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2,474.20	-	-2,474.20
4.其他	-	-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8,997.09	-	-	-	-8,997.09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8,997.09	-	-	-	-8,997.09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6.其他	-	-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31,489.83	-	-	-	89,510.56	-	-	-	11,588.17	-	89,717.86	-	222,306.42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6,066.24	-	-	-	104,925.60	-	-	-	6,340.12	-	49,888.93	-	177,220.89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16,066.24	-	-	-	104,925.60	-	-	-	6,340.12	-	49,888.93	-	177,220.8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426.50	-	-	-	-6,417.95	-	-	-	2,315.59	-	17,531.78	237.69	20,093.60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23,060.61	-12.31	23,048.3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8.54	-	-	-	-	-	-	250.00	258.54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250.00	25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8.54	-	-	-	-	-	-	-	8.54
4.其他	-	-	-	-	-	-	-	-	-	-	-	-	-

项目	2021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2,315.59	-	-5,528.84	-	-3,213.25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2,315.59	-	-2,315.59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3,213.25	-	-3,213.25
4.其他	-	-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6,426.50	-	-	-	-6,426.50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6,426.50	-	-	-	-6,426.50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6.其他	-	-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项目	2021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六）其他	-	-	-	-	-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22,492.73	-	-	-	98,507.65	-	-	-	8,655.71	-	67,420.71	237.69	197,314.49

（二）最近三年及一期母公司报表**1、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3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9,783.87	80,973.68	64,943.88	85,300.58
交易性金融资产	7,501.90	16,511.41	57,713.51	28,083.83
应收账款	129,731.76	89,219.91	77,718.69	77,255.43
预付款项	386.41	159.16	278.81	201.78
其他应收款	19,610.80	16,467.51	11,532.06	8,587.52
存货	2,558.84	2,101.37	1,879.29	2,324.82
合同资产	82,445.04	69,129.80	52,100.70	31,167.30
其他流动资产	405.57	541.14	474.90	400.88
流动资产合计	282,424.18	275,104.00	266,641.84	233,322.14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6,000.00	6,000.00	8,000.00	8,580.00
固定资产	4,771.63	4,939.85	5,510.67	6,308.43
在建工程	889.50	380.51	10.48	-
使用权资产	1,995.07	2,331.12	3,235.62	4,056.30
无形资产	33,869.73	33,977.42	62.79	65.64
长期待摊费用	425.91	479.43	682.12	897.15
递延所得税资产	2,374.51	2,099.49	1,229.14	983.93
非流动资产合计	50,326.35	50,207.82	18,730.83	20,891.44
资产合计	332,750.53	325,311.81	285,372.67	254,213.5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	-	-
应付账款	141.60	193.43	233.73	207.59
预收款项	-	-	-	-
合同负债	1,472.89	1,664.70	1,634.35	3,384.96
应付职工薪酬	27,616.38	25,946.81	20,950.90	17,685.52
应交税费	12,555.59	10,893.59	10,423.96	8,375.31
其他应付款	27,009.67	27,729.36	23,668.61	21,975.1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54.54	1,300.75	1,243.34	1,281.04

项目	2024 年 3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流动负债	88.37	99.88	98.06	203.10
流动负债合计	70,139.04	67,828.52	58,252.95	53,112.62
非流动负债：				
租赁负债	888.74	1,186.14	2,129.71	2,913.99
递延所得税负债	499.49	551.33	253.69	301.08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88.23	1,737.47	2,383.40	3,215.08
负债合计	71,527.27	69,565.99	60,636.35	56,327.7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4,127.76	44,127.76	31,489.83	22,492.73
资本公积	78,425.23	78,023.03	89,510.56	98,507.65
减：库存股	480.06	480.06	-	-
盈余公积	14,936.98	14,936.98	11,588.17	8,655.71
未分配利润	124,213.35	119,138.12	92,147.77	68,229.79
所有者权益合计	261,223.26	255,745.83	224,736.32	197,885.8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332,750.53	325,311.81	285,372.67	254,213.58

2、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3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11,599.47	424,440.77	367,567.14	305,675.71
其中：营业收入	111,599.47	424,440.77	367,567.14	305,675.71
二、营业总成本	104,792.19	389,795.69	339,619.60	282,005.56
其中：营业成本	89,211.22	331,042.96	286,447.09	234,835.96
税金及附加	630.97	2,345.82	1,927.15	1,547.73
销售费用	1,772.38	7,480.33	6,855.35	6,734.82
管理费用	3,408.80	13,299.61	11,910.73	11,354.93
研发费用	9,990.28	35,587.58	32,223.78	27,621.46
财务费用	-221.46	39.39	255.49	-89.33
其中：利息费用	21.18	388.38	654.09	316.56
利息收入	-259.99	447.88	502.07	431.60
加：其他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32.59	1,042.22	1,549.66	990.2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	57.52	421.46	882.96	1,159.64

项目	2024 年 1-3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51	-102.09	29.68	83.83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856.40	-2,333.04	-29.84	-2,096.4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69.47	-815.19	-647.41	-616.1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15	3.03	0.88	-10.5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762.16	32,861.45	29,733.48	23,180.76
加：营业外收入	24.46	8.09	8.60	0.93
减：营业外支出	38.16	40.98	33.36	23.4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748.46	32,828.56	29,708.71	23,158.24
减：所得税费用	-326.77	-638.98	384.08	2.3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075.23	33,467.54	29,324.64	23,155.89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075.23	33,467.54	29,324.64	23,155.89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5,075.23	33,467.54	29,324.64	23,155.89

3、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3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1,954.29	424,794.91	365,640.90	289,609.82
收到的税费返还	0.04	19.54	33.15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08.19	10,183.95	14,696.43	10,833.6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4,362.52	434,998.40	380,370.48	300,443.4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57.04	10,250.73	8,459.81	7,611.3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7,661.23	277,324.39	228,123.04	179,505.96
支付的各项税费	3,165.71	19,603.45	15,355.92	12,197.3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318.38	114,810.29	115,642.88	106,364.6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3,702.36	421,988.86	367,581.65	305,679.19

项目	2024 年 1-3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339.84	13,009.54	12,788.82	-5,235.7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1,500.00	177,700.00	319,800.00	421,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0.98	710.42	980.08	1,678.6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0.05	10.41	7.26	1.6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539.85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561.03	178,420.82	321,327.19	422,680.2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21.13	34,843.50	560.09	1,348.32
投资支付的现金	22,500.00	136,600.00	349,400.00	389,58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021.13	171,443.50	349,960.09	390,928.3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39.89	6,977.32	-28,632.90	31,751.9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480.06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18,000.00	19,700.00	13,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15	193.59	191.56	168.2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5	18,673.65	19,891.56	13,168.2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18,000.00	19,700.00	13,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3,428.82	2,959.51	3,455.6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1.98	1,481.94	1,751.67	534.0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1.98	22,910.75	24,411.18	16,989.6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8.83	-4,237.10	-4,519.62	-3,821.4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1,198.78	15,749.76	-20,363.70	22,694.8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9,823.90	64,074.14	84,437.84	61,743.0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625.12	79,823.90	64,074.14	84,437.84

4、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3 月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4,127.76	-	-	-	78,023.03	480.06	-	-	14,936.98	119,138.12	255,745.83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44,127.76	-	-	-	78,023.03	480.06	-	-	14,936.98	119,138.12	255,745.8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402.20	-	-	-	-	5,075.23	5,477.43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5,075.23	5,075.2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402.20	-	-	-	-	-	402.20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402.20	-	-	-	-	-	402.20
4.其他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3.其他	-	-	-	-	-	-	-	-	-	-	-

项目	2024 年 1-3 月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6. 其他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44,127.76	-	-	-	78,425.23	480.06	-	-	14,936.98	124,213.35	261,223.26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1,489.83	-	-	-	89,510.56	-	-	-	11,590.23	92,166.32	224,756.94

项目	2023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31,489.83	-	-	-	89,510.56	-	-	-	11,590.23	92,166.32	224,756.9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637.93	-	-	-	-11,487.53	480.06	-	-	3,346.75	26,971.80	30,988.89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33,467.54	33,467.5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2.00	-	-	-	1,108.40	480.06	-	-	-	-	670.34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42.00	-	-	-	438.06	480.06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670.34	-	-	-	-	-	670.34
4.其他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3,346.75	-6,495.74	-3,148.98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3,346.75	-3,346.75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3,148.98	-3,148.98
3.其他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2,595.93	-	-	-	-12,595.93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2,595.93	-	-	-	-12,595.93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项目	2023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6.其他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44,127.76	-	-	-	78,023.03	480.06	-	-	14,936.98	119,138.12	255,745.83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2,492.73	-	-	-	98,507.65	-	-	-	8,655.71	68,229.79	197,885.88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项目	2022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2,492.73	-	-	-	98,507.65	-	-	-	8,655.71	68,229.79	197,885.8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997.09	-	-	-	-8,997.09	-	-	-	2,932.46	23,917.97	26,850.44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29,324.64	29,324.6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2,932.46	-5,406.66	-2,474.20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2,932.46	-2,932.46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2,474.20	-2,474.20
3.其他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8,997.09	-	-	-	-8,997.09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8,997.09	-	-	-	-8,997.09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6.其他	-	-	-	-	-	-	-	-	-	-	-

项目	2022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31,489.83	-	-	-	89,510.56	-	-	-	11,588.17	92,147.77	224,736.32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6,066.24	-	-	-	104,925.60	-	-	-	6,340.12	50,602.74	177,934.70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16,066.24	-	-	-	104,925.60	-	-	-	6,340.12	50,602.74	177,934.7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426.50	-	-	-	-6,417.95	-	-	-	2,315.59	17,627.05	19,951.19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23,155.89	23,155.8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8.54	-	-	-	-	-	8.54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项目	2021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8.54	-	-	-	-	-	8.54
4.其他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2,315.59	-5,528.84	-3,213.25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2,315.59	-2,315.59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3,213.25	-3,213.25
3.其他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6,426.50	-	-	-	-6,426.50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6,426.50	-	-	-	-6,426.50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6.其他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22,492.73	-	-	-	98,507.65	-	-	-	8,655.71	68,229.79	197,885.88

四、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范围及变化情况

（一）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2、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母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二）合并财务报表的范围

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纳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列表如下：

序号	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子公司名称
1	大庆京北方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	深圳京北方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3	山东京北方金融科技有限公司
4	合肥京北方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三）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最近三年及一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主要变化情况如下：

1、2024 年 1-3 月合并范围的主要变化

2024 年 1-3 月公司合并范围未发生变化。

2、2023 年合并范围的主要变化

2023 年度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减少 1 家。

2023 年 5 月，公司全资子公司无锡京北方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完成注销，故不再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3、2022 年度合并范围的主要变化

2022 年度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减少 1 家。

2022 年 7 月，公司处置持有北京金玥科技有限公司的全部股权，故不再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4、2021 年度合并范围的主要变化

2021 年度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增加 1 家，减少 1 家。

2021 年，公司新设子公司北京金玥科技有限公司。该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18 日完成工商设立登记，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 万元，由公司出资 580 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 58%，拥有对其的实质控制权，故自北京金玥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021 年 6 月，公司全资子公司潍坊京北方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完成注销，故不再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五、最近三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指标及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一）主要财务指标表

项目	2024 年 3 月 31 日 /2024 年 1-3 月	2023 年 12 月 31 日/2023 年度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度	2021 年 12 月 31 日/2021 年度
流动比率（倍）	5.30	5.18	5.74	5.61
速动比率（倍）	5.25	5.13	5.70	5.55
资产负债率（合并）	16.70%	17.14%	17.70%	18.41%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1.50%	21.38%	21.25%	22.16%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4.08	5.08	4.74	4.57
存货周转率（次/年）	151.36	163.34	135.21	136.0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元）	5.89	5.77	7.06	8.76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元）	-1.12	0.30	0.43	-0.22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	-0.93	0.35	-0.66	1.04

项目	2024 年 3 月 31 日 /2024 年 1-3 月	2023 年 12 月 31 日/2023 年度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度	2021 年 12 月 31 日/2021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 净利润（万元）	4,853.18	34,762.71	27,703.82	23,060.61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万元）	5,288.05	37,553.25	31,829.68	25,849.31
利息保障倍数（倍）	173.74	85.89	42.61	66.49

注 1：上述指标除资产负债率（母公司）外均依据合并报表口径计算，2024 年 1-3 月应收账款周转率及存货周转率指标已年化计算。

注 2：各指标的具体计算公式如下：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账面价值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账面价值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期末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期末股本总额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普通股股份总数

每股净现金流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期末普通股股份总数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利润总额+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费用+固定资产折旧+投资性房地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长期待摊费用摊销+使用权资产折旧

利息保障倍数=（利润总额+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费用）/（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费用+资本化利息）

注 3：上述每股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每股净现金流量均以各期报告披露数据列示，不考虑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对相关年度的追溯调整。

（二）公司最近三年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公司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0]2 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 年修订）》（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23]65 号）要求计算的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如下：

项目		2024 年 1-3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1	0.79	0.88	1.0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1	0.79	0.88	1.0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89%	14.61%	13.22%	12.3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1	0.75	0.80	0.9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1	0.75	0.80	0.9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84%	13.81%	12.03%	11.20%

注：上述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均以各期报告披露数据列示，不考虑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对相关年度的追溯调整。

（三）公司最近三年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万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4 年 1-3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13.92	-6.12	-5.82	-33.8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2.62	704.76	1,199.89	820.31
除同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48.01	568.11	960.01	1,243.4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0.40	-15.37	-17.01	-60.2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2.50	1,003.43	864.48	590.77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119.61	2,254.82	3,001.55	2,560.46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1.43	368.41	497.43	425.76
扣除所得税影响后的非经常性损益	121.04	1,886.40	2,504.12	2,134.70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121.04	1,886.40	2,504.12	2,134.7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732.14	32,876.31	25,199.70	20,925.9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853.18	34,762.71	27,703.82	23,060.61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占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	2.49%	5.43%	9.04%	9.26%

六、财务状况分析

（一）资产情况

1、资产构成及分析

截至 2021 年末、2022 年末、2023 年末及 2024 年 3 月末，公司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3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动资产	266,766.72	85.52%	262,311.37	85.36%	258,737.27	95.79%	228,505.07	94.49%
非流动资产	45,184.63	14.48%	44,976.17	14.64%	11,377.07	4.21%	13,320.37	5.51%
合计	311,951.34	100.00%	307,287.54	100.00%	270,114.34	100.00%	241,825.44	100.00%

截至 2021 年末、2022 年末、2023 年末及 2024 年 3 月末，公司的资产总额分别为 241,825.44 万元、270,114.34 万元、307,287.54 万元及 311,951.34 万元，公司资产规模随着经营规模扩大呈增长趋势。2021 年末，公司总资产较上年末增加 32,916.82 万元，同比增长 15.76%，2022 年末，公司总资产较上年末增加 28,288.90 万元，同比增长 11.70%，主要系营业收入增加导致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增加所致。2023 年末，公司总资产较 2022 年末增加 37,173.20 万元，增幅 13.76%，主要系无形资产增加所致。

从资产结构来看，截至 2021 年末、2022 年末、2023 年末及 2024 年 3 月末，公司流动资产的占比分别为 94.49%、95.79%、85.36%及 85.52%，公司的资产结构以流动资产为主。

2、流动资产的构成及分析

截至 2021 年末、2022 年末、2023 年末及 2024 年 3 月末，公司流动资产构成及变化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3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货币资金	39,792.23	14.92%	80,981.47	30.87%	65,324.48	25.25%	86,120.50	37.69%
交易性金融资产	7,501.90	2.81%	16,511.41	6.29%	57,713.51	22.31%	28,083.83	12.29%
应收账款	129,731.76	48.63%	89,219.91	34.01%	77,718.69	30.04%	77,255.43	33.81%
预付款项	438.84	0.16%	160.49	0.06%	299.03	0.12%	212.54	0.09%
其他应收款	3,892.23	1.46%	3,665.00	1.40%	3,192.15	1.23%	2,906.89	1.27%
存货	2,559.15	0.96%	2,102.15	0.80%	1,880.76	0.73%	2,330.25	1.02%
合同资产	82,445.04	30.91%	69,129.80	26.35%	52,100.70	20.14%	31,167.30	13.64%
其他流动资产	405.57	0.15%	541.14	0.21%	507.95	0.20%	428.33	0.19%

项目	2024 年 3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动资产合计	266,766.72	100.00%	262,311.37	100.00%	258,737.27	100.00%	228,505.07	100.00%

截至 2021 年末、2022 年末、2023 年末及 2024 年 3 月末，公司的流动资产总额分别为 228,505.07 万元、258,737.27 万元、262,311.37 万元及 266,766.72 万元，整体呈增长趋势。公司的流动资产由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应收账款、预付款项、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存货和其他流动资产构成，其中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占比较高，截至 2021 年末、2022 年末、2023 年末及 2024 年 3 月末，前述科目合计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97.43%、97.73%、97.53%及 97.27%。

2021 年末、2022 年末、2023 年末及 2024 年 3 月末，公司流动资产的变动情况及原因如下：

（1）货币资金

截至 2021 年末、2022 年末、2023 年末及 2024 年 3 月末，公司货币资金的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3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库存现金	7.03	0.02%	6.95	0.01%	7.65	0.01%	5.71	0.01%
银行存款	35,026.46	88.02%	72,614.73	89.67%	26,447.10	40.49%	81,949.78	95.16%
其他货币资金	4,758.74	11.96%	8,359.78	10.32%	38,869.74	59.50%	4,165.01	4.84%
合计	39,792.23	100.00%	80,981.47	100.00%	65,324.48	100.00%	86,120.50	100.00%

截至 2021 年末、2022 年末、2023 年末及 2024 年 3 月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分别为 86,120.50 万元、65,324.48 万元、80,981.47 万元及 39,792.23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37.69%、25.25%、30.87%及 14.92%。公司货币资金主要由库存现金、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构成，其中其他货币资金主要系投标保函保证金、履约保函保证金、定期存款和通知存款。2022 年末，公司其他货币资金较 2021 年末增长 34,704.73 万元，同比增长 833.24%，主要系公司为增强现金管理，增加 7 天通知存款

所致。

公司 2022 年末货币资金较 2021 年末减少 20,796.02 万元，同比下降 24.15%，主要系公司 2022 年末比 2021 年末多购买 2.96 亿元的结构性存款导致。公司 2023 年末货币资金较 2022 年末增加 15,656.99 万元，较 2022 年末增长 23.97%，主要系公司结构性存款到期收回相应资金所致。公司 2024 年 3 月末货币资金较 2023 年末减少 41,189.24 万元，同比下降 50.86%，主要系 2023 年末客户集中回款，而 2024 年 1-3 月客户回款金额较少但人工成本需要按月支付所致。

（2）交易性金融资产

截至 2021 年末、2022 年末、2023 年末及 2024 年 3 月末，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3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结构性存款	7,501.90	100.00%	16,511.41	100.00%	57,713.51	100.00%	28,083.83	100.00%
合计	7,501.90	100.00%	16,511.41	100.00%	57,713.51	100.00%	28,083.83	100.00%

截至 2021 年末、2022 年末、2023 年末及 2024 年 3 月末，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余额分别为 28,083.83 万元、57,713.51 万元、16,511.41 万元及 7,501.90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2.29%、22.31%、6.29%及 2.81%。

2021 年末、2022 年末、2023 年末及 2024 年 3 月末，公司持有的交易性金融资产均为结构性存款，且公司持有的交易性金融资产余额占流动资产的比例较大，其波动主要是随着公司对闲置资金管理的实际情况而变动。2022 年末，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余额较上年同期增加 29,629.68 万元，同比增长 105.50%，主要系 2022 年末购买 3.8 亿元结构性存款所致。2023 年末，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余额较 2022 年末减少 41,202.10 万元；2024 年 3 月末，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余额较 2023 年末减少 9,009.51 万元，主要系结构性存款到期，收回相应资金。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余额分析

截至 2021 年末、2022 年末、2023 年末及 2024 年 3 月末，公司应收账款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3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137,892.12	95,567.97	81,859.71	81,472.56
坏账准备	8,160.36	6,348.06	4,141.02	4,217.13
应收账款账面价值	129,731.76	89,219.91	77,718.69	77,255.43
营业收入	111,539.69	424,201.11	367,328.40	305,426.22
应收账款账面价值/ 营业收入	116.31%	21.03%	21.16%	25.29%

截至 2021 年末、2022 年末、2023 年末及 2024 年 3 月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77,255.43 万元、77,718.69 万元、89,219.91 万元及 129,731.76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33.81%、30.04%、34.01%及 48.63%。

2021-2023 年末及 2024 年 3 月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持续增长，主要系公司营业收入增加及回款周期较长的信息技术服务业务占比增加所致。2021 年末、2022 年末、2023 年末及 2024 年 3 月末，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25.29%、21.16%、21.03%及 116.31%，2022 年末，公司应收账款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较 2021 年末下降 4.13 个百分点，主要系公司加强应收账款催收力度后回款增加所致。2024 年 3 月末，公司应收账款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有大幅增长，主要系当期营业收入增加，但公司收款主要集中在年末，一季度内回款相对较少所致。2）公司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截至 2021 年末、2022 年末、2023 年末及 2024 年 3 月末，公司应收账款分类分布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2024 年 3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银行类客户组合	125,130.61	90.75%	7,368.50	5.89%	117,762.11
非银行金融类客户组合	5,685.63	4.12%	286.12	5.03%	5,399.51
非金融类客户组合	7,075.88	5.13%	505.74	7.15%	6,570.14
合计	137,892.12	100.00%	8,160.36	5.92%	129,731.76
类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银行类客户组合	84,326.11	88.24%	5,661.94	6.71%	78,664.18
非银行金融类客户组合	3,861.15	4.04%	193.70	5.02%	3,667.45
非金融类客户组合	7,380.70	7.72%	492.42	6.67%	6,888.28
合计	95,567.97	100.00%	6,348.06	6.64%	89,219.91
类别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银行类客户组合	71,358.42	87.17%	3,531.23	4.95%	67,827.19
非银行金融类客户组合	4,113.89	5.03%	241.36	5.87%	3,872.53
非金融类客户组合	6,387.40	7.80%	368.43	5.77%	6,018.98
合计	81,859.71	100.00%	4,141.02	5.06%	77,718.69
类别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银行类客户组合	73,662.86	90.41%	3,789.38	5.14%	69,873.48
非银行金融类客户组合	2,435.12	2.99%	134.73	5.53%	2,300.38
非金融类客户组合	5,374.59	6.60%	293.02	5.45%	5,081.57
合计	81,472.56	100.00%	4,217.13	5.18%	77,255.43

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主要来自银行类客户的应收账款。截至 2021 年末、2022 年末、2023 年末及 2024 年 3 月末，银行类客户组合应收账款余额占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90.41%、87.17%、88.24%及 90.75%，国有六大行和十二家股份制商业银行是公司

核心客户，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 2024 年 1-3 月，公司银行类客户的收入贡献率分别为 88.56%、86.65%、87.28%及 **86.63%**，上述客户信用状况良好，回款风险较小。

3) 公司应收账款账龄分析

单位：万元

账龄	2024 年 3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119,519.89	86.68%	3,828.36
1-2 年（含 2 年）	11,350.90	8.23%	1,172.40
2-3 年（含 3 年）	5,577.70	4.04%	1,715.97
3 年以上	1,443.63	1.05%	1,443.63
合计	137,892.12	100.00%	8,160.36
账龄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77,982.31	81.60%	2,553.04
1-2 年（含 2 年）	11,300.16	11.82%	1,171.61
2-3 年（含 3 年）	5,269.81	5.51%	1,607.71
3 年以上	1,015.70	1.06%	1,015.70
合计	95,567.97	100.00%	6,348.06
账龄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67,728.98	82.74%	2,234.04
1-2 年（含 2 年）	12,355.69	15.09%	1,267.67
2-3 年（含 3 年）	1,623.06	1.98%	487.32
3 年以上	151.99	0.19%	151.99
合计	81,859.71	100.00%	4,141.02
账龄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65,494.56	80.39%	2,116.45

1-2 年（含 2 年）	14,863.54	18.24%	1,502.55
2-3 年（含 3 年）	737.60	0.91%	221.28
3 年以上	376.86	0.46%	376.86
合计	81,472.56	100.00%	4,217.13

截至 2021 年末、2022 年末、2023 年末及 2024 年 3 月末，公司账龄在 1 年以内（含 1 年）的应收账款余额占比分别为 80.39%、82.74%、81.60%及 86.68%，为应收账款余额的主要构成。截至 2021 年末、2022 年末、2023 年末及 2024 年 3 月末，公司 2 年以内（含 2 年）的应收账款余额占比分别为 98.63%、97.83%、93.42%及 94.91%，公司应收账款账龄主要集中在 2 年以内。2022 年末及 2023 年末，公司 2-3 年（含 3 年）账龄应收账款占比有所上升，主要系账期较长的信息技术服务收入占比不断提高，且受上述某单一大客户内部付款流程延迟的持续影响，应收账款账龄有所延长。截至 2021 年末、2022 年末、2023 年末及 2024 年 3 月末，公司 3 年以上的应收账款主要是个别客户不积极回款所致，该类应收账款已经 100%计提坏账准备。

2021 年末、2022 年末、2023 年末及 2024 年 3 月末，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分别为 5.18%、5.06%、6.64%及 5.92%，2023 年及 2024 年 3 月末，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有所增长，主要是部分主要客户未回款导致 2 年以上应收账款账龄占比增加，公司按照会计政策计提坏账准备所致。

4）各期坏账准备的计提和转回对经营业绩的影响

截至 2021 年末、2022 年末、2023 年末及 2024 年 3 月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分类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类别	期初余额	2024 年 3 月 31 日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银行类客户组合	5,661.94	1,741.07	-	34.51	7,368.50
非银行金融类客户组合	193.70	92.42	-	-	286.12
非金融类客户组合	492.42	15.32	-	2.00	505.74
合计	6,348.06	1,848.82	-	36.51	8,160.36
类别	期初余额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银行类客户组合	3,531.23	2,231.38	16.95	83.72	5,661.94
非银行金融类客户组合	241.36	-47.65	-	0.01	193.70
非金融类客户组合	368.43	123.99	-	-	492.42
合计	4,141.02	2,307.72	16.95	83.73	6,348.06
类别	期初余额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银行类客户组合	3,789.38	-195.39	-	62.76	3,531.23
非银行金融类客户组合	134.73	106.63	-	-	241.36
非金融类客户组合	293.02	85.41	-	10.00	368.43
合计	4,217.13	-3.36	-	72.76	4,141.02
类别	期初余额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银行类客户组合	1,994.33	1,795.06	-	-	3,789.38
非银行金融类客户组合	222.58	60.49	-	148.34	134.73
非金融类客户组合	101.85	191.17	-	-	293.02
合计	2,318.76	2,046.72	-	148.34	4,217.13

截至 2021 年末、2022 年末、2023 年末及 2024 年 3 月末，公司应收账款均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计提金额分别为 2,046.72 万元、-3.36 万元、2,307.72 万元及 **1,848.82 万元**，以银行类客户组合计提金额为主。2021-2023 年及 **2024 年 1-3 月**，公司计提与收回/转回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净影响金额占各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比例分别为 8.88%、-0.01%、6.59%及 **38.10%**。公司持续加大应收款项催收管理，在新增销售款有序管理的基础上按合同约定信用期收回主要销售款项，**最近三年公司**计提与收回/转回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净影响金额占比较低，各期坏账准备的计提和转回对经营业绩影响较小；**2024 年 1-3 月**，由于公司回款比例较低而应收账款余额较高，导致公司**计提与收回/转回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净影响金额占比较高**。

5）与同行业公司相比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方法及比例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综合坏账准备计提比例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高伟达	12.45%	15.09%	17.24%
宇信科技	10.86%	8.12%	7.29%

公司名称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长亮科技	5.29%	3.62%	3.06%
安硕信息	32.54%	23.59%	26.48%
科蓝软件	23.82%	20.59%	19.14%
四方精创	4.97%	3.54%	2.37%
软通动力	3.04%	2.46%	1.77%
天阳科技	12.73%	9.42%	8.16%
平均值	13.21%	10.80%	10.69%
京北方	6.64%	5.06%	5.18%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政策按账龄分析具体情况如下：

①2021 年度

2021 年度，公司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政策如下：

公司名称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4 年	4-5 年	5 年以上
高伟达	3.00%	10.00%	30.00%	100.00%	100.00%	100.00%
宇信科技	3.00%	10.00%	30.00%	50.00%	70.00%	100.00%
长亮科技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安硕信息	3.00%-10.00%	10.00%-20.00%	30.00%	50.00%	100.00%	100.00%
科蓝软件	6.00%	15.00%	30.00%	50.00%	60.00%	100.00%
四方精创	1.40%-2.00%	10.45%	39.62%	100.00%	100.00%	100.00%
软通动力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天阳科技	5.00%	10.00%	30.00%	50.00%	80.00%	100.00%
平均值	4.20%	11.74%	31.60%	66.67%	85.00%	100.00%
京北方	3.00-5.00%	10.00-20.00%	30.00-50.00%	100.00%	100.00%	100.00%

②2022 年度

2022 年度，公司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政策如下：

公司名称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4 年	4-5 年	5 年以上
高伟达	3.00%	10.00%	30.00%	100.00%	100.00%	100.00%

公司名称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4 年	4-5 年	5 年以上
宇信科技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长亮科技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安硕信息	3.00%-10.00%	10.00%-20.00%	30.00%	50.00%	100.00%	100.00%
科蓝软件	6.00%	15.00%	30.00%	55.00%	60.00%	100.00%
四方精创	1.02%-2.00%	6.77%	18.11%	100.00%	100.00%	100.00%
软通动力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天阳科技	5.00%	10.00%	30.00%	50.00%	80.00%	100.00%
平均值	4.40%	11.35%	27.62%	71.00%	88.00%	100.00%
京北方	3.00-5.00%	10.00-20.00%	30.00-50.00%	100.00%	100.00%	100.00%

③2023 年度

2023 年度，公司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政策如下：

公司名称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4 年	4-5 年	5 年以上
高伟达	3.00%	10.00%	30.00%	100.00%	100.00%	100.00%
宇信科技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长亮科技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安硕信息	3.00%	10.00%	30.00%	50.00%	100.00%	100.00%
科蓝软件	6.00%	15.00%	30.00%	55.00%	60.00%	100.00%
四方精创	1.66%-2.00%	9.86%	24.13%	100.00%	100.00%	100.00%
软通动力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天阳科技	3.00%	10.00%	30.00%	50.00%	80.00%	100.00%
平均值	3.37%	10.97%	28.83%	71.00%	88.00%	100.00%
京北方	3.00-5.00%	10.00-20.00%	30.00-50.00%	100.00%	100.00%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坏账综合计提政策比例略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均值，主要系公司采取稳健的坏账准备计提政策，充分考虑了应收账款回收风险，计提比例与客户信用水平以及应收账款账龄情况相适应，具有合理性。

6) 主要应收账款方与主要客户匹配情况

2021-2023 年及 2024 年 1-3 月，公司前五名应收账款方期末应收账款余额及销售

收入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收入		应收账款	
		销售金额	占比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2024 年 3 月 31 日/2024 年 1-3 月					
1	建设银行	11,737.04	10.52%	38,781.42	28.12%
2	中国银行	6,645.15	5.96%	13,599.05	9.86%
3	光大银行	5,073.87	4.55%	12,371.36	8.97%
4	邮储银行	18,387.02	16.48%	12,205.01	8.85%
5	中信银行	6,705.91	6.01%	11,562.90	8.39%
合计		48,548.98	43.53%	88,519.73	64.19%
2023 年 12 月 31 日/2023 年度					
1	建设银行	42,119.14	9.93%	36,762.17	38.47%
2	光大银行	22,954.08	5.41%	10,058.58	10.53%
3	中国银行	29,383.02	6.93%	9,502.48	9.94%
4	中信银行	23,258.77	5.48%	6,714.14	7.03%
5	交通银行	27,290.22	6.43%	5,817.86	6.09%
合计		145,005.22	34.18%	68,855.23	72.05%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度					
1	建设银行	41,720.04	11.36%	34,547.12	42.20%
2	中国银行	26,256.62	7.15%	6,685.35	8.17%
3	光大银行	20,562.63	5.60%	5,790.62	7.07%
4	中信银行	17,126.30	4.66%	4,335.03	5.30%
5	邮储银行	61,009.92	16.61%	3,236.96	3.95%
合计		166,675.51	45.38%	54,595.08	66.69%
2021 年 12 月 31 日/2021 年度					
1	建设银行	46,593.40	15.26%	43,650.87	53.58%
2	中国银行	20,305.43	6.65%	7,021.65	8.62%
3	邮储银行	53,774.38	17.61%	4,256.03	5.22%
4	交通银行	13,327.92	4.36%	2,421.18	2.97%
5	中信银行	11,345.89	3.71%	2,047.57	2.51%
合计		145,347.02	47.59%	59,397.30	72.90%

2021 年末、2022 年末、2023 年末及 2024 年 1-3 月，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名余额合

计占比分别为 72.90%、66.69%、72.05%及 **64.19%**，当期收入占比分别为 47.59%、45.38%、34.18%及 **43.53%**，占比较为稳定集中，相关客户主要为国有大型商业银行和股份制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资金实力雄厚，偿付信誉良好。公司主要应收账款付款方的历史信用记录良好，信用状况良好，应收账款回收风险较小。

综上，公司主要应收账款方与主要客户不存在重大不一致情形，二者具有匹配性。

7) 报告期内主要客户信用政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报告期各期销售收入前五大客户信用政策具体变化如下：

客户名称	业务类型	2023 年	2022 年	2021 年
邮储银行	信息技术服务	人月型：根据双方确认的服务单价及工作量，按季度结算。		
	业务流程外包	根据双方确认的服务单价及工作量，按月结算。		
建设银行	信息技术服务	人月型：根据双方确认的服务单价及工作量，按季度结算。 事项（项目）型：合同签署后支付 30%/50%，验收合格后支付 60%/40%，系统正常运行满 1 年后支付 10%。		
	业务流程外包	根据双方确认的服务单价及工作量，按月结算。		
工商银行	信息技术服务	人月型：按季度结算； 事项（项目）型：合同签署后支付 40%，验收合格后支付 50%，系统正常运行满 1 年后支付 10%。	人月型：按季度结算； 事项（项目）型：合同签署后支付 20%，验收合格后支付 70%，系统正常运行满 1 年后支付 10%。	
	业务流程外包	根据双方确认的服务单价及工作量，按月结算。		
中国银行	信息技术服务	人月型：根据双方确认的服务单价及工作量，按季度结算。		
	业务流程外包	根据双方确认的服务单价及工作量，按月结算。		
农业银行	信息技术服务	人月型：根据双方确认的服务单价及工作量，按季度结算。		
	业务流程外包	根据双方确认的服务单价及工作量，按月结算。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收入前五大客户均为国有大型商业银行，除工商银行回款条款进行了调整外，其余主要客户信用政策保持稳定，不存在异常变动，不存在放宽信用政策突击确认收入的情形。

8) 期后回款情况

截至 2024 年 4 月 30 日，公司应收账款期后回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日期	应收账款余额	期后回款金额	回款比例	未回款
2024 年 3 月 31 日	137,892.12	28,956.94	21.00%	108,935.18
2023 年 12 月 31 日	95,567.97	41,546.85	43.47%	54,021.12
2022 年 12 月 31 日	81,859.71	69,281.86	84.63%	12,577.85
2021 年 12 月 31 日	81,472.56	76,739.91	94.19%	4,732.66

截至 2024 年 4 月 30 日，公司 2021 年末、2022 年末、2023 年末及 2024 年 1-3 月末应收账款余额的回款比例分别为 94.19%、84.63%、43.47%及 21.00%，未回款项分别为 4,732.66 万元、12,577.85 万元、54,021.12 万元及 108,935.18 万元。公司应收账款主要在一年以内，2021 年末、2022 年末、2023 年末及 2024 年 3 月末末公司账龄在 1 年以内（含 1 年）的应收账款余额占比分别为 80.39%、82.74%、81.60%及 86.68%，2021-2022 年，公司回款比例有所下降，主要系某重要客户由于内部付款流程变更导致付款周期增长所致。

（4）存货

2021 年末、2022 年末、2023 年末及 2024 年 3 月末，公司存货的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3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合同履约成本	2,559.15	100.00%	2,102.15	100.00%	1,880.76	100.00%	2,330.25	100.00%
合计	2,559.15	100.00%	2,102.15	100.00%	1,880.76	100.00%	2,330.25	100.00%

公司存货均为合同履约成本，分为终验法项目成本、其他信息技术服务项目成本、业务流程外包存货成本。终验法项目成本主要为终验法项目的人员薪酬、项目直接费用等，由于以终验法确认收入的业务尚未验收，不满足收入确认条件时，将已发生的项目成本计入存货。其他信息技术服务项目和业务流程外包项目涉及的外购设备维保服务和业务保险于支付时计入项目成本，之后在服务期内平均结转，期末尚未结转完毕的维保服务余额计入存货。

截至 2021 年末、2022 年末、2023 年末及 2024 年 3 月末，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 2,330.25 万元、1,880.76 万元、2,102.15 万元及 2,559.15 万元，各期末存货账面价值

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02%、0.73%、0.80%及 **0.96%**，占比较小。截至 2022 年末及 2023 年末，发行人存货账面价值较上期末分别增长-19.29%和 11.77%，2022 年末，公司存货规模有所下降，主要系当期达到验收条件的终验项目存货成本结转金额增多，大于当期新投入的项目执行成本所致。2023 年末，公司存货规模增加，主要系因业务规模增长尚未结转的成本计入存货增多所致。

截至 2021 年末、2022 年末、2023 年末及 **2024 年 3 月末**，发行人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计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3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履约成本	2,643.93	84.78	2,559.15
合计	2,643.93	84.78	2,559.15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履约成本	2,109.62	7.48	2,102.15
合计	2,109.62	7.48	2,102.15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履约成本	1,950.69	69.93	1,880.76
合计	1,950.69	69.93	1,880.76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履约成本	2,515.69	185.44	2,330.25
合计	2,515.69	185.44	2,330.25

2021 年末、2022 年末、2023 年末及 **2024 年 3 月末**，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3 月 31 日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合同履约成本	7.48	77.31	-	-	-	84.78
合计	7.48	77.31	-	-	-	84.78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合同履约成本	69.93	6.87	-	69.33	-	7.48
合计	69.93	6.87	-	69.33	-	7.48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合同履约成本	185.44	69.71	-	185.22	-	69.93
合计	185.44	69.71	-	185.22	-	69.93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合同履约成本	-	185.44	-	-	-	185.44
合计	-	185.44	-	-	-	185.44

2021 年末、2022 年末、2023 年末及 2024 年 3 月末，公司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分别为 185.44 万元、69.93 万元、7.48 万元及 **84.78 万元**，占期末合同履约成本原值比例分别为 7.37%、3.59%和 0.35%及 **3.21%**，减值准备比例较低。

(5) 预付款项

2021 年末、2022 年末、2023 年末及 2024 年 3 月末，公司预付款项的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3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438.84	100.00%	160.49	100.00%	298.23	99.73%	212.04	99.76%

项目	2024 年 3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2 年（含 2 年）	-	-	-	-	0.80	0.27%	0.50	0.24%
合计	438.84	100.00%	160.49	100.00%	299.03	100.00%	212.54	100.00%

发行人的预付款项主要为采购款、招聘费及房屋租赁款。截至 2021 年末、2022 年末、2023 年末及 2024 年 3 月末，公司预付款项分别为 212.54 万元、299.03 万元、160.49 万元及 438.84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0.09%、0.12%、0.06%及 0.16%，占比较小，且基本为 1 年以内的预付账款。2024 年 3 月末，公司预付款项较 2023 年末增加 278.35 万元，同比增加 173.45%，主要系预付招聘费所致。

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公司预付账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北京华品博睿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招聘费	188.67	1 年以内	42.99%
北京网聘咨询有限公司	招聘费	58.83	1 年以内	13.41%
大庆高新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费	43.25	1 年以内	9.86%
无锡五八赶集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招聘费	31.00	1 年以内	7.06%
同道精英（天津）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招聘费	25.80	1 年以内	5.88%
合计	-	347.55	-	79.20%

由上表可知，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公司预付账款前五名为招聘费及房屋租赁费，前五大预付账款合计占比为 79.20%，占比较为集中。

（6）其他应收款

单位：万元

款项性质	2024 年 3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保证金	2,919.61	2,684.88	2,632.38	2,423.01
应收单位款	885.60	597.01	-	-
押金	319.21	619.43	777.32	636.92
备用金	44.31	37.24	9.12	43.13
其他	6.78	1.85	0.10	0.01
减：坏账准备	283.28	275.43	226.77	196.18

款项性质	2024 年 3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3,892.23	3,665.00	3,192.15	2,906.89

发行人的其他应收款主要由保证金、押金、应收单位款和备用金等组成，保证金主要系公司向金融机构客户缴纳的与业务相关的履约保证金、差错保证金等，并在业务项目存续期间始终存在，该类保证金通常可回收性强；押金主要系公司因租赁办公场所向出租方支付的押金。截至 2021 年末、2022 年末、2023 年末及 2024 年 3 月末，公司其他应收款分别为 2,906.89 万元、3,192.15 万元、3,665.00 万元及 3,892.23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27%、1.23%、1.40%及 1.46%，公司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较为稳定。

（7）合同资产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3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合同收入收款权	85,550.22	71,842.82	53,936.07	32,239.76
减：减值准备	3,105.18	2,713.01	1,835.37	1,072.46
计提比例	3.63%	3.78%	3.40%	3.33%
合计	82,445.04	69,129.80	52,100.70	31,167.30
营业收入	111,539.69	424,201.11	367,328.40	305,426.22
合同资产账面价值/营业收入	73.92%	16.30%	14.18%	10.20%

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公司的合同资产包括合同收入收款权和运维质保金。截至 2021 年末、2022 年末、2023 年末及 2024 年 3 月末，公司合同资产分别为 31,167.30 万元、52,100.70 万元、69,129.80 万元及 82,445.04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3.64%、20.14%、26.35%及 30.91%，呈逐年上升趋势。各期末合同资产账面价值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10.20%、14.18%、16.30%及 73.92%，主要系营业收入增加、结算周期较长的信息技术服务业务占比增加及客户结算周期变长，导致各期形成的合同资产规模有所上升。由于客户多集中于年末付款结算，2024 年 1-3 月合同收入收款权未结算金额大，导致相较于当期收入的比例较高。

2021 年末、2022 年末、2023 年末及 2024 年 3 月末，公司合同资产账面余额账龄

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账龄	2024 年 3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 年以内	82,632.64	96.59%	67,633.30	94.14%	53,263.00	98.75%	32,227.84	99.96%
1-2 年	2,525.47	2.95%	3,924.63	5.46%	673.07	1.25%	11.92	0.04%
2-3 年	392.11	0.46%	284.88	0.40%	-	-	-	-
账面余额	85,550.22	100.00%	71,842.82	100.00%	53,936.07	100.00%	32,239.76	100.00%

截至 2021 年末、2022 年末、2023 年末及 2024 年 3 月末，公司合同资产账龄均在 3 年以内。账龄在 1 年以内（含 1 年）的合同资产余额占比分别为 99.96%、98.75%、94.14%及 96.59%，为合同资产余额的主要构成。2023 年末及 2024 年 3 月末，公司新增 2-3 年账龄的合同资产，主要系建设银行等客户收入确认流程较长所致，其中建设银行 2-3 年合同资产分别为 99.16 万元及 289.70 万元。

公司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各类账龄信用风险特征组合预计信用损失计提减值比例如下：

款项账龄	银行类客户 组合计提比例	非银行金融类客户 组合计提比例	非金融类客户 组合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3%	5%	5%
1 至 2 年（含 2 年）	10%	10%	20%
2 至 3 年（含 3 年）	30%	30%	50%
3 年以上	100%	100%	100%

截至 2021 年末、2022 年末、2023 年末及 2024 年 3 月末，公司合同资产的减值计提比例分别为 3.33%、3.40%、3.78%及 3.63%，计提比例总体保持稳定，2023 年末开始有小幅提升，主要系由于建设银行等客户收入确认流程较长，2023 年起新增 2-3 年合同资产，公司根据会计政策进行计提。

2021-2023 年，同行业可比公司合同资产减值计提比例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内容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占总资产比例	计提比例	占总资产比例	计提比例	占总资产比例	计提比例
高伟达	应收质保金	3.98%	3.12%	3.05%	3.63%	1.60%	3.00%
宇信科技	合同资产	1.55%	5.04%	1.25%	3.77%	1.33%	8.06%
长亮科技	合同资产	2.25%	3.65%	3.37%	7.48%	3.06%	5.12%
安硕信息	合同资产	4.42%	5.27%	3.71%	4.46%	3.44%	4.15%
科蓝软件	应收质保金、预开票增值税款、附履约义务的已结算合同对价	0.81%	5.77%	0.75%	6.16%	2.72%	9.19%
四方精创	应收质保金	0.15%	1.00%	0.15%	1.66%	0.67%	6.75%
软通动力	无合同资产	-	-	-	-	-	-
天阳科技	未取得无条件收款权的应收款项	4.26%	4.33%	4.82%	5.09%	4.36%	5.36%
平均值	-	2.49%	4.03%	2.44%	4.61%	2.45%	5.95%
京北方	合同收入收款权	22.50%	3.78%	19.29%	3.40%	12.89%	3.33%

2021-2023 年，公司可比公司合同资产减值计提比例平均值为 5.95%、4.61%及 4.03%，由于各公司合同资产内容有所差异，与发行人各期合同资产减值计提比例相比具有部分差异，主要系公司将未获取客户结算单的预估收入收款权计入合同资产中，合同资产的基数较大；公司可比公司的合同资产主要是质保金，基数较小，账龄较长，合同资产减值计提比例较高。此外，发行人的主要客户为国有大型商业银行和股份制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客户资金实力雄厚，偿付信誉良好，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合同资产的减值计提比例较行业平均水平保持在较低水平。

2021 年末、2022 年末、2023 年末及 2024 年 3 月末，公司前五名合同资产方期末余额及当期销售收入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收入		合同资产	
		销售金额	占比	账面余额	占合同资产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2024 年 3 月 31 日/2024 年 1-3 月					
1	邮储银行	18,387.02	16.48%	14,126.86	16.51%
2	建设银行	11,737.04	10.52%	9,264.68	10.83%
3	工商银行	13,085.50	11.73%	7,905.75	9.24%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收入		合同资产	
		销售金额	占比	账面余额	占合同资产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4	光大银行	5,073.87	4.55%	6,231.21	7.28%
5	民生银行	4,661.95	4.18%	5,714.81	6.68%
合计		52,945.37	47.47%	43,243.30	50.55%
2023 年 12 月 31 日/2023 年度					
1	邮储银行	73,540.78	17.34%	13,371.64	18.61%
2	建设银行	42,119.14	9.93%	9,360.23	13.03%
3	光大银行	22,954.08	5.41%	7,157.74	9.96%
4	工商银行	50,865.56	11.99%	5,283.11	7.35%
5	民生银行	15,644.57	3.69%	4,697.57	6.54%
合计		205,124.12	48.36%	39,870.30	55.50%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度					
1	邮储银行	61,009.92	16.61%	9,894.65	18.35%
2	建设银行	41,720.04	11.36%	6,748.67	12.51%
3	工商银行	47,501.78	12.93%	4,924.98	9.13%
4	光大银行	20,562.63	5.60%	4,272.87	7.92%
5	民生银行	14,568.84	3.97%	3,542.24	6.57%
合计		185,363.21	50.46%	29,383.41	54.48%
2021 年 12 月 31 日/2021 年度					
1	工商银行	43,750.69	14.32%	4,581.61	14.21%
2	邮储银行	53,774.38	17.61%	4,420.18	13.71%
3	光大银行	14,771.40	4.84%	2,446.42	7.59%
4	恒丰银行	3,044.26	1.00%	2,189.66	6.79%
5	民生银行	8,549.85	2.80%	2,010.26	6.24%
合计		123,890.59	40.56%	15,648.13	48.54%

2021 年末、2022 年末、2023 年末及 2024 年 3 月末，公司前五名合同资产对手方余额占比分别 48.54%、54.48%、55.50%及 50.55%，对应各期的销售收入占比分别为 40.56%、50.46%、48.36%及 47.47%，占比较为集中，相关客户主要系国有大型商业银行和股份制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资金实力雄厚，偿付信誉良好，回收风险较小。公司主要合同资产方与主要客户不存在重大不一致情形，二者具有匹配性。

（8）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3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预缴企业所得税	-	-	33.05	17.65
待取得抵扣凭证进项税额	320.85	456.42	474.90	403.72
再融资发行费用	84.72	84.72	-	-
预缴社保费用	-	-	-	6.95
合计	405.57	541.14	507.95	428.33

截至 2021 年末、2022 年末、2023 年末及 2024 年 3 月末，公司其他流动资产分别为 428.33 万元、507.95 万元、541.14 万元及 405.57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0.19%、0.20%、0.21%及 0.15%，其他流动资产由预缴企业所得税、待取得抵扣凭证进项税额、再融资发行费用、预缴社保费用构成。2021 年末至 2023 年末及 2024 年 3 月末，公司其他流动资产账面价值占流动资产比例较为稳定。

3、非流动资产的构成及分析

截至 2021 年末、2022 年末、2023 年末及 2024 年 3 月末，公司非流动资产构成及变化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3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固定资产	4,996.07	11.06%	5,179.66	11.52%	5,666.48	49.81%	6,376.40	47.87%
在建工程	889.50	1.97%	380.51	0.85%	10.48	0.09%	-	-
使用权资产	2,494.59	5.52%	2,717.51	6.04%	3,702.45	32.54%	4,972.94	37.33%
无形资产	33,869.73	74.96%	33,977.42	75.55%	62.79	0.55%	66.53	0.50%
长期待摊费用	490.21	1.08%	551.58	1.23%	705.73	6.20%	920.57	6.91%
递延所得税资产	2,444.52	5.41%	2,169.50	4.82%	1,229.14	10.80%	983.93	7.39%
非流动资产合计	45,184.63	100.00%	44,976.17	100.00%	11,377.07	100.00%	13,320.37	100.00%

截至 2021 年末、2022 年末、2023 年末及 2024 年 3 月末，公司的非流动资产总额分别为 13,320.37 万元、11,377.07 万元、44,976.17 万元及 45,184.63 万元，占当期总资产的比例为 5.51%、4.21%、14.64%及 14.48%。公司的非流动资产由固定资产、在

建工程、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用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组成。非流动资产各科目分析如下：

（1）固定资产

公司运营模式属于轻资产型，经营过程中投入的固定资产较少，主要由电子设备和房屋及建筑物构成。截至 2021 年末、2022 年末、2023 年末及 2024 年 3 月末，公司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分别为 6,376.40 万元、5,666.48 万元、5,179.66 万元及 **4,996.07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47.87%、49.81%、11.52%及 **11.06%**，总体呈现下降趋势，主要系 2021 年会计政策调整，非流动资产中新增使用权资产，且 2023 年非流动资产中**无形资产**增加较大，综合导致非流动资产金额逐年增长，固定资产占比减少。其中电子设备和房屋及建筑物账面价值占当期固定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84.67%、89.07%、91.82%及 **92.29%**。固定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3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16,719.96	16,277.16	16,051.07	15,828.61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3,706.60	3,706.60	3,706.60	3,706.60
电子设备	10,623.24	10,180.45	9,954.35	9,719.47
运输工具	814.11	814.11	814.11	826.52
房屋装修	1,143.61	1,143.61	1,143.61	1,143.61
其他	432.40	432.40	432.40	432.40
二、累计折旧合计	11,723.89	11,097.50	10,384.58	9,452.21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071.05	1,027.04	850.97	674.91
电子设备	8,647.87	8,104.43	7,762.99	7,352.05
运输工具	601.66	571.89	453.01	397.41
房屋装修	1,143.61	1,143.61	1,105.48	876.57
其他	259.70	250.53	212.14	151.27
三、减值准备合计	-	-	-	-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	-	-	-
电子设备	-	-	-	-
运输工具	-	-	-	-
房屋装修	-	-	-	-
其他	-	-	-	-

项目	2024 年 3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四、账面价值合计	4,996.07	5,179.66	5,666.48	6,376.40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2,635.55	2,679.56	2,855.63	3,031.69
电子设备	1,975.37	2,076.02	2,191.37	2,367.42
运输工具	212.44	242.21	361.10	429.11
房屋装修	-	-	38.14	267.04
其他	172.70	181.87	220.26	281.13

截至 2021 年末、2022 年末、2023 年末及 2024 年 3 月末，发行人固定资产累计折旧分别为 9,452.21 万元、10,384.58 万元、11,097.50 万元及 11,723.89 万元，主要来自电子设备的折旧，电子设备折旧金额占当期折旧金额的占比分别为 77.78%、74.75%、73.03%及 73.76%。2021 年末、2022 年末、2023 年末及 2024 年 3 月末，发行人固定资产未计提减值准备。截至 2024 年 3 月末，公司无重大闲置或待处置的固定资产。

发行人固定资产折旧年限政策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年	5%	4.75%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年	5%	19.00%-31.67%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 年	5%	19.00%
房屋装修	年限平均法	5 年	0%	20.00%
其他	年限平均法	5-10 年	5%	9.50%-19.00%

发行人固定资产折旧政策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比较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房屋及建筑物	电子设备	运输工具	房屋装修	其他
高伟达	-	3-5 年	4 年	-	-
宇信科技	20-40 年	3-5 年	5-10 年	-	-
长亮科技	20 年	5 年	5 年	5 年	-
安硕信息	20 年	3-5 年	5 年	-	5 年
科蓝软件	20-50 年	3-5 年	5 年	-	3-5 年
四方精创	42.5 年	5 年	5 年	-	5 年
软通动力	45-48 年	3-10 年	5 年	-	-
天阳科技	20 年	-	-	-	-

公司名称	房屋及建筑物	电子设备	运输工具	房屋装修	其他
京北方	20 年	3-5 年	5 年	5 年	5-10 年

公司主要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合理，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不存在显著差异。报告期内，公司固定资产使用、维护状况良好，生产质量稳定，公司不存在固定资产大额减值的情形，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2）在建工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3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建设研发中心	889.50	380.51	10.48	-
合计	889.50	380.51	10.48	-

截至 2022 年末、2023 年末及 2024 年 3 月末，公司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分别为 10.48 万元、380.51 万元及 889.50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0.09%、0.85%及 1.97%。2024 年 3 月末，在建工程增加为支付研发中心建设前期的测绘设计等支出。

（3）使用权资产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3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房屋建筑物	6,042.83	5,859.46	5,957.07	5,867.07
减：累计折旧	3,548.23	3,141.95	2,254.62	894.13
合计	2,494.59	2,717.51	3,702.45	4,972.94

公司的使用权资产为房屋建筑物。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采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财会〔2018〕35 号）相关规定，对 2021 年 1 月 1 日尚未完成的租赁合同的累计影响数调整使用权资产、租赁负债、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于首次执行日之前的经营租赁，公司根据剩余租赁付款额按首次执行日的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计量租赁负债，同时每项租赁按照与租赁负债相等的金额，并根据预付租金进行必要的调整确定使用权资产。截至 2021 年末、2022 年末、2023 年末及 2024 年 3 月末，公司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分别为 4,972.94 万元、3,702.45 万元、2,717.51 万元及 2,494.59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37.33%、

32.54%、6.04%及 5.52%。公司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不断下降，主要系累计折旧不断增加所致。

（4）无形资产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3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原值	34,304.2	34,231.42	255.78	244.45
累计摊销	434.47	254.00	192.98	177.92
账面价值	33,869.73	33,977.42	62.79	66.53

截至 2021 年末、2022 年末、2023 年末及 2024 年 3 月末，公司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分别为 66.53 万元、62.79 万元、33,977.42 万元及 33,869.73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0.50%、0.55%、75.55%及 74.96%，占比总体有所上升。2023 年末，公司无形资产较 2022 年末增长 33,914.63 万元，主要系总部办公楼所在土地使用权转入无形资产所致。

公司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目	摊销年限
计算机软件	3-10 年
土地使用权	在土地证载年限内摊销

发行人无形资产摊销政策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相关项目的无形资产摊销政策比较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项目	摊销年限
高伟达	专用软件	5 年
宇信科技	电脑软件	3-5 年
长亮科技	应用软件、软件著作权	5-10 年
安硕信息	未披露	未披露
科蓝软件	软件	3-10 年
	土地使用权	相关权证上注明的使用期限

公司名称	项目	摊销年限
四方精创	未披露	未披露
软通动力	软件	3-10 年
	土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证登记使用年限
天阳科技	未披露	未披露
京北方	计算机软件	3-10 年
	土地使用权	在土地证载年限内摊销

报告期内，发行人无形资产摊销政策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不存在显著差异，无形资产摊销政策及摊销年限具有合理性。报告期内，发行人无形资产减值准备计提充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5）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3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装修费	431.70	475.38	705.73	920.57
其他	58.51	76.19	-	-
合计	490.21	551.58	705.73	920.57

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主要为装修费。截至 2021 年末、2022 年末、2023 年末及 2024 年 3 月末，公司长期待摊费用的账面价值分别为 920.57 万元、705.73 万元、551.58 万元及 490.21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6.91%、6.20%、1.23%及 1.08%，2021-2022 年末占比较为稳定，2023 年末及 2024 年 3 月末占比有所下降，主要系无形资产大幅增加导致非流动资产总额增加所致。

（6）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3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减值准备	1,744.26	1,400.85	940.35	849.95
预提费用	266.11	282.96	288.79	133.98
租赁负债	391.50	443.04	-	-
股份支付	42.65	42.65	-	-
合计	2,444.52	2,169.50	1,229.14	983.93

公司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主要为资产减值准备、预提费用和租赁负债。截至 2021 年末、2022 年末、2023 年末及 **2024 年 3 月末**，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分别为 983.93 万元、1,229.14 万元、2,169.50 万元及 **2,444.52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7.39%、10.80%、4.82%及 **5.41%**。2021 年末及 2022 年末，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分别较上年末增加 378.39 万元及 245.21 万元，增幅 62.49%及 24.92%，主要系公司的预提费用和资产坏账准备增加，导致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增大。2023 年末，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较上年末增加 940.36 万元，增幅 76.51%，主要系根据新会计准则，对因租赁交易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所进行的会计政策变更的影响。

（二）负债情况

1、负债的构成及分析

2021 年末、2022 年末、2023 年末及 **2024 年 3 月末**，公司负债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3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动负债	50,350.90	96.67%	50,678.27	96.21%	45,096.24	94.33%	40,729.70	91.50%
非流动负债	1,733.96	3.33%	1,998.17	3.79%	2,711.69	5.67%	3,781.25	8.50%
合计	52,084.87	100.00%	52,676.44	100.00%	47,807.92	100.00%	44,510.95	100.00%

截至 2021 年末、2022 年末、2023 年末及 **2024 年 3 月末**，公司的负债总额分别为 44,510.95 万元、47,807.92 万元、52,676.44 万元及 **52,084.87 万元**，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公司的负债规模整体呈现上升的趋势。

从负债结构来看，2021 年末、2022 年末、2023 年末及 **2024 年 3 月末**，发行人流动负债占比分别为 91.50%、94.33%、96.21%及 **96.67%**，为公司负债的主要构成。

2、流动负债的构成及分析

2021 年末、2022 年末、2023 年末及 **2024 年 3 月末**，公司流动负债构成及变化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3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应付账款	172.24	0.34%	226.07	0.45%	285.81	0.63%	283.33	0.70%
预收款项	-	-	-	-	-	-	0.07	0.00%
合同负债	1,472.89	2.93%	1,664.70	3.28%	1,634.35	3.62%	3,384.96	8.31%
应付职工薪酬	32,032.78	63.62%	32,952.65	65.02%	27,765.23	61.57%	24,329.87	59.73%
应交税费	13,248.48	26.31%	11,880.20	23.44%	11,347.42	25.16%	9,279.47	22.78%
其他应付款	1,847.53	3.67%	2,371.62	4.68%	2,569.70	5.70%	1,656.74	4.0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488.61	2.96%	1,483.14	2.93%	1,395.67	3.09%	1,592.16	3.91%
其他流动负债	88.37	0.18%	99.88	0.20%	98.06	0.22%	203.10	0.50%
流动负债合计	50,350.90	100.00%	50,678.27	100.00%	45,096.24	100.00%	40,729.70	100.00%

截至 2021 年末、2022 年末、2023 年末及 2024 年 3 月末，公司的流动负债总额分别为 40,729.70 万元、45,096.24 万元、50,678.27 万元及 50,350.90 万元。公司的流动负债由应付账款、预收账款、合同负债、应付职工薪酬、应交税费、其他应付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和其他流动负债构成，其中应付职工薪酬和应交税费占比较高，2021 年末、2022 年末、2023 年末及 2024 年 3 月末，应付职工薪酬和应交税费合计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82.51%、86.73%、88.47%及 89.93%。

2021 年末、2022 年末、2023 年末及 2024 年 3 月末，公司流动负债的变动情况及原因如下：

（1）应付账款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3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 年以内（含 1 年）	138.96	80.68%	212.64	94.06%	262.82	91.96%	271.12	95.69%
1-2 年（含 2 年）	20.77	12.06%	0.93	0.41%	14.44	5.05%	0.63	0.22%
2-3 年（含 3 年）	3.96	2.30%	3.96	1.75%	-	-	-	-
3 年以上	8.55	4.96%	8.55	3.78%	8.55	2.99%	11.59	4.09%
合计	172.24	100.00%	226.07	100.00%	285.81	100.00%	283.33	100.00%

公司应付账款主要为采购业务发展所需的设备、办公设备等款项。截至 2021 年末、2022 年末、2023 年末及 **2024 年 3 月末**，公司应付账款余额分别为 283.33 万元、285.81 万元、226.07 万元及 **172.24 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0.70%、0.63%、0.45%及 **0.34%**。2022 年末应付账款同比增加 0.87%，2023 年末应付账款较 2022 年末减少 20.90%，主要系按照项目进度支付采购款项等所致。

2021 年末、2022 年末、2023 年末及 2024 年 3 月末，公司应付账款主要以一年以内应付账款为主，一年以内应付账款的占比分别为 **95.69%**、91.96%、94.06%及 **80.68%**。

（2）合同负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3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 年以内（含 1 年）	1,271.35	86.32%	1,461.40	87.79%	1,199.69	73.40%	3,062.43	90.47%
1-2 年（含 2 年）	58.22	3.95%	73.30	4.40%	257.13	15.73%	191.26	5.65%
2-3 年（含 3 年）	71.89	4.88%	56.77	3.41%	54.49	3.33%	83.38	2.46%
3 年以上	71.42	4.85%	73.23	4.40%	123.04	7.53%	47.90	1.41%
合计	1,472.89	100.00%	1,664.70	100.00%	1,634.35	100.00%	3,384.96	100.00%

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截至 2021 年末、2022 年末、2023 年末及 **2024 年 3 月末**，公司合同负债余额分别为 3,384.96 万元、1,634.35 万元、1,664.70 万元及 **1,472.89 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8.31%、3.62%、3.28%及 **2.93%**。**2021 年末、2022 年末、2023 年末及 2024 年 3 月末**，公司应付账款主要为 2 年以内合同负债，2 年以内合同负债占比分别为 96.12%、89.13%、92.19%及 **90.27%**。

2022 年末，公司合同负债减少 1,750.61 万元，降幅为 51.72%，主要系当期确认收入项目较多，核减合同负债所致。

(3) 应付职工薪酬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3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短期薪酬	31,048.64	96.93%	31,808.75	96.53%	26,821.95	96.60%	23,545.79	96.78%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919.33	2.87%	941.31	2.86%	943.28	3.40%	778.80	3.20%
辞退福利	64.81	0.2%	202.59	0.61%	-	-	5.28	0.02%
合计	32,032.78	100.00%	32,952.65	100.00%	27,765.23	100.00%	24,329.87	100.00%

公司是提供信息技术服务和业务流程外包服务的专业机构，人力成本占有重要地位，应付职工薪酬为公司负债的主要构成。截至 2021 年末、2022 年末、2023 年末及 2024 年 3 月末，公司应付职工薪酬分别为 24,329.87 万元、27,765.23 万元、32,952.65 万元及 32,032.78 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59.73%、61.57%、65.02%及 63.62%，占比较大。2021 年末、2022 年末、2023 年末及 2024 年 3 月末，公司的应付职工薪酬主要由短期薪酬组成，占比分别为 96.78%、96.60%、96.53%及 96.93%。

2022 年末及 2023 年末，公司应付职工薪酬分别同比变动 3,435.36 万元和 5,187.42 万元，变动幅度分别为 14.12%和 18.68%。2021-2023 年及 2024 年 1-3 月，公司领取薪酬人数分别为 24,800 人、27,404 人、30,626 人及 30,739 人，公司经营业绩良好，发展规模扩大，员工总数不断增加，职工薪酬相应增加，公司应付职工薪酬余额与员工规模相适应。公司各期应付职工薪酬具体情况列示如下：

1) 短期薪酬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3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0,333.27	97.70%	31,102.88	97.78%	26,117.38	97.37%	22,937.30	97.42%
社会保险费	659.73	2.12%	665.02	2.09%	602.75	2.25%	495.94	2.11%
其中：医疗保险费	634.83	2.04%	623.62	1.96%	566.44	2.11%	462.75	1.97%
工伤保险费	16.18	0.05%	20.88	0.07%	20.93	0.08%	16.49	0.07%
生育保险费	8.71	0.03%	20.52	0.06%	15.39	0.06%	16.70	0.07%
住房公积金	34.49	0.11%	10.67	0.03%	71.18	0.27%	90.17	0.38%

项目	2024 年 3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1.71	0.07%	30.19	0.09%	30.63	0.11%	22.38	0.10%
合计	31,048.64	100.00%	31,808.75	100.00%	26,821.95	100.00%	23,545.79	100.00%

2021 年末、2022 年末、2023 年末及 2024 年 3 月末，公司短期薪酬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为主，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占当期短期薪酬的占比分别为 97.42%、97.37%、97.78%及 **97.70%**，占比总体较为稳定。

2) 设定提存计划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3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基本养老保险	885.23	96.29%	909.42	96.61%	912.85	96.77%	752.85	96.67%
失业保险费	34.10	3.71%	31.88	3.39%	30.43	3.23%	25.95	3.33%
合计	919.33	100.00%	941.31	100.00%	943.28	100.00%	778.80	100.00%

2021-2023 年及 2024 年 1-3 月，公司设定提存计划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费，以基本养老保险为主，基本养老保险占当期设定提存计划的占比分别为 96.67%、96.77%、96.61%及 **96.29%**，占比总体较为稳定。

(4) 应交税费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3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增值税	11,368.58	85.81%	9,473.57	79.74%	8,858.60	78.07%	7,148.00	77.03%
企业所得税	0.79	0.01%	4.57	0.04%	330.72	2.91%	481.55	5.19%
个人所得税	494.13	3.73%	1,237.58	10.42%	1,064.98	9.39%	776.87	8.37%
城市维护建设税	797.63	6.02%	667.43	5.62%	628.55	5.54%	500.36	5.39%
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附加	569.72	4.30%	476.71	4.01%	448.95	3.96%	357.40	3.85%

项目	2024 年 3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房产税	11.51	0.09%	11.60	0.10%	11.53	0.10%	11.53	0.12%
其他	6.12	0.05%	8.75	0.07%	4.08	0.04%	3.75	0.04%
合计	13,248.48	100.00%	11,880.20	100.00%	11,347.42	100.00%	9,279.47	100.00%

截至 2021 年末、2022 年末、2023 年末及 2024 年 3 月末，公司应交税费分别为 9,279.47 万元、11,347.42 万元、11,880.20 万元及 13,248.48 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22.78%、25.16%、23.44%及 26.31%。公司的应交税费以增值税、企业所得税、个人所得税、城市维护建设税和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附加等为主。

2022 年末，公司应交税费同比增长 2,067.95 万元，增幅为 22.29%，主要系增值税、个人所得税增长较多所致。2023 年末，公司应交税费较上年末增长 532.78 万元，增幅为 4.70%。

（5）其他应付款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3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预提费用	1,367.47	74.02%	1,886.41	79.54%	1,945.85	75.72%	915.59	55.26%
应付代垫款	-	-	5.15	0.22%	452.16	17.60%	627.03	37.85%
应付社保公积金	-	-	-	-	89.45	3.48%	21.49	1.30%
单位往来款	-	-	-	-	64.57	2.51%	12.30	0.74%
其他	480.06	25.98%	480.06	20.24%	17.66	0.69%	80.33	4.85%
合计	1,847.53	100.00%	2,371.62	100.00%	2,569.70	100.00%	1,656.74	100.00%

截至 2021 年末、2022 年末、2023 年末及 2024 年 3 月末，公司其他应付款分别为 1,656.74 万元、2,569.70 万元、2,371.62 万元及 1,847.53 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4.07%、5.70%、4.68%及 3.67%。公司的其他应付款主要为预提费用和应付代垫款，2021 年末、2022 年末、2023 年末及 2024 年 3 月末，两者合计占比分别为 93.11%、93.32%、79.76%及 74.02%。2023 年末，公司新增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480.06 万元。

2022 年末，公司其他应付款同比增加 912.96 万元，增幅 55.11%，主要系当期业务规模扩大所致。2023 年末，公司其他应付款较 2022 年末减少 198.08 万元，降幅 7.71%。

（6）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3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488.61	1,483.14	1,395.67	1,592.16
合计	1,488.61	1,483.14	1,395.67	1,592.16

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均为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截至 2021 年末、2022 年末、2023 年末及 2024 年 3 月末，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的账面价值分别为 1,592.16 万元、1,395.67 万元、1,483.14 万元及 1,488.61 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3.91%、3.09%、2.93%及 2.96%。

2022 年末，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较上年末减少 196.49 万元，降幅为 12.34%，主要系随着租赁合同的正常执行，公司一年内到期的房屋租赁费在正常幅度内减少。2023 年末，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较上年末增加 87.47 万元，增幅为 6.27%。

（7）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3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合同负债销项税	88.37	99.88	98.06	203.10
合计	88.37	99.88	98.06	203.10

公司其他流动负债均为合同负债销项税。截至 2021 年末、2022 年末、2023 年末及 2024 年 3 月末，公司其他流动负债的账面价值分别为 203.10 万元、98.06 万元、99.88 万元及 88.37 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0.50%、0.22%、0.20%及 0.18%。

2022 年末，公司其他流动负债较上年末减少 105.04 万元，降幅为 51.72%，主要系当期项目确认收入较多，核减合同负债对应税金所致。

3、非流动负债的构成及分析

2021 年末、2022 年末、2023 年末及 2024 年 3 月末，公司非流动负债构成及变化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3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租赁负债	1,158.82	66.83%	1,371.20	68.62%	2,458.00	90.64%	3,480.17	92.04%
递延所得税负债	575.14	33.17%	626.97	31.38%	253.69	9.36%	301.08	7.96%
非流动负债合计	1,733.96	100.00%	1,998.17	100.00%	2,711.69	100.00%	3,781.25	100.00%

截至 2021 年末、2022 年末、2023 年末及 2024 年 3 月末，公司的非流动负债总额分别为 3,781.25 万元、2,711.69 万元、1,998.17 万元及 1,733.96 万元，占各期末负债总额的比例为 8.50%、5.67%、3.79%及 3.33%。公司的非流动负债由租赁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构成。公司自 2021 年起采用新租赁准则，计入租赁负债的房租支出增多。

（1）租赁负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3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租赁付款额	1,174.88	1,393.76	2,557.97	3,853.87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16.06	22.56	99.96	373.71
合计	1,158.82	1,371.20	2,458.00	3,480.17

截至 2021 年末、2022 年末、2023 年末及 2024 年 3 月末，公司的租赁负债账面价值分别为 3,480.17 万元、2,458.00 万元、1,371.20 万元及 1,158.82 万元，占非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92.04%、90.64%、68.62%及 66.83%。

2021 年末，公司租赁负债新增 3,480.17 万元，主要系公司自 2021 年起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对房屋租赁支出计入租赁负债科目。2022 年末及 2023 年末，公司租赁负债分别下降 29.37%、44.21%，主要系随着租赁合同的正常执行，公司未支付的房屋租赁费减少所致。

（2）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3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199.95	199.95	236.66	288.51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71	1.71	17.03	12.57
使用权资产	373.48	425.31	-	-
合计	575.14	626.97	253.69	301.08

截至 2021 年末、2022 年末、2023 年末及 2024 年 3 月末，公司递延所得税负债分别为 301.08 万元、253.69 万元、626.97 万元及 575.14 万元，占非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7.96%、9.36%、31.38%及 33.17%，主要系公司采用的固定资产折旧年限与税法规定的一次性扣除政策存在差异形成。2023 年末，公司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主要系根据新会计准则，对因租赁交易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所进行的会计政策变更的影响。

（三）偿债能力分析

项目	2024 年 3 月 31 日 /2024 年 1-3 月	2023 年 12 月 31 日/2023 年度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度	2021 年 12 月 31 日/2021 年度
流动比率（倍）	5.30	5.18	5.74	5.61
速动比率（倍）	5.25	5.13	5.70	5.55
资产负债率（合并）	16.70%	17.14%	17.70%	18.41%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1.50%	21.38%	21.25%	22.16%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5,288.05	37,553.25	31,829.68	25,849.31
利息保障倍数（倍）	173.74	85.89	42.61	66.49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股）	-0.93	0.35	-0.66	1.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49,273.19	13,102.55	13,484.62	-4,948.90

注 1：上述指标除资产负债率（母公司）外均依据合并报表口径计算。

注 2：各指标的具体计算公式如下：

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2、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3、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

4、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利润总额+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费用+固定资产折旧+投资性房地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长期待摊费用摊销+使用权资产折旧

5、利息保障倍数=（利润总额+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费用）/（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费用+资本化利息）

6、每股净现金流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期末普通股股份总数

1、偿债能力分析

截至 2021 年末、2022 年末、2023 年末及 **2024 年 3 月末**，公司流动资产的占比分别为 94.49%、95.79%、85.36%及 **85.52%**，公司的资产结构以流动资产为主，其中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占比较高，**2021 年末、2022 年末、2023 年末及 2024 年 3 月末**，前述科目合计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97.43%、97.73%、97.53%及 **97.27%**。公司总体流动性良好，具有变现能力较强的资产以保障流动负债的偿付，公司的短期偿债能力较好。

截至 2021 年末、2022 年末、2023 年末及 **2024 年 3 月末**，公司合并口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18.41%、17.70%、17.14%及 **16.70%**，资产负债结构合理且处于较低水平。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 5.61 倍、5.74 倍、5.18 倍及 **5.30 倍**，速动比率分别为 5.55 倍、5.70 倍、5.13 倍及 **5.25 倍**，公司偿债能力指标总体较为稳定。2023 年末，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较 2022 年末有所下降，主要系公司应付职工薪酬规模较 2022 年末有所增长所致。

截至 2021 年末、2022 年末、2023 年末及 **2024 年 3 月末**，公司利息保障倍数分别为 66.49 倍、42.61 倍、85.89 倍及 **173.74 倍**。2023 年，公司利息保障倍数大幅提高，主要系公司营业收入和利润总额增加且利息支出降低所致。总体而言，**2021-2023 年及 2024 年 1-3 月**，公司利息保障倍数维持在较高水平，保持良好的利息偿付能力。

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 2024 年 1-3 月，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4,948.90 万元、13,484.62 万元、13,102.55 万元及 **-49,273.19 万元**，2022 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增加 18,433.52 万元，主要系公司加强应收账款管理，项目回款增速大于各类支出增速所致。2023 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 2022 年度小幅减少 382.07 万元。**2024 年 1-3 月**，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主要系公司客户多集中于年末付款结算，公司一季度回款比例较低。

2021-2023 年及 2024 年 1-3 月，发行人获得多家银行授信额度，具有良好的银行信用，银行融资渠道通畅，资信状况良好。

2、偿债能力对比分析

2021 年末、2022 年末、2023 年末及 2024 年 3 月末，公司与可比上市公司的偿债能力指标比较情况如下：

项目		2024 年 3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比率 (倍)	高伟达	1.83	1.77	1.68	1.70
	宇信科技	3.15	3.22	2.53	2.24
	长亮科技	2.46	2.38	2.23	2.16
	安硕信息	1.40	1.62	1.69	2.20
	科蓝软件	2.83	2.72	2.61	1.81
	四方精创	10.41	10.04	10.76	8.61
	软通动力	1.95	2.66	2.70	1.74
	天阳科技	5.75	6.00	3.03	3.95
	平均值	3.72	3.80	3.40	3.05
	京北方	5.30	5.18	5.74	5.61
速动比率 (倍)	高伟达	0.94	1.05	0.92	1.06
	宇信科技	2.19	2.36	1.88	1.53
	长亮科技	1.77	1.87	1.73	1.51
	安硕信息	0.62	0.54	0.55	1.00
	科蓝软件	1.96	1.87	1.64	1.30
	四方精创	9.95	9.56	9.96	7.51
	软通动力	1.54	2.47	2.53	1.59
	天阳科技	5.23	5.43	2.68	3.49
	平均值	3.03	3.14	2.74	2.37
	京北方	5.25	5.13	5.70	5.55
资产负债率 (合并)	高伟达	49.50%	51.47%	54.13%	52.90%
	宇信科技	25.95%	25.68%	33.83%	37.86%
	长亮科技	35.45%	36.89%	39.71%	36.64%
	安硕信息	65.55%	55.21%	50.78%	39.68%
	科蓝软件	61.00%	61.73%	55.69%	48.91%
	四方精创	7.97%	8.20%	7.55%	8.15%
	软通动力	50.89%	32.13%	33.41%	52.24%
	天阳科技	35.82%	35.76%	27.80%	22.22%
	平均值	41.52%	38.38%	37.86%	37.33%

项目		2024 年 3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京北方	16.70%	17.14%	17.70%	18.41%

注：可比公司数据来源于 iFind，下同。

2021 年末、2022 年末、2023 年末及 2024 年 3 月末，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高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平均水平，资产负债率大幅低于可比上市公司平均水平，与行业资产流动性较高的特点相符。公司主营业务突出，盈利能力较强，产品销售及回款良好，银行资信状况良好，公司偿债风险较小。

（四）资产周转能力分析

1、应收账款周转率

项目		2024 年 1-3 月	2023 年	2022 年	2021 年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高伟达	2.23	4.25	4.06	6.03
	宇信科技	2.05	4.24	3.51	3.75
	长亮科技	1.15	2.17	2.77	3.08
	安硕信息	5.90	11.91	9.79	10.72
	科蓝软件	1.11	1.34	1.37	1.72
	四方精创	3.52	4.13	3.10	2.91
	软通动力	3.74	3.51	3.98	4.18
	天阳科技	1.39	1.38	1.42	1.64
	平均值	2.63	4.12	3.75	4.25
	京北方	4.08	5.08	4.74	4.57

注：2024 年 1-3 月应收账款周转率已年化计算。

2021 年、2022 年、2023 年及 2024 年 1-3 月，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4.57 次/年、4.74 次/年、5.08 次/年及 4.08 次/年，同行业可比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平均值分别为 4.25 次/年、3.75 次/年、4.12 次/年及 2.63 次/年，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较为稳定，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水平无显著差异。

2、存货周转率

项目		2024 年 1-3 月	2023 年	2022 年	2021 年
存货周转率	高伟达	1.13	2.24	2.37	4.29

项目		2024 年 1-3 月	2023 年	2022 年	2021 年
(次/年)	宇信科技	1.46	3.31	2.66	2.43
	长亮科技	1.55	3.09	2.71	2.13
	安硕信息	0.72	1.48	1.47	1.57
	科蓝软件	1.04	1.42	1.48	1.92
	四方精创	8.08	7.08	4.64	4.51
	软通动力	8.79	20.30	21.87	18.87
	天阳科技	4.65	4.98	5.17	4.91
	平均值	3.43	5.49	5.30	5.08
	京北方	151.36	163.34	135.21	136.04

注：2024 年 1-3 月存货周转率已年化计算。

2021 年、2022 年、2023 年及 2024 年 1-3 月，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136.04 次/年、135.21 次/年、163.34 次/年及 151.36 次/年，同行业可比公司存货周转率平均值分别为 5.08 次/年、5.30 次/年、5.49 次/年及 3.43 次/年，高于可比上市公司平均水平，主要系公司业务及核算特点所致，公司存货主要由以终验法确认收入的业务产生。2021 年、2022 年、2023 年及 2024 年 1-3 月，按终验法确认收入的业务累计产生收入占公司总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0.73%、0.74%、0.66%及 0.56%，由于此类业务量整体较小，使得期末尚未结转的项目成本即存货金额低，存货周转率高。

（五）财务性投资

1、财务性投资的认定标准

根据《注册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 206 号]），上市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的：“除金融类企业外，最近一期末不存在金额较大的财务性投资”，“除金融类企业外，本次募集资金使用不得为持有财务性投资，不得直接或者间接投资于以买卖有价证券为主要业务的公司”。

根据《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18 号》，“（一）财务性投资包括但不限于：投资类金融业务；非金融企业投资金融业务（不包括投资前后持股比例未增加的对集团财务公司的投资）；与公司主营业务无关的股权投资或产业基金、并购基金；拆借资金；委托贷款；购买收益波动大且风险较高的金融产品等。（二）围绕产业链上下游以获取技术、原料或者渠道为目的的产业投资，以收购或者整合为目的的并购投

资，以拓展客户、渠道为目的的拆借资金、委托贷款，如符合公司主营业务及战略发展方向，不界定为财务性投资。（三）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参股类金融公司的，适用本条要求；经营类金融业务的不适用本条，经营类金融业务是指将类金融业务收入纳入合并报表。（四）基于历史原因，通过发起设立、政策性重组等形成且短期难以清退的财务性投资，不纳入财务性投资计算口径。（五）金额较大是指，公司已持有和拟持有的财务性投资金额超过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百分之三十（不包括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类金融业务的投资金额）。（六）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本次发行前新投入和拟投入的财务性投资金额应当从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中扣除。投入是指支付投资资金、披露投资意向或者签订投资协议等。（七）发行人应当结合前述情况，准确披露截至最近一期末不存在金额较大的财务性投资的基本情况。”

2、自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起至今，公司实施或拟实施的财务性投资（包括类金融投资）情况

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日为 2023 年 6 月 26 日。自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即 2022 年 12 月 26 日至今），公司实施或拟实施的财务性投资（包括类金融投资）具体情况如下：

（1）类金融业务

公司为金融科技驱动的金融 IT 综合服务提供商。自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今，公司不属于类金融机构，未进行类金融业务，亦无拟实施类金融业务的计划。

（2）投资产业基金、并购基金

自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起至今，公司不存在投资产业基金、并购基金的情形。

（3）拆借资金

自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起至今，公司不存在资金拆借，亦无拟实施资金拆借的计划。

（4）委托贷款

自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起至今，公司不存在将资金以委托贷款的形式借予他人的情况，亦无拟实施委托贷款的计划。

（5）以超过集团持股比例向集团财务公司出资或增资

自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起至今，公司不存在集团财务公司，不存在以超过集团持股比例向集团财务公司出资或增资情形，亦无以超过集团持股比例向集团财务公司出资或增资的计划。

（6）购买收益波动大且风险较高的金融产品

自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起至今，公司不存在购买收益波动大且风险较高的金融产品的情形，亦无拟购买收益波动大且风险较高的金融产品的计划。

（7）非金融企业投资金融业务

自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起至今，公司不存在投资金融业务的情况，亦无拟投资金融业务的计划。

3、发行人最近一期末是否存在持有金额较大的财务性投资（包括类金融业务）的情形

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公司对可能涉及财务性投资的资产方会计科目具体分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财务性投资金额	财务性投资占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比例
交易性金融资产	7,501.90	-	-
其他应收款	3,892.23	-	-
其他流动资产	405.57	-	-
合计	11,799.70	-	-

（1）交易性金融资产

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为 7,501.90 万元，为结构性存款，为保本浮动收益型银行理财产品，主要是为了提高临时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以现金管理为目的，不属于“投资类金融业务，非金融企业投资金融业务；与公司主营业务无关的股权投资；投资产业基金、并购基金；拆借资金；委托贷款；购买收益波动大

且风险较高的金融产品等”的情形，根据《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18 号》关于财务性投资相关要求，不属于购买收益波动大且风险较高的金融产品，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2）其他应收款

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公司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为 3,892.23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3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保证金	2,919.61	69.92%
应收单位款	885.60	21.21%
押金	319.21	7.64%
备用金	44.31	1.06%
其他	6.78	0.16%
账面余额	4,175.51	100.00%
减：坏账准备	283.28	—
账面价值	3,892.23	—

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公司其他应收款主要由保证金、应收单位款、押金、备用金等组成，系公司正常经营产生，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3）其他流动资产

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公司其他流动资产为 405.57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3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待取得抵扣凭证进项税额	320.85	79.11%
再融资发行费用	84.72	20.89%
合计	405.57	100.00%

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公司其他流动资产由待取得抵扣凭证进项税额及再融资发行费用组成，系公司正常经营产生，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综上所述，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公司最近一期末不存在持有金额较大、期限较长的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借予他人款项、委托理财等财务性投资的情形。

七、经营成果分析

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 2024 年 1-3 月，公司营业收入、利润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3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金额	占营业总收入比例	金额	占营业总收入比例	金额	占营业总收入比例	金额	占营业总收入比例
营业收入	111,539.69	100.00%	424,201.11	100.00%	367,328.40	100.00%	305,426.22	100.00%
营业利润	4,546.04	4.08%	34,176.28	8.06%	28,131.33	7.66%	23,135.57	7.57%
利润总额	4,532.10	4.06%	34,139.20	8.05%	28,103.76	7.65%	23,060.07	7.55%
净利润	4,853.18	4.35%	34,762.71	8.19%	27,695.71	7.54%	23,048.30	7.55%
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4,853.18	4.35%	34,762.71	8.19%	27,703.82	7.54%	23,060.61	7.55%

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 2024 年 1-3 月，公司的营业收入分别为 305,426.22 万元、367,328.40 万元、424,201.11 万元及 **111,539.69 万元**，实现净利润 23,048.30 万元、27,695.71 万元、34,762.71 万元及 **4,853.18 万元**。

公司把握金融科技发展机遇，持续进行业务结构转型，大力发展高附加值业务，**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 2024 年 1-3 月**，营业收入实现同比增长 33.22%、20.27%、15.48%及 **15.11%**。

2021 年度、2022 年度及 2023 年度，公司分别实现净利润 23,048.30 万元、27,695.71 万元和 34,762.71 万元，同比增长 20.16%和 25.52%；**2024 年 1-3 月**，公司实现净利润 **4,853.18 万元**，同比下滑 **20.82%**。**2022 年**，公司已经基本消化掉人力成本上涨过快等因素带来的不利影响，实现经营规模和利润同步增长，净利润同比增长 20.16%。**2023 年**，公司净利润同比增长 25.52%，净利润呈现上升趋势。**2024 年 1-3 月**，公司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11.55%**，营业成本同比增长 **12.78%**，净利润同比下降

20.82%，主要系一季度员工社保基数调增且存在股份支付，公司刚性人工成本支出增长超过收入增长。公司 2024 年 1-3 月扣非且剔除股份支付后净利润与去年同期基本持平。总体而言，公司净利润水平虽然受人力成本支出的影响较大，但总体公司生产经营规模不断扩大，盈利能力较为稳定。

（一）营业收入分析

1、营业收入的整体变化情况

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 2024 年 1-3 月，公司营业收入构成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3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金额	占比	增幅	金额	占比	增幅	金额	占比	增幅	金额	占比	增幅
主营业务收入	111,539.69	100.00%	11.55%	424,201.11	100.00%	15.48%	367,328.40	100.00%	20.27%	305,426.22	100.00%	33.22%
合计	111,539.69	100.00%	11.55%	424,201.11	100.00%	15.48%	367,328.40	100.00%	20.27%	305,426.22	100.00%	33.22%

公司营业收入均为主营业务收入。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 2024 年 1-3 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分别为 305,426.22 万元、367,328.40 万元、424,201.11 万元及 111,539.69 万元，均为直销模式下的主营业务收入，同比增长 33.22%、20.27%、15.48%及 11.55%，呈持续增长趋势，创收能力稳步向好。公司营业收入增长的主要原因包括：（1）金融科技深度推广与应用，银行信息技术服务需求快速增加；（2）入围资格增多，人员投入加大，信息技术服务收入快速增长，公司凭借品牌、技术、资质和人才储备优势，抓住银行 IT 服务市场快速发展的机遇，积极开拓新客户，信息技术服务收入快速增长；（3）传统业务稳健发展，新增业务快速发展，业务流程外包收入逐年增加。公司不断改进技术、完善服务模式，持续打造核心竞争力，积极开拓新客户，深入挖掘老客户，覆盖服务不断深入，业务发展稳健。

2、营业收入按行业和产品类型分析

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 2024 年 1-3 月，公司按照行业类型划分的营业收入构成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3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信息技术服务	70,703.98	63.39%	279,012.08	65.77%	232,135.17	63.20%	182,578.38	59.78%
其中：软件及数字化转型服务	41,493.24	37.20%	168,624.97	39.75%	140,690.33	38.30%	121,612.21	39.82%
软件产品及解决方案	23,746.35	21.29%	93,511.34	22.04%	75,120.41	20.45%	49,236.71	16.12%
IT 基础设施服务	5,464.39	4.90%	16,875.77	3.98%	16,324.43	4.44%	11,729.47	3.84%
业务流程外包	40,835.71	36.61%	145,189.03	34.23%	135,193.23	36.80%	122,847.84	40.22%
其中：数据处理及业务处理	20,665.03	18.53%	79,877.02	18.83%	70,885.20	19.30%	70,787.56	23.18%
客户服务及数字化营销	20,170.68	18.08%	65,312.01	15.40%	64,308.04	17.51%	52,060.28	17.05%
合计	111,539.69	100.00%	424,201.11	100.00%	367,328.40	100.00%	305,426.22	100.00%

公司营业收入来源于信息技术服务和业务流程外包业务。

信息技术服务的收入主要包括软件及数字化转型服务、软件产品及解决方案和 IT 基础设施服务。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 2024 年 1-3 月，信息技术服务收入分别为 182,578.38 万元、232,135.17 万元、279,012.08 万元及 70,703.98 万元，分别占营业收入比例为 59.78%、63.20%、65.77%及 63.39%，在营业收入中的占比维持较高水平。公司不断完善技术手段，广泛应用大数据、深度学习等前沿技术，并加大信息技术服务的人员投入，入围供应商资质不断增多，信息技术服务收入快速增长。

业务流程外包的收入包括数据处理及业务处理和客户服务及数字化营销。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 2024 年 1-3 月，业务流程外包收入分别为 122,847.84 万元、135,193.23 万元、145,189.03 万元及 40,835.71 万元，占营业收入比例为 40.22%、36.80%、34.23%及 36.61%。公司依靠业内良好的口碑和经验丰富的人才储备，实现该部分业务收入的稳步增长。

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 2024 年 1-3 月，公司各类业务客户类型构成情况如下：

（1）信息技术服务

单位：万元

客户类型	2024 年 1-3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银行业	61,120.38	86.45%	241,249.84	86.47%	198,887.35	85.68%	159,499.80	87.36%
非银行业金融机构	5,372.96	7.60%	20,050.07	7.19%	17,796.15	7.67%	12,533.98	6.86%
非金融机构	4,210.64	5.96%	17,712.18	6.35%	15,451.66	6.66%	10,544.60	5.78%
总计	70,703.98	100.00%	279,012.08	100.00%	232,135.17	100.00%	182,578.38	100.00%

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 2024 年 1-3 月，信息技术服务收入分别为 182,578.38 万元、232,135.17 万元、279,012.08 万元及 70,703.98 万元，其中银行业客户占比最高，分别为 87.36%、85.68%、86.47%及 86.45%。此外，公司积极拓展多元客户类型，非金融机构类客户占比整体呈现上升趋势，占比分别为 5.78%、6.66%、6.35%及 5.96%。

（2）业务流程外包

单位：万元

客户类型	2024 年 1-3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银行业	35,503.50	86.94%	128,976.69	88.83%	119,406.16	88.32%	110,976.29	90.34%
非银行业金融机构	2,843.98	6.96%	9,633.05	6.63%	6,042.67	4.47%	4,474.30	3.64%
非金融机构	2,488.23	6.09%	6,579.30	4.53%	9,744.40	7.21%	7,397.24	6.02%
总计	40,835.71	100.00%	145,189.03	100.00%	135,193.23	100.00%	122,847.84	100.00%

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 2024 年 1-3 月，业务流程外包收入分别为 122,847.84 万元、135,193.23 万元、145,189.03 万元及 40,835.71 万元，其中银行业客户占比最大，分别为 90.34%、88.32%、88.83%及 86.94%。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 2024 年 1-3 月，非银行金融机构类客户占比整体呈现上升趋势，占比分别为 3.64%、4.47%、6.63%及 6.96%。

3、营业收入按销售区域分析

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 2024 年 1-3 月，公司营业收入按销售区域分布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3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华北区	49,680.93	44.54%	197,297.10	46.51%	175,191.62	47.69%	137,106.01	44.89%
华东区	18,790.27	16.85%	72,146.50	17.01%	63,014.18	17.15%	50,908.71	16.67%
华南区	14,280.82	12.80%	54,884.32	12.94%	48,143.81	13.11%	44,278.87	14.50%
中南区	10,460.00	9.38%	35,757.41	8.43%	29,515.73	8.04%	28,527.56	9.34%
西南区	8,099.73	7.26%	29,883.48	7.04%	25,371.03	6.91%	23,766.25	7.78%
东北区	5,214.55	4.68%	17,759.05	4.19%	15,664.08	4.26%	12,437.72	4.07%
西北区	4,847.35	4.35%	16,004.16	3.77%	10,167.25	2.77%	8,248.88	2.70%
境外	166.05	0.15%	469.09	0.11%	260.69	0.07%	152.23	0.05%
合计	111,539.69	100.00%	424,201.11	100.00%	367,328.40	100.00%	305,426.22	100.00%

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 2024 年 1-3 月，公司服务区域覆盖全国，收入来源分布广泛。公司营业收入区域分布广泛，主要是因为：（1）公司积极拓展业务，凭借领先的技术优势和良好的口碑，在全国各区域培育了稳定的客户合作关系；（2）部分外包业务在总行层面进行招投标，公司入围后即带来了全国性的收入。

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 2024 年 1-3 月，华北区和华东区收入占比相对较高，合计超过营业收入的 50%。华北区和华东区营业收入占比较高主要是由于公司总部位于北京，有一定区位优势，同时华北地区和华东地区经济发达，多数银行总行位于北京和上海，银行总行业务量大，从而使得公司在该两个地区的收入占比较高。另外，公司积极拓展全国各地业务机会，业务已遍布东北、华南、中南、西北、西南等各区域。

公司境外业务收入占比较低，现阶段对公司营业收入影响较小，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 2024 年 1-3 月占比分别为 0.05%、0.07%、0.11%及 0.15%。公司境外收入主要来源于中资银行的境外机构，未来公司将进一步拓展境外业务，境外收入有望得到提高。

4、营业收入季节性变动情况

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 2024 年 1-3 月，公司营业收入季节性变动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3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一季度	111,539.69	100.00%	99,993.65	23.57%	83,294.21	22.68%	69,342.80	22.70%
二季度	/	/	102,337.75	24.12%	89,566.43	24.38%	74,283.56	24.32%
三季度	/	/	109,929.57	25.91%	97,829.68	26.63%	78,670.19	25.76%
四季度	/	/	111,940.14	26.39%	96,638.08	26.31%	83,129.67	27.22%
合计	111,539.69	100.00%	424,201.11	100.00%	367,328.40	100.00%	305,426.22	100.00%

近三年，公司业务稳步增长，核心竞争力不断提升，报告期各期各季度之间销售收入占比无显著差异，但整体呈现第一季度占比略低、第四季度占比略高的特征，主要原因是公司主要围绕银行开展金融外包服务，公司业务量的变化与银行业务量的波动息息相关。受春节节假日时间较长的影响，银行第一季度业务量通常较少，公司业务随之降低；而第四季度银行业务量通常规模较大，业务需求增多，公司业务量随之增加。

5、客户情况分析

公司目前已同多家金融法人机构展开持续合作，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中国人民银行、国有大型商业银行和股份制商业银行等优质客户，客户类型涉及银行、保险、信托和基金等各类金融机构。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 2024 年 1-3 月，营业收入按客户类型划分情况如下：

单位：家、万元

客户类别	2024 年 1-3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数量	金额	金额占比	数量	金额	金额占比	数量	金额	金额占比	数量	金额	金额占比
中国人民银行	1	715.40	0.64%	1	3,193.58	0.75%	1	3,154.59	0.86%	1	3,162.69	1.04%
政策性银行	3	1,031.34	0.92%	3	1,884.22	0.44%	3	2,060.78	0.56%	3	3,014.32	0.99%
国有大型商业银行	6	64,166.42	57.53%	6	251,437.73	59.27%	6	217,471.81	59.20%	6	195,257.66	63.93%
股份制商业银行	12	20,369.33	18.26%	12	75,601.83	17.82%	12	65,702.88	17.89%	12	46,687.67	15.29%
城市商业银行	53	7,522.99	6.74%	65	27,293.04	6.43%	56	21,057.23	5.73%	63	15,377.81	5.03%
民营银行	7	545.48	0.49%	8	2,375.67	0.56%	7	2,277.75	0.62%	9	2,359.95	0.77%
农商行、农合行及农信社	96	2,224.65	1.99%	105	8,302.35	1.96%	97	6,474.38	1.76%	98	4,505.19	1.48%
合资银行及外资银行	1	48.28	0.04%	3	138.10	0.03%	3	94.10	0.03%	3	110.80	0.04%

客户类别	2024 年 1-3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数量	金额	金额占比	数量	金额	金额占比	数量	金额	金额占比	数量	金额	金额占比
非银行金融机构	102	8,216.94	7.37%	112	29,683.12	7.00%	93	23,838.83	6.49%	93	17,008.29	5.57%
非金融机构	55	6,698.87	6.01%	69	24,291.47	5.73%	61	25,196.06	6.86%	59	17,941.85	5.87%
合计	336	111,539.69	100.00%	384	424,201.11	100.00%	339	367,328.40	100.00%	347	305,426.22	100.00%

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 2024 年 1-3 月，客户数量分别为 347 家、339 家、384 家及 336 家，客户数量总体提升。其中，公司收入主要来自银行类客户，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 2024 年 1-3 月，公司银行类客户收入分别占比 88.56%、86.65%、87.28%及 86.63%，主要以国有大型商业银行、股份制商业银行、城市商业银行收入为主。多年来，公司深入理解客户需求，拥有较多的产品和服务类型，积累了丰富的业务经验和营运管理经验，在行业内享有较好口碑，在得到了老客户的高度认同的同时不断拓展新客户。公司聚焦国有六大行转型创新业务，从服务大行客户过程中抽象、梳理软件产品和解决方案，向中小银行、非银金融机构、非金融机构客户加速渗透，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 2024 年 1-3 月，公司非银行金融机构及非金融机构客户的收入合计占比分别为 11.44%、13.35%、12.72%及 13.37%。

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 2024 年 1-3 月，公司主要客户变化情况详见“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八、公司主营业务的具体情况”之“（四）主要产品的生产和销售情况”。

6、同行业可比公司营业收入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以及同行业可比公司营业收入变化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上市公司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金额	变动幅度	金额	变动幅度	金额	变动幅度
高伟达	140,428.97	-2.52%	144,059.49	-36.79%	227,896.46	20.35%
宇信科技	520,370.23	21.45%	428,480.57	14.99%	372,620.45	24.97%
长亮科技	191,786.26	1.62%	188,721.87	20.05%	157,201.88	1.37%
安硕信息	88,802.43	13.99%	77,902.55	3.16%	75,518.00	14.26%
科蓝软件	116,940.89	-0.58%	117,619.52	-9.42%	129,846.44	25.01%

上市公司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金额	变动幅度	金额	变动幅度	金额	变动幅度
四方精创	73,043.35	9.99%	66,411.22	3.52%	64,154.47	11.77%
软通动力	1,758,068.73	-7.97%	1,910,369.03	14.92%	1,662,320.87	27.88%
天阳科技	193,580.17	-2.01%	197,544.17	11.22%	177,609.30	35.03%
平均值	385,377.63	4.25%	391,388.55	2.71%	358,395.98	20.08%
京北方	424,201.11	15.48%	367,328.40	20.27%	305,426.22	33.22%

注：变动幅度系与上一年度同期指标相比，下同。

报告期各期，公司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33.22%、20.27%及 15.48%，同行业可比公司收入同比增幅平均为 20.08%、2.71%及 **4.25%**，变动趋势与行业可比公司收入变动趋势一致，总体保持逐年增长。公司信息技术业务处于高速增长期，客户覆盖较为广泛，主要客户需求增长较快，报告期内虽然公司营业收入增速有所放缓，但增幅持续高于行业平均。由于各公司业务结构存在差异，增长幅度有所不同，但总体变动趋势不存在较大差异。

（二）营业成本分析

1、营业成本的整体变化情况

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 2024 年 1-3 月，公司营业成本构成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3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金额	占比	增幅	金额	占比	增幅	金额	占比	增幅	金额	占比	增幅
主 营 业 务 成 本	88,191.42	100.00%	12.78%	325,279.32	100.00%	14.26%	284,675.57	100.00%	21.96%	233,416.57	100.00%	41.31%
合计	88,191.42	100.00%	12.78%	325,279.32	100.00%	14.26%	284,675.57	100.00%	21.96%	233,416.57	100.00%	41.31%

公司营业成本均为主营业务成本，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 2024 年 1-3 月分别为 233,416.57 万元、284,675.57 万元、325,279.32 万元及 **88,191.42 万元**，同比增长 41.31%、21.96%、14.26%及 **12.78%**，公司基于在手订单情况以及对行业持续稳定发展的坚定信心，为满足客户需求、扩大市场份额，提高了人均薪酬，加大了人才招聘力度，公司营业成本整体呈现逐年增长态势。

2、营业成本按行业和产品类型分析

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 2024 年 1-3 月，公司按照行业和产品类型划分的营业成本构成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3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信息技术服务	软件及数字化转型服务	31,722.17	35.97%	123,202.52	37.88%	103,159.13	36.24%	84,855.27	36.35%
	软件产品及解决方案	16,576.22	18.80%	64,645.00	19.87%	52,643.11	18.49%	35,126.77	15.05%
	IT 基础设施服务	4,048.49	4.59%	11,609.36	3.57%	11,817.88	4.15%	8,561.63	3.67%
	合计	52,346.88	59.36%	199,456.88	61.32%	167,620.11	58.88%	128,543.67	55.07%
业务流程外包	数据处理及业务处理	17,876.34	20.27%	69,031.10	21.22%	61,308.95	21.54%	59,525.38	25.50%
	客户服务及数字化营销	17,968.20	20.37%	56,791.34	17.46%	55,746.51	19.58%	45,347.51	19.43%
	合计	35,844.54	40.64%	125,822.44	38.68%	117,055.46	41.12%	104,872.90	44.93%
合计		88,191.42	100.00%	325,279.32	100.00%	284,675.57	100.00%	233,416.57	100.00%

公司营业成本来源于信息技术服务和业务流程外包。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 2024 年 1-3 月，信息技术服务成本分别为 128,543.67 万元、167,620.11 万元、199,456.88 万元及 52,346.88 万元，占营业成本的比例为 55.07%、58.88%、61.32%及 59.36%，占比保持较高水平。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 2024 年 1-3 月，公司业务流程外包成本分别为 104,872.90 万元、117,055.46 万元、125,822.44 万元及 35,844.54 万元，总体呈现上升趋势。

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 2024 年 1-3 月，公司主营业务成本按成本类型构成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3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金额	增幅	占比	金额	增幅	占比	金额	增幅	占比	金额	增幅	占比
信息技术服务	人工成本	51,260.53	14.37%	58.12%	195,189.53	21.38%	60.01%	160,805.29	30.56%	56.49%	123,164.89	62.01%	52.77%
	外购商品与服务	612.16	-60.42%	0.69%	1,943.34	-68.65%	0.60%	6,199.29	74.66%	2.18%	3,549.36	23.32%	1.52%
	项目直接费用	400.91	59.05%	0.45%	2,063.12	438.50%	0.63%	383.12	-77.44%	0.13%	1,697.96	-0.24%	0.73%
	固定资产折旧	73.28	-2.06%	0.08%	260.90	12.26%	0.08%	232.40	76.78%	0.08%	131.46	67.47%	0.06%

项目		2024 年 1-3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金额	增幅	占比	金额	增幅	占比	金额	增幅	占比	金额	增幅	占比
	合计	52,346.88	12.11%	59.36%	199,456.88	18.99%	61.32%	167,620.11	30.40%	58.88%	128,543.67	59.32%	55.07%
业务流程外包	人工成本	34,940.59	15.24%	39.62%	121,213.30	9.35%	37.26%	110,844.60	12.42%	38.93%	98,602.53	26.08%	42.24%
	外购商品与服务	596.41	-23.84%	0.68%	2,567.63	-37.12%	0.79%	4,083.35	6.15%	1.43%	3,846.91	-6.73%	1.65%
	项目直接费用	240.08	-12.37%	0.27%	1,679.37	6.73%	0.52%	1,573.51	-6.00%	0.56%	1,673.91	8.88%	0.72%
	固定资产折旧	67.46	-46.29%	0.08%	362.13	-34.63%	0.11%	554.01	-26.09%	0.20%	749.55	17.70%	0.32%
	合计	35,844.54	13.78%	40.64%	125,822.44	7.49%	38.68%	117,055.46	11.62%	41.12%	104,872.90	24.10%	44.93%
合计		88,191.42	12.78%	100.00%	325,279.32	14.26%	100.00%	284,675.57	21.96%	100.00%	233,416.57	41.31%	100.00%

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 2024 年 1-3 月，公司营业成本构成比较稳定，主要构成为人工成本，，公司人工成本占营业成本的比重分别为 95.01%、95.42%、97.27%及 97.74%，2023 年及 2024 年 1-3 月因外购商品及服务支出同比下降，导致人工成本相对占比提升。公司对员工按业务条线、按项目进行管理，并对发生的人工成本严格按业务、按项目进行财务核算。各项目发生的人工成本直接归集计入该业务营业成本。公司各业务条线员工相对独立，主要一线员工不存在同一时期为多家客户、为多个业务条线同时服务的情形，高专业分化的员工对薪酬的要求较高，市场工资水平不断上涨。随着业务规模逐渐增加，公司员工需求及人工成本也有所增长。

（三）毛利率分析

1、毛利结构分析

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 2024 年 1-3 月，公司营业毛利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3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毛利	23,348.27	100.00%	98,921.79	100.00%	82,652.83	100.00%	72,009.66	100.00%
合计	23,348.27	100.00%	98,921.79	100.00%	82,652.83	100.00%	72,009.66	100.00%

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 2024 年 1-3 月，公司毛利分别为 72,009.66

万元、82,652.83 万元、98,921.79 万元及 **23,348.27 万元**，均为主营业务毛利，公司主营业务毛利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3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毛利	占比	毛利	占比	毛利	占比	毛利	占比
信息技术服务	18,357.10	78.62%	79,555.20	80.42%	64,515.06	78.06%	54,034.71	75.04%
其中：软件及数字化转型服务	9,771.07	41.85%	45,422.45	45.92%	37,531.20	45.41%	36,756.94	51.04%
软件产品及解决方案	7,170.14	30.71%	28,866.34	29.18%	22,477.30	27.19%	14,109.94	19.59%
IT 基础设施服务	1,415.90	6.06%	5,266.41	5.32%	4,506.56	5.45%	3,167.83	4.40%
业务流程外包	4,991.16	21.38%	19,366.59	19.58%	18,137.77	21.94%	17,974.94	24.96%
其中：数据处理及业务处理	2,788.69	11.94%	10,845.92	10.96%	9,576.25	11.59%	11,262.18	15.64%
客户服务及数字化营销	2,202.48	9.43%	8,520.67	8.61%	8,561.52	10.36%	6,712.76	9.32%
总计	23,348.27	100.00%	98,921.79	100.00%	82,652.83	100.00%	72,009.66	100.00%

随着金融科技深化推广与应用，银行信息技术服务需求快速增加，信息技术服务为公司毛利的主要来源，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 **2024 年 1-3 月**毛利占比均达到 75%以上，分别为 75.04%、78.06%、80.42%及 **78.62%**，其中，信息技术服务主要来源于软件及数字化转型服务、软件产品及解决方案两种业务类型。公司的传统业务类型业务流程外包毛利占比**整体呈现下降趋势**，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 **2024 年 1-3 月**毛利占比分别为 24.96%、21.94%、19.58%及 **21.38%**。

2、毛利率分析

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 2024 年 1-3 月，公司毛利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3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主营业务毛利	23,348.27	20.93%	98,921.79	23.32%	82,652.83	22.50%	72,009.66	23.58%
合计	23,348.27	20.93%	98,921.79	23.32%	82,652.83	22.50%	72,009.66	23.58%

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 2024 年 1-3 月，公司毛利率分别为

23.58%、22.50%、23.32%及 **20.93%**。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存在波动，各类业务毛利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3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信息技术服务	18,357.10	25.96%	79,555.20	28.51%	64,515.06	27.79%	54,034.71	29.60%
其中：软件及数字化转型服务	9,771.07	23.55%	45,422.45	26.94%	37,531.20	26.68%	36,756.94	30.22%
软件产品及解决方案	7,170.14	30.19%	28,866.34	30.87%	22,477.30	29.92%	14,109.94	28.66%
IT 基础设施服务	1,415.90	25.91%	5,266.41	31.21%	4,506.56	27.61%	3,167.83	27.01%
业务流程外包	4,991.16	12.22%	19,366.59	13.34%	18,137.77	13.42%	17,974.94	14.63%
其中：数据处理及业务处理	2,788.69	13.49%	10,845.92	13.58%	9,576.25	13.51%	11,262.18	15.91%
客户服务及数字化营销	2,202.48	10.92%	8,520.67	13.05%	8,561.52	13.31%	6,712.76	12.89%
总计	23,348.27	20.93%	98,921.79	23.32%	82,652.83	22.50%	72,009.66	23.58%

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 2024 年 1-3 月，公司信息技术服务的毛利率分别为 29.60%、27.79%、28.51%及 **25.96%**，存在波动。其中，2022 年信息技术服务毛利率较 2021 年下降幅度较大，主要系公司为扩大市场份额，提高人均薪酬，同时加大了人才招聘力度，使得人工成本增加所致。2023 年，由于公司加强成本管控，信息技术服务成本增幅有所放缓，导致当期毛利率有所上升。**2024 年 1-3 月，公司信息技术服务毛利下降主要系社保基数增长及股份支付导致一季度人工成本增长超过收入增长。**

业务流程外包致力于降低银行成本，提升工作效率，该业务类型总体毛利率偏低，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 2024 年 1-3 月毛利率分别为 14.63%、13.42%、13.34%及 **12.22%**，毛利率下降主要原因为员工工资上涨，而部分银行成交量不饱和。其中，2022 年业务流程外包毛利率较 2021 年下降较多，主要系公司为扩大市场份额，提高人均薪酬，同时加大了人才招聘力度，使得人工成本增加所致。**2024 年 1-3 月，公司业务流程外包毛利下降主要系社保基数增长及股份支付导致一季度人工成本增长超过收入增长。**

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 2024 年 1-3 月，发行人主要产品收入及成本

的变化情况如下：

①软件及数字化转型服务

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 2024 年 1-3 月，公司软件及数字化转型服务毛利率分别为 30.22%、26.68%、26.94%及 **23.55%**。该业务收入及成本折算为人月计量单位后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1-3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金额	变动率	金额	变动率	金额	变动率	金额	变动率
平均人月收入	22,065.25	1.28%	23,201.98	1.47%	22,865.32	3.23%	22,150.08	1.31%
平均人月成本	16,869.20	1.63%	16,952.07	1.11%	16,765.66	8.48%	15,455.28	7.26%
毛利率	23.55%	-0.27pct	26.94%	0.26pct	26.68%	-3.54pct	30.22%	-3.87pct

注：2024 年 1-3 月变动率计算口径系与 2023 年 1-3 月对比口径，下同。

2021 年度、2022 年度及 2023 年度，公司软件及数字化转型服务平均人月收入小幅上涨，2021-2022 年，公司平均人月成本变动率分别为 7.26%、8.48%，高于当期人月收入变动，对毛利率影响较大。公司为扩大市场份额，提高人均薪酬，同时加大了人才招聘力度，使得人工成本增加。公司某一主要客户软件及数字化转型服务需求减少，但公司为维系业务连续性，继续在该客户该领域投入较多人力，导致平均人月成本提高。此外，公司入围新客户项目，新项目启动初期，人员投入大、成本高，人均毛利率低。受此影响，公司 2021-2022 年毛利率下降较为明显，分别下降 3.87、3.54 个百分点。2023 年受益于金融业数字化转型和金融信创的持续推进，以及公司产品结构的升级，整体盈利能力有所提升，毛利率增长 0.26 个百分点。

②软件产品及解决方案

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 2024 年 1-3 月，公司软件产品及解决方案毛利率分别为 28.66%、29.92%、30.87%及 **30.19%**。该业务收入及成本折算为人月计量单位后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1-3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金额	变动率	金额	变动率	金额	变动率	金额	变动率
平均人月收入	20,633.68	-3.89%	22,077.99	2.91%	21,453.17	0.72%	21,298.95	-5.29%
平均人月成本	14,403.41	-2.39%	15,262.66	1.52%	15,034.02	-1.06%	15,195.23	10.16%

项目	2024 年 1-3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金额	变动率	金额	变动率	金额	变动率	金额	变动率
毛利率	30.19%	-1.07pct	30.87%	0.95pct	29.92%	1.26 pct	28.66%	-10.00pct

2021 年，软件产品及解决方案毛利率有所下降，主要系软件产品及解决方案面向的客户群体主要是中小银行、非银行金融机构、非金融机构，为迅速抢占市场和突破客户，在价格上战略性采取了一定程度让步，软件产品及解决方案产品线总体规模还不小，当期平均人月收入同比下降 5.29%；另一方面，为了更好地推进软件产品和解决方案的研发和实施，2021 年公司招聘了大量的中高级人才，人均薪酬提升较大，当期人月成本同比增长 10.16%。2022 年，该业务需求进入稳定增长期，公司中标多个高利润项目，当期收入持续增长，另一方面公司内部进行成本管控，对工资涨幅进行控制，毛利率有所回升。2023 年，由于项目交付水平及效率提升，毛利率水平略有上升。

③IT 基础设施服务

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 2024 年 1-3 月，公司 IT 基础设施服务的毛利率分别为 27.01%、27.61%、31.21%及 25.91%。该业务收入及成本折算为人月计量单位后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1-3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金额	变动率	金额	变动率	金额	变动率	金额	变动率
平均人月收入	17,127.77	-17.31%	16,973.61	-15.45%	20,075.50	2.49%	19,587.67	-5.72%
平均人月成本	12,689.72	-16.51%	11,676.67	-19.66%	14,533.42	1.65%	14,297.53	-2.33%
毛利率	25.91%	-0.72pct	31.21%	3.60pct	27.61%	0.60 pct	27.01%	-2.53pct

2021 年，IT 基础设施服务业务毛利率下降，主要系公司当年大力发展 IT 基础设施服务板块，承接新客户 IT 基础设施业务项目较多，在项目价格上有所让步，当期平均人月收入同比下降 5.72%。2022 年，相关业务需求稳定增长，当期收入持续增长，同时公司加强成本管控，毛利率有所回升。2023 年，受经济下行因素影响，部分客户业务需求量减少，同时公司持续加强成本管控，平均人月收入、人月成本均有所回落，毛利率有所回升。

④数据处理及业务处理

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 2024 年 1-3 月，公司数据处理及业务处理的毛利率分别为 15.91%、13.51%、13.58%及 **13.49%**。该业务收入及成本折算为人月计量单位后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1-3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金额	变动率	金额	变动率	金额	变动率	金额	变动率
平均人月收入	6,961.86	-3.92%	6,838.08	3.64%	6,598.12	5.86%	6,233.16	5.80%
平均人月成本	6,022.38	-1.45%	5,909.59	3.55%	5,706.75	8.88%	5,241.47	14.22%
毛利率	13.49%	-2.16pct	13.58%	0.07pct	13.51%	-2.40 pct	15.91%	-6.20pct

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 2024 年 1-3 月，随着人均效率不断提升以及部分重点项目服务收入的提高，平均人月收入得以持续上涨。2021 年，该业务毛利率下降主要是人工成本增加，且部分项目进度延迟所致。2022 年，毛利率下降趋势有所减缓，主要由于公司优化项目管理，加强成本管理，主动终止部分盈利不佳项目，导致当期人月成本增幅有所减缓，同时多个项目服务单价上升，毛利率下降趋势有所减缓。2023 年，该业务毛利率水平整体趋于平稳。

⑤客户服务及数字化营销

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 2024 年 1-3 月，公司客户服务及数字化营销业务的毛利率分别为 12.89%、13.31%、13.05%及 **10.92%**。该业务收入及成本折算为人月计量单位后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1-3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金额	变动率	金额	变动率	金额	变动率	金额	变动率
平均人月收入	8,204.89	5.23%	7,607.88	-2.92%	7,836.32	4.05%	7,531.13	8.70%
平均人月成本	7,308.98	4.81%	6,615.35	-2.62%	6,793.05	3.55%	6,560.05	13.30%
毛利率	10.92%	0.36pct	13.05%	-0.26pct	13.31%	0.42 pct	12.89%	-3.55pct

2021 年客户服务及数字化营销业务毛利率下降幅度较大，主要是部分项目停工停产，公司对员工适当打折进行结算，人月成本增幅相较于收入增幅较大；对于未停工

项目，公司增大人员成本投入或提高薪资激励，增加公司平均人月成本。2022 年，项目恢复正常生产，同时公司加强成本把控，毛利率有所回升。2023 年，受经济下行因素影响，部分客户业务需求量减少，同时公司持续加强成本管控，平均人月收入、人月成本均有所回落。

总体而言，报告期内，受外部环境、公司战略调整、加大人力投入等因素影响，公司毛利率水平存在波动，但整体仍然维持合理水平。为加快金融行业的发展，提升金融行业整体竞争能力，我国金融行业的监管部门纷纷出台相关政策，对金融行业服务外包提供政策支持并提出规范发展要求，2020 年国家出台减税降费等较多利好政策，基于在手订单及对未来发展形势的预判，公司在 2021 年大力储备信息技术服务人才，且当时招聘市场人才竞争激烈，导致公司人力成本阶段性上升较快，此外报告期内公司拓展中小型银行等客户范围，部分项目前期投入较多，对毛利率造成了不利影响。目前，公司已经基本消化掉人力成本上涨过快等因素带来的不利影响，且随着研发投入及新开发项目逐渐进入收获期，关键技术和关键产品的解决方案毛利率将会渐次提升。在公司的积极应对下，预计未来业绩水平及毛利率进一步下滑的风险较小，不会对发行人持续经营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3、发行人毛利率与同行业上市公司毛利率比较

同行业上市公司毛利率水平如下表所示：

上市公司简称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高伟达	18.51%	18.94%	16.99%
宇信科技	25.94%	27.01%	34.15%
长亮科技	34.00%	33.57%	42.15%
安硕信息	20.72%	20.31%	33.86%
科蓝软件	28.64%	35.90%	34.74%
四方精创	30.24%	32.98%	42.89%
软通动力	19.26%	21.26%	24.67%
天阳科技	28.67%	27.72%	27.72%
平均值	25.75%	27.21%	32.15%
京北方	23.32%	22.50%	23.58%

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分别为 23.58%、22.50%及 23.32%，同行业可比公司的毛

利率平均值为 32.15%、27.21%及 **25.75%**，公司毛利率略低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报告期内，同行业可比公司毛利率水平呈现下降趋势，公司毛利率水平相较而言较为稳定。公司毛利率较行业平均水平偏低，主要是业务种类或客户存在一定差异所致。在业务种类方面，同行业上市公司更多专注于银行 IT 解决方案的部分组件或系统领域；在客户方面，同行业上市公司主要客户类型各异。公司作为金融 IT 综合服务提供商，以六大国有银行为主要客户，且为客户提供的业务类型涵盖了信息技术服务、业务流程外包的多方面业务，因此毛利率存在一定差异，但总体与行业平均水平无较大差异。与此同时，因公司业务及客户群体较为稳定，公司毛利率水平较同行业可比公司而言也呈现出相对稳定的特征。

（四）利润主要来源及经营成果变化分析

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 2024 年 1-3 月，公司利润表主要项目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3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11,539.69	424,201.11	367,328.40	305,426.22
其中：营业收入	111,539.69	424,201.11	367,328.40	305,426.22
二、营业总成本	104,998.26	389,345.28	341,696.20	282,367.43
营业成本	88,191.42	325,279.32	284,675.57	233,416.57
税金及附加	765.32	3,027.09	2,566.40	2,141.98
销售费用	1,772.38	7,480.33	6,863.19	6,753.77
管理费用	3,667.97	14,112.47	12,672.15	12,013.74
研发费用	10,817.17	39,391.77	34,643.03	28,093.92
财务费用	-216.01	54.31	275.85	-52.55
其中：利息费用	26.24	402.14	675.38	352.11
利息收入	260.06	448.99	504.82	434.1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9.51	-102.09	29.68	83.83
投资收益	57.52	670.20	930.33	1,230.49
资产处置收益	0.42	15.59	4.74	-18.58
资产减值损失	-469.47	-815.19	-647.41	-616.11
信用减值损失	-1,856.67	-2,333.89	-29.09	-2,073.29
其他收益	282.32	1,885.83	2,210.86	1,470.45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546.04	34,176.28	28,131.33	23,135.57

项目	2024 年 1-3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加：营业外收入	24.46	9.59	8.90	3.27
减：营业外支出	38.40	46.67	36.47	78.7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532.10	34,139.20	28,103.76	23,060.07
减：所得税费用	-321.08	-623.51	408.05	11.7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853.18	34,762.71	27,695.71	23,048.3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853.18	34,762.71	27,703.82	23,060.61
少数股东损益	-	-	-8.11	-12.31

1、营业收入分析

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 2024 年 1-3 月，公司营业收入的变动情况及分析参见本节之“七、经营成果分析”之“（一）营业收入分析”的相关内容。

2、营业成本分析

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 2024 年 1-3 月，公司营业成本的变动情况及分析参见本节之“七、经营成果分析”之“（二）营业成本分析”的相关内容。

3、期间费用分析

（1）期间费用整体占比及变动情况

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 2024 年 1-3 月，公司各项期间费用金额及其营业收入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3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金额	占收入比例	金额	占收入比例	金额	占收入比例	金额	占收入比例
销售费用	1,772.38	1.59%	7,480.33	1.76%	6,863.19	1.87%	6,753.77	2.21%
管理费用	3,667.97	3.29%	14,112.47	3.33%	12,672.15	3.45%	12,013.74	3.93%
研发费用	10,817.17	9.70%	39,391.77	9.29%	34,643.03	9.43%	28,093.92	9.20%
财务费用	-216.01	-0.19%	54.31	0.01%	275.85	0.08%	-52.55	-0.02%
合计	16,041.51	14.38%	61,038.88	14.39%	54,454.22	14.82%	46,808.88	15.33%

公司期间费用包括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研发费用及财务费用，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 2024 年 1-3 月分别为 46,808.88 万元、54,454.22 万元、61,038.88 万元及 16,041.51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5.33%、14.82%、14.39%及 14.38%。随着业务规模持续扩大，公司期间费用总额呈增加趋势。

（2）销售费用

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 2024 年 1-3 月，公司各期销售费用主要项目及所占比例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3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职工薪酬	1,111.51	62.71%	5,056.32	67.59%	4,565.23	66.52%	4,151.08	61.46%
投标费用	161.04	9.09%	694.60	9.29%	850.41	12.39%	547.25	8.10%
业务招待费	283.85	16.02%	839.24	11.22%	775.90	11.31%	920.49	13.63%
办公费	62.71	3.54%	362.24	4.84%	448.08	6.53%	838.69	12.42%
股份支付	71.72	4.05%	119.53	1.60%	-	-	-	-
交通费	21.00	1.18%	85.42	1.14%	78.43	1.14%	108.95	1.61%
使用权资产折旧	18.38	1.04%	73.52	0.98%	72.69	1.06%	20.69	0.31%
差旅费	38.70	2.18%	177.50	2.37%	58.13	0.85%	131.43	1.95%
折旧费	0.57	0.03%	2.21	0.03%	1.63	0.02%	1.50	0.02%
会议费	-	-	58.53	0.78%	0.04	0.00%	0.36	0.01%
其他	2.90	0.16%	11.23	0.15%	12.64	0.18%	33.34	0.49%
合计	1,772.38	100.00%	7,480.33	100.00%	6,863.19	100.00%	6,753.77	100.00%
销售费用率	1.59%	-	1.76%	-	1.87%	-	2.21%	-

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 2024 年 1-3 月，公司销售费用分别为 6,753.77 万元、6,863.19 万元、7,480.33 万元及 1,772.38 万元，整体呈增长趋势，与公司业务规模变动情况保持一致。公司销售费用主要由职工薪酬、投标费用、业务招待费和办公费等费用组成，报告期各期，上述四项费用合计占销售费用的占比合计 95.61%、96.75%、92.94%及 91.36%。

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 2024 年 1-3 月，公司销售费用率分别为 2.21%、1.87%、1.76%及 1.59%。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张，公司销售费用率有所降低，主要系：（1）公司建立“行业+区域”的销售体系，能够有效利用客户业务分布

特点提高销售边际效率，致使销售费用中员工薪酬、办公费、业务招待费、差旅费等费用与项目收入之间并不具有线性匹配关系，项目收入的增加并不必然导致销售费用的同比例增长。（2）客户稳定性较高、服务连续稳定。**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 2024 年 1-3 月**，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自于国有大型商业银行和股份制商业银行等优质客户，凭借多年来对上述客户需求的深入理解，拥有较多的服务案例和入围资质，在行业内享有较好口碑，得到了客户的高度认同并形成了合作惯性，使得公司能够在销售费用较为温和增长的情况下，实现营业收入的快速增长。

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 2024 年 1-3 月，公司销售费用率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的比较情况如下：

项目	2024 年 1-3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高伟达	7.23%	5.37%	4.94%	2.78%
宇信科技	3.35%	3.10%	3.28%	4.17%
长亮科技	9.20%	8.65%	7.79%	8.35%
安硕信息	4.19%	3.25%	3.53%	4.16%
科蓝软件	6.00%	6.94%	5.46%	5.67%
四方精创	1.45%	2.36%	1.84%	1.60%
软通动力	4.04%	3.29%	3.11%	3.47%
天阳科技	4.57%	5.76%	5.16%	5.92%
平均值	5.00%	4.84%	4.39%	4.52%
京北方	1.59%	1.76%	1.87%	2.21%

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 2024 年 1-3 月，公司销售费用率分别为 2.21%、1.87%、1.76%及 **1.59%**，低于同行业上市公司水平，主要系各公司业务构成、业务特点和客户构成不同造成的。公司业务涵盖信息技术服务和业务流程外包，业务流程外包的特点是持续为客户提供服务，连续性强，银行客户对该类服务具有较高的黏性，合同续签率高。该类业务对销售人员需求少且销售成本低，毛利率水平亦相对较低。

在信息技术服务领域，部分可比公司如高伟达、宇信科技、长亮科技、安硕信息、科蓝软件主要销售 IT 软件产品，通常软件产品毛利率高，前期销售费用亦高，同时产品售后维护费用、质保费用较高，使得其销售费用率高于行业平均水平。公司的

前五大客户均为国有大型商业银行，合作年限较长，业务连续性强，销售成本相对较低。

综上，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 2024 年 1-3 月公司销售费用率低于同期可比上市公司平均销售费用率，符合商业逻辑。

（3）管理费用

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 2024 年 1-3 月，公司各期管理费用主要项目及所占比例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3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职工薪酬	2,817.60	76.82%	10,343.70	73.29%	9,745.20	76.90%	8,570.45	71.34%
使用权资产折旧	207.99	5.67%	761.70	5.40%	718.57	5.67%	459.46	3.82%
固定资产折旧费	66.94	1.83%	290.00	2.05%	387.11	3.05%	340.87	2.84%
招聘培训费	89.50	2.44%	459.38	3.26%	320.40	2.53%	527.73	4.3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2.81	1.44%	258.74	1.83%	233.98	1.85%	187.18	1.56%
房屋租赁费	50.86	1.39%	297.79	2.11%	221.06	1.74%	585.93	4.88%
办公费	63.33	1.73%	278.25	1.97%	219.88	1.74%	348.41	2.90%
审计咨询认证费	90.16	2.46%	405.26	2.87%	181.14	1.43%	167.82	1.40%
业务招待费	22.60	0.62%	165.28	1.17%	155.64	1.23%	195.36	1.63%
交通费	27.98	0.76%	145.45	1.03%	154.27	1.22%	147.79	1.23%
残疾人保障金	1.80	0.05%	106.16	0.75%	134.85	1.06%	133.75	1.11%
差旅费	25.52	0.70%	192.22	1.36%	68.13	0.54%	130.28	1.08%
部门活动费	8.21	0.22%	52.50	0.37%	41.10	0.32%	56.03	0.47%
无形资产摊销	7.28	0.20%	66.73	0.47%	12.47	0.10%	6.28	0.05%
会议费	34.35	0.94%	29.71	0.21%	3.63	0.03%	20.02	0.17%
股份支付	98.57	2.69%	164.28	1.16%	-	-	8.54	0.07%
其他	2.49	0.07%	95.32	0.68%	74.73	0.59%	127.86	1.06%
合计	3,667.97	100.00%	14,112.47	100.00%	12,672.15	100.00%	12,013.74	100.00%
管理费用率	3.29%	-	3.33%	-	3.45%	-	3.93%	-

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 2024 年 1-3 月，各期管理费用分别为

12,013.74 万元、12,672.15 万元、14,112.47 万元及 **3,667.97 万元**，整体呈现逐年递增趋势。**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 2024 年 1-3 月**，公司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是 3.93%、3.45%、3.33%及 **3.29%**，主要系公司进一步规范和完善企业管理制度，管理费用与主营业务收入同步增长，但规模效应显著，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略有下降。

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 2024 年 1-3 月，公司管理费用率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的比较情况如下：

项目	2024 年 1-3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高伟达	8.19%	5.51%	4.92%	3.42%
宇信科技	11.85%	5.81%	5.60%	7.95%
长亮科技	16.81%	14.39%	12.88%	14.99%
安硕信息	9.22%	7.68%	9.48%	9.00%
科蓝软件	13.30%	11.96%	10.47%	9.43%
四方精创	12.30%	14.48%	14.18%	15.54%
软通动力	6.69%	7.82%	7.64%	8.51%
天阳科技	7.12%	5.15%	5.82%	7.41%
平均值	10.68%	9.10%	8.87%	9.53%
京北方	3.29%	3.33%	3.45%	3.93%

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 2024 年 1-3 月，公司管理费用率分别为 3.93%、3.45%、3.33%及 **3.29%**，低于同行业上市公司水平，公司规范预算管理和项目制度，采用数字化管理手段提升管理效率，因此公司管理费用率低于同期可比上市公司平均管理费用率。

（4）研发费用

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 2024 年 1-3 月，公司各期研发费用主要项目及所占比例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3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人工人员费用	10,719.33	99.10%	38,954.60	98.89%	34,447.71	99.44%	27,932.86	99.43%
使用权资产折	41.35	0.38%	165.42	0.42%	71.28	0.21%	28.24	0.10%

项目	2024 年 1-3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旧								
折旧费用	24.83	0.23%	99.45	0.25%	69.97	0.20%	46.07	0.16%
房屋租赁费	-	-	-	-	38.18	0.11%	86.75	0.31%
其他相关费用	31.66	0.29%	172.31	0.44%	15.89	0.05%	-	-
合计	10,817.17	100.00%	39,391.77	100.00%	34,643.03	100.00%	28,093.92	100.00%
研发费用率	9.70%	-	9.29%	-	9.43%	-	9.20%	-

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 2024 年 1-3 月，公司研发费用分别为 28,093.92 万元、34,643.03 万元、39,391.77 万元及 10,817.17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9.20%、9.43%、9.29%及 9.70%，整体维持稳定水平。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 2024 年 1-3 月，公司研发费用持续增加，主要原因如下：（1）受移动互联、云计算、大数据等在金融科技广泛应用的影响，银行业在金融科技方面的需求和投入不断增长，为顺应行业发展趋势，增强核心竞争力，公司紧跟客户需求，持续加大信息技术服务领域的研发投入，使得研发费用不断增加；（2）加大前瞻性技术研发储备工作，包括技术前瞻性的研发和以市场前景性需求为依据的解决方案和产品研发，从而确保公司业务发展的可持续、产品的先进性，以及储备技术的前瞻性，使公司保持核心竞争力；（3）公司营业收入和盈利能力不断提升、金融科技领域人才和技术不断积累沉淀，为公司科研创新创造了坚实的物质条件和技术底蕴。

公司研发费用主要由人工人员费用构成，各期占比均超过 98%。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 2024 年 1-3 月，公司通过引入部分高端技术人才，优化研发人员结构，研发人员随之增加。随着研发人员的不断增长和人员结构的不断优化，研发费用亦相应增加，并带来信息技术服务业务收入的不增长，研发费用与信息技术服务收入增长趋势相匹配。

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 2024 年 1-3 月，公司研发费用率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的比较情况如下：

项目	2024 年 1-3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高伟达	7.57%	4.83%	7.81%	4.56%
宇信科技	9.48%	10.92%	11.68%	11.67%

项目	2024 年 1-3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长亮科技	10.98%	6.90%	7.42%	8.53%
安硕信息	16.62%	12.12%	16.04%	17.08%
科蓝软件	14.05%	10.05%	9.80%	9.14%
四方精创	6.91%	8.59%	14.18%	13.21%
软通动力	4.53%	5.44%	5.54%	6.02%
天阳科技	7.82%	10.69%	12.63%	13.32%
平均值	9.74%	8.69%	10.64%	10.44%
京北方	9.70%	9.29%	9.43%	9.20%

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 2024 年 1-3 月，同行业各个公司由于业务结构差异使得研发费用率差别较大。公司研发费用率总体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水平保持一致。

（5）财务费用

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 2024 年 1-3 月，公司各期财务费用主要项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3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利息支出	26.24	402.14	675.38	352.11
减：利息收入	-260.06	-448.99	504.82	434.12
手续费支出	17.81	103.23	105.24	28.98
汇兑损益	-	-2.07	0.05	0.48
合计	-216.01	54.31	275.85	-52.55
财务费用率	-0.19%	0.01%	0.08%	-0.02%

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 2024 年 1-3 月，公司财务费用分别为-52.55 万元、275.85 万元、54.31 万元及-216.01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0.02%、0.08%、0.01%及-0.19%，规模较小。

4、其他收益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3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项目	2024 年 1-3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增值税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抵减	-0.00	348.33	647.05	590.77
稳岗补贴及一次性留工培训补助	0.75	185.14	583.10	70.03
增值税减免	32.50	655.11	217.43	-
税收返还	-	57.77	50.34	-
北京市针对 19 类人群岗位补贴	-	35.23	-	-
蜀山管委会电子商务补贴款	-	100.00	-	-
上市补贴	-	-	200.00	300.00
培训补贴	-	5.50	131.34	74.23
个税手续费返还	191.84	158.09	113.34	59.37
领军人才补贴	-	90.00	48.00	228.00
扩岗补助	13.31	58.56	43.80	-
即征即退增值税退款	5.36	19.54	33.15	-
山东省科技型中小企业创新能力提升工程补助	-	58.00	30.00	-
见习补贴	-	3.56	24.78	3.07
合肥市高质量政策补助	-	13.69	22.00	-
社会保险补贴	30.49	42.29	17.39	-
北京市促进服务贸易创新发展项目补助	-	3.40	13.61	-
深圳市营利性服务业助企纾困项目补助	8.07	-	12.37	-
山东省企业研究开发财政补助资金	-	-	10.00	-
无锡市商务局服务外包扶持资金	-	-	-	56.00
稳增长资助项目补贴	-	-	-	50.78
无锡惠山软件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的奖励	-	-	-	23.81
中央财政就业补助资金	-	-	-	0.54
中关村科技园海淀园管理委员会研发费用补贴	-	-	-	-
博士后科研活动经费资助	-	-	-	-
海英“双站”平台专项资金	-	-	-	-
防疫补贴	-	0.20	-	-
北京市商务局 2023 年补贴资金	-	13.48	-	-
北京市海淀区重点企业服务经济专项资金	-	2.00	-	-
北京市海淀区单位促进就业资金	-	29.20	-	-
其他	-	6.74	13.17	13.85
合计	282.32	1,885.83	2,210.86	1,470.45

注：2021-2022 年，增值税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10%抵减，2023 年，增值税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5%抵减

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 2024 年 1-3 月，公司其他收益分别为 1,470.45 万元、2,210.86 万元、1,885.83 万元及 282.32 万元，主要为公司收到的与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5、投资收益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3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	-	7.22	-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57.52	670.20	923.12	1,230.49
合计	57.52	670.20	930.33	1,230.49

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 2024 年 1-3 月，公司取得投资收益金额分别为 1,230.49 万元、930.33 万元、670.20 万元及 57.52 万元。公司投资收益主要来自于利用临时闲置银行存款购买结构性存款获取的收益，投资收益随结构性存款规模减少而减少。公司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为处置非全资子公司形成。

6、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3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交易性金融资产	-9.51	-102.09	29.68	83.83
合计	-9.51	-102.09	29.68	83.83

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 2024 年 1-3 月，公司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分别为 83.83 万元、29.68 万元、-102.09 万元及 -9.51 万元，主要为交易性金融资产价值变动带来的收益。

7、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3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77.31	62.46	115.51	-185.44

项目	2024 年 1-3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392.16	-877.64	-762.91	-430.67
合计	-469.47	-815.19	-647.41	-616.11

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 2024 年 1-3 月，公司资产减值损失分别为-616.11 万元、-647.41 万元、-815.19 万元及**-469.47 万元**，均为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和合同资产减值损失。2023 年，公司资产减值损失较 2022 年增加 167.78 万元，主要系账期较长的信息技术服务相关客户合同资产规模增加，且公司积极拓展客户布局，向中小银行、非银行金融机构、非金融机构客户加速渗透，公司考虑客户信用水平、付款期限等因素，采用谨慎原则计提坏账准备，导致合同资产减值损失增加。

8、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3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7.85	-60.08	-41.73	-26.57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848.82	-2,273.81	12.65	-2,046.72
合计	-1,856.67	-2,333.89	-29.09	-2,073.29

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 2024 年 1-3 月，公司信用减值损失分别为-2,073.29 万元、-29.09 万元、-2,333.89 万元及**-1,856.67 万元**，均为坏账损失。公司将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计提的坏账准备计入信用减值损失。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 2024 年 1-3 月，公司主要信用减值损失为对应收账款计提的减值损失。

9、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3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	3.03	1.43	-18.58
使用权资产处置收益	0.42	12.56	3.31	-
合计	0.42	15.59	4.74	-18.58

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 2024 年 1-3 月，公司资产处置收益分别为-

18.58 万元、4.74 万元、15.59 万元及 **0.42 万元**，包括固定资产处置收益和使用权资产处置收益。

10、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

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 2024 年 1-3 月，公司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的情况如下：

（1）营业外收入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3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0.08	1.69	4.77	-
其他	24.38	7.90	4.13	3.27
合计	24.46	9.59	8.90	3.27

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 2024 年 1-3 月，公司营业外收入金额分别为 3.27 万元、8.90 万元、9.59 万元及 **24.46 万元**，营业外收入金额较小，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较小。

（2）营业外支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3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对外捐赠	-	15.00	10.00	-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4.42	23.40	15.33	15.29
社保滞纳金	23.98	7.97	11.07	12.37
其他	-	0.30	0.07	51.11
合计	38.40	46.67	36.47	78.78

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 2024 年 1-3 月，公司营业外支出金额分别为 78.78 万元、36.47 万元、46.67 万元及 **38.40 万元**，营业外支出金额较小，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较小。

（五）净利润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3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项目	2024 年 1-3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11,539.69	424,201.11	367,328.40	305,426.22
其中：营业收入	111,539.69	424,201.11	367,328.40	305,426.22
二、营业总成本	104,998.26	389,345.28	341,696.20	282,367.43
营业成本	88,191.42	325,279.32	284,675.57	233,416.57
税金及附加	765.32	3,027.09	2,566.40	2,141.98
销售费用	1,772.38	7,480.33	6,863.19	6,753.77
管理费用	3,667.97	14,112.47	12,672.15	12,013.74
研发费用	10,817.17	39,391.77	34,643.03	28,093.92
财务费用	-216.01	54.31	275.85	-52.55
其中：利息费用	26.24	402.14	675.38	352.11
利息收入	260.06	448.99	504.82	434.1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9.51	-102.09	29.68	83.83
投资收益	57.52	670.20	930.33	1,230.49
资产处置收益	0.42	15.59	4.74	-18.58
资产减值损失	-469.47	-815.19	-647.41	-616.11
信用减值损失	-1,856.67	-2,333.89	-29.09	-2,073.29
其他收益	282.32	1,885.83	2,210.86	1,470.45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546.04	34,176.28	28,131.33	23,135.57
加：营业外收入	24.46	9.59	8.90	3.27
减：营业外支出	38.40	46.67	36.47	78.7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532.10	34,139.20	28,103.76	23,060.07
减：所得税费用	-321.08	-623.51	408.05	11.7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853.18	34,762.71	27,695.71	23,048.3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853.18	34,762.71	27,703.82	23,060.61
少数股东损益	-	-	-8.11	-12.3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母公司股东净利润	4,732.14	32,876.31	25,199.70	20,925.92

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 2024 年 1-3 月，发行人分别实现净利润 23,048.30 万元、27,695.71 万元、34,762.71 万元及 4,853.18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23,060.61 万元、27,703.82 万元、34,762.71 万元及 4,853.18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为 20,925.92 万元、25,199.70 万

元、32,876.31 万元及 4,732.14 万元。

1、净利润波动情况

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 2024 年 1-3 月，公司不存在业绩下滑比例超过 30%的情形。

2021 年公司实现净利润 23,048.30 万元，较 2020 年下降 4,559.32 万元，变动比例为-16.51%，主要原因为 2021 年公司为满足客户需求、扩大市场份额，提高了人均薪酬，加大了人才招聘力度，导致人工成本增加，成本费用的上升幅度超过了营业收入增长幅度，同时 2020 年度国家减税降费政策支持力度较大。

2022 年公司实现净利润 27,695.71 万元，较 2021 年增长 4,647.41 万元，变动比例为 20.16%，主要原因为：受益于数字化转型和金融信创的蓬勃需求，2022 年公司业务规模稳步提升，营业收入增长 20.27%，且客户回款情况较 2021 年有所改善，计提的信用减值损失减少；同时，公司开源节流，缩减费用预算，期间费用较 2021 年增加 16.33%，低于收入增长幅度，净利润增加。

2023 年公司实现净利润 34,762.71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7,067.00 万元，变动比例为 25.52%，主要原因为 2023 年公司营业收入增长 15.48%，且公司研发费用增幅放缓，期间费用保持较低比例的增长，使得公司净利润增长高于营业收入增长。

2024 年 1-3 月，公司实现净利润 4,853.18 万元，较上年同期降低 1,275.98 万元，变动比例为-20.82%，主要原因为公司 2024 年 1-3 月员工社保基数调增且存在股份支付，公司刚性人工成本支出增长超过收入增长，导致公司 2024 年 1-3 月净利润出现下滑，下滑比例未超过 30%，此外公司 2024 年 1-3 月扣非且剔除股份支付后净利润与去年同期基本持平。

2、扣非前后净利润差异情况

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 2024 年 1-3 月，扣非前后归母净利润不存在较大差异，差异主要系政府补助、公司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导致非经常性损益增加。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3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853.18	34,762.71	27,703.82	23,060.61

项目	2024 年 1-3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732.14	32,876.31	25,199.70	20,925.92
扣非前后归母净利润差异	121.04	1,886.40	2,504.12	2,134.70
当期政府补助形成的非经常性损益	52.62	704.76	1,199.89	820.31
持有、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形成的非经常性损益	48.01	568.11	960.01	1,243.46

3、报告期内税收优惠情况

①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21 日取得北京市科委、市财政局、北京市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011001542，有效期为 3 年；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6 日取得北京市科委、市财政局、北京市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311003445，有效期为 3 年。报告期内公司适用 15% 的优惠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公司之子公司山东京北方金融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2 日取得山东省科学技术厅、山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山东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237006576，有效期为 3 年，2022 年度、2023 年度适用 15% 的优惠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512 号）和《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企业固定资产加速折旧所得税处理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发〔2009〕81 号）《关于完善研究开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的通知》（财税〔2015〕119 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设备器具扣除有关企业所得税政策执行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8 年第 46 号）、《关于提高研究开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比例的通知》（财税〔2018〕99 号）、《关于延长部分税收优惠政策执行期限的公告》（财税〔2021〕6 号）、《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完善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7 号）等文件规定，公司报告期内依法享受固定资产加速折旧、研发费用加计扣除优惠政策。

③根据《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跨境应税行为增值税免税管理办法（试行）》（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6 年第 29 号）、《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附件《跨境应税行为适用增值税零税率和免税政策的规定》，公司符合条件规定的跨境服务享受免征增值税的政策。

④根据《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附件《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过渡政策的规定》等文件，公司符合条件规定的技术转让、技术开发和与之相关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享受免征增值税的政策。

⑤根据《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公告2019年第39号）及附件、《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促进服务业领域困难行业纾困发展有关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2年第11号）和《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减免增值税等政策有关征管事项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1号）等文件，2021-2022年公司享受生产、生活性服务业纳税人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10%；2023年公司享受生产、生活性服务业纳税人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5%，抵减应纳税额的政策。

⑥根据《关于进一步支持和促进重点群体创业就业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22号）、《关于延长部分扶贫税收优惠政策执行期限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国家乡村振兴局公告2021年第18号），报告期内，公司享受按实际招用的建档立卡贫困人口等特定人群人数的定额标准依次扣减增值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和企业所得税的优惠政策。

⑦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号），公司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法定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

公司所获税收优惠政策均系国家颁布的国家战略、行业及社会福利类支持政策，不存在对税收优惠政策存在重大依赖的情形。

4、营业收入与净利润变动差异分析

2021年度、2022年度、2023年度及2024年1-3月，公司营业收入、净利润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3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营业收入	111,539.69	424,201.11	367,328.40	305,426.22
收入变动比例	11.55%	15.48%	20.27%	33.22%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853.18	34,762.71	27,703.82	23,060.61
净利润	4,853.18	34,762.71	27,695.71	23,048.30

项目	2024 年 1-3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净利润变动比例	-20.82%	25.52%	20.16%	-16.51%

2021 年，公司营业收入同比增加 33.22%，净利润同比减少 16.51%，主要原因为 2021 年公司为满足客户需求、扩大市场份额，提高了人均薪酬，加大了人才招聘力度，导致人工成本增加，成本费用的上升幅度超过了营业收入增长幅度，导致净利润有所下降。

2022 年，公司营业收入同比增加 20.27%，净利润同比增加 20.16%，营业收入与净利润变化趋势及幅度较为匹配。

2023 年，公司营业收入同比增加 15.48%，净利润同比增加 25.52%，营业收入增幅低于净利润增幅，主要系公司进行费用管控，盈利能力提升。

2024 年 1-3 月，公司营业收入同比增加 11.55%，净利润同比减少 20.82%，主要原因为公司 2024 年 1-3 月员工社保基数调增且存在股份支付，公司刚性人工成本支出增长超过收入增长，导致公司 2024 年 1-3 月净利润出现下滑。

5、经营活动现金流量与净利润差异分析

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 2024 年 1-3 月，公司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3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净利润	4,853.18	34,762.71	27,695.71	23,048.30
加：信用减值损失	1,856.67	2,333.89	29.09	2,073.29
资产减值准备	469.47	815.19	647.41	616.1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33.09	1,026.16	1,277.95	1,297.29
使用权资产折旧	420.35	1,615.93	1,505.67	894.13
无形资产摊销	8.00	70.80	15.06	7.9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8.27	299.36	251.86	237.7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0.42	-15.59	-4.74	18.5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4.34	21.71	10.56	15.29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51	102.09	-29.68	-83.83

项目	2024 年 1-3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6.24	402.14	675.38	352.1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7.52	-670.20	-930.33	-1,230.4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75.01	-354.78	-245.21	-378.3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1.83	-191.68	-47.40	-45.04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34.31	158.93	565.00	-1,414.3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6,409.42	-32,031.16	-22,565.41	-37,305.6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05.18	5,354.95	4,633.72	6,939.49
其他	-8.96	-280.04	-	8.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273.19	13,102.55	13,484.62	-4,948.90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853.18	34,762.71	27,703.82	23,060.61

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 2024 年 1-3 月，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的差异主要由于经营性应收、应付项目变动所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大幅低于净利润，主要系信息技术服务业高速发展，规模持续扩大，但回款期较长，部分项目以合同验收作为结算时点，导致部分经营活动现金尚未收回。此外，公司人力成本逐年上升，且刚性支付，使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增加。

（六）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单位：万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4 年 1-3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13.92	-6.12	-5.82	-33.8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2.62	704.76	1,199.89	820.31
除同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48.01	568.11	960.01	1,243.4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0.40	-15.37	-17.01	-60.21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4 年 1-3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2.50	1,003.43	864.48	590.77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119.61	2,254.82	3,001.55	2,560.46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1.43	368.41	497.43	425.76
扣除所得税影响后的非经常性损益	121.04	1,886.40	2,504.12	2,134.70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121.04	1,886.40	2,504.12	2,134.7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732.14	32,876.31	25,199.70	20,925.9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853.18	34,762.71	27,703.82	23,060.61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占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	2.49%	5.43%	9.04%	9.26%

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 2024 年 1-3 月，公司非经常性损益总额分别为 2,560.46 万元、3,001.55 万元、2,254.82 万元及 119.61 万元，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分别为 2,134.70 万元、2,504.12 万元、1,886.40 万元及 121.04 万元，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占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 9.26%、9.04%、5.43%及 2.49%。公司非经常性损益较小，营业收入整体呈增长趋势，因此总体上未来非经常性损益的波动不会对公司盈利的持续性和稳定性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八、现金流量分析

（一）经营活动现金流

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 2024 年 1-3 月，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3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1,954.29	424,533.22	365,379.22	289,348.13
收到的税费返还	1.38	19.54	33.32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56.95	8,221.16	7,203.92	6,065.3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4,212.62	432,773.92	372,616.46	295,413.51

项目	2024 年 1-3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886.10	11,379.99	9,941.79	9,255.8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3,181.98	368,923.44	316,766.55	259,140.64
支付的各项税费	4,645.86	25,317.98	21,141.44	17,593.8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771.87	14,049.97	11,282.05	14,372.0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3,485.82	419,671.37	359,131.84	300,362.4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273.19	13,102.55	13,484.62	-4,948.90

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 2024 年 1-3 月，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4,948.90 万元、13,484.62 万元、13,102.55 万元及-49,273.19 万元，其中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分别为 289,348.13 万元、365,379.22 万元、424,533.22 万元及 61,954.29 万元。

2022 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较上年增加 18,433.52 万元，主要系公司加强应收账款管理，项目回款增速大于各类支出增速所致。2023 年及 2024 年 1-3 月，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上年同期基本持平。

公司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的过程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3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净利润	4,853.18	34,762.71	27,695.71	23,048.30
加：信用减值损失	1,856.67	2,333.89	29.09	2,073.29
资产减值准备	469.47	815.19	647.41	616.1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33.09	1,026.16	1,277.95	1,297.29
使用权资产折旧	420.35	1,615.93	1,505.67	894.13
无形资产摊销	8.00	70.80	15.06	7.9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8.27	299.36	251.86	237.7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0.42	-15.59	-4.74	18.5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4.34	21.71	10.56	15.29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51	102.09	-29.68	-83.83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6.24	402.14	675.38	352.1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7.52	-670.20	-930.33	-1,230.49

项目	2024 年 1-3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75.01	-354.78	-245.21	-378.3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1.83	-191.68	-47.40	-45.04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34.31	158.93	565.00	-1,414.3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6,409.42	-32,031.16	-22,565.41	-37,305.6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05.18	5,354.95	4,633.72	6,939.49
其他	-8.96	-280.04	-	8.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273.19	13,102.55	13,484.62	-4,948.90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853.18	34,762.71	27,703.82	23,060.61

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 2024 年 1-3 月，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的差异主要由于经营性应收、应付项目变动所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大幅低于净利润，主要系信息技术服务业高速发展，规模持续扩大，但回款期较长，部分项目以合同验收作为结算时点，导致部分经营活动现金尚未收回。此外，公司人力成本逐年上升，且刚性支付，使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增加。

（二）投资活动现金流

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 2024 年 1-3 月，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3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1,500.00	177,700.00	319,800.00	421,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0.98	710.42	980.08	1,678.6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0.05	10.41	7.26	3.4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561.03	178,420.82	320,787.34	422,682.0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21.13	35,048.91	719.11	1,361.14
投资支付的现金	22,500.00	136,600.00	349,400.00	389,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213.66	-

项目	2024 年 1-3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021.13	171,648.91	350,332.76	390,361.1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39.89	6,771.91	-29,545.42	32,320.93

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 2024 年 1-3 月，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32,320.93 万元、-29,545.42 万元、6,771.91 万元及 **8,539.89 万元**。公司投资活动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化主要系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投资支付的现金和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波动所致。

2022 年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 2021 年下降 61,866.35 万元，主要系由于结构性存款的期限差异带来大额净投资所致。2023 年及 **2024 年 1-3 月**，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入，主要系赎回到期的结构性存款所致。

（三）筹资活动现金流

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 2024 年 1-3 月，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3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480.06	-	25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25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18,000.00	25,700.00	13,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15	193.59	191.56	168.2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5	18,673.65	25,891.56	13,418.2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18,000.00	25,700.00	13,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3,428.82	2,959.51	3,455.6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68.05	1,742.36	1,971.99	847.5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8.05	23,171.18	30,631.50	17,303.2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4.90	-4,497.53	-4,739.94	-3,885.00

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 2024 年 1-3 月，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3,885.00 万元、-4,739.94 万元、-4,497.53 万元及 **-464.90 万元**。公司筹

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化主要系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和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的影响。2022 年，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较 2021 年减少 854.94 万元，主要是计入租赁负债的房租支出增多导致。2023 年及 2024 年 1-3 月，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上年同期基本持平。

九、资本性支出

（一）报告期内重大资本性支出情况

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 2024 年 1-3 月，公司重大资本性支出主要用于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公司各期所支付的现金分别为 1,361.14 万元、719.11 万元、35,048.91 万元及 521.13 万元，重大资本性支出规模与公司业务发展情况、资产规模及收入利润规模相匹配。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3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521.13	35,048.91	719.11	1,361.14
合计	521.13	35,048.91	719.11	1,361.14

（二）未来重大资本性支出计划及资金需求情况

未来，公司重大资本性支出主要是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详细情况请见本募集说明书“第七节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部分。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自有资金或其他融资方式解决。除上述事项外，目前不存在其他未来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

十、重大担保、诉讼、其他或有事项及重要期后事项

（一）重要担保事项

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二）重大诉讼、仲裁及其他或有事项等

1、重大诉讼、仲裁

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分公司不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尚未了结或可预见的诉讼或仲裁的情况。

2、行政处罚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分公司不存在因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而受到有关主管部门重大行政处罚的情形。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受到重大行政处罚的情形。

（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四）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其他对公司财务状况、盈利能力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的重大事项。

十一、技术创新分析

技术创新是公司赖以生存的基础。自成立以来，公司持续激发技术创新的活力，增强技术储备、提升技术实力。公司技术创新情况参见本募集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八、公司主营业务的具体情况”之“（七）发行人的研发情况”之“3、核心技术来源及其对发行人的影响”和“4、技术先进性及具体表现”。

十二、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的未来趋势分析

（一）财务状况未来趋势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质量、收入和利润增长，以及主营业务现金流量状况良好，盈利能力得到增强，为未来可持续发展打下了坚实基础。

一方面，公司资产运营效率较高，盈利能力较强，报告期内公司各项财务指标保持了较为健康的水平。从报告期内的业务经营与现金流量情况看，公司业务发展所需资金依靠自身的利润积累等，经营活动获取现金流量的能力较强。公司偿债能力较强，财务风险较小。

另一方面，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健全，财务政策完善，财务内控稳健、有效，能够制定并严格遵循成本核算制度和费用控制制度等，产品成本和期间费用控制水平较为理想，有助于将来进一步优化公司财务状况及增强公司的盈利能力。

（二）盈利能力未来趋势分析

报告期各期，公司聚焦于主营业务运营。未来，公司将持续推进双轮驱动战略，信息技术服务板块和业务流程外包板块双轮驱动，IT 产品和服务双轮驱动，内生式增长和外延式扩张双轮驱动。公司将不断提升自身技术实力和产品底座能力，在持续锻造产品和解决方案第二增长曲线的同时，积极推进成熟产品全面上云，部署第三增长曲线。信息技术服务板块已由传统的 IT 服务模式过渡到“产品+服务”模式，后续将向“咨询+产品+服务”模式渐进，并形成行业引领能力。

若公司完成本次可转债融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将有利于巩固公司在行业内的领先市场地位，提升公司科技创新能力及核心竞争力，拓展具有广阔发展前景的业务领域，从而更加有力地提升公司竞争能力和盈利能力，有利于公司的进一步发展壮大。公司未来盈利能力趋势良好。

十三、本次发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业务及资产的变动或整合计划

1、对公司经营管理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国家相关的产业政策、行业技术趋势和未来公司整体发展战略，有利于公司把握行业机遇，扩大业务规模，实现业务升级及战略拓展，进一步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提高公司的产品研发能力和技术成果转化能力**。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综合竞争力将得到进一步提升，符合公司长远发展需要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2、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公司具备合理的资产负债结构和正常的现金流量水平，参考近期债券市场的发行利率水平并经合理估计，发行人具有足够的现金流量来偿还债券本息。**2021 年末、2022 年末、2023 年末及 2024 年 3 月末**，发行人资产负债率（合并）分别为 18.41%、17.70%、17.14%及 **16.70%**，资产负债结构合理。**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 2024 年 1-3 月**，发行人分别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3,060.61 万元、27,703.82 万元、34,762.71 万元及 **4,853.18 万元**，公司盈利能力较强；**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 2024 年 1-3 月**，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4,948.90 万元、13,484.62 万元、13,102.55 万元及**-49,273.19 万元**。

截至 **2024 年 3 月末**，发行人累计公开发行的公司债券和企业债券余额为 0 万元，净资产为 **259,866.48 万元**，公司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45,093.57 万元**（含 **45,093.57 万元**）。本次可转债发行完毕后，公司累计债券余额占净资产的比重为 **17.35%**，未超过 50%。

综上，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完成后，公司资金实力将得到增强，总资产规模进一步提升，为后续发展提供有力保障。可转债转股前，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的财务成本较低。随着可转债持有人陆续转股，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将逐步降低，有利于优化公司的资本结构、提升公司的抗风险能力。

（二）对公司控制权的影响

本次发行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第六节 合规经营与独立性

一、发行人合法合规经营及相关主体受到处罚情况

（一）重大诉讼、仲裁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分公司不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尚未了结或可预见的诉讼或仲裁的情况。

（二）行政处罚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分公司不存在因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而受到有关主管部门重大行政处罚的情形。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受到重大行政处罚的情形。

（三）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或处罚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采取监管措施、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况。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因涉嫌犯罪正在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正在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

二、资金占用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报告期内，公司作为担保方提供担保的事项均为向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不存在其他的公司作为被担保方或担保方接受或提供关联担保的事项。

三、同业竞争

（一）同业竞争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向以银行为主的金融机构提供信息技术服务和业务流程外包服务。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除公司及其全资、控股子公司、分公司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情况如下：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 发行股本	主要经营地	持股情况	经营范围
1	永道投资	2013-12-27	3 万元	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世通阳光新城 2 幢 6 单元 2 楼 2 号	刘海凝担任其执行事务合伙人并持有其 26%财产份额、费振勇持有其 74%财产份额	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不含金融和经纪业务）【依法需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经营该项目】。
2	天津和道	2013-12-27	950 万元	天津自贸试验区（中心商务区）金昌道 637 号宝正大厦 15 层 G 区 1502-013	费振勇担任其执行事务合伙人且持有其 68.1327%合伙份额、刘海凝持有其 0.1053%合伙份额	企业管理；商务信息咨询；财务咨询服务；工程管理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上述企业均未实际开展经营，除投资京北方外，不存在其他对外投资情况，与京北方不存在同业竞争。

（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及履行情况

公司实际控制人费振勇、刘海凝已出具《关于避免同业竞争与利益冲突的承诺函》，承诺内容如下：

“1、本人目前不存在从事与京北方及其控制的企业相同、相似并构成竞争的业务。

2、在对京北方拥有控制权期间，本人及控制的企业将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京北方及其控制的企业相同、相似并构成竞争的业务，亦不会直接或间接对与京北方及其控制的企业从事相同、相似并构成竞争业务的企业进行收购或进行有重大影响（或共同控制）的投资，亦不会以任何方式为上述企业提供任何业务上的帮助。

3、本人及控制的企业如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京北方及其控制的企业经营的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则本人及控制的企业将立即通知京北方，并尽力将该商业机会让予京北方。

4、若本人控制的企业从事与京北方及其控制的企业经营的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本人将在最短时间内采取适当方式解决，以防止可能存在的对京

北方利益的侵害。

5、本人将利用对所控制的企业的控制权，促使该企业按照同样的标准遵守上述承诺。

6、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包括但不限于由此给京北方及其他中小股东造成的全部损失赔偿责任。”

公司控股股东永道投资已出具《关于避免同业竞争与利益冲突的承诺函》，承诺内容如下：

“1、本公司目前不存在从事与京北方及其控制的企业相同、相似并构成竞争的业务。

2、在对京北方拥有控制权期间，本公司及控制的企业将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京北方及其控制的企业相同、相似并构成竞争的业务，亦不会直接或间接对与京北方及其控制的企业从事相同、相似并构成竞争业务的企业进行收购或进行有重大影响（或共同控制）的投资，亦不会以任何方式为上述企业提供任何业务上的帮助。

3、本公司及控制的企业如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京北方及其控制的企业经营的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则本公司及控制的企业将立即通知京北方，并尽力将该商业机会让予京北方。

4、若本公司控制的企业从事与京北方及其控制的企业经营的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本企业将在最短时间内采取适当方式解决，以防止可能存在的对京北方利益的侵害。

5、本公司将利用对所控制的企业的控制权，促使该企业按照同样的标准遵守上述承诺。

6、若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包括但不限于由此给京北方及其他中小股东造成的全部损失赔偿责任。”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上述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均正常履行，未出现违反相关承诺的情况。

四、关联方和关联关系

（一）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直接或间接控制、施加重大影响或担任董事（不含同为双方的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企业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控股股东为永道投资，实际控制人为费振勇、刘海凝，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为天津和道。具体情况详见“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三、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和最近三年的变化情况”相关内容。

除上述所列示的关联方外，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控制、施加重大影响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企业。

（二）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股东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除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外，不存在其他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三）发行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如下：

序号	关联方	任职情况
1	费振勇	董事长、总经理
2	丁志鹏	副董事长
3	刘海凝	董事
4	赵龙虎	董事、副总经理
5	樊湄筑	董事、副总经理
6	刘颖	董事、副总经理
7	索绪权	独立董事
8	郜卓	独立董事
9	瞿建耀	独立董事
10	王岩	监事会主席
11	于昕	监事
12	陈怡	监事
13	马志刚	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14	高吴江	副总经理
15	曹景广	副总经理
16	颜志顺	副总经理

序号	关联方	任职情况
17	成帅	副总经理
18	王潇	董事会秘书

（四）发行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直接或间接控制、施加重大影响或担任董事（不含同为双方的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企业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直接或间接控制、施加重大影响或担任董事（不含同为双方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主要其他企业情况如下：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1	霍尔果斯同耀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副董事长丁志鹏控制并担任执行董事、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2	北京中财智联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费振勇妹妹费振英持股 80%并担任经理、财务负责人，费振勇姐姐费振华的配偶王洪坤持股 20%并担任执行董事
3	深圳市东方中量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郜卓担任董事

注：上表序号 1 霍尔果斯同耀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已于 2024 年 1 月 4 日注销。

（五）发行人的下属企业

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分支机构具体情况详见“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二、公司组织结构及重要权益投资情况”之“（二）公司的对外投资情况”相关内容。

公司不存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情况。

（六）在过去十二个月内或者根据相关协议安排在未来十二个月内存在前述情形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自然人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在过去十二个月内或者根据相关协议安排在未来十二个月内，存在前述情形之一的主要法人（或者其他组织）、自然人情况如下：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1	北京首佳房地产土地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费振勇妹妹费振英曾担任董事，于 2023 年 2 月离任
2	霍尔果斯同道	公司副董事长丁志鹏控制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已于 2023 年 1 月 18 日注销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3	霍尔果斯同盛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副董事长丁志鹏控制并担任执行董事、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已于 2023 年 4 月 17 日注销

（七）其他关联方

除上述所列示的关联方外，公司的其他关联方还包括：

（1）公司实际控制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构成公司关联方，包括其配偶、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父母及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子女配偶的父母。

（2）公司过去十二个月内的一致行动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构成公司关联方，包括其配偶、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父母及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子女配偶的父母。

（3）公司及控股股东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构成公司关联方，包括其配偶、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父母及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子女配偶的父母。

（4）公司及控股股东过去十二个月内曾任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构成公司关联方，包括其配偶、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父母及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子女配偶的父母。

（5）上述（1）-（4）项所述关联自然人直接或间接控制、施加重大影响或担任董事（不含同为双方的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企业。

（6）其他根据实质重于形式原则认定的关联方。

五、关联交易情况

（一）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

1、重大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交易总额高于 300 万元或者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值的 5%的重大关联交易情况具体如下：

（1）重大经常性的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经常性的关联交易情况具体如下：

1) 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服务

公司报告期无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2) 关联担保

报告期内，报告期内不存在公司作为被担保方或担保方提供或接受关联担保的事项。

3)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报告期内，公司向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支付薪酬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989.62	917.13	742.80

（2）重大偶发性的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偶发性的关联交易。

2、一般关联交易

除上述重大关联交易外，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一般关联交易情况。

3、关联往来余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关联往来余额。

4、报告期内关联交易对发行人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报告期内，除关联方担保外，公司未发生关联交易。公司的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况，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未产生重大影响。此外，自公司上市以来，未发生影响公司独立性的关联交易。

（二）发行人规范关联交易的制度安排

1、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制定和执行情况

为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性，《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与程序做出了明确的规定。报告期内，公司除前述关联交易外，无其他关联交

易事项。

2、《公司章程》对关联交易决策权力和程序的规定

《公司章程》第八十条规定，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股东大会在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可以出席股东大会会议。关联股东出席股东大会，在股东大会就上述事项进行表决时，关联股东应当回避；并且在这种情况下，负责清点该事项之表决投票的股东代表不应由该关联股东的代表出任，现场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均为关联股东的除外。

应回避的关联股东对涉及自己的关联交易事项可参加讨论，并可就交易产生原因、交易基本情况、是否公允等事项进行解释和说明。

第一百一十七条规定，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九）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对外捐赠等事项……

第一百二十一条规定，董事会应当确定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对外捐赠等的权限，建立严格的审查和决策程序；重大投资项目应当组织有关专家、专业人员进行评审，并报股东大会批准。

3、《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的规定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第十二条规定，关联交易是指公司或控股子公司与公司关联人之间发生的转移资源或义务的事项，包括：（一）购买资产；（二）出售资产；（三）对外投资（含委托理财、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四）提供财务资助（含委托贷款等）；（五）提供担保（含对控股子公司担保等）；（六）租入或租出资产；（七）委托或者受托管理资产和业务；（八）赠与或受赠资产；（九）债权或债务重组；（十）转让或者受让研发项目；（十一）签订许可协议；（十二）放弃权利（含放弃优先购买权、优先认缴出资权利等）；（十三）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十四）销售产品、商品；（十五）提供或接受劳务；（十六）委托或受托销售；（十七）存贷款业务；（十八）与关联人共同投资；（十九）其他通过约定可能造成资源或义务转移的事项；（二十）深交所认定的其他交易。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第十三条规定，公司关联人与公司签署涉及关联交易的协议，应当采取必要的回避措施：（一）任何个人只能代表一方签署协议；（二）关联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预公司的决定；（三）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应当回避表决，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非关联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做决议须经非关联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三人的，公司应当将该交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第十四条规定，股东大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下列股东应当回避表决，且不得代理其他股东行使表决权：1、交易对方；2、拥有交易对方直接或间接控制权的；3、被交易对方直接或间接控制的；4、与交易对方受同一法人（或者其他组织）或自然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5、交易对方或者其直接或间接控制人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6、在交易对方任职，或者在能直接或者间接控制该交易对方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该交易对方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任职的；7、因与交易对方或者其关联人存在尚未履行完毕的股权转让协议或者其他协议而使其表决权受到限制或影响的；8、其他可能造成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法人或自然人。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第十五条规定，关联交易决策权限：

（一）由董事会批准决定的关联交易：1、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超过 30 万元的关联交易；2、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金额超过 300 万元，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超过 0.5%的关联交易。

（二）由股东大会批准决定的关联交易：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交易（提供担保除外）金额超过三千万元，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超过 5%的关联交易，除应当及时披露外，还应当聘请具有相关业务资格的中介机构，对交易标的进行评估或审计。

公司与关联人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交易时，可以免于审计或者评估：

（一）本制度第二十条规定的日常关联交易；

（二）与关联人等各方均以现金出资，且按照出资比例确定各方在所投资主体的权益比例；

（三）深交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第十六条规定，公司不得为本制度规定的关联人提供财务资助，但向关联参股公司（不包括由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主体）提供财务资助，且该参股公司的其他股东按出资比例提供同等条件财务资助的情形除外。

公司向前款规定的关联参股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除应当经全体非关联董事的过半数审议通过外，还应当经出席董事会会议的非关联董事的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审议通过，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第十七条规定，公司为关联人提供担保的，除应当经全体非关联董事的过半数审议通过外，还应当经出席董事会会议的非关联董事的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审议同意并作出决议，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因交易导致被担保方成为公司的关联人的，在实施该交易或者关联交易的同时，应当就存续的关联担保履行相应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董事会或者股东大会未审议通过前款规定的关联担保事项的，交易各方应当采取提前终止担保等有效措施。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第十八条规定，公司与关联人之间进行衍生品交易的，除应当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外，还应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第十九条规定，公司在连续十二个月内发生以下关联交易，应当按照累计计算的原则适用第十一条规定：（一）与同一关联人进行的交易；（二）与不同关联人进行的与同一交易标的相关的交易。

上述同一关联人包括与该关联人受同一主体控制或者相互存在股权控制关系的其他关联人。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第二十条规定，日常关联交易指公司与关联人进行第十二条第（十三）至（十七）项规定的交易：（一）对于首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公司应当与关联人订立书面协议，根据协议涉及的交易金额提交董事会或者股东大会审议并及时披露；协议没有具体交易金额的，应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二）协议在执行过程中主要条款发生重大变化或者协议期满需要续签的，公司应当将新修订或者续签的日常关联交易协议，根据协议涉及的交易金额提交董事会或者股东大会审议并及时披露；协议没有具体交易金额的，应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三）对于每年发生的数量众多的日常关联交易，因需要经常订立新的日常关联交易协议而难以按照本条第

（一）项规定将每份协议提交董事会或者股东大会审议的，公司可以按类别对日常关联交易年度总金额进行合理预计，提交董事会或者股东大会审议并披露。如果在实际执行中日常关联交易金额超过预计总金额的，公司应当根据超出金额提交董事会或者股东大会审议并披露。（四）公司与关联人签订日常关联交易协议的期限超过三年的，应当每三年根据本条规定重新履行审议程序及披露义务。

（三）公司报告期内关联交易履行的程序及独立董事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认真履行职责，参与重大决策，对重大事项发表独立意见，维护公司整体利益，保护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独立董事对董事会讨论事项客观、公正地发表独立意见。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需由独立董事发表意见的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四）发行人已采取的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措施

1、制定相关制度并严格按照制度要求规范关联交易程序

公司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了三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内部控制制度，强化对关联交易事项的监督。报告期内公司尽量避免、减少与关联方之间不必要的关联交易，对于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公司严格按照三会议事规则、公司章程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相关制度规定的表决程序和回避制度等规范进行操作，并且遵循公平、公正、公开以及等价有偿的基本商业原则，确保交易公允，切实履行信息披露的有关规定，不损害公司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2、出具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为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已出具相关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永道投资出具承诺如下：

“1、不利用控股股东地位及与公司之间的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2、本企业在最近三年内从未以任何理由和方式占用过公司的资金或其他资产，且自本承诺函出具日起本企业及控制的其他企业亦将不会以任何理由和方式占用公司的资金或其他资产。

3、尽量减少与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如关联交易无法避免，将按照公平合理和正常的商业交易条件进行，将不会要求或接受公司给予比在任何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第三者更优惠的条件。

4、将严格和善意地履行与公司签订的各种关联交易协议，不会向公司谋求任何超出上述规定以外的利益或收益。

5、本企业将通过对所控制的其他企业的控制权，促使该等企业按照同样的标准遵守上述承诺。

6、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企业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包括但不限于由此给公司及其他股东造成的全部损失。”

公司实际控制人费振勇、刘海凝出具承诺如下：

“1、不利用实际控制人地位及与公司之间的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2、本人在最近三年内从未以任何理由和方式违规占用过公司的资金或其他资产，且自本承诺函出具日起本人及控制的其他企业亦将不会以任何理由和方式占用公司的资金或其他资产。

3、尽量减少与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如关联交易无法避免，将按照公平合理和正常的商业交易条件进行，将不会要求或接受公司给予比在任何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第三者更优惠的条件。

4、将严格和善意地履行与公司签订的各种关联交易协议，不会向公司谋求任何超出上述规定以外的利益或收益。

5、本人将通过对所控制的其他企业的控制权，促使该等企业按照同样的标准遵守上述承诺。

6、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包括但不限于由此给公司及其他股东造成的全部损失。”

第七节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

一、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计划

（一）项目基本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相关议案，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13,000.00 万元（含本数），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将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额
1	盘庚测试云建设项目	8,797.16	6,997.16
2	金融数字化解决方案研发及迭代项目	71,555.08	60,555.08
3	数智创新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36,190.67	29,190.67
4	补充流动资金	16,257.09	16,257.09
合计		132,800.00	113,000.00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对募集资金发行规模及募集资金用途进行了调整。调整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45,093.57 万元（含本数），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将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额
1	金融数字化解决方案研发及迭代项目	63,460.48	30,380.06
2	数智创新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33,596.51	14,713.51
合计		97,056.99	45,093.57

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规模将不超过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规模。若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则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在不改变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会可根据项目的实际需求，对上述项目的募集

资金投入顺序和金额进行适当调整。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有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后按照相关法规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

在相关法律法规许可及股东大会决议授权范围内，董事会有权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所需金额等具体安排进行调整和确定。

（二）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和可行性

1、项目建设的必要性

（1）盘庚测试云建设项目

①积极推进测试管理产品及服务全面上云，打造一站式数智化测试服务云平台

目前市场上通用的测试管理工具和服务普遍存在以下问题：①测试用例编写重复性高，工作量大、人力成本高；②测试资产复用率低，管理成本高；③自动化测试与手工测试脱节；④测试管理工具老化、扩展性差，无法满足测试成熟度的需求。在此背景下，金融行业使用测试云平台来部署开发或测试环境，通过标准化的申请管理和自动化软件部署，能够明显降低 IT 资源的部署时间，从而减少搭建环境所需要的人力和物力；同时测试云平台能够把所有的 IT 资源进行整合并虚拟化成多个资源池，当开发测试人员需要使用某种资源时，只需在云平台上提交资源申请，云平台会自动部署云主机及所需软件等；资源使用完毕后，云平台会自动回收资源，重新放回资源池，使得资源得到循环使用，提高资源的整体利用率。

综上所述，测试云能够有效帮助用户降低 IT 运维压力和人力成本，提高资源整体利用率。在本次募投项目中，为满足客户对 IT 软件测试管理工具和服务的市场需求，公司拟在自主研发的盘庚测试云平台上，打造四大云测试子系统，包括测试管理平台、自动化测试、性能测试和云真机管控平台。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公司将不断提升自身技术实力和产品底座能力，在持续锻造产品和解决方案的同时，积极推进成熟产品全面上云，为全行业客户打造一站式数智化测试服务云平台。

②顺应云计算发展趋势，打造新的利润增长点

作为金融科技依赖的四大核心技术（人工智能、区块链、云计算、大数据）之一，云计算凭借其自身的高可靠性、高扩展性、按需服务等特点，提高了各类金融科

技业务场景的承载能力，同时降低了获取和配置 IT 资源的成本和风险，提升了资源的运用和运营效率。借助云计算技术，可以降低开展金融创新业务的基础设施投入，简化基础设施运营成本，提升运营效率，为创新业务提供按需伸缩的资源配置，使金融机构可以将有限的人力、物力、财力投入创新业务运作中，从而降低开展创新业务的试错成本，进一步促进金融科技的蓬勃发展。现阶段，云计算技术已在金融科技领域得到越来越广泛的应用，催生了丰富的金融科技应用场景，使云计算成为事实上的承载金融科技创新业务场景的最佳平台，这为公司业务发展带来了潜在机遇。

目前，公司已初步建立起以云计算为技术底座的测试平台，本项目是在公司现有的测试云平台的基础上，进一步优化和完善测试云平台的功能，夯实公司云计算底座技术。本项目的实施既能助力公司把握云计算发展趋势，在金融云计算服务业务领域占据优势地位，也有利于公司打造新的利润增长点。

③促进公司产品技术升级，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

近年来，伴随着数字信息技术不断沉淀带来的金融数字化进程加速发展，金融企业客户对细分场景的多样性和产业链的协同性等需求也随之提升，市场竞争愈发激烈。公司作为知名的金融 IT 技术服务提供商，加强产品技术的优化升级、进行产品功能的持续扩展是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保持领先的重要举措。在目前的业务基础上，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公司将投入充足的资金支持，进一步提升公司云计算的核心技术，使得测试云平台更加智能化，拓展公司与企业客户的业务场景，实现公司业务更大范围的推广和应用。本项目的实施将进一步完善业务模式，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和盈利能力，符合公司的战略发展目标。

（2）金融数字化解决方案研发及迭代项目

①抓住金融数字化转型的发展机遇，抢占市场发展先机

在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的背景下，人工智能、大数据、云计算等新一代信息技术与金融业务的深度融合，成为推动金融行业转型升级的新引擎。伴随着金融数字化转型进程的加快，银行在 IT 解决方案领域正逐步从购买“IT 软件产品”向购买“IT 服务”转型，对信息技术服务的需求日益增长，从而为金融 IT 解决方案服务商带来了新的发展机遇。公司作为行业领先的金融 IT 综合服务提供商，可为银行、保险、证券、信托等金融行业客户提供一系列金融行业解决方案。

自成立以来，公司凭借良好的交付口碑以及不断提升的服务产品化能力，在金融 IT 解决方案领域建立了较强的市场竞争力，但由于该行业具有技术更新换代频繁、生命周期短等特点，公司需准确把握技术发展趋势，不断升级产品、技术和提升研发水平，才能抓住市场机遇，巩固并提高自身的竞争力。因此，为把握金融数字化转型带来的发展机遇，公司亟须进行业务的创新及拓展，抢占市场发展先机。在本项目中，公司拟通过对六大专项课题进行持续性研究，并将获得的研究成果应用到新产品的研发和现有产品的迭代升级，包括运营及流程类系统、金融业务类系统、数据资产类系统、风险合规类系统、营销结算类系统、ERP 类系统。本项目的实施，有助于公司逐步建立并完善相应的解决方案和产品体系，扩大服务范围，提升公司**产品竞争力**。

②顺应银行二次“脱媒”趋势，技术快速迭代响应变革

银行“脱媒”是指随着经济金融化、金融市场化进程的加快，商业银行作为金融中介的重要地位有所降低。近年来，在移动互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等信息技术的驱动下，商业银行“二次脱媒”进程加快，对商业银行的运营模式及产品服务都产生了巨大冲击。互联网公司凭借自身的技术优势，采取以互联网低成本扩张为手段的业务模式来打破银行的垄断局面，覆盖被银行忽视的客群，对银行中间业务收入持续构成挑战。以互联网银行与传统银行线上拓客能力为例，互联网银行以其股东强大的自有生态为基础，留存了大量的活跃忠诚用户和征信数据，形成其获客和风控的关键支撑。非银行金融机构金融创新产品层出不穷，依靠较低的融资成本吸引企业绕过银行直接获取资金，不断加剧商业银行资产端的脱媒趋势。此外，金融科技加速了利率市场化进程，提高了商业银行的负债成本，压缩了存贷款利差，对银行现有的盈利模式提出挑战。在此趋势下，银行亟须加强金融数字化建设并加强产品创新，对专业第三方金融科技技术提供商的综合能力要求越来越高。为紧跟现代金融数字化的发展趋势，公司需不断提升自身技术水平，完善升级新一代企业级技术服务平台，赋能银行数字化转型。

③“智能”银行转型加速，公司亟需提升业务承载能力

进入二十一世纪以来，伴随着我国国民经济飞速发展、技术持续进步，“千禧一代”逐步成为消费主力，他们更看重服务的便捷性与移动性，追求个性化、差异化、定制化的产品和服务。商业银行需利用数字化渠道迎合客户需求，整合无缝的客户体验。例如，通过基于本身庞大的用户数据，以及积极建设基础网络与专业的企业数据

库，银行可不断强化数据处理相关的技术，如用户画像、知识图谱，结合人工智能、区块链等技术发掘新的业务场景与领域；同时，在蓬勃发展的互联网背景下，“便捷”之外的“智能”需求应运而生，银行卡等传统产品无法满足用户场景和交互式体验，打造“更懂客户”的 App 将成为新一轮服务客户的新媒介。此外，服务模式将从“客群经营+人工服务”向“客人经营+人工智能”转变，如邮储银行 2022 年上半年信用卡业务中智能客服占比达到 79%以上，智能识别准确率达到 94.77%。在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技术的支持下，银行需关注客户的异质性需求，实现“一对一”的差异化服务供给，以数字化和智能化服务提升客户体验。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公司将进一步强化作为金融 IT 综合服务提供商的综合解决能力，在完善产品矩阵的同时，搭建耦合性、链接性、整合性更强的技术服务平台架构，为金融机构提供快速部署、功能齐全、易维护的 IT 系统服务能力，助力金融机构全面深化数字化改革。

（3）数智创新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①提升公司的自主创新能力，增强公司整体数智化水平

随着金融行业的市场竞争日益激烈，传统金融面临着巨大的变革压力，金融科技作为推动金融业转型发展的核心动力，其发展对降低交易成本、提高服务效率具有革命性影响，能够帮助传统金融机构解决在升级转型过程中的一系列问题。创新技术是推动金融科技发展的关键因素之一，主要包括区块链、人工智能、隐私计算等前沿技术。区块链是一种去中心化的数据库技术，可以实现去中心化的数据共享和交易，使得金融交易变得更加透明、安全，被广泛地应用于数字货币、智能合约等领域；人工智能可以通过机器学习、自然语言处理等技术手段，实现智能化的金融服务，被广泛应用于风险管理、客户服务等领域。此外，在全行业数字化升级的大背景下，随着数据规模的不断增大以及数据价值的不断提高，越来越多的企业和组织开始关注数据隐私和安全问题。隐私计算是一种新兴的计算模式，能够实现数据“可用不可见、可算不可识、可控可计量”，从而有效解决数据隐私性和安全性问题，目前被应用于普惠金融、联合风控、反欺诈等金融业务场景。

在本项目中，公司拟通过引进高端的 IT 人才，同时配置相应的研发设备，对不同研发方向的重点课题开展技术攻关，促进公司实现科研成果产业转化，并将其应用到

现有软件产品及解决方案中，以更好地满足公司未来的市场战略布局需求，提升公司的自主创新能力，增强公司整体数智化水平。

②紧跟前沿数智创新技术趋势，为公司可持续发展赋能

金融业是数据密集和资金密集型行业，一直走在探索前沿科技的前列。党的二十大报告中明确强调要加快发展数字经济，促进数字经济与实体经济高度融合，激发数字活力，打造具有国际竞争力的数字产业集群。基于此背景，金融业积极引入数智创新，不断重塑金融机构的业务场景、客户服务、风险管理等模式，全力推动数字化深化转型，探索迈向新阶段的数智互联发展之路。现阶段，以人工智能、云计算、大数据为代表的数字基础设施为金融业数字化深化转型之路提供了坚实基础，分布式、低代码等软件架构创新演进，数据智能化、安全技术 in 金融业深入应用，拓展现实、量子计算等新技术试点应用，开创金融服务新模式。

展望未来，金融与科技的融合逐步密切，金融机构的技术架构也随之迭代升级。面对以上行业趋势，如果公司不能继续保持在行业内的技术研发优势，提供的产品和服务不能及时满足市场及行业不断提高的要求，公司现有的竞争优势将会被削弱，不利于公司长远发展。因此公司有必要聚焦前沿数智创新技术，探索新技术与业务的融合，最大程度促进公司服务创新，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赋能。

③改善研发办公环境，吸引高端人才

公司所处行业是人才密集型且高新技术类行业，技术更新迭代迅速，竞争较为激烈，主要表现为研发和创新能力的竞争。目前公司研发部门的办公和研发场地均为租赁而来，受场地面积局限无法及时按需扩张。随着公司的发展，尤其是公司相关研发课题启动以及相关研发工作的开展，空间环境的制约对实现公司未来发展规划构成一定的阻碍，不利于公司吸引高端技术人才，可能会影响公司的研发效率，不利于公司保持研发优势。此外，新产品的开发和技术的升级实践对研发软硬件等研发配套提出更加严格的要求。

本项目拟在北京市海淀区东升科技园建设新的研发场地，配置开发软硬件设备以及数据存储等基础设施，同时引入高端技术人才，有效整合公司现有的研发资源，为项目课题开展提供相应的开发环境、测试环境和人才资源，为数智创新技术和产品的应用与研究、日常运营提供完善的研发基础设施。

2、项目建设的可行性

（1）盘庚测试云建设项目

①本项目符合国家政策要求

2021 年 3 月，全国人大通过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明确提出要培育壮大人工智能、大数据、区块链、云计算、网络安全等新兴数字产业，实施“上云用数赋智”行动，推动数据赋能全产业链协同转型。2021 年 12 月，中国人民银行印发《金融科技发展规划（2022-2025 年）》，其中明确了要以深化金融业数字化转型、稳步提高上云用数赋智水平为发展目标，鼓励金融机构通过仿真模拟、可用性测试等方法优化完善产品开发和交付质量，同时加快健全金融科技创新发展的配套保障体系。国家多项指导性政策的出台，为云计算在金融数字化转型的道路上创造了良好的政策环境，有利于本项目的顺利实施。

②本项目具备广阔的市场空间

近年来，随着大数据和云计算的蓬勃发展，金融机构处理的数据量呈爆发式增长，对数据处理的准确性和效率提出了更高的要求；金融产品的多元化和服务的多样性进一步加剧了金融机构业务架构和系统架构的复杂性；同时，监管机构对合规的要求也越来越严格。在此环境下，金融机构信息系统的应用程序本身、操作系统、中心数据库服务器、中间件服务器以及网络设备的承受能力均面临严峻的考验。因此，在金融机构的数字化深化改革过程中，云测试较传统测试的优势日益凸显。

本项目顺利实施后，将筑牢公司测试云平台的技术底座，完善其功能模块。金融机构客户可通过测试云平台的快速响应需求、分布式微服务架构、弹性伸缩的能力，实现企业在经营过程中的功能性测试、性能测试、安全性测试和兼容性互操作性测试等的上云需求，为金融机构的业务在日益复杂的环境中顺利开展奠定坚实的基础。据艾瑞咨询预计，至 2025 年金融云市场规模有望达到 1,077 亿元。在顶层政策的支持力度加强和金融信创不断加速的背景下，金融云市场规模有望保持稳健增长。因此，从市场需求方面分析，本项目具备广阔的市场空间。

③本项目具备充足的实施条件

在技术积累方面，公司已建立起以客户应用为导向的测试云管理平台，可提供自

定义的业务规则和测试流程，具备高度的灵活性和可指定性，能够满足不同种类的测试需求。同时，测试云平台采用组件化的设计，集功能测试、PC 自动化测试、移动端自动化测试、接口自动化测试、性能测试、众测于一体，各测试模块能实现高效连通，极大地提高了自动化测试能力。目前该平台已经基本完成与市场上主流软硬件厂商的兼容性工作，且获得了国家级信创测评机构和众多主流信创厂商的认证证书。

在人才支持方面，公司建立了一支专业知识匹配、管理经验丰富、年龄结构合理的高素质复合型人才队伍；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信息技术服务板块员工人数逾万人，本科及以上学历占比超过 70%，具备高级开发资质人员接近 700 人。公司也一直注重与高校的合作，通过高端人才团队的嫁接，不断提高自身科技水平，促进技术团队的快速成长，努力实现公司在信息技术领域的长足发展。

在客户资源方面，公司长期深耕金融科技领域，通过专业、高效的信息技术解决方案能力，拓展、维系和积累了丰富的客户资源，并赢得了良好的口碑。公司现有客户主要以银行业为主，同时还涉及保险、证券、信托、基金、资产管理公司等金融机构和非金融机构。这些客户与本项目的客户群体高度重合，从而降低了本项目的市场开拓难度，现有销售渠道及客户资源为本项目的实施提供了坚实的客户基础。

（2）金融数字化解决方案研发及迭代项目

①本项目符合国家政策要求

随着信息技术的快速发展，信息化成为金融行业的重要发展趋势，从而导致金融业对信息化的依赖程度越来越高，且逐渐把信息技术作为业务发展的重要手段和工具。近年来，国家为了支持、促进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的发展，出台了一系列政策法规，为软件行业的发展创造了良好的政策环境。2021 年 12 月，工信部发布的《“十四五”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发展规划》指出，十四五期间将围绕数字化管理咨询、一体化集成、智能运维等，完善信息技术服务体系，提升重点行业和领域专业化信息技术服务能力。

目前，金融科技蓬勃发展，以大数据、人工智能、云计算为代表的新一代信息技术正在改变银行传统的业务模式。2021 年 12 月，中国人民银行印发《金融科技发展规划（2022-2025 年）》，明确提出八个方面的重点任务，包括全面加强数据能力建设、深化数字技术金融应用、深化金融服务智慧再造等。为积极响应国家政策，各家

银行将金融科技提升到了战略高度，持续加大资源投入，推动数字化、智能化、生态化转型，构建敏捷的业务能力。相关政策密集出台，引领金融科技发展方向，为本项目的顺利实施提供了支撑。

②本项目具备广阔的市场空间

在数字化进程中，金融行业与实体经济的发展相辅相成，为其他行业用户提供了稳定的支付体系与充足的资金支持，是实体经济健康、平稳运行和发展的关键。目前，我国金融行业已经基本完成数字化进程，步入到大规模社会化连接驱动的技术渗透和转型阶段。金融机构借助云上通道，可以将银行、保险、证券、互联网金融的丰富业态实现资源聚合、共享和重新分配，而更加弹性、泛在、轻量的金融服务将触达到产业链上下游的参与者，使实体经济层面产业数字化升级催生的金融服务需求得到更好的满足。在此背景下，伴随着国内经济的持续发展，金融行业的竞争日趋激烈。由于金融行业的信息化发展水平对金融企业的发展和具有决定性作用，因此金融行业对信息技术的重视程度不断提高。根据艾瑞咨询发布的《中国银行业数字化转型研究报告》，2022 年，我国银行业 IT 支出已达 3,068 亿元，同比增长 23.6%，在 IT 架构转型与自主创新所产生的叠加效应的强劲驱动下，中国银行业 IT 投资规模持续增长，预计至 2025 年市场规模将增长至 5,936 亿元，本项目具备广阔的市场空间。

③本项目具备充足的实施条件

在技术实力方面，公司设有博士后工作站，专注于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隐私计算等领域的前沿技术研究，并将其应用在公司产品中对外推广；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其子公司、分公司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国家专利 30 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221 项，同时还具备 CMMI-DEV 5 级评估、TMMi 5 级评估、ITSS 2 级评估、CCRC 软件安全开发服务（二级）认证、CCRC 信息系统安全运维服务（二级）认证、跨地区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以及业务开展所需的各项 ISO 体系认证。

在人才支持方面，公司建立了一支专业知识匹配、管理经验丰富、年龄结构合理的高素质复合型人才队伍；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信息技术服务板块员工人数逾万人，本科及以上学历占比超过 70%，具备高级开发资质人员接近 700 人。此外，公司还设立了京北方研究院，跟踪金融 IT 行业内技术发展趋势，开展新技术、新场景、新需求的前瞻性预研，充分发挥数字创新的导向作用。

在客户资源方面，公司经过多年的发展已积累了一批以银行业为主，涉及保险、证券、信托、基金、资产管理公司等金融机构客户，包括全部 6 家国有大行和 12 家股份制商业银行。银行普遍对系统的安全性、稳定性要求严格，信息技术服务的供应商准入门槛高，因此银行客户具备较强的客户黏性。国有六大行客户的资金实力雄厚、资信良好，信息化需求稳定；股份制商业银行及中小银行信息化需求前景巨大，是公司未来增长的重要动力。公司优质的客户资源为项目的顺利实施提供了充足的支撑。

（3）数智创新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①公司始终重视研发投入

公司充分认识到，在技术快速迭代和竞争激烈的市场环境中，持续的创新技术研究与应用对保持竞争优势和满足客户需求至关重要，因此公司一直将研发投入视为公司提升核心竞争力的重要举措。在研发费用方面，公司 2021 年至 2023 年的研发投入分别为 28,093.92 万元、34,643.03 万元和 39,391.77 万元，投入金额持续增长，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9.20%、9.43%和 9.29%，占比较为稳定。持续的研发投入体现出公司对研发领域的高度重视，同时也为本项目的建设提供了重要支撑。

②公司具备丰富的研发经验及优秀的人才队伍

公司作为高新技术企业，始终注重产品技术的创新与应用，致力于通过自主研发来提高公司创新技术的开发 and 创新能力。

在技术积累方面，公司通过技术研发和项目实施经验的积累，逐步形成了一系列专利技术。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其子公司、分公司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国家专利 30 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221 项，同时还具备 CMMI-DEV 5 级评估、TMMi 5 级评估、ITSS 2 级评估、CCRC 软件安全开发服务（二级）认证、CCRC 信息系统安全运维服务（二级）认证、跨地区增值电信业务许可证以及业务开展所需的各项 ISO 体系认证。

在人才支持方面，公司组建了一支专业知识匹配、管理经验丰富、年龄结构合理的高素质复合型人才队伍；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信息技术服务板块员工人数逾万人，本科及以上学历占比超过 70%，具备高级开发资质人员接近 700 人。此外，公司还设立了京北方研究院，建立由博士带头的高素质预研团队，跟踪数智前沿技术的发展趋势，开展新技术、新场景、新需求的前瞻性预研，通过核心技术平台进行底

层技术的研究，将符合市场需求和公司发展战略的前沿技术更好地应用于公司产品中，充分发挥科技创新的导向作用。

丰富的研发经验积累和优秀的人才团队，有利于研发体系在保持现有技术开发优势的基础上，更加有效地完成新项目的开发，并形成底层技术平台，使得本项目充分达到预定目标。

（三）本次募投项目与现有业务或发展战略的关系

1、盘庚测试云建设项目与公司主营业务的相关性

本项目通过对公司历年研发经验的总结，在以往科技成果转化情况的基础上，结合行业技术发展趋势，对公司现有的测试云产品进一步开发与升级，完善测试云平台的功能模块，提高公司云测试产品市场竞争力，以应对市场对产品不断增加的需求以及日益提高的创新能力需要。本项目的实施不会改变公司现有的经营模式和商业模式。

2、金融数字化解决方案研发及迭代项目与公司主营业务的相关性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专注于为金融机构提供 IT 解决方案与服务，积累了丰富的行业知识和产品开发经验。公司凭借现有成功的研发体系运行经验和丰富的技术积累，形成了以强大自主研发能力为基础的核心竞争优势，储备了多项核心技术。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涉及的主要技术是以公司现有技术为基础或公司现有技术的延伸，因此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现有技术水平相适应。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是在原有金融数字化解决方案体系的基础上进行升级，并拓展新功能。公司通过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可较好地改善办公环境和开发条件，在吸引更多的优秀技术人才的同时，也可以突破研发条件的瓶颈，持续提升产品孵化能力和产品标准化能力，进一步提高公司的市场竞争力。

3、数智创新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与公司主营业务的相关性

公司基于对前沿技术的持续追踪，不断探索开展有助于提升现有解决方案产品数智化程度，以及丰富公司业务产品线的重要研发工作。本项目为满足公司未来市场战略需求、提升自主创新和竞争能力、巩固行业地位，在公司现有主营业务的基础上，结合国家产业政策和行业发展特点，以现有技术为依托实施的研发投资计划。项目实

施后，将基于现有平台基础和技术沉淀，开发和构建以智能测试、区块链、RPA、自然语言处理、低代码、隐私计算、拓展现实等数智创新技术为基础的平台。本项目为底层技术平台搭建，主要为公司应用层解决方案提供底层技术支持，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其效益将主要体现在公司应用层解决方案效益上。

（四）本次募投项目与前次募投项目的区别与联系

本次募投项目在前次募投已取得的地块上实施，前次募集资金支付了取得土地使用权的相关费用，本次募投项目投入不包括购置土地相关支出。

本次募投项目与前次募投项目的具体区别与联系如下：

1、盘庚测试云建设项目与前次募投项目的区别与联系

项目	实施内容及实现成果	区别与联系
盘庚测试云建设项目（本次募投项目）	形成盘庚测试云产品，完善 SaaS 层的分布式子系统，满足各行业对性能测试、自动化测试、云真机管控、人工测试等云测试服务的需要。	①项目实施内容不同。本次募投项目主要是形成盘庚测试云，以云化的方式对外提供服务；前次募投项目则聚焦于银行业的相关业务场景组件。 ②技术路径不同。本次募投项目采用云原生技术，如容器技术等；前次募投项目采用的是非云的传统技术，如集群技术等。 ③服务对象不同。本次募投项目可服务有云测试需要的各行业，前次募投项目则主要针对银行机构。
金融 IT 技术组件及解决方案的开发与升级建设项目（前次募投项目）	形成灵活、开放、有针对性的金融应用支撑平台，以开源组件形式集成业务场景所需技术组件，提供营销服务类、业务流程类、管理决策类的解决方案。	
基于大数据、云计算和机器学习的创新技术中心项目（前次募投项目）	基于行业现有大数据、云计算、机器学习等成熟先进的技术，着力研究关键支撑技术在金融行业的创新应用，解决金融企业客户在业务发展过程中存在的痛点。	

2、金融数字化解决方案研发及迭代项目与前次募投项目的区别与联系

项目	实施内容及实现成果	区别与联系
金融数字化解决方案研发及迭代项目（本次募投项目）	拟通过研发及迭代运营及流程类系统、金融业务类系统、数据资产类系统、风险合规类系统、营销结算类系统、ERP 类系统等金融行业解决方案和产品六个研发方向，建立并完善相应的产品体系。	①系统架构和研发技术不同。现有产品主要采用 SSM 开发框架+数据库开发，前端使用 JS、jQuery 等方式完成；本次产品采用分布式微服务框架+数据库，使用前后端分离的方式开发，前端采用 VUE 技术开发，同时系统兼容国产芯片、操作系统、中间件以及数据库等国产软件。 ②升级的产品有所不同。本次产品升级主要包括运营及流程类系统、金融业务
金融 IT 技术组件及解决方案的开发与升级建设	形成灵活、开放、有针对性的金融应用支撑平台，以开	

项目	实施内容及实现成果	区别与联系
项目（前次募投项目）	源组件形式集成业务场景所需技术组件，提供营销服务类、业务流程类、管理决策类的解决方案。	类系统、数据资产类系统、风险合规类系统、营销结算类系统、ERP 类系统等金融行业解决方案和产品，金融 IT 技术组件及解决方案的开发与升级建设项目
基于大数据、云计算和机器学习的创新技术中心项目（前次募投项目）	基于行业现有大数据、云计算、机器学习等成熟先进的技术，着力研究关键支撑技术在金融行业的创新应用，解决金融企业客户在业务发展过程中存在的痛点。	主要包括应用支撑平台类、营销服务类、业务流程类、以及管理决策类等四大解决方案和产品的升级。 ③集成公司组件不同。随着公司的组件升级和其他新的组件的开发，项目需要集成更新后的组件和新开发的组件。

3、数智创新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与前次募投项目的区别与联系

项目	数智创新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本次募投项目）		基于大数据、云计算和机器学习的创新技术中心项目（首发募投项目）	
定位用途	本项目是公司积极迎接 AI 智能时代来临，主动拥抱技术变革，保持行业领先地位的重要举措。通过本项目的建设，引进相应技术人才，形成一定的产业成果，并将其用于公司的金融信息技术服务和金融业务流程外包领域的拳头产品或服务之中，使公司解决方案和金融服务全面迈入人工智能的新时代。		本项目是公司积极面对新技术、新业务模式的重要措施，通过创新技术中心的建设，引进新技术和新业务模式，并将其用于公司的金融信息技术服务和金融业务流程外包领域的拳头产品或服务之中，对于完善公司产品体系、为金融客户提供个性化的金融服务具有重大意义。	
研发内容介绍	子课题	主要内容概括	子课题	主要内容概括
	（1）智能测试引擎研发项目	项目将各类测试资产进行存储、管理、维护、统计，建立各类测试资产间的关联关系，实现资产全流程统一管理。再依托精准测试和人工智能技术，实现自动匹配测试方案、精准提示历史风险、智能归集测试案例、提前准备测试物料、启动案例脚本自动化执行、按需配置测试人员、动态分配测试任务、实时预警测试进度、每日开展自动回归、自动生成测试过程报告等功能，打造智能测试引擎。	（1）基于云计算技术的企业内容档案管理平台研发	项目将公司现有内容管理和档案管理解决方案与大数据、云技术相结合，使用云存储和云服务模式来代替传统存储和服务模式，解决当前企业内容管理和档案管理中不满足用户同时访问、存储能力受限、运行成本高、无法适应移动互联网办公等痛点。平台提供包括数据采集、格式转换、企业云盘在内的企业内容管理服务，建立完整丰富、高效先进的云内容服务生态圈。
	（2）区块链技术平台研发	区块链技术平台，是创新的区块链金融应用平台，支持金融业特别是银行业实现基于区块链的支付创新、供应链金融、票据管理、工资代发等应用创新，保障安全可信的金融服务。基于金融区块链公共服务平台，利用加	（2）基于大数据技术的决策分析平台研发	项目将基于成熟的大数据技术，采用业内成熟的 Hadoop、Spark、Kaka 等开源技术框架，搭建自主可控、高效可靠的大数据分析决策分析基础平台，提供数据分析工具、分析模型以及数据管理环境。在此基础上，一方面整合

项目	数智创新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本次募投项目)		基于大数据、云计算和机器学习的创新技术 中心项目（首发募投项目）	
		密算法、公私钥体系、共识算法、时间戳等，出具金融区块链证书，提升金融安全。金融区块链公共服务平台，利用对等安全可信的网络技术，保障金融行业价值有效传递，支持金融、交易、支付记录存证追溯，提升内部与外部间的交易可信水平，提供智能存证，实现基于区块链的交易数据保全。促进金融行业的发展，为金融业的金融交易、信息存证、数据管理等提供高效、便捷的服务。		公司现有决策分析类产品技术框架，统一迁移到此平台上：另一方面满足随着互联网的发展而带来的客户画像、产品营销、风险控制与管理决策等方面的产品创新。
	(3) RPA 软件研发	自主研发具备跨平台能力的界面操作技术，通过一份代码实现不同平台的自动化操作。尝试使用机器学习模型，实现机器人流程的机器识别。自主研发一套图形可视化零代码脚本设计工具。最终完成华为、曙光、中芯、中标麒麟、统信、南大通用、阿里、腾讯等多家国产厂商的产品认证测试，相关性能指标满足金融机构业务应用对可靠性、安全性的要求。	(3) 基于机器学习的 运营风险 监测预警 平台研发	公司在金融企业营运领域深耕服务多年，在营运风险管理方面积累了包括稽核监测、反洗钱、反欺诈等相关的解决方案和产品。但随着业务形式和智能化设备的广泛应用，客户营运风险管控重点也发生了变化，需要基于互联网内容、语音、视频等数据实现更全面、更广泛的风险监测分析。此项目基于公司多年来在此领域积累的业务能力和需求洞察，采用先进成熟的机器学习技术，实现对互联网、语音、视频等非结构数据的风险模型构建，填补金融企业营运风险管理领域的产品空白，提升公司此领域方案和产品的领先程度。
	(4) NLP 技术研发	项目将基于领先的人工智能技术，采用预训练模型、语义表示、强化学习、迁移学习和增量学习等全方位的基础算法，构建覆盖中文分词、词性标注、句法分析、命名实体识别等多种应用服务的 NLP 算法中台，提供文档审核、智能推荐、智能搜索等多类解决方案，支撑合同风险审核、运营中台智能调度、服务协调平台智能撮合等业务场景，致力于将先进的 AI 能力与解决方案满足公司各种业务场景中的需求，为企业产品智能化增	(4) 一站式 金融云测试 平台建设研 发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公司将基于金融机构业务需求和监管要求，推出适应国内金融软件外包测试服务业务未来发展的金融软件测试外包服务平台。该项目致力于建设一个集测试全生命周期管理、功能测试、自动化测试、性能测试于一体的综合测试服务平台。基于平台提供的高度标准化、流程化、智能化的测试工具，可以支持云测、众测等服务模式，从而提升测试效率和测试质量，降低测试成本。

项目	数智创新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本次募投项目)		基于大数据、云计算和机器学习的创新技术 中心项目（首发募投项目）	
		效赋能。		
	(5) 低代码开发平台研发	项目将基于成熟的微服务、微前端、云原生技术，为金融客户提供一款“开箱即用”的可视化开发工具，它能够通过简单的“拖拉拽”即可完成金融业务系统搭建，支持可视化应用的快速制作，缩短开发时间，加快业务响应效率，降低运维难度。	-	-
	(6) 隐私计算平台研发	项目将基于行业前沿的隐私计算技术，采用业内成熟的联邦学习、同态加密、秘密分享、零知识证明等开源技术，搭建自主可控、高效可靠的隐私计算平台，提供可信计算环境、基于隐私计算的统计分析服务，适配金融、政务、医疗等大数据的隐私计算数据特征。主要研发内容包含多种加密算法的支持和封装、模型训练和优化、隐私保护机制的设计与实现、安全性保证机制及实现、应用场景的开发和优化等。	-	-
	(7) 拓展现实技术组件研发	项目研发内容涵盖网络通信、人机交互、数据处理、交易/认证和内容生成等主要方向，聚焦 3D 建模、数字孪生、数字人、人工智能生成内容（AIGC）和人机交互等关键技术组件的研发及应用，旨在为银行等主要客户提供完整的金融行业拓展现实解决方案。	-	-

（五）项目具体情况和概算

1、盘庚测试云建设项目

（1）项目投资概况

本项目总投资 8,797.16 万元，其中项目场地投入 3,058.83 万元，设备投入 295.32

万元，开发实施费用 3,343.00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2,100.00 万元，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投资金额	占比
1	项目场地投入	3,058.83	34.77%
1.1	工程建造	2,467.65	28.05%
1.2	工程建造其他费用	393.77	4.48%
1.3	预备费	197.41	2.24%
2	设备投入	295.32	3.36%
2.1	硬件设备	291.23	3.31%
2.2	软件	4.09	0.05%
3	开发实施费用	3,343.00	38.00%
3.1	开发费用	3,163.00	35.95%
3.2	其他实施费用	180.00	2.05%
4	铺底流动资金	2,100.00	23.87%
5	项目总投资	8,797.16	100.00%

（2）投资金额测算依据和测算过程

1）建设投资估算

①项目场地投入

A、工程建造费

单位：平方米、元/平方米、万元

序号	名称	面积	建造单价	装修单价	建造金额	装修金额	T+1	T+2	T+3
1.1	技术人员办公区	630	8,125	1,700	1,338.19	279.99	446.06	446.06	726.05
1.2	其他人员办公区、会议室等	1,017							
1	地上建筑合计	1,647	8,125	1,700	1,338.19	279.99	446.06	446.06	726.05
2	地下	1,126	6,563	500	738.99	56.30	246.33	246.33	302.63
3	室外工程	408	1,328	-	54.18	-	18.06	18.06	18.06
4	合计	3,181	-	-	2,131.36	336.29	710.45	710.45	1,046.74

B、工程建造其他费用

本项目工程建造其他费用包括项目建设管理费、工程监理费、工程设计费等，按照 1,420 元/平方米估算，合计约为 393.77 万元。

C、预备费

本项目预备费按照工程建造费用的 8%估算，预计为 197.41 万元，主要用于项目建设过程中不可预见的费用，如钢材、水泥等建筑材料涨价等。

2) 设备投入

本项目所需各类设备合计 295.32 万元，其中硬件设备 291.23 万元（包括办公设备、硬件设备和手机设备），软件 4.09 万元，具体如下：

单位：台/套、万元/台（套）、万元

分类	设备名称	数量	单价	总金额
办公设备	笔记本电脑	63	0.80	50.40
	小计	63	0.80	50.40
硬件设备	超聚变服务器--独立应用服务器	13	2.31	29.97
	超聚变服务器--数据库	13	2.95	38.35
	超聚变服务器--K8s 控制节点	13	2.12	27.50
	超聚变服务器--K8s 计算节点	26	3.18	82.68
	超聚变服务器--文件应用服务器	13	2.12	27.50
	Mac mini	10	0.68	6.80
	交换机	2	0.82	1.64
	AC6508	1	0.64	0.64
	无线 AP	2	0.15	0.29
	小计	-	-	215.35
手机设备	荣耀 V40	10	0.36	3.60
	小米 10 S	10	0.26	2.60
	OPPO A8	10	0.20	2.00
	iPhone 11	10	0.42	4.20
	华为 nova 9	10	0.27	2.70
	vivoY30	10	0.13	1.30
	一加 9R	10	0.28	2.80
	三星 SAMSUNG Galaxy F52 5G	10	0.18	1.85
	魅族 18X	10	0.26	2.60
	优越者 USBHub 10 口	84	0.02	1.84

分类	设备名称	数量	单价	总金额
	小计	-	-	25.48
软件设备	防火墙	2	2.05	4.09
	小计	2	2.05	4.09
合计		-	-	295.32

3) 开发实施费用

本项目所需开发实施费用合计 3,343.00 万元，包括开发费用 3,163.00 万元，项目推广费 105.00 万元，平台系统信创和安全测试费 30 万元，知识产权费 15.00 万元，咨询费 30.00 万元。

4) 铺底流动资金

按照最近三年公司各项主要流动资产、流动负债的周转情况，以分项估算法测算本项目所需流动资金，其中项目所需铺底流动资金根据项目期间所需全部流动资金的 30%取整计算，约 2,100.00 万元。各年流动资金测算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T+1	T+2	T+3	T+4	T+5	T+6	T+7	T+8	合计
1、流动资产	582.83	853.24	1,280.01	1,820.82	2,590.03	3,629.64	5,138.05	7,217.27	23,111.90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372.68	545.59	818.48	1,164.30	1,656.16	2,320.93	3,285.45	4,614.99	14,778.58
预付账款	1.07	1.57	2.36	3.35	4.77	6.68	9.46	13.29	42.54
合同资产	200.24	293.15	439.77	625.58	889.86	1,247.04	1,765.28	2,479.64	7,940.57
存货	8.83	12.93	19.40	27.59	39.25	55.00	77.85	109.36	350.20
2、流动负债	13.26	19.42	29.13	41.44	58.94	82.60	116.93	164.25	525.99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19	1.75	2.62	3.73	5.30	7.43	10.52	14.78	47.33
预收账款+合同负债	12.07	17.67	26.51	37.71	53.64	75.17	106.41	149.47	478.66
3、流动资金需求	569.57	833.82	1,250.88	1,779.39	2,531.09	3,547.04	5,021.11	7,053.02	22,585.91
4、流动资金本期增加额	569.57	264.25	417.06	528.51	751.70	1,015.95	1,474.07	2,031.91	7,053.02
5、项目所需全部流动资金									7,053.02
6、项目铺底流动资金									2,100.00

(3) 资金使用计划

本项目计划投资总额为 8,797.16 万元，具体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项目资金	占比	T+1	T+2	T+3
1	项目场地投入	3,058.83	34.77%	1,161.06	767.29	1,130.48
1.1	工程建造	2,467.65	28.05%	710.45	710.45	1,046.74
1.2	工程建造其他费用	393.77	4.48%	393.77	-	-
1.3	预备费	197.41	2.24%	56.84	56.84	83.74
2	设备投入	295.32	3.36%	114.95	92.11	88.26
2.1	硬件设备	291.23	3.31%	112.91	90.07	88.26
2.2	软件	4.09	0.05%	2.05	2.05	-
3	开发实施费用	3,343.00	38.00%	655.00	1,120.00	1,568.00
3.1	开发费用	3,163.00	35.95%	595.00	1,060.00	1,508.00
3.2	其他实施费用	180.00	2.05%	60.00	60.00	60.00
4	铺底流动资金	2,100.00	23.87%	2,100.00	-	-
5	项目总投资	8,797.16	100%	4,031.01	1,979.40	2,786.74

（4）项目实施进度安排

项目计划 3 年内完成，项目实施的步骤主要包括场地建造及装修、设备购置及安装调试、员工招聘及培训、产品开发与升级等工作。具体进度安排如下：

序号	项目	T+1		T+2		T+3	
		Q1-Q2	Q3-Q4	Q1-Q2	Q3-Q4	Q1-Q2	Q3-Q4
1	场地建造及装修						
2	设备购置及安装调试						
3	员工招聘及培训						
4	产品开发与升级						

（5）实施内容

公司的盘庚云平台是一个开放、共享、便捷、全能的测试服务云平台，通过建立共享测试资源，可为客户按需提供自动化测试服务。本项目主要针对该测试云平台的各子平台进行功能完善、优化并全面促进系统云化，具体包括测试管理平台、自动化测试平台、性能测试平台和云真机管控平台。

1) 测试管理平台

①实施内容

建设覆盖测试的全生命周期管理的子平台，包括测试规划、测试分析、测试设计、跟踪测试执行、缺陷管理、测试环境管理、测试数据管理、测试团队管理、测试资产库等实现统筹化、集约化的管理模式。

②平台的功能和特点

A、多级测试项目统一管理：支持项目与子项目同时管理，以满足金融客户系统迭代更新的多个测试过程；

B、测试需求分析工具：可通过提供思维导图和因果图等方式进行测试需求分析，提升用例设计的效率和质量；

C、监控测试设计执行并跟踪：保障历史记录完整性、准确性和可持久性，同时确保过程记录的可追溯性、透明性和可审查性；

D、资产库积累与复用：一键积累和复用例库、业务要素库、步骤库等资产库，提高操作的效率和准确性；

E、实时度量和报告：定制化流程和定制化的报告、报表，满足不同类型用户及项目的需求；

F、流程/属性定制：根据用户特定的要求和需求，个性化地设计和配置缺陷管理流程，并提供可定制的用例和缺陷属性；

G、强大的兼容性和扩展性：通过采用微服务架构和组件化技术，并提供多样化的接口服务，提升该平台在架构灵活性和功能扩展性方面的优势。用户可以根据自身需求轻松定制和扩展平台，同时能够无缝对接现有工具或系统，提升测试系统的效率和测试工作的便捷性；

H、轻松管理工具链：支持与各种支撑平台、管理工具无缝对接，提供了一个全面集成的测试环境，为金融客户业务的测试和风险管理提供了可靠的支持。

2) 自动化测试平台

①实施内容

建设覆盖网页 UI 自动化测试、接口自动化测试、数据库自动化测试、移动 APP

自动化测试的自动化子平台，可有效提高客户的测试效率，降低客户的功能测试人员的技术门槛，有效为客户提高测试效率、降低测试成本。

②平台的功能和特点

A、测试数据服务中心：根据测试需求，定制静态数据和动态数据规则，以为测试执行过程提供定制化的测试数据服务。静态数据规则涉及创建和管理固定的测试数据集，动态数据规则涉及生成或模拟动态变化的测试数据。通过提供适当的测试数据，测试数据服务中心帮助测试团队有效地进行测试，并确保测试覆盖面和质量提高；

B、组件封装：基于平台底层提供的基础测试组件，自定义各个测试领域的高级业务测试组件，达到以自然语言、业务语言来编写自动化测试脚本的目的，从而大大降低了脚本编写的难度；

C、用例设计：通过拖拽、选择等简易操作来编写测试用例及测试步骤；

D、测试执行：定制执行计划，以负载均衡的方式，将测试计划中的用例分发到各个测试执行设备；

E、执行引擎：将自然语言、业务语言表述的脚本转换为机器语言，完成脚本执行过程的管理；

F、自动化测试平台管理：管理组件库、插件库、执行机等自动化测试相关的资源。

3) 性能测试平台

①实施内容

性能测试子平台是全生命周期线上化管理平台。平台通过与项目管理平台、测试管理平台、自动化测试平台、环境管理、版本管理等系统进行统一协作，提高性能测试平台的协调能力。

②平台的功能和特点

A、测试数据准备：通过数据库或函数生成的方式，提前准备测试数据，为压测提供数据支撑；

B、场景管理：场景包含在线场景、Jmeter 场景、LoadRunner 场景设计。其中在线场景提供大量元件，且支持自定义扩展；

C、执行记录：将每次执行结果展示在列表中，且可查看每次执行的资源情况、TPS、成功率等；

D、全链路监控：监控数据库、中间件等服务器及硬件资源情况；

E、性能调优：记录性能调优方案及调优结果。

3) 云真机管控平台

①实施内容

本平台提供高效的云端移动设备真机调试服务、应用性能在线监控服务，可远程操作设备，进行测试和代码调试。平台具有屏幕截图、屏幕录制、实时日志获取、文件互传、应用上传安装等功能，实现了多设备一机多控，主控设备联动从控设备同步操作，避免了对多个设备进行手动操作导致的重复劳动和出错等问题，可应用于兼容性测试场景。

②平台的功能和特点

A、无损设备集中管控：Android 无需 ROOT，iOS 无需越狱，统一机房管理；

B、远程设备调试：提供 adb 连接指令，本地通过连接指令可远程调试设备；

C、APP 性能监控：指定 APP 可开启性能数据采集，包括 CPU、内存、GPU、FPS 等，可实时监控 APP 资源情况；

D、设备远程控制：连接到远程设备，鼠标可模拟人无差异的操控设备；

E、设备远程群控：实现了多设备一机多控，主控设备联动从控设备同步，提高测试效率；

F、完善的设备管理流程：设备线上化管理，通过分配或租借的方式对设备进行合理分配，提高设备的利用率。

2、金融数字化解决方案研发及迭代项目

（1）项目投资概况

本项目建设总投资 **63,460.48** 万元，其中项目场地投入 **21,880.18** 万元、占比

34.48%，设备投入 1,312.30 万元、占比 2.07%，开发实施费用 33,268.00 万元、占比 52.42%，铺底流动资金 7,000.00 万元、占比 11.03%。本项目投资中，场地投入是为项目实施提供办公和研发环境，设备投入和开发实施费用均是直接用于产品的研发、迭代，用于研发相关投入占比较高。本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 30,380.06 万元，其中用于场地投入 21,597.76 万元，设备投入 1,312.30 万元，开发实施费用 7,470.00 万元。

本项目投资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项目资金	占比	使用募集资金
1	项目场地投入	21,880.18	34.48%	21,597.76
1.1	工程建造	17,651.49	27.81%	17,651.49
1.2	工程建造其他费用	2,816.57	4.44%	2,816.57
1.3	预备费	1,412.12	2.23%	1,129.70
2	设备投入	1,312.30	2.07%	1,312.30
2.1	硬件设备	1,193.30	1.88%	1,193.30
2.2	软件	119.00	0.19%	119.00
3	开发实施费用	33,268.00	52.42%	7,470.00
4	铺底流动资金	7,000.00	11.03%	-
5	项目总投资	63,460.48	100.00%	30,380.06

（2）投资金额测算依据和测算过程

1）建设投资估算

①项目场地投入

A、工程建造费

单位：平方米、元/平方米、万元

序号	建筑物名称	面积	建造单价	装修单价	建造金额	装修金额
1.1	技术人员办公区	5,350	8,125	1,700	9,572.52	2,002.87
1.2	其他人员办公区、会议室等	6,432				
1	地上建筑合计	11,782	8,125	1,700	9,572.52	2,002.87
2	地下	8,053	6,563	500	5,285.47	402.67
3	室外工程	2,921	1,328	-	387.96	-

序号	建筑物名称	面积	建造单价	装修单价	建造金额	装修金额
4	合计	-	-	-	15,245.95	2,405.54

本项目尚处于建设状态，公司承诺不会将本次募投项目新建场地用于对外出租或出售。

B、工程建造其他费用

本项目工程建造其他费用包括项目建设管理费、工程监理费、工程设计费等，按照 1,420 元/平方米估算，合计约为 **2,816.57** 万元。

C、预备费

本项目预备费按照工程建造费用的 8%估算，预计为 **1,412.12** 万元，主要用于项目建设过程中不可预见的费用，如钢材、水泥等建筑材料涨价等。

②设备投入

本项目所需各类设备合计 1,312.30 万元，其中硬件设备 1,193.30 万元（包括开发测试设备及办公设备），软件 119.00 万元，具体如下：

单位：台/套、万元/台（套）、万元

序号	分类	设备名称	数量	含税单价	设备金额
1	开发、测试及办公设备	电脑	535	0.80	428.00
2		产品研发应用服务器	37	8.00	296.00
3		数据库服务器	37	8.00	296.00
4		产品研发云桌面服务器	7	8.00	56.00
5		存储设备	37	0.60	22.20
6		交换机	16	2.00	32.00
7		办公桌椅	535	0.10	53.50
8		打印机	16	0.30	4.80
9		投影仪	16	0.30	4.80
10		小计	-	-	1,193.30
11	软件	数据库	7	5.00	35.00
12		防火墙	7	2.00	14.00
13		代码扫描工具	7	10.00	70.00
14		小计	-	-	119.00

序号	分类	设备名称	数量	含税单价	设备金额
15	总计		-	-	1,312.30

2) 开发实施费用

本项目所需开发实施费用合计 33,268.00 万元，主要为项目升级期间所需人员薪酬。

3) 项目铺底流动资金

按照最近三年公司各项主要流动资产、流动负债的周转情况，以分项估算法测算本项目所需流动资金，其中项目所需铺底流动资金根据项目期间所需全部流动资金的 20%取整计算，约 7,000.00 万元。各年流动资金测算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T+1	T+2	T+3	T+4	T+5	T+6	T+7	T+8	合计
1、流动资产	5,859.45	12,890.79	20,303.00	27,070.66	33,838.33	33,838.33	33,838.33	33,838.33	201,477.23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3,346.45	7,362.20	11,595.47	15,460.62	19,325.78	19,325.78	19,325.78	19,325.78	115,067.85
预付账款	8.57	18.84	29.68	39.57	49.46	49.46	49.46	49.46	294.52
合同资产	2,430.19	5,346.42	8,420.61	11,227.47	14,034.34	14,034.34	14,034.34	14,034.34	83,562.06
存货	74.24	163.33	257.25	343.00	428.75	428.75	428.75	428.75	2,552.80
2、流动负债	75.67	166.48	262.21	349.62	437.02	437.02	437.02	437.02	2,602.07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9.54	20.99	33.06	44.08	55.10	55.10	55.10	55.10	328.08
预收账款+合同负债	66.13	145.49	229.15	305.53	381.92	381.92	381.92	381.92	2,273.98
3、流动资金需求	5,783.78	12,724.31	20,040.79	26,721.05	33,401.31	33,401.31	33,401.31	33,401.31	198,875.16
4、流动资金本期增加额	5,783.78	6,940.53	7,316.48	6,680.26	6,680.26	-	-	-	33,401.31
5、项目所需全部流动资金									33,401.31
6、项目铺底流动资金									7,000.00

(3) 资金使用计划

本项目计划投资总额为 63,460.48 万元，使用募集资金 30,380.06 万元，具体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项目资金	占比	T+1	T+2	T+3	使用募集资金
1	项目场地投入	21,880.18	34.48%	8,305.11	5,488.54	8,086.52	21,597.76
1.1	工程建造	17,651.49	27.81%	5,081.98	5,081.98	7,487.52	17,651.49
1.2	工程建造其他费用	2,816.57	4.44%	2,816.57	-	-	2,816.57
1.3	预备费	1,412.12	2.23%	406.56	406.56	599.00	1,129.70
2	设备投入	1,312.30	2.07%	633.10	328.60	350.60	1,312.30
2.1	硬件设备	1,193.30	1.88%	582.10	294.60	316.60	1,193.30
2.2	软件	119.00	0.19%	51.00	34.00	34.00	119.00
3	开发实施费用	33,268.00	52.42%	7,440.00	11,025.00	14,803.00	7,470.00
4	铺底流动资金	7,000.00	11.03%	7,000.00	-	-	-
5	项目总投资	63,460.48	100.00%	23,378.21	16,842.14	23,240.12	30,380.06

（4）项目实施进度安排

项目计划 3 年内完成，项目实施的步骤主要包括场地建造及装修、设备购置及安装调试、员工招聘及培训、产品开发与升级等工作。具体进度安排如下：

序号	项目	T+1		T+2		T+3	
		Q1-Q2	Q3-Q4	Q1-Q2	Q3-Q4	Q1-Q2	Q3-Q4
1	场地建造及装修						
2	设备购置及安装调试						
3	员工招聘及培训						
4	产品开发与升级						

（5）实施内容

本项目拟通过研发及迭代运营及流程类系统、金融业务类系统、数据资产类系统、风险合规类系统、营销结算类系统、ERP 类系统等金融行业解决方案和产品六个研发方向，建立并完善相应的产品体系。本项目的实施能有效提升公司产品研发能力、技术成果转化能力，在金融信创、数字化转型的时代大背景下，拓宽公司产品服务领域，推动公司在金融 IT 解决方案和产品领域的研发与技术升级，巩固公司的行业地位，保障公司业务持续稳定增长。

1) 运营及流程类系统

①实施内容

运营及流程类系统研发项目包括集约化运营中台、运营管理系统。各系统所包括的具体模块如下所示：

子系统	具体模块
集约化运营中台	系统管理模块、业务处理模块、业务管理模块、业务授权管理模块、业务参数管理模块、运行监控模块
运营管理系统	网点运营管理模块、运营数字化分析管理模块、厅堂智能化平台运营管理模块、移动端服务模块

②平台的功能和特点

A、集约化运营中台

本项目旨在构建“系统化、专业化、集约化”的集中业务产品，为银行进行风险把控、运营效率提升、营销模式转型、人力结构优化、产品创新、客户服务和多渠道运营提供高效的支撑。

B、运营管理系统

本项目旨在通过先进、科学有效的技术手段保证银行客户日常运营业务合规高效安全开展，实现网点机构、人员、设备等管理和运营分析管理，强化运营业务的监督机制，防范运营业务操作风险，实现业务安全健康高效运营，并对日常业务操作进行准确、高效、针对性的风险导向性的监督检查。

2) 金融业务类系统

①实施内容

金融业务类系统研发项目包括资产管理系统、财富管理系统、同业管理系统、租赁系统四个子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子系统	具体模块
资产管理系统	客户管理模块、风险评估模块、投资顾问模块、投资策略模块、投资组合管理、报表统计模块、交易管理、历史回顾模块、预警提示模块、账户管理模块、通知公告模块、在线服务模块、系统设置模块、日志记录模块等
财富管理系统	客户管理模块、营销管理模块、产品管理模块、理财规划模块、投资规划及跟踪模块、金融资讯模块、支持系统模块
同业管理系统	同业合作平台包括：平台注册模块、资讯信息模块、会员中心模块、资金业务模块、票据业务模块、基金产品模块 同业管理平台包括：营销管理模块、内容管理模块、内外部机构管理模块、产品

子系统	具体模块
	管理模块、审计日志模块、系统管理模块、机构画像模块
租赁系统	客户管理模块、资产管理模块、合同管理模块、租金支付模块、押金管理模块、维修管理模块、报修管理模块、入库管理模块、出库管理模块、库存管理模块、数据分析模块、系统管理模块、系统设置模块、统计分析模块、关键指标模块

②平台的功能和特点

A、资产管理系统

该系统可实现产品端和资产端的开放式、净值型、外币等产品的投资配置与日常管理，根据多种维度，不同层级、多种阈值对资管业务开展涉及的信用风险管理、市场风险管理、操作合规风险管理，为客户提供一系列财务规划和资产组合建议，帮助客户实现个人财务目标并增加财务稳定性。该系统包含了多种资产管理服务，例如投资组合管理、风险评估、数据处理、资产分配和投资者教育。通过系统提供的各种分析工具和模型，客户可以根据自己的风险诉求和投资目标，选择适合自己的投资组合和资产分配方式，并随时查看自己的资产情况。对于银行机构而言，银行客户资产管理系统也是一种非常重要的业务系统，它可以提高银行的资产管理水平，增强银行产品竞争力，增加银行的客户黏性和业务收益。总之，银行客户资产管理系统是一种非常重要的金融工具，可以帮助客户实现财富增长、风险控制和财务规划，也是银行业务发展的重要支撑。

B、财富管理系统

该系统可帮助银行理财客户经理、财务顾问、投资专家实现业务活动的自动化、智能化，并根据对客户的全面了解和个性化需求指导理财决策和客户互动，提供个性化、专业化的服务。从风险、流动性、收益率等角度为客户制定合适的理财方案，配置合适的产品或资产组合，并进行持续跟踪。增强客户满意度，提高员工效率，帮助银行实现销售模式由纯粹的产品销售向以客户为中心的顾问型销售转变，由交易型向服务型转变，提高银行的获利能力和综合竞争力。

C、同业管理系统

该系统可向各银行提供一站式综合同业管理平台服务。实现对使用同业平台的客户统一的精细化管理，打造安全、高效和丰富的交易渠道，提升用户体验，强化用户

粘性。同时实现全行信息和营销资源整合，推动协同营销和业务联动向纵深发展，提升综合化营销能力，通过实时发布关于资金融通、资产转让以及其他方面的合作需求，为时效性和灵活性较强的交易型金融业务提供有效支持，实现产品开放和交易开放，推动实现由持有资产向交易流转资产转变，促进金融机构之间优势互补，实现合作共赢。

D、租赁系统

该系统能够支持银行从租赁应用到租赁终止全过程的管理和监控，可满足管理、核算、计量、统计、分析、预测、试算、客制化查询等各种需求，并实现自动化核算。满足新准则要求的租赁资产负债入表、损益精准核算方式，实现全流程自动化处理。规范业务流程，提升业务效率和管理水平，并有效控制风险。

3) 数据资产类系统

①实施内容

数据资产类系统研发项目包括数据资产治理平台、元数据管理系统、数据标准管理系统、统一报表平台和历史数据查询系统五个子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子系统	具体模块
数据资产治理平台	数据集成、数据开发、数据交换、数据资产管理、数据输出以及数据治理等贯穿数据生命周期的模块
元数据管理系统	主要包含元数据信息管理以及数据字典的管理两大功能模块
数据标准管理系统	数据标准包括基础标准和指标标准两类，通过数据标准可以查验落地情况，数据质量的问题等，系统主要实现以下几个功能：系统门户、标准收录、标准管理、标准比对、标准审核、要素划分
统一报表平台	报表定制、报表发布和分发、报表打印、数据获取、扩展指标、数据校验、数据汇总、数据审核
历史数据查询系统	是一款通用化的解决企业大数据量查询需求的系统软件产品

②平台的功能和特点

A、数据资产治理平台

京北方数据资产治理平台产品的建设目标是通过提供数据各阶段（数据采集、数据处理、数据管理）的标准性解决方案，来解决体系性的数据治理问题。平台主要包括数据集成、数据开发、数据交换、数据资产管理、数据输出以及数据治理等贯穿数据生命周期的模块。

产品通过自身标准化功能，将数据生产环节中各个角色也赋予了治理任务，践行生产者即为治理者。产品参考了互联网平台使用的治理产品能力，拥有庞大的用户使用基础及应用经验。目标用户除企业的大数据开发人员外，还将通过产品设计的简易化、配置化将用户群体扩展出有 SQL 和数据建模能力的数据策略、数据产品和数据运营。

产品设计的价值为通过产品化数据处理过程中的核心能力，建立和固化数据标准，响应数据治理体系中的内容从而提升数据质量；通过可视化配置化的数据集成/数据处理能力，降低数据加工门槛从而也整体提升数据加工效率。通过对数据的管理能力，提升企业对数据的认识并帮助企业快速识别需要进行治理的问题。

B、元数据管理系统

京北方元数据管理系统主要包含元数据信息管理以及数据字典的管理两大功能模块，通过元数据管理能力对字段进行规范和精细化管理，通过数据字典对数据码值进行规范、公共区域的数据值定义规范，以实现对于数据全要素的展示、管控和治理。

目标用户涵盖企业全部有数据使用需求的岗位和角色，通过资产平台来精确了解和掌握自己所需数据的各类情况。

通过资产的方式，解释企业数据资产“有什么、在哪里、属于谁”等问题，其中也可通过数据字典能力的提供，解决企业级数据的标准统一等治理问题。数据血缘、字典扫描、多模看板等模块细化功能也能为企业的资产查询和治理工作提高效率和精准度。

C、数据标准管理系统

本项目旨在：1、在各系统实现信息共享与交换过程中保证数据的准确性、可靠性、可控制性和可校验性；2、实现信息系统中数据的共享与交换，使各类应用系统真正做到无缝连接与互操作。

D、统一报表平台

本项目旨在：1、解决目前银行各业务系统数据间存在的数据孤岛、数据冗余、数据标准化的问题；2、为各个业务部门的管理分析提供统一而且完整的数据支持（如数据抽取、数据转换、数据整合、数据加载、数据归档、数据监控调度等）；3、通过实

现统一数据视图和数据的服务和共享，提高银行企业管理电子化水平；4、符合银保监会《银行监管统计数据质量管理良好标准》的相关要求，并配合人行金融统计标准化试点工作的建设。

E、历史数据查询系统

京北方历史数据查询平台是一款通用化的解决企业大数据量查询需求的系统软件产品。产品主要特点为页面低代码生成、简单易用以及满足数据安全需求，可作为企业各部门统一的历史数据查询平台，大大降低研发成本。

产品整体设计思路是利用大数据体系能力，平台通过链接使用数据集市中的数据并提供数据二次加工及查询页的低代码配置能力来实现平台功能并解决海量数据的查询效率、各业务部门定制化的查询内容所带来的研发成本等问题。

4) 风险合规类系统

①实施内容

风险合规类系统研发项目包括金融业统一监管报送系统、反洗钱系统、稽核监测系统三个子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子系统	具体模块
金融业统一监管报送系统	工作台、报表管理、报送管理、调度系统管理、数据管理
反洗钱系统	参数管理、客户洗钱风险等级评估、尽职调查、名单筛查、客户统一视图、机构洗钱风险等级评估、产品洗钱风险等级评估、可疑交易监控、报文管理、监管报表等
稽核监测系统	工作台、参数管理、模型管理、影像处理、指标管理、名单管理、风险案例库和知识库等

②平台的功能和特点

A、金融业统一监管报送系统

京北方金融业统一监管报送系统可满足各个监管口径（如中国人民银行、金融监管局、外管局等）各种维度的监管报送要求，主要实现以下功能：

子系统	具体模块
工作台	包括首页、提醒预警、我的待办、通知公告
报表管理	包括模板管理、查询报表等，根据 East4.0 要求的报表模板种类，报表查询可查询历史上的数据

子系统	具体模块
报送管理	包括报送申请、报送查询等
调度系统管理	调度系统管理包括：作业管理、作业管控、系统资源管理、系统资源监控
数据管理	包括报送数据补录、源数据补录等

本项目旨在实现监管类报表数据的“自动转换、便捷采集、准确加工、灵活展现、及时获取”。以统一监管报送平台为基础，辅以形式多样、操作便捷的数据采集，充分获取用户所需各种统计数据；然后，通过准确高效的数据加工手段、灵活丰富的数据展现方式和方便直接的数据获取渠道完成对统计数据的整合、利用、分发过程。

B、反洗钱系统

京北方反洗钱监测系统包括各类有助于风险评估的主客观分析工具，支持建立贯穿各个业务条线/流程、跨地域、跨机构、跨渠道、跨产品的上下协调、整体联动的企业级反洗钱监测管理系统。该系统可全面提升大额交易、可疑交易报送的自动化水平及准确性，以应对日趋专业化、复杂化的洗钱行为。

京北方反洗钱监测分析系统内置多重全面量化的识别模型，包括客户身份识别、大额/可疑监测模型，确保洗钱行为的准确识别与及时预警、自动生成人行报文、灵活参数配置功能、反洗钱监测策略研究、持续的知识管理等特点。

系统主要的功能模块有：参数管理、客户洗钱风险等级评估、尽职调查、名单筛查、客户统一视图、机构洗钱风险等级评估、产品洗钱风险等级评估、可疑交易监控、报文管理、监管报表等。

本项目旨在建立一个灵活统一的反洗钱信息监测报告平台，并能够快速适应金融机构内部反洗钱工作信息管理的需要，及时准确地监测洗钱风险、调查分析可疑交易、实现洗钱案例管理与洗钱风险跟踪监控、并有效进行客户风险等级评定与报告、满足洗钱风险自主监测的各类监管要求。

C、稽核监测系统

京北方稽核检测系统针对银行业务需要，以大数据技术为依托，通过实时、批量的风险模型对银行的风险进行检测和稽核，并内置模型实验室及模型管理模块，可供

用户自定义稽核模型并在模型实验室验证相关模型效能。

系统主要的功能模块有：工作台、参数管理、模型管理、影像处理、指标管理、名单管理、风险案例库和知识库等。

项目拟达到的目的：系统从全面操作风险管理的理念出发，以风险控制理论为依据，利用专用规则引擎对业务数据进行分析 and 检测，实现风险稽核由业务复审向风险管理 and 质量控制的战略转型，构建风险检测和风险稽核相互结合、相互支撑的现代化风险防控体系

5) 营销结算类系统

①实施内容

营销结算类系统研发及迭代项目包括智慧营销系统、数字人民币系统两个子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子系统	具体模块
智慧营销系统	客户管理模块、产品管理模块、营销计划模块、销售漏斗模块、活动管理模块、报表分析模块、客户筛选模块、营销运营模块、客户服务模块、信贷资料模块、信贷审批模块、还款管理模块、银行卡管理模块、网络安全模块、系统管理模块
数字人民币系统	个人钱包模块、对公钱包模块、数字人民币管理模块

②平台的功能与特点

A、智慧营销系统

该系统可深入推进业务模式转型，挖掘客户价值，实现精准营销。打通系统之间的信息交互，实现多媒体信息发布管理集中化，并形成了更加丰富多样的展示方式。同时能够满足客户个性化信息获取需求实现产品信息的精准推送。线上营销与社交媒体相结合，实时掌握营销趋势动态，监测线上传播效果及传播质量，形成线上线下相结合的立体营销模式。通过客户数字化标签库建立客户画像实现不同产品的差异化营销策略，并优化营销流程，从而提高银行的市场占有率和盈利能力。

B、数字人民币系统

子系统	具体模块
个人钱包模块	开立、绑定/解绑、挂接/解挂、交易查询、免密管理、兑出/兑回、转账、智能兑换、个人红包等

对公钱包模块	开立、绑定/解绑、挂接/解挂、交易查询、兑出/兑回、转账、商户管理等
数字人民币管理模块	对账汇总、对账明细、差错调整、钱包信息查询、统计报表、营销管理、系统管理、参数管理、字典管理、数字证书管理等

该系统依托各机构 API 服务体系，可为个人用户和对公用户提供数字钱包的开立、绑卡、兑出、兑回、转账、支付、交易查询等相关服务。同时围绕数字人民币生态圈，为 2.5 层提供全方位的数字人民币整体解决方案和产品，各机构可通过本系统完成管理后台的对账、管理、查询、统计、监控等各项扩展服务。可输出多种类业务场景，配合智能合约等技术，实现公共事业、交通出行、智慧园区、智慧出行、智慧财税、智慧政务、供应链金融、智慧乡村等场景，推动数字人民币与手机银行支付场景融合。

6) ERP 类系统升级

①实施内容

子系统	具体模块
驾驶舱模块	该模块主要为公司管理层查看公司经营业绩和绩效提供数据支持，包括高管驾驶舱、部门经理驾驶舱
系统监控模块	该模块主要对系统状态和人员数量进行监控
工作台模块	该模块主要用以展示与使用者相关的办理事项和计划
我的信息模块	该模块主要用以展示与使用者自身相关的概要信息
组织中心模块	该模块主要展示公司组织架构、发文和活动
员工中心模块	该模块主要用于管理人员招聘、员工薪酬、岗位变动、培训考试等
客户中心模块	该模块主要用于了解客户、管理客户信息，便于查询客户信息使用
运营中心模块	该模块主要用于业绩查询、成本管理等
项目中心模块	该模块主要用于项目全生命周期的管理
财务中心模块	该模块主要用于财务票价、回款、报销相关的管理
风控中心模块	该模块主要用于公司风险管理
报表中心模块	该模块主要用于公司项目、合同、员工等内容的统计
流程中心模块	该模块主要用于公司工作流交易的配置
知识中心模块	该模块主要用于公司知识产权方面的管理

②平台的功能与特点

A、采用统一的架构实现企业级全面管理，包括流程、项目、合同、收入、成

本、利润、招聘、绩效、客户、供应商、财务开发票和回款等全方位的管理；

B、采用微服务架构、互联网思想、建行新一代架构理念，统一办公门户，使得各部门在一个系统内协同工作；

C、将系统分为多个业务中心。

3、数智创新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项目投资概况

本项目建设总投资 **33,596.51** 万元，其中项目场地投入 **13,864.26** 万元、占比 **41.27%**，设备投入 849.25 万元、占比 **2.53%**，开发实施费用 18,883.00 万元、占比 **56.21%**。本项目投资中，场地投入是为项目实施提供办公和研发环境，设备投入和开发实施费用均是直接用于产品的研发、迭代，用于研发相关投入占比较高。本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 **14,713.51** 万元，其中用于场地投入 **13,864.26** 万元，设备投入 849.25 万元。

本项目投资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项目资金	占比	使用募集资金
1	项目场地投入	13,864.26	41.27%	13,864.26
1.1	工程建造	11,184.78	33.29%	11,184.78
1.2	工程建造其他费用	1,784.71	5.31%	1,784.71
1.3	预备费	894.78	2.66%	894.78
2	设备投入	849.25	2.53%	849.25
2.1	硬件设备	764.25	2.27%	764.25
2.2	软件	85.00	0.25%	85.00
3	开发实施费用	18,883.00	56.21%	-
4	项目总投资	33,596.51	100.00%	14,713.51

（2）投资金额测算依据和测算过程

1) 建设投资估算

①项目场地投入

A、工程建造费

单位：平方米、元/平方米、万元

序号	建筑物名称	面积	建造单价	装修单价	建造金额	装修金额
1.1	技术人员办公区	3,390	8,125	1,700	6,065.58	1,269.11
1.2	其他人员办公区、会议室等	4,075				
1	地上建筑合计	7,465	8,125	1,700	6,065.58	1,269.11
2	地下	5,103	6,563	500	3,349.11	255.15
3	室外工程	1,851	1,328	-	245.83	-
4	合计	-	-	-	9,660.52	1,524.26

本项目尚处于建设状态，公司承诺不会将本次募投项目新建场地用于对外出租或出售。

B、工程建造其他费用

本项目工程建造其他费用包括项目建设管理费、工程监理费、工程设计费等，按照 1,420 元/平方米估算，合计约为 1,784.71 万元。

C、预备费

本项目预备费按照工程建造费用的 8%估算，预计为 894.78 万元，主要用于项目建设过程中不可预见的费用，如钢材、水泥等建筑材料涨价等。

②设备投入

本项目所需各类设备合计 849.25 万元，其中硬件设备 764.25 万元（包括开发测试设备及办公设备），软件 85.00 万元，具体如下：

单位：台/套、万元/台（套）、万元

序号	分类	设备名称	数量	含税单价	总价
1	硬件	电脑	339	0.80	271.20
2		开发服务器	12	8.00	96.00
3		性能测试服务器	12	8.00	96.00
4		测试终端	12	0.50	6.00
5		云服务功能验证服务器	5	8.00	40.00
6		数据存储服务器	12	8.00	96.00
7		配置管理服务器	12	8.00	96.00

序号	分类	设备名称	数量	含税单价	总价
8		交换机	11	2.00	22.00
9		投影仪	11	0.30	3.30
10		办公桌椅	339	0.10	33.90
11		碎纸机	11	0.05	0.55
12		打印机	11	0.30	3.30
13		小计	-	-	764.25
14	软件	数据库	5	5.0	25.00
15		防火墙工具	5	2.0	10.00
16		代码扫描、性能测试等工具	5	10.0	50.00
17		小计	-	-	85.00
合计			-	-	849.25

③开发实施费用

本项目所需开发实施费用合计 18,883.00 万元，主要为项目升级期间所需技术研发人员薪酬。

（3）资金使用计划

本项目计划投资总额为 33,596.51 万元，使用募集资金 14,713.51 万元，具体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项目资金	占比	T+1	T+2	T+3	使用募集资金
1	项目场地投入	13,864.26	41.27%	3,477.79	5,262.49	5,123.98	13,864.26
1.1	工程建造	11,184.78	33.29%	3,220.17	3,220.17	4,744.43	11,184.78
1.2	工程建造其他费用	1,784.71	5.31%	1,784.71	-	-	1,784.71
1.3	预备费	894.78	2.66%	257.61	257.61	379.55	894.78
2	设备投入	849.25	2.53%	210.55	297.70	341.00	849.25
2.1	硬件设备	764.25	2.27%	193.55	263.70	307.00	764.25
2.2	软件	85.00	0.25%	17.00	34.00	34.00	85.00
3	开发实施费用	18,883.00	56.21%	2,770.00	6,260.00	9,853.00	-
4	项目总投资	33,596.51	100.00%	6,458.34	11,820.19	15,317.98	14,713.51

（4）项目实施进度安排

项目计划 3 年内完成，项目实施的步骤主要包括场地建造及装修、设备购置及安装调试、员工招聘及培训、开展课题研究等步骤。具体进度安排如下：

序号	项目	T+1		T+2		T+3	
		Q1-Q2	Q3-Q4	Q1-Q2	Q3-Q4	Q1-Q2	Q3-Q4
1	场地建造及装修						
2	设备购置及安装调试						
3	员工招聘及培训						
4	开展课题研究						

（5）实施内容

本项目拟通过基于人工智能、隐私计算、区块链等研发方向，针对智能测试引擎研发项目、区块链技术平台研发、RPA 软件研发、NLP 技术研发、低代码开发平台研发、隐私计算平台研发、拓展现实技术组件研发这七大专项课题进行研究，同时配备相应的研发设备并持续引入优秀的研发人才，实现科研成果产业化，应用到现有软件产品中。本项目的实施将更好地满足公司未来的市场战略布局需求，提升公司的自主创新能力以及技术水平。

1）智能测试引擎项目

①研发背景

随着金融行业的竞争日益激烈，以银行为主的金融机构对系统质量要求不断提高，银行也越来越重视智能测试的运用。银行系统更新迭代迅速，测试周期较短，但质量要求较高，通过智能测试引擎，智能配置管理规范，智能生成测试点，智能生成测试用例，智能生成执行计划，智能解析接口，智能识别图片等，以提高项目管理及测试效率，降低企业成本。因此，银行对智能测试引擎的需求越来越迫切。

此外，随着测试团队承接的任务逐年增加，测试过程相关的输入输出产物激增，在测试资产管理平台的统一下，可以追溯原始需求、场景、测试用例、执行记录、缺陷这些工程成果之间关联关系，也可以实现缺陷的快速定位。按照传统方式，测试人员依赖个人经验开展测试设计和执行，因个人经验不同，测试结果缺乏有效保障。这就需要借助智能测试引擎，帮助分析测试资产，为测试人员在整个测试全生命周期活

动中，推荐有效的测试案例等参考信息。

②研发目的

A、提供统一平台。支撑各类测试资产的存储、管理、维护、统计；建立各类测试资产间的关联关系，将需求与用例、用例与脚本、用例与缺陷等进行映射，基于功能点挑选测试用例，快速确定回归范围，识别预判风险；

B、实现资产全流程管理。建立测试资产的全生命周期管理机制，支撑各类测试资产评审、入库、维护、引用、出库流程；

C、资产统计分析。从资产数量、引用次数、变更频率等多个维度，度量测试资产管理成效，支持测试人员多维度快速检索测试资产；

D、打造智能化测试引擎。实现如自动匹配测试方案、精准提示历史风险、智能归集测试案例、提前准备测试物料、启动案例脚本自动化执行、按需配置测试人员、动态分配测试任务、实时预警测试进度、每日开展自动回归、自动生成测试过程报告等功能。

③实施内容

A、测试过程智能化：智能配置管理规范，智能生成测试点，智能生成测试用例，智能生成执行计划，智能解析接口，智能识别图片，实时预警测试进度，自动生成测试过程报告等；

B、搭建统一测试资产平台：支撑各类测试资产的存储、管理、维护、统计；建立各类测试资产间的关联关系，实现资产全流程统一管理；

C、资产智能推荐：灵活地测试资产管理能力，让资产持续“保鲜”，为智能化测试引擎提供数据支撑，借助 AI 能力对即将要执行的测试任务，提出最匹配的测试实施方案、案例及人员等；

D、案例失败自动定位：通过概率分析方案，对每个失败用例建立特征向量，包括用例特征、覆盖代码特征等，并用一些加权策略计算相似度，找出测试目的上相似度最高的用例。相似用例中覆盖最频繁的改动代码行，其缺陷嫌疑度也越高。这样计算出测试未通过代码的缺陷嫌疑度，并将嫌疑度高的代码推送给用户作为缺陷定位的参考。

④应用场景

A、精准测试：智能推荐测试方案，智能推荐测试用例，自动化执行用例，用例失败智能定位；

B、智能测试：智能配置管理规范，智能生成测试点，智能生成测试用例，智能生成执行计划，智能解析接口，智能识别图片，实时预警测试进度，自动生成测试过程报告等。

智能测试引擎应用场景



2）区块链技术平台

①研发背景

2021 年 9 月，中央网信办、中国人民银行等部门和单位组织开展国家区块链创新应用试点行动，印发《关于组织申报区块链创新应用试点的通知》，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关于发展区块链等数字经济重点产业、建设可信体系等方面的作用。区块链技术平台研发，是响应国家发展区块链等数字经济重点产业的需要。

区块链是一种去中心化的分布式账本技术，其技术特点是各参与方享有共同账本，通过共识、验证机制以保障交易数据的真实性，通过分布式储存、点对点传输、加密算法、共识机制等特质以保证数据不被篡改以及数据安全性。目前，区块链技术在金融机构的应用主要包括两类方向，一为建立金融业务协作平台，如供应链金融联盟链平台、ABS 联盟链平台等，主要针对传统金融业务中多方协作、效率低成本高、

信息透明度低、监管不透明等问题，通过联合多个业务参与方组建多方协作的联盟链网络；第二类方向则是金融基础设施升级，主要指对支付及清结算体系、数据治理等金融基础设施的升级与重塑。当前，区块链技术已广泛应用于政务数据互通、数字资产保护、供应链金融、身份管理和商品溯源等领域。

②研发目的

区块链技术平台研发可提升公司和行业核心竞争力。其供应链金融、企业征信、数字货币、金融票据、支付清算等应用，提升金融业务竞争力。基于非对称加密算法，实现信任机制的重构，减少中间环节，实现价值交换。基于区块链技术平台，金融账本不可篡改，防范金融欺诈风险。重要文件数据可存证追溯，提升金融安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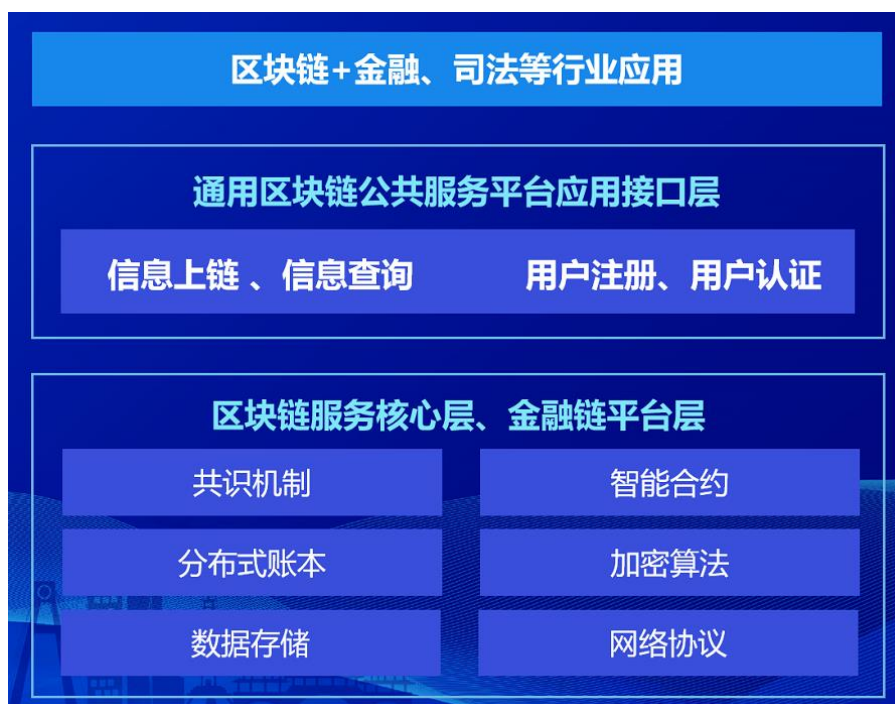
③实施内容

区块链技术平台，是创新的区块链金融应用平台，支持金融业特别是银行业实现基于区块链的支付创新、供应链金融、票据管理、工资代发等应用创新，保障安全可信的金融服务。基于金融区块链公共服务平台，利用加密算法、公私钥体系、共识算法、时间戳等，出具金融区块链证书，提升金融安全。金融区块链公共服务平台，利用对等安全可信的网络技术，保障金融行业价值有效传递，支持金融、交易、支付记录存证追溯，提升内部与外部间的交易可信水平，提供智能存证，实现基于区块链的交易数据保全。促进金融行业的发展，为金融业的金融交易、信息存证、数据管理等提供高效、便捷的服务。

④应用场景

区块链技术在供应链金融、跨境支付、贸易金融、清算结算、数字货币、企业贷款、保险、股权交易等领域，极具应用机会。区块链在金融、电子存证、征信、电子政务、物流等行业领域呈现蓬勃发展趋势。区块链相关市场包括硬件、软件以及服务。主要通过项目交付的形式落地，服务市场为主体。基于区块链技术平台，供应链金融、企业征信、数字货币、金融票据、支付清算等应用，提升金融业务竞争力。基于非对称加密算法，实现信任机制的重构，减少中间环节，实现价值交换。

区块链应用场景



3) RPA 软件研发

①研发背景

RPA 机器人流程自动化（Robotic Process Automation）是一种技术，使用软件机器人或虚拟助手来模拟和自动执行人类在电脑上进行的重复性、规则性任务。RPA 的目标是通过自动化这些日常任务，提高效率、减少错误，并为人们节省时间和精力。在国家政策导向和企业数智化转型需求双重影响下，RPA 软件作为新型数字基础设施被广大企业所需要，应用 RPA 后，能够为企业带来显著的降本增效收益。在复杂国际形势下，为了保证我国 RPA 应用安全，要求 RPA 软件必须摆脱对国外技术的依赖，实现技术的完全自主可控，能支持国产芯片、国产操作系统和国产浏览器，达到自主发展和创新。

②研发目的

作为领先的金融 IT 解决方案服务商，为积极响应国家号召满足市场需求，落实信创对 RPA 软件的要求，需要自主开发满足信创要求的国产化 RPA 软件，实现国外核心组件国产替换，保证在国产化信创生态中适应不同的国产厂商产品，不同规格、型号、参数的应用可靠性、产品兼容性。并且应用最新技术发展成果，实现在机器人流

程智能挖掘和人工智能生成机器人脚本方面有所突破，达到国内领先水平。

③实施内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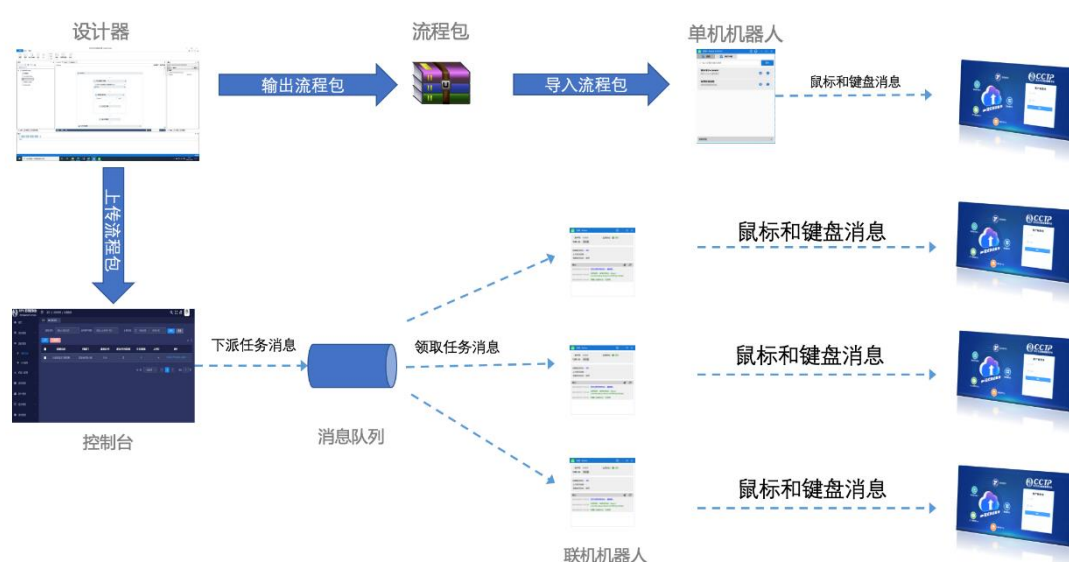
自主研发具备跨平台能力的界面操作技术，通过一份代码实现不同平台的自动化操作。尝试使用机器学习模型，实现机器人流程的机器识别。自主研发一套图形可视化零代码脚本设计工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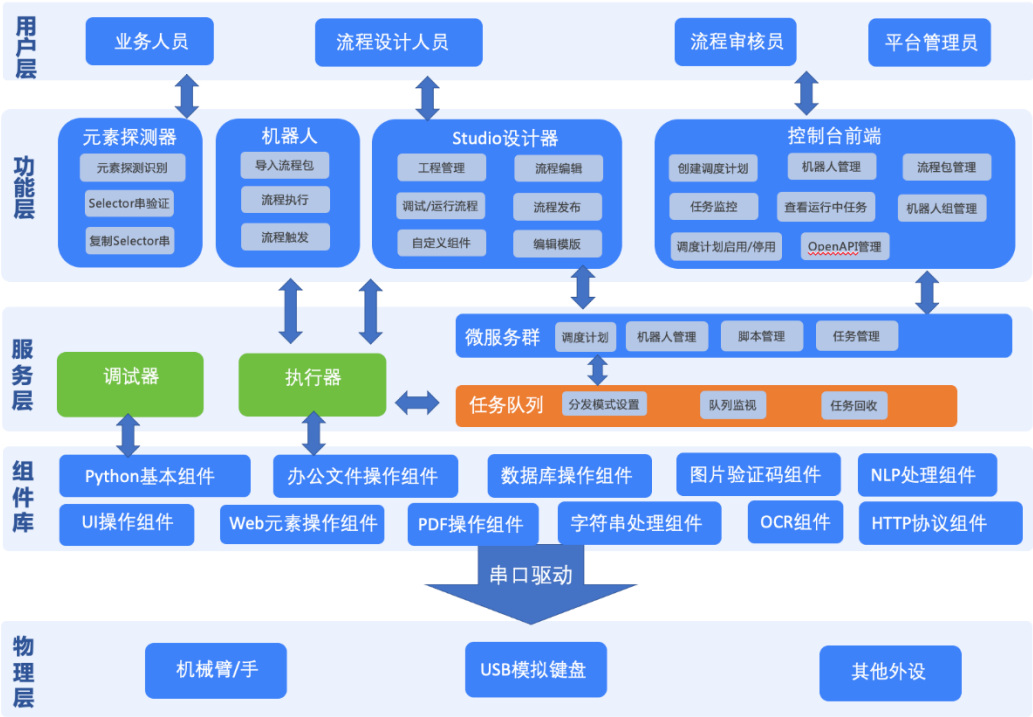
最终完成华为、曙光、中芯、中标麒麟、统信、南大通用、阿里、腾讯等多家国产厂商的产品认证测试，相关性能指标满足金融机构业务应用对可靠性、安全性的要求。

④应用场景

RPA 技术在金融信息化领域的应用场景包括数据输入和处理、金融报告和分析、交易处理和结算、风险和合规管理，以及客户服务和支持。它可以自动提取、转换和导入数据，生成报告和分析结果，加快交易处理和结算流程，识别风险并确保合规性，以及提升客户服务效率。这些应用场景能够提高效率、减少错误，并提升金融机构的业务流程和客户体验。

RPA 技术应用场景





4) NLP 技术研发

①研发背景

NLP 代表自然语言处理（Natural Language Processing），是一种涉及计算机理解、分析和生成人类语言的技术。NLP 技术可以使计算机能够理解、解释和生成自然语言，从而实现与人类语言的交互和沟通。NLP 已经渗透到各行各业的不同场景，赋能传统机构的转型升级。国家层面在人工智能的决策部署方面制定了《国家新一代人工智能标准体系建设指南》，明确自然语言处理、知识图谱等关键技术标准，构建人工智能标准体系结构，推动人工智能技术在开源、开放的产业生态下不断自我优化，引领人工智能产业全面规范化发展的新格局。建设人工智能标准试验验证平台，提供公共服务能力。

②研发目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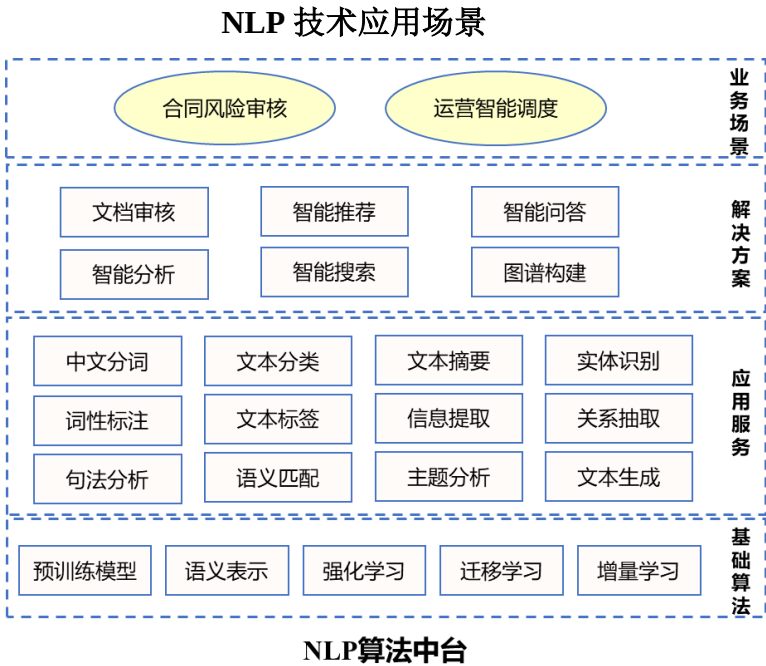
作为领先的金融科技服务提供商，利用业界领先的深度学习技术，为金融领域的企业产品提供多样化的自然语言处理应用服务，提升业务效率、优化决策过程，并为用户提供个性化的用户体验，为企业的智能化转型提供有力支持。提供前沿的技术支持和解决方案，为企业赋能智能化转型，助力企业保持竞争优势。

③实施内容

依托于业界领先的人工智能技术，支持涵盖中文分词、词性标注、句法分析、命名实体识别等多种自然语言处理应用服务，提供文档审核、智能推荐、智能搜索等多类解决方案，涉及预训练模型、语义表示、强化学习、迁移学习和增量学习等全方位的基础算法研究，用于合同风险审核、运营中台智能调度等业务场景，致力于将先进的 AI 能力与解决方案满足各种业务场景中的需求。

④应用场景

利用 NLP 技术，金融机构能够高效利用和科学管理各类文本数据，通过对数据和信息进行分析和判断，得出科学的战略、投资和营销策略。同时，针对复杂的信息管理和数据分析需求，提供自动化和智能化的数据管理工具，以及基于 NLP 技术的算法中台服务，从而提升金融机构的决策能力和竞争优势。



5) 低代码开发平台

①研发背景

低代码开发是一种软件开发方法，旨在通过使用图形化界面和简化的编程工具，减少手动编写代码的需求，从而加快应用程序的开发速度和降低开发难度。低代码技术在金融 IT 应用中的兴起得益于金融行业的数字化转型需求、日益激烈的竞争压力和

技术人才短缺。金融机构需要快速应对市场变化，提供创新的产品和服务。低代码技术提供了快速开发和部署应用程序的能力，加速数字化转型的实施，同时降低对高级编码技能的依赖，使非技术人员也能参与开发过程。此外，低代码技术的可视化开发环境和灵活性使得应用程序的开发和修改更加敏捷。在合规性和风险管理方面，低代码技术可以帮助金融机构建立自动化合规检查和监控系统，提高合规性并降低风险。

②研发目的

低代码开发平台作为一款“开箱即用”的可视化工具，它能通过简单的“拖拉拽”即可完成企业系统搭建，支持可视化应用的快速制作。缩短了开发时间，加快了业务响应效率，简化运维难度。

③实施内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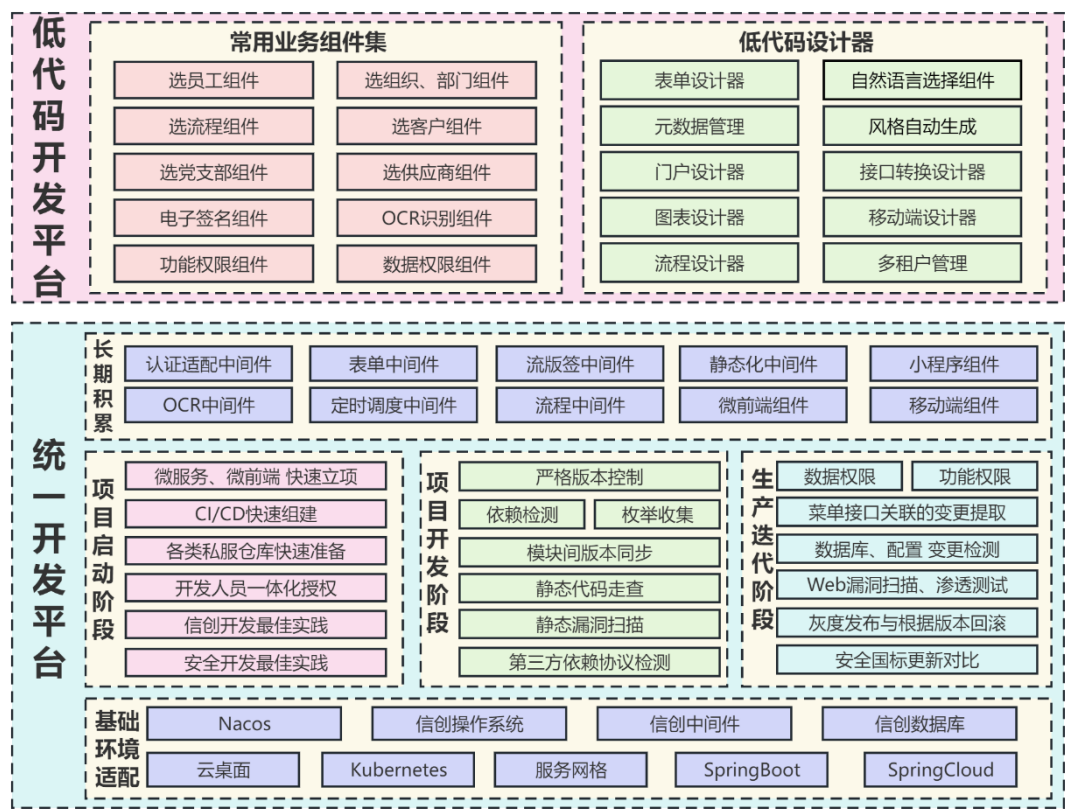
A、低代码设计器，包含：表单设计器、元数据门户设计器、图表设计器、流程设计器等；

B、业务支撑组件集，根据不同的客户需求特异化定制，包括且不限于选员工组件、选流程组件、选组织部门组件、选客户组件等。

④应用场景

低代码技术在金融 IT 中的应用广泛而多样。首先，它提供了快速应用开发的能力，通过可视化拖放界面和预构建组件，使开发人员能够快速构建和部署各种应用程序，如内部工具、CRM 系统和报告工具等。其次，低代码技术能够加速金融机构的数字化客户体验，通过创建用户友好的数字渠道，提供在线银行服务、移动应用程序和交易平台等。第三，低代码技术还能帮助实现工作流程自动化，自动处理复杂的业务流程和规则，如贷款申请、审批流程和合规性检查，从而提高工作效率和准确性。此外，低代码技术也能应用于数据分析和报告，通过整合数据来源、提供数据可视化和报表工具，帮助金融机构快速生成和定制各种报告和仪表盘。最后，低代码技术在风险管理与合规性方面也发挥重要作用，通过自动化合规检查、监控和报告功能，帮助金融机构满足严格的合规性要求，并管理风险。总之，低代码技术为金融机构提供了高效、灵活和创新的解决方案，加速数字化转型并提升业务能力。

低代码开发平台架构



6) 隐私计算平台

①研发背景

隐私计算是一种新兴的计算模式，旨在解决数据隐私性和安全性问题。传统的计算模式中，数据通常被明文处理或存储，这会导致数据泄露或滥用风险。而隐私计算采用各种技术手段，在不暴露原始数据的情况下，对数据进行计算、分析和处理。随着数据规模的不断增大和数据价值的不断提高，越来越多的企业和组织开始关注数据隐私和安全问题。由此，隐私计算逐渐成为一个研究和开发的热点领域。

目前，国内外很多知名企业和机构都投入了大量资源来研发隐私计算平台。例如，谷歌推出了基于同态加密技术的隐私计算服务；微软则推出了基于可验证计算技术的 Azure Confidential Computing 平台；阿里巴巴推出了隐语隐私计算框架，以满足用户对于数据隐私和安全保护的需求。

随着隐私计算技术的不断进步和应用场景的不断扩展，未来这个领域还将迎来更

多的创新和发展。

②研发目的

隐私计算平台的研发目的主要是为了解决数据隐私保护和安全计算的问题。在传统的计算模式中，数据通常是明文处理或存储，存在泄露或滥用的风险。

而隐私计算平台则采用各种技术手段，在不暴露原始数据的情况下对数据进行加密、处理、计算和分析。这样可以有效地保护用户的隐私和数据安全，同时也能实现数据共享和价值挖掘。

③实施内容

A、数据加密与解密技术：这是隐私计算平台的核心技术之一，主要包括对数据的加密、解密、授权等过程。常见的数据加密算法有对称加密算法、非对称加密算法、哈希函数等；

B、可信执行环境（TEE）：隐私计算平台需要提供一个可信的执行环境，确保数据处理过程中不会被篡改或泄露。TEE 通常由硬件和软件两部分组成，硬件部分包括安全芯片、安全存储器等，软件部分则是 TEE 的驱动程序和操作系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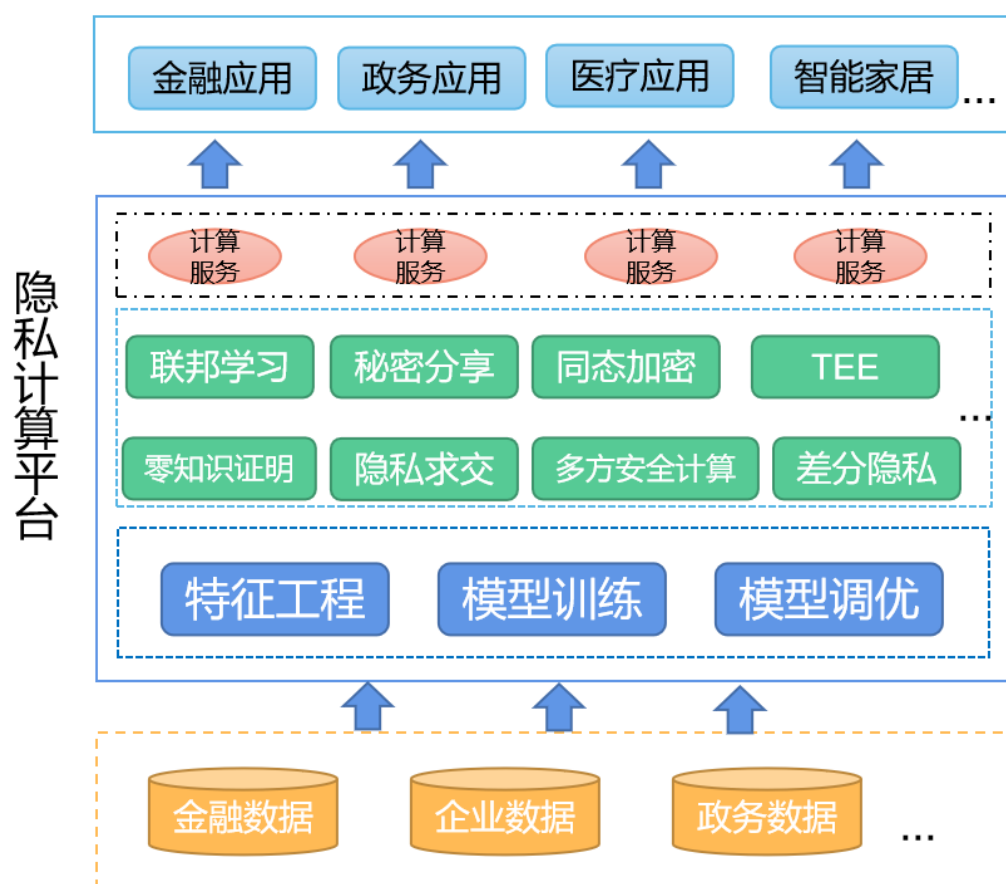
C、数据共享与管理：隐私计算平台需要提供一种数据共享和管理机制，以便用户可以安全地分享数据，并进行数据的访问和权限控制。常见的数据共享和管理技术包括访问控制、身份认证、多方计算和同态加密等；

D、隐私风险评估与控制：隐私计算平台需要提供隐私风险评估和控制机制，以便管理员可以及时发现和控制潜在的隐私风险。这一方面的技术包括用户隐私数据追踪、隐私泄露风险评估和隐私监控等。

④应用场景

随着数据规模和数据价值的不断增加，数据隐私保护和安全计算成为各行各业亟待解决的问题，同时也催生了隐私计算领域的快速发展。隐私计算平台应用场景非常广泛，金融服务、医疗健康、智能家居、营销和广告、政府服务等产生的大量数据都需要被妥善保护及有效利用。从行业发展、企业需求及政策支持来看，隐私计算将迎来一个高速发展期。随着技术和需求的不断变化和升级，隐私计算平台将逐渐成为各行业中必不可少的基础设施和核心竞争力。

隐私计算平台架构



7) 拓展现实技术组件

①研发背景

近年来，随着拓展现实（VR/AR/XR）、人工智能、5G/6G、区块链、云计算、数字孪生等新一代信息技术的高速发展，相关行业受到了各级政府的高度重视和国家产业政策的重点支持。2021 年 12 月，中国人民银行印发《金融科技发展规划（2022-2025 年）》，提出将增强现实（AR）、混合现实（MR）等视觉技术与银行场景深度融合，推动实体网点向多模态、沉浸式、交互型智慧网点升级。

②研发目的

作为行业领先的金融 IT 解决方案服务商，公司需要不断提高和巩固公司研发优势，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以迎接未来的挑战。通过拓展现实核心技术提升公司研发实力和创新能力，实现公司业务更大范围的推广和应用；同时有助于扩展金融服务边

界，提供个性化的高效金融服务，推动整个金融行业的流程优化和产业能效的持续提升。

③实施内容

项目研发内容涵盖网络通信、人机交互、数据处理、交易/认证和内容生成等主要方向，聚焦 3D 建模、数字孪生、数字人、人工智能生成内容（AIGC）和人机交互等关键技术组件的研发及应用，旨在为银行等主要客户提供完整的金融行业拓展现实解决方案。

④应用场景

拓展现实（AR）在金融 IT 领域中的应用前景广阔。它可以用于提供虚拟银行服务，让客户通过 AR 应用程序进行银行交易和管理投资组合。AR 还可以改善金融投资决策，通过实时的金融数据和图表，投资者可以更直观地分析和理解信息。此外，AR 还可以改善面对面会议体验，让参与者通过 AR 眼镜或虚拟会议应用程序在现实环境中进行互动。AR 技术还可以用于身份验证和安全性，通过面部识别和虹膜扫描等生物识别技术提高金融机构的安全性。此外，AR 还可以用于金融教育和培训，提供虚拟的模拟环境进行培训，提高培训效果和参与度。总的来说，AR 技术有望为金融行业带来更好的客户体验、决策支持和培训效果。

（六）募集资金项目涉及的审批和备案事项

1、项目备案及环评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本次募投项目已取得相关备案，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备案情况
1	盘庚测试云建设项目	京海科信局备[2023]171 号、京海淀发改（备）[2021]156 号
2	金融数字化解决方案研发及迭代项目	京海科信局备[2023]170 号、京海淀发改（备）[2021]156 号
3	数智创新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京海科信局备[2023]168 号、京海淀发改（备）[2021]156 号

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获得北京市海淀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出具的《项目备案证明》（京海淀发改（备）[2021]156 号），备案内容涵盖了土建相关投入。公司于

2023 年 8 月获得北京市海淀区科学技术和经济信息化局出具的《北京市非政府投资工业和信息化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备案证明》，对盘庚测试云建设项目、金融数字化解决方案研发及迭代项目、数智创新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中除土建投入以外的投资进行了备案，相关备案文件的备案号分别为京海科信局备[2023]171 号、京海科信局备[2023]170 号、京海科信局备[2023]168 号。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 年版）》的规定，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在区域不涉及环境敏感区，且为《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 年版）》下未作规定的建设项目，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 年版）》第五条“本名录未作规定的建设项目，不纳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管理”的规定，无需办理环境影响评价手续，符合当地环境保护主管部门的要求。

2、项目用地情况

本项目由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建设，项目选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东升科技园二期 1813-L18 地块。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通过出让方式获得相关土地使用权，并取得“京（2024）海不动产权第 0001207 号”不动产权证书。

（七）本次募投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公司所处行业为“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I65）”，主营业务为向以银行为主的金融机构提供信息技术服务和业务流程外包服务，本次募集资金投向盘庚测试云建设项目、金融数字化解决方案研发及迭代项目、数智创新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及补充流动资金。

盘庚测试云建设项目是对公司现有的测试云产品进一步开发与升级，完善测试云平台的功能模块；金融数字化解决方案研发及迭代项目是在原有金融数字化解决方案体系的基础上进行升级，并拓展新功能；数智创新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是在公司现有主营业务的基础上，结合国家产业政策和行业发展特点，以现有技术为依托实施的投资计划；补充流动资金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对流动资金的需求。上述项目有利于增强公司产品和服务能力，丰富公司的资金储备，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为公司未来可持续发展奠定良好基础。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要求，不存在需要取得主管部门意见的情形。

二、本次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原因及融资规模的合理性

（一）本次补充流动资金的原因及规模的合理性

由于行业特性及公司战略定位，公司客户以银行等大中型金融机构为主，由于项目工作量较大，工作周期长，银行客户依据内部严格的采购、预算及审批制度，导致其付款流程较长。虽然公司客户质量高，应收账款回款有保障，但在该情况下仍造成公司有较大的应收账款余额。截至 2021 年末、2022 年末及 2023 年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77,255.43 万元、77,718.69 万元和 89,219.91 万元。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应收账款规模不断增长，导致公司资金流动性承受结构性压力。因此公司需要补充流动资金，以应对公司因经营规模扩大相应应收账款规模增长对资金流动性造成的影响。

同时，人工智能、大数据、云计算等新兴技术正在改变以银行为代表的金融机构的传统业务模式，各家银行纷纷将金融科技提升到了战略高度，持续加大资源投入，以推动数字化、智能化、生态化转型，构建敏捷的业务能力，这也使得公司的业务规模不断扩大。公司紧跟市场发展趋势，继续发展业务及加大研发投入，加快新技术、新产品的研发攻关，以及人才的培育与激励等方面均需要充足的资金保证。

此外，公司所处行业为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属于资金密集型行业，一般项目运作需经过投标、中标、项目启动、需求分析、项目实施、项目测试、项目评定、项目结算等多个环节，从投标开始就需要投入运营资金，到项目结束才能全部收回，对公司的资金实力和融资能力提出较高要求。面对行业内愈加激烈的市场竞争，公司需要更加充足资金储备，本次募集资金有利于公司增强资本实力，有助于公司未来长期稳定发展。

综合考虑公司的可自由支配的货币资金及交易性金融资产、贷款、重大项目支出以及营运资金需求等，2024-2029 年债券存续期内，公司面临的资金缺口金额为 132,717.56 万元。虽然公司当前资产负债率处于相对较低水平，但是综合考虑利率、财务稳健性等因素，为更好的保证股东权益及公司发展，丰富公司融资渠道，以更加灵活多元的方式应对未来潜在的市场变化及可能的风险，本次募投项目建设主要采用直接融资方式。

（二）本次发行补充流动资金规模符合《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18 号》的规定

1、本次募集资金中资本性支出、非资本性支出构成以及补充流动资金占募集资金的比例

根据《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18 号》的规定：“通过配股、发行优先股或者董事会确定发行对象的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式募集资金的，可以将募集资金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债务。通过其他方式募集资金的，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债务的比例不得超过募集资金总额的百分之三十。对于具有轻资产、高研发投入特点的企业，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债务超过上述比例的，应当充分论证其合理性，且超过部分原则上应当用于主营业务相关的研发投入。”“募集资金用于支付人员工资、货款、预备费、市场推广费、铺底流动资金等非资本性支出的，视为补充流动资金。资本化阶段的研发支出不视为补充流动资金。工程施工类项目建设期超过一年的，视为资本性支出。”

本次募集资金计划使用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募集资金拟用于非资本性支出	募集资金拟用于资本性支出
1	金融数字化解决方案研发及迭代项目	30,380.06	8,599.70	21,780.36
2	数智创新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4,713.51	894.78	13,818.73
合计		45,093.57	9,494.48	35,599.09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拟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含视同补流的非资本性支出）的金额为 **9,494.48** 万元，占本次募集资金总额的比例为 **21.06%**，不超过募集资金总额的 30%。

2、本次募集资金研发支出资本化的依据

方案调整后，本次募投项目研发支出不再资本化。

综上，本次可转债募投项目中，补充流动资金比例符合《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18 号》等相关监管要求，且募集资金用途具有合理性。

三、本次募集资金对公司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一）对公司经营管理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国家相关的产业政策、行业技术趋势和未来公司整体发展战略，有利于公司把握行业机遇，扩大业务规模，实现业务升级及战略拓展，进一步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提高公司的产品研发能力和技术成果转化能力**。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综合竞争力将得到进一步提升，符合公司长远发展需要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二）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资金实力将得到增强。可转债转股前，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的财务成本较低，利息偿付风险较小。随着可转债持有人陆续转股，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将逐步降低，有利于进一步优化公司的资本结构，提升公司抗风险能力。

考虑到新建项目**并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在短期内可能出现净资产收益率等财务指标下滑的情况。但随着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有序开展，公司的发展战略将得以有效实施，公司未来的盈利能力、经营业绩将会得到提升，从而进一步增强公司综合实力，在长期来看将提升净资产收益率，为公司股东贡献回报。

第八节 历次募集资金运用

一、最近五年募集资金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数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0]350号）核准，公司2020年4月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017.00万股，发行价为23.04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925,516,800.00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人民币43,656,452.83元，余额为人民币881,860,347.17元，另外扣除中介机构费和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16,310,247.53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865,550,099.64元。

该次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为2020年4月29日，本次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20年4月29日出具报告编号为天职业字[2020]24469号的《验资报告》。

（二）前次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中的存放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发行人前次募集资金在各银行专户的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2023年12月31日 余额	初始存放 金额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支行	1101040160001198232	652,042.35	343,837,100.00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海淀园支行	20000017053800033690370	138,995.51	538,023,247.17
合计		791,037.86	881,860,347.17

注：初始存放金额881,860,347.17元中包含尚待支付的发行费用16,310,247.53元，扣除该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865,550,099.64元。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127,891,037.86元，其中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活期存款余额为791,037.86元，理财产品余额为127,100,000.00元。

二、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实际使用情况对照表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86,555.01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8,059.55 ^[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4,250.83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78,059.55
						2021 年度				5,613.64
						2022 年度				14,250.83
						2023 年度				33,976.20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含存款利息)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含存款利息)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金融 IT 技术组件及解决方案的开发与升级建设项目	金融 IT 技术组件及解决方案的开发与升级建设项目	34,383.71	34,383.71	27,630.98	34,383.71	34,383.71	27,630.98	6,752.73	2026 年 5 月 31 日	
基于大数据、云计算和机器学习的创新技术中心项目	基于大数据、云计算和机器学习的创新技术中心项目	17,900.46	17,900.46	16,157.74	17,900.46	17,900.46	16,157.74	1,742.72	2026 年 5 月 31 日	
金融后台服务基地建设项目	金融后台服务基地建设项目	15,070.83	820.00	820.00	15,070.83	820.00	820.00	0.00	不适用	
补充流动资金	补充流动资金	19,200.00	33,450.83 ^[3]	33,450.83	19,200.00	33,450.83	33,450.83	0.00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86,555.00	86,555.00	78,059.55	86,555.00	86,555.00	78,059.55	8,495.45		

注 1：本表所有数值保留 2 位小数，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注 2：本表中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合计总额与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差额为不含税发行费计算尾差导致。
注 3：该金额包括“金融后台服务基地建设项目”终止后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自有流动资金的金额。

（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1、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公司“金融后台服务基地建设项目”原拟实施地位于山东省潍坊市坊子区正泰路1369号山东测绘地理信息产业园孵化配套中心，公司已于2018年12月10日与出让方山东测绘地理信息产业园发展有限公司签订房产转让框架协议，约定具体交易细节待项目实施时另签《存量房买卖合同》。由于公司业务规模高速增长，人员大幅增加，拟购买的山东测绘地理信息产业园孵化配套中心无法满足项目需求，经与出让方协商一致，双方不再签订《存量房买卖合同》。目前该项目除了已进行的研发投入外，已暂停开展。公司于2022年4月1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2022年5月10日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已将该项目终止，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8）。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共计补充自有流动资金142,508,300.00元。

2、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及变更实施方式的情况

公司“金融IT技术组件及解决方案的开发与升级建设项目”和“基于大数据、云计算和机器学习的创新技术中心项目”系公司上市前基于当时的情况和需求确定的，主要投资用于场地购置费及软件购置费。公司原计划在北京市中关村区域购买办公楼实施，受外部环境的影响，该区域内办公楼供求状态发生变化，成交价格也发生了变化，选址计划受到一定影响。另外，随着公司业务规模高速增长，人员大幅增加，原有购买方案已无法满足项目实施需求。经公司多番搜寻和实地考察，仍未找到合适的地点。公司于2022年4月1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将“金融IT技术组件及解决方案的开发与升级建设项目”和“基于大数据、云计算和机器学习的创新技术中心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延期至2023年5月31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9）。

公司通过租赁方式实施募投项目，但由于研发设备、应用场景模拟设备需要稳定

的运营环境，不适合因租赁期限届满频繁搬迁；同时，租赁的办公地点相对不稳定且办公环境相对简陋，对产业升级、高端人才引进构成一定障碍。另外，租赁周期不稳定，租金持续上涨等因素，均不利于保障募投项目效益的最大化。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0 日召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 2023 年 5 月 4 日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方式的议案》，将募投项目“金融 IT 技术组件及解决方案的开发与升级建设项目”、“基于大数据、云计算和机器学习的创新技术中心项目”实施方式由在中关村地区购买办公楼实施变更为自建办公楼实施，同时将项目建设期延长 3 年。本次募投项目变更未改变募集资金的投资方向，项目投资总额不变，投资完成后预期产生的经济效益不低于原项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方式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5）。

（三）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四）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临时用于其他用途

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1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2020 年 7 月 3 日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正常经营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 6.5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及不超过 2 亿元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单项产品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产品。上述额度的有效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17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1）。

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3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2021 年 5 月 10 日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正常经营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 6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及不超过 5 亿元闲置自有资

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单项产品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产品。上述额度的有效期限为自上一次授权到期日（2021 年 7 月 2 日）起 12 个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5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4）。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2022 年 5 月 10 日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正常经营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 6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及不超过 7.5 亿元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单项产品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产品。上述额度的有效期限为自上一次授权到期日（2022 年 7 月 2 日）起 12 个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5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0）。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2023 年 5 月 4 日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正常经营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 5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及不超过 10 亿元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额度的有效期限为自上一次授权到期日（2023 年 7 月 2 日）起 12 个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2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3）。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尚未到期的金额为人民币 12,710.00 万元，未超过公司股东大会审批授权的投资额度。

（五）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明细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已使用前次募集资金 78,059.55 万元，占募集资金净额的 90.18%，尚未使用金额 12,789.10 万元（含累计收到的募集资金银行存款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4,293.64 万元）。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已使用金额
购置土地	33,976.20
研发费用	10,632.52
补充流动资金	33,450.83
合计	78,059.55

（六）尚未使用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情况

公司尚未使用完毕的原因主要为前次募投项目“金融 IT 技术组件及解决方案的开发与升级建设项目”、“基于大数据、云计算和机器学习的创新技术中心项目”实施方式变更，项目建设期延长，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款项尚未支付，该部分资金将继续用于实施承诺项目。针对前次募投资金尚未使用完毕的事项，公司将依据市场情况和项目实际需求，按照募投项目相关投入计划投入募集资金。

（七）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如下：

单位：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 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截止日 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 计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21	2022	2023		
1	金融 IT 技术组件及解决方案的开发与升级建设项目	不适用	本项目建成后预计年均新增销售收入 35,076.37 万元，增加净利润 3,554.46 万元。	972.61	1,517.83	1,893.00	4,383.44	[注 1]
2	基于大数据、云计算和机器学习的创新技术中心项目	不适用	本项目属技术研发项目，并不直接产生销售收入。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3	金融后台服务基地建设项目	不适用	本项目建成后年均新增销售收入 23,349.11 万元，增加净利润 2,232.12 万元。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4	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1：金融 IT 技术组件及解决方案的开发与升级建设项目，在尚处于建设期情况下实现了良好的经济效益。

2、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3、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累计实现收益低于承诺 20%（含 20%）以上的情况说明

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实现收益低于承诺 20%（含 20%）以上的情况。

三、前次募集资金中用于认购股份的资产运行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中用于认购股份的资产运行的情况。

四、会计师事务所对前次募集资金运用出具的专项报告结论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天职业字[2024]29467 号《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鉴证意见为：“我们认为，京北方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符合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 7 号》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京北方公司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第九节 与本次发行相关的声明

一、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董事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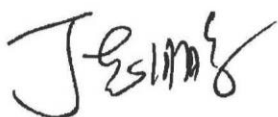

费振勇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7月1日

一、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董事签名：



丁志鹏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一、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董事签名：



刘海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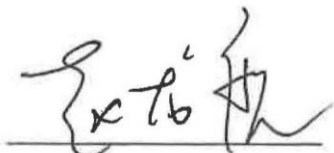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一、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董事签名：



赵龙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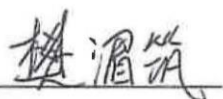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一、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董事签名：


樊湄筑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一、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董事签名：

刘颖

刘颖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月1日

一、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董事签名：



索绪权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一、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董事签名：


邵卓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7月1日

一、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董事签名：



瞿建耀



一、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监事签名：



王岩



一、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监事签名：


于昕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一、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监事签名：

陈怡

陈怡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一、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高昊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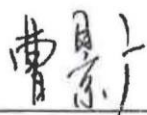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一、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曹景广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一、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颜志顺

颜志顺



一、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成帅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7月1日

一、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马志刚



一、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王瀚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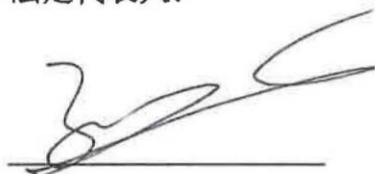


二、发行人控股股东声明

本公司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控股股东：拉萨永道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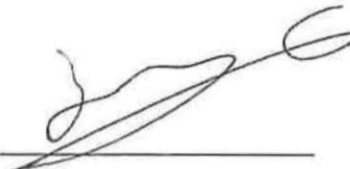
刘海凝

2024年7月1日

三、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声明

本人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实际控制人：


费振勇
刘海凝

2024年7月1日

四、保荐机构声明

本公司已对募集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本募集说明书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



陈 亮

保荐代表人：



周银斌



江昊岩

项目协办人：



杨 桐



保荐机构董事长声明

本人已认真阅读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全部内容，确认募集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募集说明书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董事长：



陈 亮



保荐机构总裁声明

本人已认真阅读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全部内容，确认募集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募集说明书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总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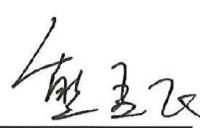
陈 亮



五、发行人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募集说明书，确认募集说明书内容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不存在矛盾。本所及经办律师对发行人在募集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募集说明书不因引用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 
赵力峰


熊孟飞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杨晨



六、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募集说明书，确认募集说明书内容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等文件不存在矛盾。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募集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等文件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募集说明书不因引用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贾璐



王娇

尹录（已离职）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邱靖之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4年7月1日

关于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签字会计师尹录离职的说明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本所”）作为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审计机构，出具了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审计报告（天职业字[2022]10365 号），签字注册会计师为周睿同志和尹录同志。

尹录同志已于 2023 年 7 月从本所离职，故无法在本所《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等文件的签字盖章页中签字盖章。

特此说明。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盖章）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字及盖章）：



邱靖之

2024 年 7 月 1 日

资信评级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的资信评级人员已阅读募集说明书，确认募集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报告不存在矛盾。本机构及签字的资信评级人员对发行人在募集说明书中引用的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募集说明书不致因所引用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评级人员签名：

贾晓奇

贾晓奇

王都

王都

评级机构负责人签名：

岳志岗

岳志岗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2024年7月1日

八、董事会关于本次发行的相关声明及承诺

（一）关于未来十二个月内其他股权融资计划的声明

自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被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将根据业务发展情况确定是否实施其他再融资计划。

（二）关于应对本次发行可转债摊薄即期回报采取的措施

1、加强募集资金管理，保证募集资金合理规范使用

根据《注册管理办法》《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并结合《公司章程》和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相关的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专户存储、使用、管理和监管进行了明确的规定，保证募集资金合理规范使用，积极配合保荐机构和监管银行对募集资金使用的检查和监督、合理防范募集资金的使用风险。

2、稳步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争取尽快实现预期效果

公司董事会已对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进行了充分论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行业发展趋势及公司未来整体战略发展方向。公司将积极推进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工作，积极调配资源，在确保项目质量的前提下，有计划地加快项目建设进度，力争实现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早日**完成建设**并达到预期**效果**。

3、发展公司主营业务，提高公司持续盈利能力

公司经过多年发展，目前已经成长为国内行业领先的金融 IT 解决方案服务商之一。公司顺应金融行业变革和客户需求，坚持创新驱动发展，被认定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本次发行将增强公司的资金实力，募投项目的实施有助于进一步推进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巩固和提升公司的竞争优势。同时，公司将进一步提高研发投入，提升公司的研发和创新能力，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持续盈利能力。

4、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升经营和管理效率

公司将严格遵循《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不断规

范公司运作水平，确保股东能够充分行使权利，确保董事会能够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职权，做出科学、迅速和谨慎的决策，确保独立董事能够认真履行职责，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监事会认真履行监事会监督职能，对公司重大事项、关联交易、财务状况以及董事和高管人员履行职责情况进行监督，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5、完善利润分配政策，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

为完善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增强利润分配的透明度，公司已在《公司章程》中明确了利润分配政策，尤其是利润分配的形式及顺序、现金方式分红的具体条件和比例等有关内容，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2023年修订）》的要求和公司实际情况。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严格执行现行利润分配政策，注重对投资者利益的保护并给予投资者稳定回报。

上述填补回报措施的实施，有利于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持续盈利能力，增厚未来收益，填补股东回报。由于公司未来经营结果受多种宏观微观因素影响，上述填补回报措施的制定和实施，不等于对公司未来利润做出保证。

（三）相关主体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的承诺

1、公司实际控制人的承诺

为确保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公司实际控制人作如下承诺：

“1、不会越权干预公司的经营管理活动，不会侵占公司利益；

2、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的相关措施以及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相应的法律责任；

3、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2、公司控股股东的承诺

为确保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公司控股股东作如下承诺：

“1、不会越权干预公司的经营管理活动，不会侵占公司利益；

2、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的相关措施以及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相应的法律责任；

3、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该等规定时，本企业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3、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承诺

为确保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如下承诺：

“1、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如公司未来实施股权激励方案，则未来股权激励方案的行权条件将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相应的法律责任；

7、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

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除本募集说明书外，公司将以下备查文件供投资者查阅。有关目录如下：

- （一）公司报告期的财务报告及审计报告；
- （二）保荐机构出具的发行保荐书、发行保荐工作报告和尽职调查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
- （四）资信评级机构出具的资信评级报告；
- （五）董事会编制、股东大会批准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以及会计师出具的鉴证报告；
- （六）公司关于本次发行的董事会决议和股东大会决议；
- （七）中国证监会对本次发行予以注册的文件；
- （八）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

二、查阅地点和查阅时间

自本募集说明书公告之日起，除法定节假日以外的每日 9:30-11:30，13:30-16:30，投资者可至公司、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住所查阅相关备查文件。